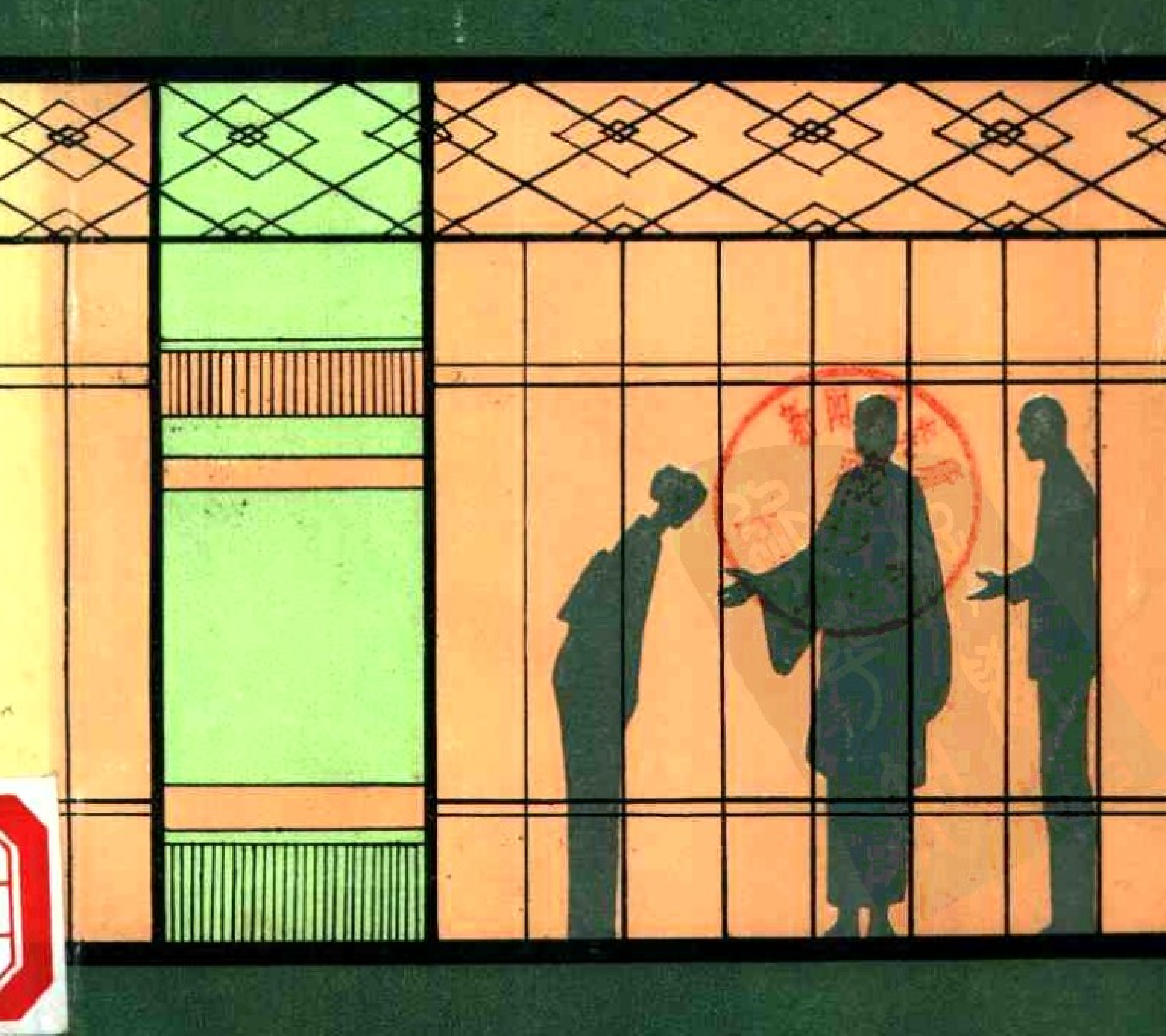
更生记

[日]佐藤春夫著

福建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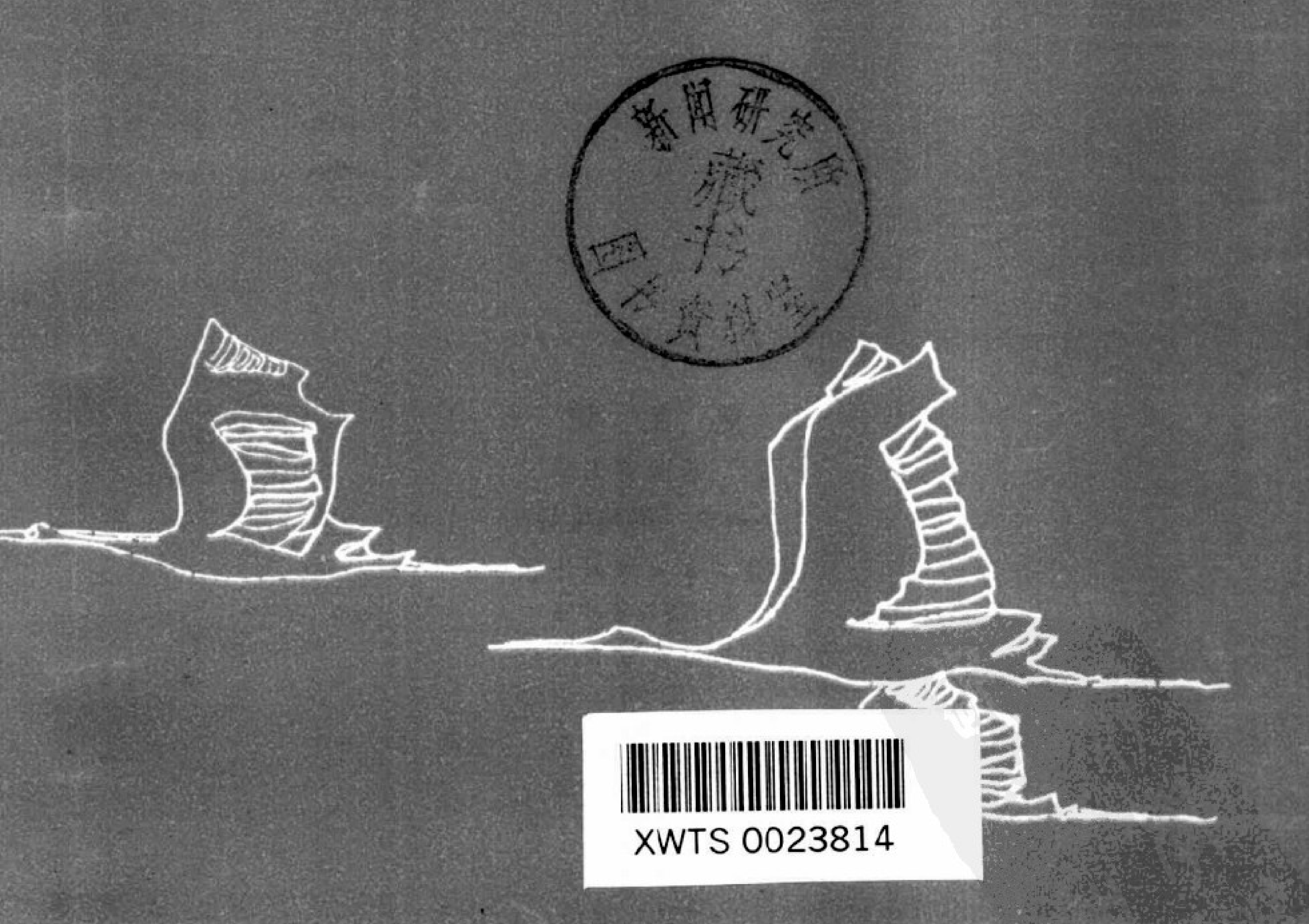
更生记

【日】佐藤春夫著

吴树文
梁传宝 译

福建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福州



更 生 记

〔日〕佐藤春夫著

吴树文　梁传宝译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三明市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13.5印张　2插页　323千字

1983年5月第1版

1983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580

书号：10173·501　定价：1.37元

译 者 的 话

日本近代诗人、小说家佐藤春夫一八九二年四月九日出生于和歌山县东牟娄郡新宫町一个世代行医的家庭，祖父和父亲都喜好诗文，使他自幼受到了文学的熏陶。早在中学时代，佐藤春夫就开始在杂志上发表诗作。一九一〇年，中学毕业后，他来到东京，入庆应义塾大学预科文学部学习，一九一四年中途辍学。这期间，他仍以作诗为主。一九一七年一月，佐藤春夫在《星座》杂志上发表了可看作是处女作的短篇小说《西班牙犬之家》。同年六月，《黑潮》杂志上又刊载了他的小说《病蔷薇》，一九一九年《病蔷薇》后半部完成，改题为《田园的忧郁》。至此，作为诗人早已驰名诗坛的佐藤春夫又确立了其小说家的地位。

佐藤春夫是个文才横溢的人，他既是一位诗人、小说家，又是一位散文家、评论家。他的主要作品还有《都会的忧郁》、《更生记》、《晶子曼陀罗》、《殉情诗集》、《无聊读本》（评论、随笔集）等，此外，他还翻译过不少中国古典名著和西方文艺作品。

一九四八年佐藤春夫成为日本艺术院成员，一九六〇年荣膺政府颁发的文化勋章。一九六四年五月六日，佐藤春夫在东京都文京区的家中进行用于广播的自传录音时，由于心肌梗塞突发，溘然去世，享年七十二岁。

佐藤春夫一生的创作，以一九三〇年左右为界线，可分为前、后两个时期。本集中所收的《西班牙犬之家》（1917）、《阿绢兄妹》（1918）、《田园的忧郁》（1919）、《都会的忧

郁》（1922）、《更生记》（1929）等五篇小说，均为其前期的重要作品。

在《西班牙犬之家》中，作者为我们展示了一幅虚幻的、却又带着强烈实在感的图景；而在《阿绢兄妹》中，作者则成功地运用照相般的写实手法，着意刻画一位一生颠沛流离的普通农村妇女阿绢的形象，写出了人生的悲欢。

《田园的忧郁》和《都会的忧郁》是以"无为"、"倦怠"为主题的姐妹篇。《田园的忧郁》写主人公"他"不堪都市的喧噪，躲至农村，以求心灵上得到憩息的故事。作者用散文诗般的笔调描写一年四季自然景色的变化，以此暗喻主人公的内心世界。《都会的忧郁》则是用讲故事的口吻，叙述主人公从农村回到都市以后的境遇。

《更生记》写的是神经科副教授猪股用精神分析法治疗因恋爱悲剧引起癔病的女患者辰子，使她重新走上人生道路的故事。作品结构紧凑，心理描写细致，颇有推理小说的意味。

佐藤春夫的作品是丰富多彩的，有的呈浪漫主义色彩，有的具自然主义风格，且文笔清新，富有诗意，但也不无感伤厌世的情绪流露。

由于译者水平有限，不妥之处，敬请读者多加指教。

梁传宝

一九八三·上海

目　次

更 生 记

学 生 大 场 的 话

“老师，猪股老师，请等一等……”

精神病学副教授猪股上完课步入走廊时，听到有人在招呼，便回头望去，见身后是一个学生。这个青年学生名叫大场，他今天的神情好象同平时很不一样：脸色不好；一副没有睡醒的样子；那怯生生的招呼口气；那不大自然的表情；看来是有着什么心事——副教授有这样的直感。猪股副教授回过头站住，同时以他那特有的锐利目光瞥了对方一眼，不过说话的声音还具备着他特有的亲切味。

“怎么啦？有什么事使你惶恐不安？”

“是的，”这学生是打过几句腹稿的，“我是有点儿事要找老师谈谈，是的，想和老师谈谈。说不定还要请老师务必诊断一下……”

“是你自己？”

“不，”大场断然否定，“不是我本人。实在是为了一位怪人，一位奇怪的女人……”

副教授迈起步子，说道：

“看来三言两语是说不完的，到研究室去谈吧。”

“是。真对不起，你这么忙，我却……”

两人沿着水泥地的走廊一路走去，大场边走边谈。这学生显得有点儿神经衰弱，讲起话来缺乏自信力，同他的外貌颇相似。大场所说的内容大致是这样的：

老师，这事嘛，该怎么说呢？还实在是一段颇浪漫的故事呢。昨天晚上，我因某种巧合而不得不把一位奇怪的女人带回家去。哦，这决不是有什么深交。所以嘛，正由于这一点，我越发不知怎么办才好。那女人好象一心想自杀，我救下了她，但完全是事出偶然。

从傍晚起，同乡的同学在一位朋友家聚会，于是打起麻将牌来了。我见其他人大有通宵打下去的样子，便在十二点钟的时候先退局了。因为我是同姐姐一起住在郊区的，夜深后光让一个女流留在家中，实在放心不下。再说半夜三更回家的话，少不了要听姐姐的嘀咕，所以我平时回家决不超过十二点钟。然而昨晚碍于牌局的关系，我不得不奉陪下去，结果弄得那么晚才回家。

我住的地方靠近×××省营电车线路，通常的走法是经由道口回家。不过这么走，实质上是绕了个半圆形。如果顺着线路由路基走过去，那是非常近的，但是这儿装有栅栏，真要从这儿走的话，还会惹麻烦。然而末班电车开过、道口管理人走后，倒也未尝不可那么走。昨晚就是这种情况。一来我要赶着回家，再说我见末班电车的时间已过，也不见道

口管理人的影子，就抄近路走了。

夜色朦胧。我朝前望去，看到好象是一个女人的身影在线路上移动。只有一个人影，没有什么陪伴者。我停下脚步。虽说现在已不会有电车开来，所以不至于有什么危险，然而眼前是个男子倒也罢了，竟然是一个女人的身影在这种地方晃动，实在不能不令人吃惊。这时候，也不知是对方发现了我的身影，还是一种无意中的行为，那人影蹲在路基的阴影里一动不动了。我见状更觉得不可思议，起先只是被好奇心所趋，这时却滋生出一种责任感来了。

不管怎么样，我决定靠近那影子仔细看看再说。那影子依然不动，离我大约还有十二、三间①的距离。

我轻轻地向前靠去，心想：对方如果是因为看到我而蹲下来的，那她见我靠近前去，也许要逃跑吧。然而那身影纹丝不动。这倒叫我害怕起来，又停下了脚步。这时候我和她只相隔四五间距离了。定神望去，对方确是一个年轻女子。她大概根本没有发现我已走近吧，正出神地凝视着地面。看来我的设想是毋庸置疑了：这女子既不知道末班电车已经开过，也没察觉我已走近，就这么在等下一班的电车开来。不过我又这样想过：这女子乃是这一带的居民，她知道两点钟左右会有运货列车通过，所以说不定她就在等它。

我觉得眼下不能犹豫不决了，便急匆匆地跑过去，同时低声有力地开口说道：

“喂、喂，你这样不危险吗？”

那身影象反射似地弹了起来，现出一副要逃跑的样子，但随即改变了主意似的，站着不动地盯着我看。我先前已有些害怕情绪，现在顿时恐怖起来，自己竟差点没拔脚逃跑！

①一间约为1.8米。

我觉得她一定是疯子，便停止向她靠近，但我已经无法溜了。

“你大概是警察吧？”她用出人意外的镇静而冷冷的嗓音说道。

“不是。我是学生。”我也不知是怎么搞的，竟告诉她：我是学生。

“啊，是吗？”对方显得定心了，随即继续说道：“那末，请你不要多管，让我去死了吧。你只当没看见，请走你的路吧。”

我不知该怎么回答。对方的这番话已把我完全压住了。她见我默默无言，又说道：“唔，请吧。你好象没有权利来阻止我寻死吧。”

我依然不知所答，自己简直成了一个行将死亡的人似的，胸次难以平静。我听她很自然地说着一口极有教养的语言，觉得这女子的家庭出身可能相当不凡。这时我总算找到该说的话了。

“太太，哦，也许是小姐吧。我虽然说不出个名堂来，但总不能眼看有人寻死而不闻不问地走过去吧。假如你同我换一个位置的话，你会怎么想呢？我看你也一定会同我一样的吧。今天既然被我发现，这是你的不幸；再说，你今晚也不会如愿的，已经没有电车可通了。真的。”

这时是女子没话说了。前后不过是三分钟左右吧，我却觉得好象沉默了十分钟似的。这时候女子又说了：

“那末，你究竟想把我怎么办呢？”

“先请你到我家去再说，就在附近。然后想听你谈谈为什么要寻死。我是学医的，有关精神领域的问题虽然一无所知，但是你如果真的非死不可，或者在其他事情上尚用得着

我，请你不妨直言。”

其实呢，我在昏黑中见这个年轻女子的样子很象是怀了孕的妇女，所以特意说出自己是学医的。

“那样的话，”女子说，“你就不一定会来阻拦我去死啦。”

她这时的腔调比先前柔顺得多了，但旋即又回复成原来的冷冰冰的调子：

“那末，请你务必恪守一些约定。如能这样，我就随你一起上府上走一趟。这些约定就是：你绝不能问我家中的事，也不能问我寻死的原委，此外，不能将我送到警察那儿去。如果你不能恪守此约，我就不能上你府上去。”

我答应了她提出的条件。因为这种约定谁知往后会变成什么样，我总不能在这种地点与这样一个陌生女人一直如此问答下去呀。看来，这个女人在这一点上一定与我有所同感吧。

情况大致如此，我把这个素昧平生的女人领回家。姐姐开门后，见到这样一个女人跟在我的身后，顿时显出一副如坠五里雾中的神色。我自己也感到很不可思议——回到家中我才注意到自己是遇上了一件非同寻常的怪事；而在此之前，我好象是处在所谓的“无我之境”中了。

我把事情的经过全对姐姐说了。我们姐弟俩守着这女人过了一夜。正如从语言可以想象其人一样，从装饰上就可以判断出这女人是良家妇女。她对我姐姐的态度，也表现得很有分寸。不过她始终坚持在铁路旁要求我做到的约定，对于我们提的问题，她一概不予回答，而且颇可怜悯地恳求我们什么都不要问。

她见我们姐弟俩不睡觉地陪她闲谈，心里很过意不去，

便叫我们不必操心，去睡好了。但是我们心里不踏实，没法去睡，因为这女人好象没有打消去死的念头。

她只是说："请放心吧，我绝不会在府上给你们招惹什么麻烦事的。"

不过她一旦走出我家，就很难预料会发生什么事了。

等我们睡下后，她很可能从我们家中逃出去。不知不觉间，天色已渐渐发亮了。这时她忽然竖起耳朵仔细倾听，问道：

"这附近一带的什么地方有着婴儿吧？"

我们并没有听见婴儿啼哭的声音。大概是她的幻听在作怪。我感到气氛有点儿恐怖。也许是这种情绪支配了我吧，我觉得她的眼神总有点异样。正在这么想的时候，忽然听得她"喂"地招呼我，并说道："你大概把我当作精神病患者了吧。"

这一句话不禁使我和姐姐对视了一下。我觉得这次是引来了一个颇麻烦的人了。

天完全亮了，姐姐无论如何不让她离开我们家。这时候，她又和姐姐约法三章，内容同我与她在铁路旁的约定完全一样。说实在话，现在我们如让她不明去处地走了，昨夜的辛苦不就等于白费了吗？我们觉得，至少在眼下这段她有所安定的时间里，不能随随便便地听任她出走。

我想让她好好睡一下，便劝她去休息，但她不想睡，只说"想一个人安静一会儿"。我们便到隔壁的屋里去了。这时我打起盹来，姐姐却从纸隔扇的缝隙中一直留神着她的举动。据姐姐说，她在这段时间里也没有什么特别异样的举止。据说这以后，她同姐姐有过交谈，谈了一些家常事，还郑重其事地为给我们添了很多麻烦而表示谢意。今天下午，我同姐姐商谈后，真不知应该怎么办才好。我也知道这是一

件很棘手的事，然而除了来请教先生之外又没有别的办法可想。在我打算出门的时候，那女人又对我说道：

"你不是上警察那儿去吧？"

我和姐姐一起竭力打消她的顾虑，总算让她安下心来，于是我就离家到学校里来了。现在要请先生指教，我们应该怎么处理这件事呢？如果她是一个精神病患者，我觉得还是采取送往警察局、请他们适当处置才对。但是姐姐认为她自己必须始终恪守约定。其实呢，我那个自身有过不幸遭遇的姐姐，有点莫名其妙地同情那个女人哪。

大场一面走一面讲。他在走廊上就开始讲了，直到在研究室的椅子上坐下来也没察觉，继续讲他的事。等到把话讲完，他才总算察觉到这一点，同时对于猪股副教授听完自己如此热诚相求的话而不置可否的态度，有些感到不满。

其实，猪股是非常专心地听大场讲话的。不过猪股有一个习惯，他讲完课后一定要点一支完整的雪茄烟，好好吸一吸。这时候，那支雪茄烟正好有一半以上化成了白色的烟灰，而接下来的这小半截正是最过瘾的地方，所以他这时根本不想说话。副教授把烟从嘴上取下，烟灰一下子全掉落在他的裤子膝盖处，他是交叉着两腿坐的。副教授对于这些小事好象一贯不介意似的，只见他总算开口说话了。

"那女子没有怀孕吧？看来是这样的。还有，她的年龄大概不是十九、二十吧……"

"唔，我想，总有二十四、五岁了吧。"

"是啊。由此看来，即使她有听到婴儿哭声的幻听，也不会娶简单的甘泪卿①吧"。

①甘泪卿是歌德名著《浮士德》中的小市民家的少女，她的婚姻是一出悲剧。

“啊？”

大场是个纯朴的好学生，他没有读那些奇奇怪怪的文学作品的习惯，所以他也不知道名作《浮士德》中的有名少女叫甘泪卿。他一听这个音，还以为是精神病学上的什么专门用语呢。

“喏，”副教授说，“假如是年轻的少女，有可能是为了私生儿的打胎问题而烦恼。既然有了这么些岁数，应该有更复杂一点的情由才对。”

副教授说着，把尚余七八分的雪茄烟放到嘴上，深深地吸入一口最过瘾的烟。副教授在吐烟出来的嘴唇上浮起一丝微笑，旋即又说了：

“喂，你这个人呀不老实，把要紧的部份瞒掉了。哦，你的神色何必那么顶真。嗳，那女人相当美吧，是这么回事啰。哈哈哈……”

大场那苍白的脸色微微发红了。

“嗳……唔，是很美，是属于美人中的一个。”

“我说得不错吧。”

副教授的脸上显出一些得意的神色，又说道：

“你对其他的事情，都作了详细的说明，但是你有意避开最影响你的心灵、最刺激你的感受的事。这本是人们共有的心理状态。而且，你为什么不觉得为难而说得那么起劲呢；你问我时掩饰得很好，一旦谈起来就露馅了。哈哈哈……”

大场现在方始知道这位从学生时代起聪明过人、毕业不久就当了副教授的猪股博士果然名不虚传，脑子特别好；并知道了猪股确如人们所说的那样，虽然不同凡响，却喜欢开开玩笑。

“好，我们去走一次。既然是美人嘛，喂，我是不会推辞而不去察看一下的呀。”

副教授站了起来，依旧笑嘻嘻的，显得轻松自如。

预 言 家

副教授猪股和学生大场一起在随即开来的省办电车中并排坐了下来。坐下后，在飞驰而去的电车中，猪股找到了话题。

“那末，你今天没能来听我的课罗？”

“是的。我由家中赶来，结果还是为了这事而没有赶上。”

“这真是可惜。我向学生们介绍了一个颇有趣味的病例。”

“听说是一个外国人。”

“是的。是一个德国人。他自诩是神、是预言家。我请这位先生替人家作了一场现身说法哪。”

“我刚才在走廊上等先生出来的时候，已听熟人谈起过一些了。不过那现身说法好象很不易理解，学生们似乎不大懂——是语言本身的问题。”

“不错，是这么回事，也许听不大懂。因为他用了物理学、哲学、专业评论方面的术语，加上德国军队里的用语，他有罗列使用一些怪字汇的习惯——这也是值得注意的一个症状。诚然，对那些只读医学书籍的学生来说，也许是听不懂的。不过确实非常有趣哪。一见之下，就可知他已完全具备所谓预言家类型的神奇长相，长发长须，脸上总是浮现着一种自我满足的微笑。他今年四十二岁，原来当过什么商店的掌柜，为人诚朴，当然谈不上什么学历。他竟然一下子喋喋不休地说了那么多富有哲理的话，当然，他一定早已具备这方面的素质了，但外行是不会察觉的。他在有妇女们的正式社交场所，干出了下流的行为。经过精神方面的诊断，才弄明白了。”

“现身说法的预言家竟然干出了下流的行为？”

“是的。这很有趣。一听他唠叨，第一个印象就好比在读什么自由诗。孤独、自由、由精神性的热诚产生的插翅高飞、由高飞而得以接近天界、由天界俯视大千世界的视野、了不起的视力。啊！他如此自信和如此自我陶醉……‘你们这些可怜的人们，不通过预言家就听不到神的声音；我能直接得到神的启示，向我祝福吧。’他用这种语调说话，庄重的语气简直象《圣经》中的默示录。那语感——头韵①、韵脚、叠句等现象，又自然又丰富地出现在外国语中时，听来格外入耳。听着他的讲话，反过来想一想，会觉得诗歌这玩意儿或许也是某种精神病学上的现象之一。总而言之，那患者有一种用手指在空间不断划字的习惯。于是我问他为什么要这么干？他说这样可使以太发生变化，并使变化不衰，那末他的预言的媒介也起到了作用。”

“真是很难理解哪。”

“当然很难理解。他谈到了许多道理哪。他说：‘无线电收音机是一种很单纯的物体，所以无人不承认它的原理和现象。但是精神世界的事情是神秘而复杂的，所以在这个范围里的极精巧的无线电现象，谁都很难轻易承认。况且人总有一种小小的自私心理，这就好比混入了杂音，使人听不清神的声音了。而象我这样丢掉自私、清心寡欲的预言家，就成了一种无线电收音机，把神的声音传播给人类。神是看不见的，只能用耳朵去听，所以患者会出现幻听的现象。’于是我问道：‘那末神说了些什么呢？’他说：‘神深感不平——古时候的人类敬畏神，而现时代的人们一点不敬畏神，只是人们互相畏惧。这才是万恶的根源。人为什么要畏惧人呢？作为人来说，大家都是一样的，虽有千千万万，总是不离其宗。这同宗的人类却相互支解，而分离后的一

①指诗句等开头一字要押韵的修辞法。

个个人，各自怀着各自的秘密，为了这些秘密，结果就得畏惧他人。然而人们本来是属于一个整体，根本不必互相隐瞒。人们之间理应以爱来互相谅解才对。’预言家的根本观点大致就是这些。哦，不，我在用自己的话说出患者的思想过程，无法传出患者特有的思想方法以及他的气势和偏颇，唔，概括起来就是这么回事吧。老实说，我真有点佩服哪，不禁对预言家的辩才有些神往。但是不行，只见他说话之间，当场举例加以说明——他来做披露自身秘密的带头人。他说着‘撕去我的无花果树叶吧’①，便解开了裤前的钮扣………哈哈哈哈……”

“学生们对这一点，总该理解的吧？”

“这一层嘛，总是懂的罗，是一种动作呀。但是这位患者竟在有绅士淑女聚集的场所，突然作了那样的现身说法，干出了那样的那种动作！在他演说的过程中，大家无不洗耳恭听；不料他突然干出那种动作。所以在说到‘无花果树叶’后，全场混乱不堪，这是可想而知的事。很有趣吧。上古时期，在神同恶魔发生格斗的时候，由于人在一旁持不偏不倚的态度，遂受到惩罚。我们大家只得过着现在这种日子。但是象他这类患者，不是已经很出色地得以解脱了吗？也就是说，他使人所具备的神那样的性质同人所具有的野兽那样的生理截然分开，并在这基础上进行活动。听说这位患者在不作这类预言的时候，他的色欲极强，甚至到了狂暴的程度。”

从副教授说话的口气来看，他对那位患者是很欣赏的。

大场虽然不懂其中的奥妙，但在副教授终于将话告一段落时，也作了一般的反应：

“是的，很有趣。”

“我对一切狂人都极有兴趣。”猪股副教授继续说道：“我

①据说人类最早是用无花果树叶来遮掩身体的。

不是因为自己干这一行才产生兴趣的；而是因为有兴趣才来干这一行的。唔，你对医学有没有兴趣？”

突然冒出这样的话来，真叫大场摸不准副教授是什么意思。副教授也看出了这一点，便继续说道：

“当了医生，生活就可以不用发愁了——你是不是出于这一类的想法来学医的？”

“也不全然如此……”

“是吗？这就很好。从前我们选择学医这一行时，总是这么来考虑的。但是学校一毕业，大多数的人无法谋生。当然，与别的专业相比，我们这一行还算有饭吃的呢……所以我对狂人有兴趣。然而，那种认为天才、狂人和先天性罪犯都是一类的观点，早已成为常识，为人们所熟知。而象精神病这类疾病，却是医学上难以对付的科目，所以至今毫无进展，因为那毋宁说是属于心理学的科目更正确一些。在医学领域的解剖学里，不存在什么精神性的东西，即‘灵’这类东西。要是医生来谈‘灵’，实在太不象话了。但是我认为有‘灵’，我从学生时代起就相信有‘灵’。我还对陷在恋情中的人，对睡着时做的梦，对小孩子的行为等等，具有浓厚的兴趣。在那种状态下，所有的人都是天才，或者是狂人，或者是罪犯。事实上，在恋爱或梦中，我们不总是成为罪犯的吗？在小孩的言行中，具备着天才的魅力。这种人是生活在脱离了束缚的状态下的，他们已从人类俗不可耐的生活中解脱出来了。他们根本不存在什么‘为了赚钱而进医学院’的念头。用刚才那个预言家的话来说，就是：不要去畏惧同伴，应该敢于去面对神和恶魔；他们驾驭的马是野马，它不受常识的缰绳所缚；欲欣赏马的各种英姿，当以不带缰绳的来得有趣；如果说有天才的野马是会插翅而飞的，那末狂人无非是瞎了眼睛的野马；所以可以说：天才、狂人以及罪犯是一类的；而所谓天才

什么的，不足挂齿。你看这算是什么话呀……”

大场偷偷地忍住了一个哈欠。

他绝不是要无视副教授的这番话，而是昨晚没睡好，疲劳使他失礼了。他的举止没能逃过副教授的眼睛。

“我从不勉强别人听我唠叨，但我觉得你应该听听我的说法。现在你浑身充满着疲乏；在这种状态下我再硬把你留着说五个小时的话，会使你发生严重的神经衰弱，你会歇斯底里的。那样一来，即使不是出于本心，你大概也会竭力抵制我的观点的，哈哈哈哈……你不必顾虑，大胆地打哈欠好了。”

“…………”

也难怪大场听了这话会狼狈得一时不知如何回答才好。

“实在抱歉，因为我昨晚没有睡好。”

“所以我并没有生气呀。”

副教授的语调开朗而温和。大场总算安心不少，并想起早就该说的话。

“你这么忙，我却要你立即为此事特意走一趟，实在……”

“你一点都用不着客气。我既不是为你而去的，也不是为患者她而去的。老实说，我是因为自己感兴趣——不去看一看，我无法下结论。不过，我从你的介绍来估计，这女人免不了是个严重的歇斯底里患者。眼下我正好要找一个歇斯底里患者，所以你说的这个女人如是这样的患者，正中我的下怀。这女人好象藏有什么大的秘密事儿，她一定是为此而歇斯底里发作的。我打算让她披露那秘密。前一阵，我读了维也纳某学者的报告文章，当时我就希望自己也能用精神分析法来作一次临床治疗试验。我虽然不象弗洛伊德①学说的信徒那样，会认为这种办法能治愈早发性

①弗洛伊德（1856—1939），奥地利心理学家、精神病医师，精神分析学派的创始人。

痴呆，但是患有歇斯底里的话，我认为完全可以治好的。一个人心里有话没说出来，肚子里就装满了东西，我认为歇斯底里正是这种肚子满到极点以致发酵才引起的。发酵后找不到适当的泄露途径，那就会形成象名诗篇似的内心悲苦；或者因为找不到泄露的途径，或是虽已找到途径却没有实施的勇气，那末这种悲苦会依照几何级数进一步递增。所以我们可以用外力帮助患者去寻找泄露的途径及鼓励患者拿出勇气来。从前是有一些好办法的——基督教、天主教的忏悔在这方面很是行之有效。在现在这个时代，虽然也存在一些故弄玄虚地诱导出别人私生活的机构，但是一开始便以宽厚为宗旨去听取别人心中秘密的机构，还没见过。当然，妇女杂志上刊登的那种拙劣的自白一类的东西，概当别论。这些把自己的重要事情去迎合别人的好奇心的家伙，压根儿就不是歇斯底里患者。歇斯底里本是一种高尚的疾病，因为不管怎么说，它证明这是女子有名誉感和道德感的问题。这样的一番道理，也可以在学校中辩论辩论。你营救的那个女人，正如你所估计的那样，大概藏有涉及婴儿的什么秘密事儿。这种事儿决不可能很单纯，因为歇斯底里患者与其他的精神病患者不同，是由思维过度产生的，所以在某一瞬间，病人虽会触及一些极其浮面的秘密，而秘密的主要部份，那是无论如何会守口如瓶的。因此，如果以为这女人的秘密深处就是婴儿，那就大大地错了。只能说婴儿问题是个入口而已。”

副教授猪股的话音渐渐地低下去，仿佛在自言自语，接着便很自然地陷于沉默了，他象是在仔细地推敲问题。

“到了，先生。这就是昨晚那个地方。”

大场低声地叫道。副教授猪股闻声后，把眼睛朝车窗外望去。但是电车疾驰而过，根本来不及注视他们坐车通过的这块地

方。而在猪股看来，这本不是什么重要的情况。

猪股感到伤脑筋的问题是：这位神经好象相当兴奋的女人，在她自己没有提出请医生诊断的情况下，会不会欣然同意医生替她诊断呢？她也许会坚决拒绝的；也许会对医生的询问噤若寒蝉。而这种情况也是歇斯底里患者常有的症状。至于大场恳请猪股加以诊断的内容——她是真正的狂人还是单纯的严重歇斯底里——这大概光用眼睛来观察一番就可解决的吧。但是，进而要在她确是歇斯底里的情况下，如何来引出她心底的秘密呢……

电车在×××站停下。大场正要开口说话的时候，猪股总算拿定了主意。

"喂，大场君，你好象说过你姐姐是一个有过不幸遭遇的人吧。"

"嗯……是这么回事。"

大场稍稍犹豫了一下。但是猪股对此毫不介意似的。

"这真是巧极了。可以拜托你姐姐去探出那女人——你昨晚领回家来的美人——的秘密所在。"

"先生，请向这边拐弯。"大场一边替专心致志迈着步子的猪股引路一边说，"这精神分析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呀？"

猪股觉得自己刚才在电车中讲的那番话，这学生并没有完全理解，因此心中相当不满。不过猪股知道大场平时并不是这么不开窍的人，可见是疲乏使大场的头脑昏昏欲睡，所以反而颇同情大场了。

"也就是说，得把乱七八糟绕在线轴上的丝线解开来。反正我都要详细告诉你的——不，基本上可以给你看实际例子……你这个人呀怎么啦？好象拣到了什么意外之物而忧心忡忡似的。然而对我来说，这倒是一件颇有益的发现呢。"

"是。"

大场下意识地回答着，心里却浮现出昨晚那个不知名姓的女人的面貌。她会突然之间以一种娇媚的眼神望着大场，一刹那之间，又变成冷淡而严厉的样子。她的表情能有如此明显的变化，这给青年学生大场留下了一种非常不可思议的印象。大场心想：她如果长得很丑，自己一定要更觉嫌烦甚至会生起气来的吧。

副教授的指示

猪股和大场的皮鞋声一路响去，在大场家停下，在推开格子门的同时，屋里发出一声喊叫，接着，一个不知所措的女子走到正门口。

“哦，这怎么办哪！”

“怎么了，姐姐？”

不知所措的女子是大场的姐姐。里屋传来了呻吟声。

“那个人，就是昨晚的那个女人，她昏过去了哪！”

“啊？昏过去了？”

这时，一般的人们大概会闪过这样一个念头：这位不速之客大概趁人们不注意的时候，吞下什么毒药了吧？但是副教授猪股竟然很镇静。他也不管站着发呆的姐弟俩，自己迅速地脱下鞋，独自向里屋走去。茶室里一个人也没有。相邻的起居间里，确实有一个女人昏倒在地。猪股朝她注视了一会儿，立即返回茶室，用手挡住呆立在门口的大场姐弟俩。

“不要紧。一点用不着担心。”

猪股对大场的姐姐这么说着，同时招呼大场过去。猪股用手指着倒在地上的女人，小声说道：

“你来看，这就是所谓的歇斯底里了。不必担心。这是用不着我花时间诊断就可以明白的事。你仔细瞧瞧：她歪着头，用后脑侧和脚来支撑全身的重量，身体曲成拉紧的弓状。人体虽呈这样的状态，衣服的下摆等均事先留意过，并没有不礼的样子。因为这与癫痫等疾病不同，是在意识尚存时倒下的。你再看那手，手是握着的吧，拇指朝外，与平常握东西时相同。如果是癫痫性的痉挛，据说拇指是向手掌内呈紧握状的。可见这是典型的歇斯底里性痉挛呀。”

“啊！”大场的姐姐甚为吃惊，首先嚷起来，“原来歇斯底里是这么回事哪。”

猪股默默地点点头，依旧低声地说道：

“不要大声讲话。患者对周围的情况是有所知觉的。不过，在发生这种症状之前，患者一定受到过某种刺激……”

“哦，”大场的姐姐经猪股提醒后，尽量放低嗓音地说道，“我刚才从纸隔扇后面注意过她的行动，并没发现什么异常情况。不过听到你们的脚步声时，她好象说了句：‘啊，完了！’旋即倒下了。所以我直以为是什么毒药在发生作用，真正吓坏了。”

“姐姐，”大场说道，“这一位是猪股先生，研究精神病的。”

猪股见对方恭敬地施礼，便用书生式的简单礼节回敬了一礼。这时，他不再象刚才那样低声细语，而是大声说起来了。

“作为一个医生，我现在命令你们，决不能把隔壁的女人交给警察。她是一个病人，所以应该亲切地照料她，尽量不要让她不高兴。眼下她稍微有些兴奋，我想不一会儿她就会恢复常态的。这个女人要求你们的事，你们务必要照她的意思去办。这是万万不可疏忽的。”

猪股的这一席话，与其说是讲给大场姐弟听的，倒不如说是一种暗示——让隔壁的女人听听，使她安下心来。大场懂得猪股的意思，便答道：

“是，明白了。一定照办。我们也有过约法三章，这是必须恪守的。我们听从先生的指示。”

这期间，猪股依然留神注意着昏倒在隔壁的患者有什么动静。

女患者的年纪，正如大场所说，大概有二十四、五岁。并且正如大场所认为的，她虽然疲惫不堪，仍旧长得很美。要不是处于这样的境地，她的容貌大概非常妩媚。她那紧握着的手显得又白又嫩，据此就可推测，这是她身上最美的一部份。那手上——是右手，戒指什么的一概没有，手指关节处的轮廓圆润，根本不是干活的人。猪股在衣服方面完全是个外行，但可以看出她的衣着是十分讲究的，从袖口处显露出来的内衣袖子非常漂亮。她的脸上泛着红晕，但是面对光亮的那一半脸颊上笼着一层绿荫，这是窗外茂盛的樱树叶子反射下来的。只见她仰卧着的身体横倒在室内。仔细观察一下，她已经不再呻吟了。

猪股轻轻地站起来，走近患者，俯视着她的脸，然后又回到起居间来。

“好象进入了沉睡状态。当然，这种患者中，有一些很特别的病例，他们虽然睡着了，却仍保持着较清楚的意识，听觉也很灵。不过这女人好象是处于普通的沉睡状态，因为她对我的脚步声没有任何反应。这很好。我刚才已说过，她实际上是一个心中藏有什么重大秘密的人，怕把她送到警察那儿去。她大概发急了。她听到我们的脚步声而非常惊吓，这也许是因为我们两人一起走来，使她错以为是带来了警官，所以吓坏了。据我看，如果可能，即使有些麻烦，眼下还是只好把她留在这儿。如果因为难

以对付而去报告警察，我想警察也很难在一个星期间搞清楚她的身份吧。要是她的家庭门第确如她的外表所体现出来的那样，那末这种家庭的交际面大概极为广泛，所以等她离家后，家中在这方面着手搜寻也得费上四五天的工夫。等到事情难于进展下去了，最后才会去报警，而警方也很难在四五天中弄清她的下落。我们至少应在这一段时间里把她留下来。另外，大场君今晚要好好睡一觉，然后去翻看一下精神病学的教科书，仔细看看歇斯底里和早发性痴呆那一条，对患者好好观察。典型的歇斯底里也会有类似早发性痴呆的症状，应该好好记住。”

“此外，”猪股把视线转向大场的姐姐，“也要拜托你一件事。请你尽可能让这个女人多说话。尽可能去了解她的私生活情况。为了治好她的病，这是很重要的一环。不过，切不可鲁莽行事，要尽量避免询问式的接触。我看应该代之以介绍自身的遭遇，让她听听你的身世。一定要谈真实的事，如果谈的不是确有其事，那就毫无用处。你甚至要把自身遭遇中的一些难于见人的羞耻事儿，断然地向她披露。这样一来，你们同病相怜，我觉得她会在某种程度上向你谈出一些事来的。”

“好的。”

大场的姐姐点点头，也不知是什么缘故，她的声音很消沉。大场不胜同情地望望姐姐。猪股心里虽然有点奇怪，却不露声色，他很有精神地说道：

“哦，对不起，我该告辞了。病人嘛，就让她保持现状好了，不必担心。她睡一觉醒来，也许不会那么兴奋了。好，我们到学校再见面吧。”

猪股已经站起来了。

大场姐弟慌忙到门口送客，姐姐说道：

“哟，我忘了替您揩鞋了。”

"用不着客气。"猪股边穿鞋边问，"说起鞋子，那个女人也有鞋的罗？我很想看一下……"

猪股的想法真有点怪。只见他接过从木屐箱中拿来的毡毛草屐，抓在手中，里里外外地观察了一番。

"你看这草屐如何？这方面我不在行，不过，看来是上等货，对不对？"

"姐姐，你看呢？"

"我也不很内行，但我看这货是相当高级的。"

"看鞋就可以知道鞋主的身分。对于城市里的人，光看衣着是说明不了问题的——因为我的叔叔是在乡镇上开旅馆的呀。哈哈哈……你们请看，这草屐还是新的呢，并没有走过多少路。看来这个女人是在昨天下午或傍晚离家的，不可能转过很多地方。对了，对了，再补充一句。大场君，她突然对你说起亲密的话来，还向你递媚眼，这也是歇斯底里的特征之一啊。哟，打扰了，打扰了。"

猪股把一顶完全走了样的帽子往头上一戴，顺便轻轻一鞠躬，没等对方还礼，就伸手推开了格子门。

他这个人真是个怪人，不拘小节却不疏漏，轻佻而固执，又亲切又严肃。有关他的传闻很多，事实上他确实不同凡响。

"千秋弟弟。"

听得客人的脚步声已经远去，姐姐仍然把手支在门上，对站在门口的弟弟说话了。

"我说，你大概在路上把我的事情讲给先生听了吧？"

"我是讲了。你怎么问这个问题呀？"

"你讲讲倒不要紧，但是先生却命我担当那样的角色了。"

大场想对姐姐这么说：人家看到你这个年过三十的健康人在弟弟家中聊充女仆，即使不问也知道你是一个与众不同的人，所

以我觉得应该主动把姐姐的不幸身世介绍一下……但是大场颇难启口作这样的辩解，因为他的姐姐时子耻于接触过去的事。弟弟大场很了解这一点，所以十分小心。

“他这个人可怕哪，洞察力真惊人。”

“唔。”

大场深有同感。他的耳中还清晰地留有先生最后补充的那句话——“她突然对你说起亲密的话来，还向你递媚眼，这也是歇斯底里的特征之一啊。”大场觉得自己本无须向副教授谈这类事，但副教授最后似乎注意到了这一点，特意向大场指了出来。

大凡随意说出的话，听者尤其容易听进去。这位使姐弟俩有点畏惧的猪股，并不是抱着什么深意来说此话的。所以猪股早就把自己说的那番话丢在脑后了。然而他刚才几乎是无意中吐出的一句话，现在却处处缠住了他。他一边走一边想：自己为什么会在那种场合说起“我的叔叔是在乡镇上开旅馆的呀”？这有什么非说不可的呢？完全没有必要嘛。真是太唐突了。听的人也许会觉得莫名其妙。不，叔叔的旅馆同观看木屐是有关系的。大概自己打算看木屐时，叔叔的事情就已在头脑中活动了。可见观看木屐这件事本身，在当时那种场合实在毫无必要。

猪股对自身作起精神分析来：叔叔的事情离现在已有十五年，自己理该完全忘却了，但是很不容易忘却。这现象并不是不可思议的。自己和叔叔发生过有伤感情的事，所以有时候会想到那些事，这也是正常的。但是，自己有没有必要选择今天这种场合去想到这位自己平时不大可能去想的叔叔呢？对于这个问题，猪股怎么也说不出个道理来。碰到这种情况，人们通常就漫不经心地解释为“偶然”便完了。猪股却不肯简单地以“偶然”了事，他一直在思索：这其中一定有某种必然性的原因……

猪股一出大场家就想到了这个问题，他在电车中一直没有停

止过思索。猪股并不是于心不安，他是想把此事作为一个实际例子加以研究。

……父亲在县里当个小官吏。猪股九岁的时候，父亲因患伤寒症而死在任所。不久，母亲撇下了猪股，改嫁他人。父亲在故乡的弟弟收养了猪股。这位叔叔在中国地方① 的某小城市里经营着一家不小的旅馆。猪股便在叔叔的家中帮着做事——不过，他毕竟记得自己没有干过在正门口替来客整理木屐的事。猪股在当地的中学毕了业。这个多感的少年对撇下他而自顾自走掉的母亲很不满。他希望自己能够去学文学。但在猪股的那个家庭中，简直没有人知道世上竟然存在着什么文学，所以猪股的这种性情在他那个家庭中一定会发生突发性的矛盾。而叔叔当然拒绝送他去学这种无用的学业。叔叔认为：一个学业优秀而且没有什么残疾的人，不该持有如此没出息的志愿。所以叔叔便命猪股去学医，如果不听从，叔叔就不拿出学习费用来，于是猪股没法违背叔叔的意志。猪股在高级中学学习时，醉心于尼采② 哲学。大学毕业后，叔叔希望他开业行医，但猪股已自行选定了研究项目，没把叔叔的意向放在眼里。于是，他与叔叔在感情上发生了龃龉。叔叔表示：今后断绝一切物质上的援助。当然，猪股一开始就预计到叔叔的这一番讲法，因此并不怎么吃惊。幸好他懂外国语，便以翻译各种内容的东西来救穷。心理学和哲学方面的书籍当然不在话下，甚至翻译绘画史和侦探小说。他完全成了一个与世隔绝的"翻译机器"了。这种生活持续了四五年之久。

——以上是副教授猪股的大致身世。了解了这些情况，聪明点的人也许能在某种程度上理解猪股的怪脾气和他那多少有些飞

①日本的区域名，在日本的中部。

②尼采（1844—1900），德国哲学家，实存主义的先驱。

跃的思想是从哪儿来的。

猪股回顾起与眼下根本无涉的自己过去的历史，象在心中展开了一卷胶卷。他仔仔细细地过目之后，无论在那一个角落也找不出今天非要在大场家的门口想到叔叔的理由。一定要联系起来的话，那大概是因为看到大场过着舒舒服服的学生生活，猪股下意识地联想起自己的学生生活很不如意，于是想到了叔叔。此外，大场家里的两个女子中的一个，好象与叔叔家里的姑娘——三个堂妹中的哪一个长得很相象。猪股把她们回忆了一下，又觉得没有相象的地方。猪股停止这有关“偶然”的研究，他在品味自己心中杂乱无章的状态时，联想起某一种新的流派画来。那种画是在画面上把乐器的某一部分、窗、纸卷同印有铅字的某一部分报纸以及椅子靠背等东西乱七八糟地揉合在一起，并没有内在的连贯性。作者想通过这种画面来暗示或反映出一种室内情景。这种作品是无法以传统的绘画概念来加以理解的。实际上，人们的心中也有各种各样杂乱和不连贯的东西存在着，仿佛这种流派画似的……

一个星期之后

大场天天向副教授猪股汇报的内容，都是细心观察后的产物，猪股听了很满意。不过我们没有必要在这里把大场汇报的内容一一写出来了。总而言之，事情已经很清楚，那个奇怪的女人确如猪股所估计的那样，是一个歇斯底里患者。这里仅就一个星期来的某些经过，随手摘录个大概。

她昏睡了十几个小时之后，在第二天早晨醒来。这以后，她

几乎一言不发，拒绝进食。没有旁人在场时，她象平常那样睡在床上，一旦有人走过，她就显示出苦恼的神态。但是过了一天后，她吃东西了，并从床上起来，虽说与大场不大讲话，对姐姐却不时交谈几句。这天傍晚，在吃完晚饭后要开灯的时候，她对大场姐弟说，希望能离开大场家，再次获得解放。她用了“解放”这个词汇。据她自己说，她一连好几天给素昧平生的人家添了不少麻烦，实在不是故意的，现在她已经不想去死了。不过她一点不打算回家去。她说离开大场家后，打算自找谋生之路。大场的姐姐很巧妙地安慰她说：对她自找谋生之路的打算，深表赞同；但是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必须使身体再强健些才行，如果立即出走，恐怕未必能马上找到谋生的门路；所以应该先好好留意一下报纸上的招聘栏，待找到适当的对象后，再离家也不迟。她听了大场的姐姐的劝说，禁不住哭泣起来，说道：

“你们为什么对我这样亲切呢？我是一个要被任何人见弃的女人。你们之所以会对我表示出这样的好意，无非是因为你们并不了解我这个人。既然如此，为了你们的好意，为了永远不会失去你们的好意，我决不想把自己的身世向你们披露。”

她说过这些话之后，不再开口了。当晚，她几乎哭了一夜。大场这时插话解释道：“据姐姐的说法，她简直象个孩子，孩子总是这么撒娇的。”

从第二天开始，她同时子特别亲近，并亲热地称时子“阿姐”。她连一些琐事也同时子一一商谈，看来很高兴听从时子的吩咐。时子向大场说起她时，评为：“和她亲近之后，才知道她是一位很可爱的人。”她好象很喜欢绘画，曾提出想得到一些蜡笔，并在笔记本上画人象和花朵来遣兴。大场想去看看她画得好不好，但她把身子伏在本子上，不让人看，所以大场尚未见过她的画。

总而言之，她也许对大场家已经习惯了吧，表现得相当融洽。不过她仍旧没有说出姓名来。她就在这样的状态下过了一个星期。

“总算定心住下来了哪。这个开端很成功。不过依然没说出姓名吗？”猪股说着，一下子笑了出来。他见大场带着疑惑的神情看着自己，便努力止住笑，继续对大场说道：“唔，一切都没问题。我不知不觉中，竟把这位美丽的患者看成一只弃犬或小猫了，这叫我自己都觉得很滑稽。她一点没谈自己的经历和身世——她不能谈，这不就使我联想起拣到的猫了吗？不过她毕竟不是犬或猫，所以我们还是不要随便给她取绰号吧。”

“然而，”大场带着微笑说，“据说她不回答姐姐问她‘叫什么名字’的问题，她表示：请随便给起个名字好了。”

“是吗？那末已经给她取了什么名字了吗？”

“怎么能那样做呢？”

“那末，现在我来给她取个名字吧。让我想想看。该取什么名字呢？你翻阅过课本了，当然也注意到了吧，象小孩那样天真可爱地埋头于绘画，与其说是她的性格，倒不如说是歇斯底里本身的表现。这也就是所谓的‘精神上的幼儿型’。既然她已经如此平静了，这几天我再去看一下。现在也到了可以报告警察的时候了。一般说来，家属提出寻人的要求后，必定会披露失踪者的姓名。请记下这个姓名，告诉我一下。此外，我想也无须我多言的，就是你切不可露出到警察局去过的神情哪。对你姐姐也以不讲为好。虽说没有必要瞒着你姐姐，但你姐姐知道后，很难说肯定不会在与患者的交谈中，不知不觉地漏出点话音来的。所以我说，还是不告诉你姐姐为好。”

“是，我明白了。那末，就这么办吧。”

两人交谈过之后，大场离开副教授的研究室，遵照指示，上警察局去了。

大场向门警说明来意。对方说："请等一下。"竟让大场等了半个小时。这时候来了一个象是有关部门的主任似的警官，他请大场走进一间斗室。大场把情况谈了一通后，警官望着大场，小声地说：

"真是不象话。"

接着，警官问明了大场的身分，要大场把发现出走者时的情况再详细说一遍，并开始笔录。至于大场提出的"不知有没有人向警方报失"的问题，警官根本不予答复。

警官是这么说的：有没有人报失，这与大场无涉；大场发现出走者后，有义务立即报告警察局。

"真是不象话"这句话的涵义，大场这时才总算有些明白了。

大场想抽支烟，便在口上衔了一支烟，伸手去掏火柴。这时警官说道：

"喂，不准抽烟。哪有受讯时抽烟的？"

大场一声不吭地把嘴上的香烟取下来。

警官继续说道：

"四月十七日的话，那是二十天之前了……"

"不，错了。不是十七日，是二十七日晚间。"

"那也有十天了。"

"不，是一个星期之前，到今天正好一个星期。"

"这些细节算不了什么。十天前也好，一星期前也好，反正是一回事。总而言之，你发现了那样危险的出走者后，为什么不立即报告？"

"这……"

“你别吱声，听我讲下去。即使在深更半夜，你也应该到附近的警察岗亭处去报告才对。在别人说出想寻死的非常情况下，是管不了什么深夜不深夜的。当然，你至少也得在第二天早上来报告，那时虽说也会叫人打上个问号，但尚可辩解。而现在呢，竟然隔了一星期、十天……”

“是一个星期，不是十天。”大场强调说。

“反正都一样。你身为学生，却随意地把一个不知姓名的出走者——一个年轻的女人——留在家中这么久，你也太不明事理了。我们有各种保护人民的机构。不论那女人怎么说，你没有理由不把她立即送到我们这种保护人民的机构中来。世上常有这样的事——救人于那种危急的处境，使对方感恩不尽，然后达到诱拐的目的。我们即使怀疑你将她关了起来，你也无话可说吧。”

“关她的人为什么要来报告呢？”

“也许这事情很棘手，所以现在来报告了。”

大场是一个极其和气的青年。他受到这样的冤枉气，心中十分光火。不过，他觉得对方的话确也不无道理。大场就是这么一个很有修养的人。只见他沉默了一会儿之后，总算有了主意——他怪自己为什么不早点儿把这样合情合理的理由说出来呢？

“这不是我的主意，而是我姐姐决定留她住一晚的。后来，我听从了学校里的猪股博士的吩咐。今天也是猪股博士让我到这儿来报告的。”

“啊？”

大场的这一番话确实见效了。讯问大场的警官的气势顿时被压倒了。

“哪个博士？你是说谁？”

“猪股博士，他是精神病学的副教授。”

“哦。”警官沉默了一会儿，又开口说道，“你没有撒谎

吧，他叫猪股……”

“猪股猪之介博士。”

副教授猪股正要离校的时候，接到了××警察局的电话。警察来传叫猪股了。其实，与其说是传叫，倒不如说是要求同意拜访，而且希望立刻见面。警察是用故弄玄虚的郑重口气致意的。猪股马上叫住一辆过路的出租汽车，向××警察局驰去。他知道事情是同大场的报警有什么瓜葛，但是为什么非要他出面？这一点猪股当然是想象不到的。

当猪股在警察局的一间屋里看到垂头丧气的大场时，大场心里正非常悒郁。这个性情温和的青年人，有时会不知怎么一来而越来越生气的。看来他对自己忍受着早就该光火的事儿感到后悔了，他一定是对自己近似卑屈的行为本身感到气愤了。大场看看猪股的脸，觉得他的眼睛发亮，栩栩有神。大场想发泄一下被视作诱拐、被疑为私自关押的冤气。但是来不及谈及这种事，猪股就被引到别的房里去了。不一会儿，大场也被叫到那房里去。这儿好象是局长办公室，一见就知道，它同刚才那间又暗又脏的斗室完全不一样。椅子上还套着布套子呢。而最大的不同是警方对待大场的态度。局长特地站起来迎接大场，让座，把烟灰缸和火柴往他们身旁移移，并命站在那里的办事员端茶来。大场顿感自己象是由无赖一跃而进入了绅士的行列。这种一步登天的变化，使大场这个不谙世故的纯洁青年更觉得不愉快。

“近来，那些扮成学生的坏青年实在太多了，所以办事员们也变得神经过敏了。既然有猪股博士亲自出面，事情就完全清楚了。请，抽支烟怎么样？”

局长说着，打开桌子上的一只小盒子，从中替自己取了一支烟，同时请猪股和大场也抽一支。大场默默地拿出自己的香烟，

点上火。猪股也抽起了雪茄——可以说这是他唯一的“奢侈品”了。

猪股觉得，尽管沉默无言，但大场的情绪在一点儿一点儿地传染过来。

“不过，”局长说，“刚才主任已经了解过了，据说那个麻烦的女人被留住了几天，这肯定是很烦人的事。其实呢，就是这么一个问题。主任的意思是：如能早点到这儿来通知一下就好了。”

“不错。”猪股的口气很严肃，与平时迥然不同，“您说得很对。不过病人出于她的病态，对警察很反感。所以当时，不，就是在现在的情况下，你们一去，肯定会使病人的病情加重的。我作为一个医生，对这一点非常担心，便随机行事了。但我相信，对一个医生来说，这样做决没有什么不对。”

“哦？她是个病人？”

“是的。你们认为她是个自杀未遂的出走者，而依我看，她是个严重的歇斯底里患者。只要治好了病，她既不想自杀也不会出走的，而且对警察抱有反感的想法，也会完全丢弃的。”

局长的为人也同他的长相一样，显得很圆滑，是一个与他的职务颇不相称的社交家。他很平静地恭听副教授猪股带刺儿的话，微笑地应答着。看上去，局长不过四十岁出头，却掌握了一套熟练的交际术。不知他是生来如此的呢还是后天学会的，反正足以说明他立足于社会是很早的。大场一面这么想着一面把局长同副教授作了些比较。

猪股把这事的情由作了一番说明后，最后说道：

“所以，我至少想知道一下这个患者的姓名和身分。我想由这点线索来着手接触患者的个人生活，以期得到些材料。我估计家属要求寻人的报告已经送来了。我希望能在您所掌管的权限

内，把这位患者交给我来处理。”

“…………”局长先是默默地、深深地点点头，接着说道，“要寻求这个女人的寻人报告，确已送来了。完全吻合。按理说，接下来应该立即把这个出走者带到警察局来。但是照您刚才所谈到的详情来看，那样做的结果，确实很不妙，要是你们搭救的确实是那个失踪的女人……”局长说到这里，按了按桌上的电铃。

一个办事人员立即钮着制服的扣子走进来听候吩咐。

局长下令道：

“去对主任说一下，把青野家送来的寻人报告拿来。别忘了带相片来。行了，就这些事儿。”

局长立即把脸转向猪股，笑嘻嘻地说道：

“马上就可以看到相片了。假如确是这个女人……您的意见已经洗耳恭听了，不管怎么说，她毕竟是大户人家的小姐，所以嘛，唔，得考虑一个适当的办法才行。您看怎么样？是否请博士直接同青野家碰一次头，把博士的想法当面谈一谈。看来这个女人是青野男爵家的小姐呢。”

“你是说青野男爵家？”

猪股反问了一句。大场保持着沉默，一双带着询问的眼睛朝局长闪烁着。

“就是海军大将，那个‘此花会’的青野先生。当然，大将阁下已在前些年——就是那次地震中——死于别墅里了。眼下的主人乃是这位小姐的兄长，不是军人，与政界也无涉。至于他是干什么的嘛……”

有人敲门。刚才的那个警官走进来，把文件放在桌子上，看看没有其他的事了，便行个礼，又出去了。局长打开文件，把别在文件上的相片展示出来。大场觑见后，首先开口了。

“不错。确实是这个人。”

相片上的人要年轻一些，生得更娇艳，神情很快活。但确实不是别人。

局长拿起桌子上的电话听筒打电话了。电话是打给青野家的。比起猪股刚才收到的电话来，他这次电话中的用词还要客气三倍。猪股据此可以肯定：对方来接电话的人，不是将军阁下的孀妇，便是眼下的少主人。

青野男爵

猪股虽然不知道青野家的公馆在哪里，但估计决不会远，因为打电话后二十分钟光景，就听到汽车停下来的声音，办事人员把名片递进来。局长亲自起身开门迎接。猪股未见来客，便知道肯定是男爵本人驾到。

进来的绅士正是男爵本人，但与猪股的预计完全不一样，是受了先入为主的骗了。猪股本以为其父是海军大将，男爵又是眼下的家主，所以就产生了相应的预计。不料男爵实际上是个其貌不扬的矮小男子，长得也不象他的妹妹，可以说相当丑。最出人意料之外的是，他竟然没有一点傲慢的样子，而是非常腼腆似的，垂着目光、胆怯地走了进来。

“哦，您这么快就亲自驾到，实在不敢当……”

对于局长的恭维，男爵没有答话，而是深深地鞠躬致意，并在坐到让给他的坐椅上之前，又向猪股和大场施以同局长一样的深度鞠躬。也许是因为他的风度平庸吧，看上去，他的年纪可以是三十岁至四十岁之间的任何一点。他倾听着局长的说明，不时

答上一句“对”、“不错”。不过他的应答加得恰到好处。猪股由此推测：男爵决非愚蠢之辈。看来男爵生性极不合群，他不时把他那低垂的目光朝猪股和大场瞥一下，眼神闪烁。这种样子，说明他在十分留神地观察别人。

局长作了一番说明后，把猪股介绍给男爵。

“诸多费神，实在惭愧。”

男爵说着，勉强露出一种礼节性的笑容。

“虽说不知是怎么一回事，但想必很不放心吧。令妹可能患有单纯的歇斯底里症，通过治疗，我想一定能够恢复成以前那样的快活人儿的。”

猪股在话中这么安慰他，但男爵再次做出一种不自然的笑脸，呆板地说道：

“多谢了。”

猪股看到男爵那副难言之隐的样子，感到男爵的妹妹出走的根本原因，不会单单是她一个人的问题，而是存在着某些涉及整个家庭的有相当深度的情由。猪股又有一种直感：别指望从男爵口中获得任何有关的线索了。但是猪股是一个要说什么就非说出来不可的人，他尽可能亲切地向男爵谈起了自己信奉的治疗歇斯底里症的学说。

男爵静静地听着，却悄悄地从腰带间取出手表来。这无疑是想中止猪股的说教。很明显，男爵是越听越不安了。

男爵大概不好意思叫猪股别说下去。

猪股感觉到了这一点，不，不光是这一点，他还注意到更多的情况。猪股想弄弄清楚：男爵为什么不爱听自己唠叨？看来未必是因为男爵不愿听自己的说明。猪股看到男爵起先对自己的说明曾表示出非常感兴趣的神态。

（男爵同一般爱腼腆的人一样，常会轻易地使感情外露。）

既然话题一开始就惹起了对方的兴趣，猪股是决不打算半途而废的，他不想改变话题来适应对方。首先，现在连十分钟还没讲到。对一个一开始就对某事产生兴趣的人来说，即便性子再急躁，即便生性极易见异思迁（看来男爵就是这类人中的一个），十分钟不到就改变了初衷，未免太快了。估计男爵既不是不了解“可以通过追本根源来治好歇斯底里”的说法，也不是对话题没有兴趣而厌倦了。由此看来，毋宁说是恰恰相反，男爵一定很清楚某些重要的内容，结果反而害怕接触猪股和他的话题。男爵可能是害怕猪股把学说一转而变成临床应用的问题。猪股对出现这种反应的男爵本人也发生了兴趣，就同对男爵的妹妹发生了好奇心一样。猪股便故意装做不曾注意到男爵有什么不安的样子，继续说下去。

“也就是说，我想把令妹的精神之井中的腐水疏导出来。我相信，只要井里空了，新的水会涌出来的。然而令妹一点不肯披露使自身进入那种精神状态的经历……”

“这是我们家的家风。”

男爵突然打断了猪股的话，这么回答。男爵可能是下了决心说出这话来的吧，脸色顿时发青，但随即感到羞耻似地红了起来，目光低垂。男爵的这副样子使室内的气氛变得很僵，仿佛突然有什么响声在室内蔓延开来。连猪股也显得很尴尬。但是猪股在令人难堪的沉默中思忖：男爵在这句话里已经无意地作了很重要的自白。情况确是如此，当男爵发觉室内的沉闷气氛都是由他这一句话造成的时候，他自己也很尴尬，颇不好意思地补充说道：

“父亲是军人，他的气质是不允许吐露真情，也不准喜怒哀乐形于色的。哈哈哈……”

男爵的笑声带有奇妙的悲伤情绪。不过这一笑倒使男爵身上

的气氛出现了变化。男爵恢复平静后，对猪股说：

“请原谅，我打断了你的话了。”

男爵使猪股找到了一些头绪。这兄妹俩的父亲对子女的教育是很严格的。换句话说，这位父亲无疑是一个相当旧式的家长。若想问及一点有关这位父亲的事，男爵便扯开话题，用社交辞令来替代这些涉及私人情况的话儿。

“哦，不，倒是我……”猪股感到失望地答道，“也许倒是我问得过分详细了。不过，我是把令妹看作一个患者，来作一些资料性质的研究，所以……”

“您的意思，我是非常理解的。十分感谢您的好意。”

男爵始终在用社交辞令交谈。他大概觉得，这是眼下防止对方进一步深询的唯一办法。

“那末，从我来说，”猪股却表现出自己的固执脾气来，“我已经没有什么可谈的了，眼下只想恭听您的高见。如果您赞同我的观点，是否请您暂时将令妹交给我。还有，关于令妹的生活经历，谨希望府上能尽量提供一些必要的材料。”

男爵没有立刻回答。这时又取出了表，说道：

“——哟。其实我刚才就想到的，虽说时间好象还早了一点，反正总是吃饭的时候了。我想请您吃顿便饭，听您详细说说，然后商量个办法出来，您看行不行？给你添麻烦了……”

接着，男爵望着局长，补充说道：

“局长先生，请您赏光，一起去好吗？”

“不，阁下，”局长摇着手说，“承情了。不过我有职在身，而且正在岗位上执勤，所以不能遵命了。”

男爵听了局长的回答，好象很满意。接下来朝大场那边觑了一眼，不吭声了。猪股此时才明白男爵刚才取出表来的真意，他望着大场，说道：

"大场君，你已经可以回去了，您说呢，局长先生？那末你别忘了日常注意事项，特别是我们今天来这里同她哥哥见过面的事，请不要流露出来。我打算遵命，同青野先生一起去一次，因为在这儿根本没法详谈。"

大场借着猪股这番话的光，离开了警察局。他回头望望这所建筑物，不禁喟然长叹一声，想起了刚才已经忘却的感情——被指控为诱骗妇女时的愤慨。大场这时一边自慰着一边朝并不太远的家中走去。大场的脑子里在想：她会不会趁自己没在家，便在黄昏时候突然逃跑了呢？好不容易才了解到她的来历时，却又让她失踪了……警察会怀疑是他大场放走她的吧……大场就这样随意地空想着，并在这些空想中惴惴不安。其实这种情景在电影中是屡见不鲜的……这时候一辆汽车鸣起了喇叭，把大场从空想中惊醒。大场回头望去，见是青野男爵同猪股副教授乘坐的汽车。大场竟把眼前这种极正常的事理也怀疑为别有用心。他觉得今天在警察局度过的两个小时使他完全神经衰弱了。

男爵让猪股坐进汽车后，司机便问"上哪儿"，男爵没有立即回答。后来，司机按照男爵含含糊糊的回答，朝青山[①]方向驶去。从男爵与司机的简短对话中，可以察知这辆汽车不是男爵的坐车，也不是男爵家平时用的车子。猪股觉得，很可能是因为要到警察局去，男爵特意去叫了这一辆陌生的汽车，由此可见男爵的用心之深。

男爵愈是焦急，就愈是想不出可以陪猪股去的适当的地方。交际不广的男爵一时竟怎么也想不出可以从容交谈的场所。最后，尽管男爵很不愿意，还是只好把客人带到他的公馆去了。不一会儿，汽车在男爵公馆附近的路上疾驶。

①青山是东京都内的一个地区。

“实在抱歉，那末，”男爵向并肩紧坐在身旁的猪股低声说道，“请到舍间坐一会好吗？因为我实在不清楚有什么适当的去处。”

“什么地方都行哪。”

司机遵命把车子直往目的地驶去。

猪股寻得了机会，便把一直盘旋在脑海中的问题提了出来。

“听说令尊是在地震中不幸去世的？”

“嗯。”男爵好象有点儿语塞，“不幸当时正住在镰仓的别墅里。”

猪股继续思考着——不管怎么说，这件疑云密布的事情，肯定同那个严格对待子女的父亲有关。这一点嘛，刚才在局长办公室里时，男爵在无意中作的自白已很说明问题了。不过，事情若是这位父亲在世时就存在的，那末至少已有七年之久了。不，由于事情并未解决，那末应该说已经持续了七年以上。

“令妹多大了？”

“今年二十五岁——我想大概是二十五岁。”

今年是二十五岁的话，七年前当为十八岁。女子到了十八岁，有可能成为一出小悲剧的女主人公的。不过，良家女子在十八岁就出事端——如果没弄错的话，性质大致上已可肯定，多半是什么恋爱的问题吧。然而，这事的影响怎么会这样强呢？竟然持续到七年之后……

“请朝右弯进去。”

男爵这么吩咐后，司机见方才听从男爵的吩咐而在路上兜了许多不必要的弯路，不禁发牢骚地说：

“里面有没有车子掉头的地方？路这么窄……”

“有地方的。你不必去理会交通岗，朝前开好了。”

车子拐了一个弯。

“就是尽头处的那个门。”

“是。”

司机立刻变了语调。在车前灯的光亮中，出现了一座很大的建筑物。

汽车在门前按一定的信号鸣了喇叭。建筑物里面的门以及正门处顿时亮起了灯。汽车转过植有铁树的弯道，向正门靠去。车一停下，司机还没来得及下来，已有老仆人来打开车门。猪股跟在男爵身后下了车。式台[1]上有一个老女仆和两名年轻的下女等着侍候。男爵吩咐付车钱后，向猪股致意，说自己先进去了，便脱木屐。在猪股脱鞋的时候，男爵吩咐老女仆一些事之后，自顾自地进屋去了。在猪股脱去鞋、未登上式台之前，下女恭迎来客，并从猪股手中接过帽子。老女仆引着猪股走进正门侧面的一间大房间，老女仆穿过房间，打开那扇隔着走廊的墙壁上的门，那是一间西洋式的小会客室。老女仆让过坐之后，郑重其事地鞠了一躬，请猪股暂且在这里等候一下。

猪股自认为是作好了充分的思想准备来的，但是青野家豪华的住宅更在他的想象之上。而这一大幢住宅中总好象笼罩着一层阴森森的气氛，这也是出乎预料之外的情况。在这么大的一幢住宅里，人却特别少，空气中漂浮着一种寂寞感。环境很静，远远地可以听到象是电话铃响的声音。现在只有猪股一个人了，他首先感到奇怪的是；一个伟大的军人怎么会生活得这样阔气。接着，猪股想起了青野家的上一代不光是军人，也是政治家。对政治家来说，住这么豪华的住宅也是情理之中的事。不过仔细一想，其中的情由仍不甚明了。看来，愈是去考虑这些无关紧要的事情，主人就愈是不轻易到这房里来。猪股见圆桌子放着那只被

①式台是指日本式房子的正门口迎送客人的地方，一般铺以木板。

打开匣盖请他抽烟的香烟匣子，便抓了一支金嘴香烟，视而不见似地环视着室内。他不懂房间的装饰算是什么样式，但颇古雅。那股霉味儿反而另有一种情趣。再说，这间屋子是独立的建筑，是在正屋建成后很久才建造的，大约不到十铺席大小，也许不是会客室而是主人的书房。屋角的墙壁前有一只书架，排满着书籍。猪股站起身，走过去翻阅书籍。只见全是法文的。猪股不懂法文，不知道是一些什么书，不过翻了翻后，著者的名字是认得的：有卢梭①，有法朗士②，还有托尔斯泰③，福楼拜④，甚至还有戈尔蒙⑤所著的书。

“哦，这位主人是懂文学的哪。这么看来，总比较容易交谈一些。”

猪股忽然想到了这一点。

钢琴声从打开的窗中传进室内，情绪欢乐而逍遥，与这家人家的气氛颇不相合，大概是毗邻人家传来的。虽然听不真切，很可能是那种少女弹着消遣的童谣。听着钢琴声，猪股感到肚子饿了，遂对主人不轻易会客的做法很不满。不一会儿，听得有脚步声由远处渐渐地走近来。

想想母亲

第二天，猪股与平时一样，在研究室里听大场汇报上一天的

①卢梭（1712—1778），法国思想家。
②法朗士（1844—1924），法国小说家、评论家。
③托尔斯泰（1828—1910），俄国大作家。
④福楼拜（1821—1880），法国小说家。
⑤戈尔蒙（1858—1915），法国文艺评论家。

事。

幸好她似乎没有注意到大场去过警察局的事。但警察局的事情好象总是在她的头脑里转，昨晚她又那么说了：她简直象罪犯一样地害怕警察，希望不要把她送到警察局去，她愿意永远住在大场家。她明白是副教授猪股对她作出现在这种安排的，所以很感激副教授。她同大场的姐姐愈来愈亲密，谈得很投机，不过她一句也不涉及家庭的情况。只有那么一次，她说到过她的母亲。

“她说她母亲什么呢？”

猪股便问大场。

“这并不是作为什么话题来谈的，不过扯到一句母亲而已。”

“唔，她的父亲是很严格的，她的母亲大概正好相反，是个溺爱子女的人。她的兄长青野男爵有点儿倾向于母亲，他出了家门，是个非常懦弱的人，但回到家中，竟象换了个人似的，非常固执。”猪股一直在思忖昨晚见到的男爵的家——好象整个家庭都处在秘密的气氛中。这一点，大场也很理解。

“昨晚那边怎么样？”

“唔，实在莫名其妙。盛宴招待，这也不去说了，但是男爵长时间地把我独自撇在一边，到最后都没有一句正正经经的话儿。他坚持说：‘无可奉告、无可奉告，若想知道情况，请向她本人了解。’我说：‘请你至少能给我一点头绪，以便我向她本人开口了解呀？’他考虑了一下之后，对我说：‘那末，您可以到社会上去打听——关于我们家的事，社会上比我们自己更清楚，你们大概也有所闻吧。我不能再详细地告诉您了。’我说：‘那末你说自己一无所知，这是不可信的罗？是不是男爵本人也患有歇斯底里症呀？’这么一争论，男爵显得非常兴奋，同时又更忧郁。最后，好不容易只弄清了她的名字。”

“啊？”大场也吃惊不小，“只是名字？”

“…………”猪股点点头，“此外，总算没有什么异议，答应把她暂时交给我们。”

“那末，她叫什么名字呢？”

“叫辰子，大概二十六岁，是辰年出生的。”

大场刚想说“与我同年”，转念一想“何须说这种废话”，便没出声。猪股也沉默了一会儿，好象在思考什么。

“我说，你家订报纸吗？是什么报纸？因为我想登一则寻人广告。”

大场听了猪股有点突兀而来的话，感到有些费解。

猪股从衣兜里取出本子，用细小的铅笔在本子上不停地写着些什么。

接着，猪股从本子上撕下一页，递给大场。大场见纸上写着：

辰：想想母亲，请把住处告知乃兄。　A

“请把这内容作为广告登在你家订的那种报纸上，如订两种报，就登两种。还有，你把稿子交出去时，要问清楚哪一天刊载出来，并注意她看到报上的广告后有什么反应，这是无须我多加关照的了。唔，这广告本身是并没有什么深义的，我只是想，这也许能为她自报姓名搭个台阶。她自已不说出姓名来，实在毫无办法，所以我们可以借这一则广告来摆出如此设想的样子，让她自己说出来。真是多费周折。不过，我们既然不能披露上过警察局以及会见过男爵的事，就只好用这种办法直接去问她姓名了。这是登这则广告的第一个目的。第二，男爵见到这广告后，一定会狐疑地来问我的，当他知道这是我干的事时，也许要提出抗议的。这不要紧，我们倒可趁机再见一次男爵，再同男爵交谈一下。因为男爵曾说过，把她交给我们照顾，他心里很过意不去，

他想让她住医院。”

猪股说过后，试探似地默默看着大场。大场听了猪股的话，突然抬起眼来，正与猪股射来的视线相撞，便带点狼狈相地垂下目光。

但是猪股继续说道：“我不赞成住医院去。患者的精神好不容易才安定下来，那样做也许会产生很大影响的，而且容易惹人注目。我想暂时还是让她隐居在你家中。你会同意的吧？男爵也是因为我说了别惹世人注目，才一下子赞同我的意见的。不过他觉得很不安，替你添了很多麻烦。他把她的医药费及生活费交给了我。我考虑之后，觉得收这笔钱也是应该的，就收了下来，所以你也收下吧。刚才的广告费用，就从这里面支取吧。”

猪股从衣兜里刷地拿出一叠用纸包着的钱，搁在刚才的那张纸条上。

“她的那位兄长，”大场说，“真是个怪人，一举一动都……”

“是啊。那也就值得研究一番嘛。男爵同她一样，什么事都不肯说出来。他说‘如果想知道，可到社会上去打听’，没法可想。我虽然很不愿意这么干，也只得去拜托一个私人侦探社去调查青野男爵家的事以及她的经历了。我觉得应该另有更好的办法，正在酝酿中。我发现，这件事里潜在着一些情况，它远比我最初的想象来得复杂……”

至今仍过着简单的独身生活的猪股，两年前见学校附近有合适的独门独户的房子出租，便租了两间住下来。

从居处的胡同往学校去，在大路的拐角处有一根电线杆子，电线杆子上写着“侦探社”三个蓝底白字。这三个字上面，对称地并排写着“帝都”两字。猪股每天早晚路过此地，总看到这块

广告。他虽然并不去注意，但这则广告十分醒目，自然而然地招引过路人注目。猪股在同大场谈话中想到去找这个私人侦探社调查一下的念头，就是由这根电线杆上的广告引起的。

那天傍晚，猪股由学校回家，又看到了拐角上的电线杆子。所谓“又看到”，是指早上去学校时也注意到了。在此之前，猪股从来没有想到过这个帝都侦探社在什么地方。不过从地址来看，不会很远。

晚饭后，猪股外出散步，顺便去找找这个侦探社。

从大路转过两个弯，地势异常地愈来愈低，所以附近一带虽有相当高级的人家，唯有这一块地区象是贫民窟。其中只有一所房子，虽然小却有着大门，这可以从那盏在昏暗中显得很注目的门灯的文字上得知，这里也就是猪股要找的地方。木头门上，有横有竖地挤着五六块木制或白色瓷器制的招牌，牌子上写着“××公司事务所”、“××会事务所”。猪股把招牌浏览了一遍，在门灯光下，他甚至望了望那棵行将枯死的石榴树正萌出了一些没有指望的新芽。猪股觉得，借助这个机构去调查别人的私生活，这实在不能算是上策。第一，他不喜欢借助别人的力量，其次，他总觉得心里有点不踏实。

“算了，又没有别的办法。”

猪股在心里这么说服着自己，进了大门。走了两三步，就是正门，他揿了门口的电铃。一个既象是女仆又象是女学生似的年轻女子出来接待。走进灯光昏暗的正门，里面是一间宽敞的屋子，一张发亮的大写字桌沉甸甸地站在地席上。穿过这屋子上楼，有一间六铺席大的屋子，屋内有一只小写字台和三把椅子。年轻女子在这里撇下他而自顾自走了。

估计刚才走过的那间大屋子是××事务所，而楼上的这间屋子可能是帝都侦探社了。猪股扫视了一下，见墙上贴满了东京市

及近郊一带的地图；墙上的横木上方，挂着一只匾，匾内是感谢书。猪股正要去看看那是什么感谢书时，楼下传来了婴儿的啼哭声。猪股想去看一下感谢书的好奇心顿时消失，不禁想起了辰子——她有过幻听婴儿哭声的现象。

猪股心想：近来她在大场家做些什么呢？这几天有必要亲自去看一看这个奇怪的女人。就在这时候，猪股听到有人从楼梯走上来的脚步声——这是一个男子，走路比刚才那个年轻女子有力。

不出所料，一个四十岁模样的男子出现在屋里了。他蓄着八字胡须，看上去简直象是假须。此外，虽说是私人侦探，并没有什么特别不同的地方。男子一见猪股，露出了很亲切的笑容。当然，这肯定是因为猪股是一个不凡的来客。

没有带名片来的猪股接过对方递来的名片，简单地自我介绍一番后，随即把拜托的事情谈了谈。

"我想了解一下青野男爵的妹子辰子的情况，想尽可能知道得详细一些，包括她过去的言行。"

"青野男爵的？啊？"

侦探神气活现地闭目静听着，突然睁开眼来瞅着来客。在某种意义上来说，这青野辰子乃是一位无人不知的小姐。难道这位小姐最近又出了什么事了吗？

"是七八年前……"

侦探欲言又止。

"不错，是有关七八年前的事。"

"我立即替你去调查。"侦探说，"因为是名门女子，比较容易调查清楚，但也有一些麻烦的地方。唔，您想调查这些事的目的……因为可以根据您的目的来决定调查的细致程度和方针。"

"目的嘛，这倒有点不便奉告了。"

猪股显出一副"没有必要谈这事"的态度。这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首先是因为猪股感到十分疲乏，再说侦探自己总会去调查的。但对青野男爵家来说，当然是不想让社会上知道辰子最近离家出走的事。猪股觉得还是不说为好，便不谈调查此事的目的，省得麻烦。

"不过，不说明目的，对于调查会不会带来什么困难？"

"不，决不会的。"侦探表现出一种奇妙的抵触情绪。

侦探觉得这位来客实在可疑：就那么几句话地要求调查，可见对方是多么想进一步了解无人不晓的青野家的事，而且为什么要在事情过去了七八年之后的今天打听此事呢？难道是已经充分知道了其中的情由而想了解最近的事端吗？对此，侦探实在茫然得很。现在的来客，十人中就有十人是说清调查的目的，并详细回答询问者的问题的。来客愈唠叨，他自己就往往说出了一部份可作结论报告的内容。在这种意义上来说，侦探就象算命的人一样，最愿听对方噜苏。但是这位来客不但不回答询问，反而要问"对于调查会不会带来什么困难"。侦探觉得，如果不答以"决不会的"，就会有伤于自己的自尊心和职业上的权威性。

猪股按对方的要求，支付了十五圆钱。猪股接过收据，约定五天为期来听回音，便走了。

侦探社社长在猪股回去后的相当一段时间里，与其说是在考虑自己应去完成的任务，倒不如说是仍旧在想着委托这件工作的来客。

——青野男爵家的小姐好象是叫辰子，不错，肯定是这位小姐。那已经是七八年以前的事了，当时，她的事在报纸上连载了半个多月，各种各样的事情闹得无人不晓，确实就是这位小姐。

来客说需要追溯到七八年之前的事加以调查，由此看来，来客在某种程度上肯定知道那次事件。那末那次事件最后是怎么告终的呢？好象是非常含糊地不了了之的……可见那次事件也许留下了什么后遗症未解决。不过这位寡言的来客会同那事件有什么关系呢？——反正，应该先从那次有名的事件着手调查才对。

侦探社社长在半小时左右的时间里，确定了行动的方针。于是，他把刚才从猪股处取得的十五圆钱放入怀中，心中暗喜又可到好久未去的咖啡馆去了。——对，今晚去咖啡馆，不至于徒劳的——青野小姐的那个对象，很可能是什么年轻的文人。由此看来，如果今晚能在咖啡馆遇到彷徨于店头的文人，也许会了解到一些情况的。侦探社社长平时很讨厌在咖啡馆里的文人。这些年轻文人不仅愚昧不堪，还把毒害社会的事件，胡闹地写成性生活题材的社会问题。听说这些人平时出奇地贪财，但在咖啡馆里又横行又挥霍。谁料今晚竟也用得上这些文人了。

且说猪股离开侦探社回家。他迈步在收音机喧哗的郊区大路上的人群中，突然想及刚刚注意到的事情——就是今天把广告稿交给大场的事。稿中写有“想想母亲”的字句，仔细一想，这也许是会引起麻烦的字句。男爵虽然讲到过“父亲严格”这类话，却一句没讲到母亲的情况。哦，不，他在谈话中讲到过母亲尚在世。他说：“母亲也不赞同我去劝说。”不过，这绝不能证明“辰子的母亲爱辰子而辰子也同样地爱着母亲”。父亲严格的话，母亲就会有些溺爱——只要母亲活着，就会关注女儿的。猪股自己吃惊地觉得自己的想法太没有根据了。世上不乏父亲早死、却被活着的母亲撇下的例子。这么一想，猪股突然觉得自己随意写下的这则广告的词句中蕴有无限的意义——他自幼与母亲生离，不，毋宁说是被母亲丢弃，现在他无意识的愿望却通过这则广告，很不可思议地得到了表现。

"快活而充满生气的夜市哪，不要让人变得轻佻，变得感情用事呀。"

猪股心里这么嘀咕着，情绪不太好地回到了住处。

不可解

猪股总在担心着的那则措辞不当的广告稿，大场当天就遵嘱，立即把稿子送到报社，明天虽来不及刊出，后天定可见报。办广告业务的人为了表示能干，将这广告登在社会记事版的一角上。猪股要把去侦探社的事告诉大场，大场却谈到打算按照辰子的要求，把家搬到远一点的地方去。辰子为什么会提出这样的要求来呢？据说是因为附近的人都用"女主人"来称叫辰子。猪股赞同搬家，并从大场这简单的谈话中，很清楚地看出辰子已经完全处在愿意安居于大场家的状态。

"看来病人基本上是安定了。"猪股说，"我想再去仔细观察一次，不过今晚不行，我得去参加一个欢送会，欢送朋友到国外去。"

当晚，在欢送会上，与猪股面对面而坐的佐佐木于酒过半巡时向猪股敬酒，并说道：

"你早晚也要去的。令人神往，可贺可贺。"

猪股不明白佐佐木这话是什么意思。

"学校不会派我去的，再说我这样的穷人也没有那些钱。虽说心中不大甘心，却也不很想去。"

"听起来，简直有点六根清净的味道，哈哈哈……"

有人在旁边劝佐佐木别多嘴。佐佐木又说：

“不过呢，诸位，情况根本不是如此。哦，算了算了。我明白了，又不是糊涂虫。诸位，为猪股博士干一杯怎么样？”

“干一杯，干一杯！”

赞同的声音四起。猪股还没弄明白佐佐木的话是什么意思，就被大家拥着干了杯。席间的话题转了之后，猪股仍在琢磨：佐佐木何以说出这种话来？他想去问问佐佐木。就在这时，这位开业医师接到了病家由他家中打来的电话，便急匆匆地回去了。于是有人说道：

“先生，他这是老一套啦。佐佐木这个家伙，老是来这一套——不管在哪里聚会，总要被病家招回去，好象颇出风头似的。其实在我们面前，何必装模作样地来这一套呢？”

“然而他这位先生的投机很成功，最近尤其亨通，真是出足了风头哪。”

“他是用‘一圆术’①那样的气势来拼命宣传的呀。”

猪股听着大家在席间的这一番话，觉得自己本来就不爱喝的酒，现在更是愈益乏味了。他那借着酒力而使神经敏锐起来的思想，觉得佐佐木的话有点怪，它究竟是指什么而言的？简直象是打了个哑谜。尽管意思尚不明白，猪股总觉得自尊心莫名其妙地受到了伤害。

大场到研究室来说道：

“先生，你看到那则广告了吗？”

“没有，我不看报纸的……情况怎么样？”

“登载出来了。我想她肯定看到了。不过，广告好象一点作用也不起。我在她旁边观察到九点钟了，她同平时一样，没有丝毫的异样表现”。

---

①昭和初年曾流行一种每册书定价一日圆的销售法。

“即使不象‘顿服药’那末立刻见效，我想也许会渐渐地起作用的。你要求他们把广告登多少天？一个星期吗？有这些日子就不成问题了，别灰心。第一，她今天早上是否真的看到广告还是个疑问呢。你看到她在读这则广告吗？”

“不，没有。我见她同平时一样，走到走廊上，打开报纸。她在报纸上花了很长的时间——不光是今天如此的。”

“她至今还是要看求职栏里的广告吗？”

“嗯，几乎没有一天不看。”

猪股认为：她肯定尚未发现那则广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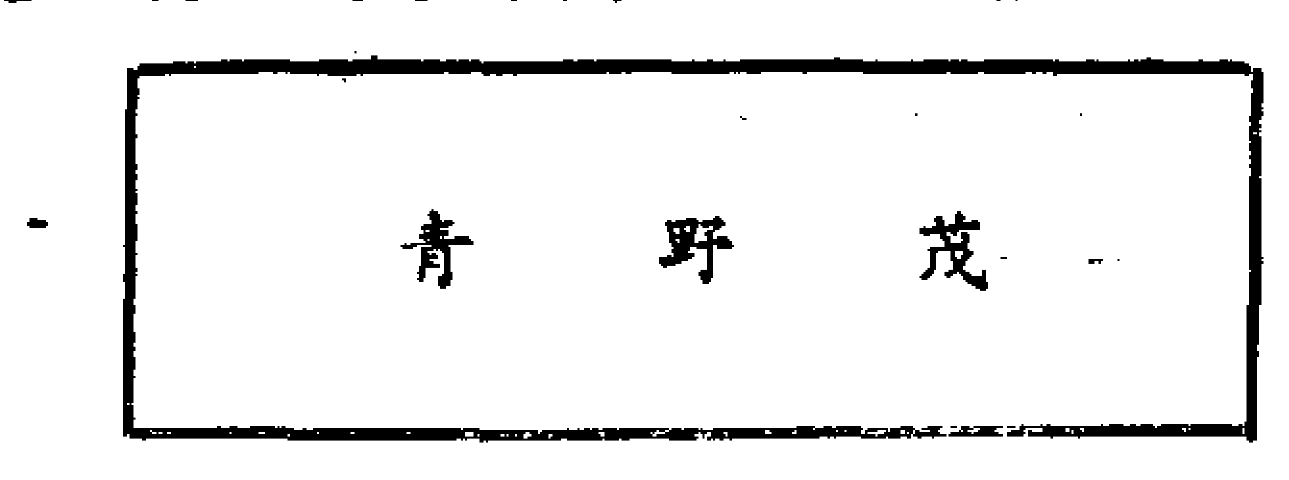
但是，当猪股听说第二天、第三天那则故意登载的广告一点没起到作用，也有点忍耐不住了。广告确实登载在谁都能一目了然的地位。只要读过报纸，辰子是不可能不看到的。就算广告中那句“想想母亲”是没什么意思的，光是“辰”和“A”也一定会使辰子想到这是同她本人有关的事吧。要是这则广告没能起到什么作用倒也罢了，但是说明事情一着手就太大意了——以为只要找到了线索，一切会迎刃而解。只要侦探社的报告中有所收获就好了。猪股独自颓伤不已，忽然又想到了昨晚佐佐木象打谜似的话来。只要想及此，心里就感到不悦和不解。猪股真想专门去拜访佐佐木一次，问问他何以说出这种话来。

这时有人敲门，一位女护士走进来。

“有位先生想见您……”

女护士说着递上一张名片，又说道：

“那位先生说，特意来拜访，不知能不能引见……”



名片上端端正正地只印有三个字。

“唔，请让来客进来。——男爵来提抗议了。”

猪股有一半象是在自言自语。为人仔细的女护士看到室内充满了香烟的烟气，便把窗子打开一点儿，走了出去。

青野男爵由女护士引路走进研究室，机械地行了一礼，然后寒暄一番，但这是象念咒似的，听不大清楚。猪股引出话题，知道男爵果然是对广告的事感到不满。男爵说：“我是今天从亲戚的电话中才知道那件事的，我想请你说明一下，有什么必要登这种广告呢？”猪股第一次与男爵见面时，就看准他决不是理解迟钝的人。现在男爵听了猪股的解释，立即表示首肯。猪股告诉男爵：如果不将他们曾去过警察局的事告诉辰子，就不能因果倒置地对她说“猪股同男爵会见”的事，所以一定得用什么办法使辰子自己吐露一些有关她自身的事，而这则广告就是为了达到这一目的的。如果辰子见了这则广告而表现出某些变化的话，猪股便打算利用这一机会，首先让她说出姓名来。

“不过，”男爵说，“你煞费苦心的安排是失败的。”

“事实上好象真是如此。”猪股见被对方点中要害，说道，“这究竟是什么道理呢？是不是在那则广告中写了同令妹毫不相干的内容了？比方说，关于老太太的事……”

“…………”

男爵默默地摇了摇头。

“道理十分简单。因为妹妹不看报，至少不看报上的社会记事栏。”

“啊？”这完全是出乎猪股意料之外的回答，“这究竟是什么道理呢？”

男爵不想立刻回答，但最后说道：“这是一种习惯。”

“那末，为什么会养成这种习惯的呢？”

男爵直到最终也没有回答猪股的这一询问。

猪股心想：现时代的人们，至少在中等以上的家庭中，可以说不看报纸已成了一种奇妙的习惯。想到这里，猪股的嘴角上顿时浮现出一丝微笑，但随即就消匿了。不过，这一点变化并没有能逃过男爵的眼睛。事情还不仅如此，男爵却把这一微笑看作是猪股带有恶意的嘲笑了。

男爵说道：“你为什么笑呢？”

“不为什么。”猪股又露出了笑容，说道：“人也真是奇怪，即使自己无视习惯，也认为是理所当然的；而别人不跟着这么办的话，就认为不可思议——喏，因为我也有不看报纸的习惯呀。”

“是吗？”男爵疑惑地望着猪股，“你这种习惯倒是什么时候养成的呢？”

“哦，大概有十年了吧，从学生时期就开始了。”

“已有十年啦！”

男爵望着猪股，眼睛天真无邪地闪烁着亮光。

“我呀，”猪股说，“由于纯系偶然的事情，我发现看报纸实在是最愚蠢的习惯——至少对我来说是最愚蠢的习惯。因为我在学生时代曾经穷困不堪，根本买不起报纸，所以我就不买报纸看了。报纸上的文章一概不看后，我才明瞭报纸是没有用处的东西。看不看报纸，对我的生活没有任何影响。不管是谁上台做官，反正都一样。美国总统的什么声明，同我的生活是毫无关系的。即使了解了不知从何处冒出来的野小子的一些言行，了解了社会上发生的杀人案，了解了远在三百里之外的地方发生了火灾等等，实际上还是一筹莫展呀。如果是一些与我有关的事儿，那末在报上登载出来之前，我自己不是已经知道了吗？首先，报纸上没有任何据实报导的事情。碰到非重大问题，便以非重大问题

为理由，随心所欲地歪曲事实。碰到重大问题时，权力在握的人物肯定会出来干预报纸的报导。可见报上的内容都是失实的，报纸上最有意思的当数广告内容了。因为这些广告中充斥着要赚钱的人想欺骗对方的行径，甚至昭然若揭。”

“有道理。”男爵狐疑不已地望了望猪股，“照此说来，你完全是过着桃花源里的那种生活罗？”

“这倒未必，因为我也有三五个朋友，我们好象至今尚未丢掉这种无聊的习惯，总是看报纸的。有时候还在报章上的内容里引出话题。换句话说，我知道一些经过朋友的筛选而不至于太失实的事情。这样做，又方便又有效，你说对不对？”

猪股希望对方也能象自己这样多舌。然而男爵不仅不发表任何意见，竟然在沉默了一会儿之后突然离开椅子站了起来，然后鞠躬致意，说道：

“反正，我希望立即停登那则广告。妹妹不会去看的，所以你的目的也达不到的。而被那些不相干的人见到，引起不必要的注视，就麻烦了。”

猪股答应照办。他送男爵从走廊上走出去，顺便同男爵商量——为了能让辰子讲一点儿她自己的遭遇，有没有什么好办法？男爵只回答说：这只好请你自己开动脑筋了，我毫无办法。

猪股真有十年左右不看一切报纸了。他认为天下有许多读物比那些报纸更有用、更有意思。猪股常常为此而发生一些被别人笑话的事情，并且成了“猪股副教授是个怪人说”的有力佐证。

青野男爵带着一脸极不愉快的神色坐进汽车。他觉得猪股副教授完全是一个同自己格格不入的人物。男爵觉得副教授身上存在着一种难以名状的压抑力量，自己今天特意鼓足勇气跑来，却一点儿没有达到目的。男爵本来是这样打算的：如果肯定那则广

告是猪股擅自冒名刊登的，那就不管结果如何，得把辰子从他那儿要回来；如果对方的态度是诚挚的，自己可以在一定的程度上向他披露一些事……但是当着副教授的面，男爵变得气馁地开不出口了。

"一点不错，这家伙确与滨地是一个类型的。"

男爵肚里这么想，甚至对猪股抱着一种近于厌恶的心理了。不过，与其说这是对猪股本人的厌恶，不如说这是对滨地的阴魂不散而感到愤慨——滨地曾使男爵一家一开始就陷于不幸的中心。男爵也不是不清楚，自己是没有理由那么厌恶猪股其人的。然而从猪股这个人的言行异常来看，总叫人会身不由己地联想起滨地来。男爵觉得：第一次与猪股见面时虽然还没有出现现在这样的程度，但是听到猪股谈了一通不看报纸的理由后，终于完全被压抑住了。

"嘴上说不看报，谁知是真是假呢。他是想引出我的话来而故意那样的吧？"

男爵在这一点上的确是误解猪股了，不过男爵对猪股老是爱表现自己、动辄发表什么意见的做法很不以为然，也不是没有道理的。然而，男爵如能静下心来冷静想一想，也许可以看出猪股之所以会对男爵有一种压抑感，那无非是因为猪股能自由自在地随便言谈，而男爵什么都插不上嘴。

与男爵看不惯猪股一样——虽然程度上有所不同——猪股也认为男爵是一个同自己格格不入的人。猪股回到研究室，摆弄着男爵留下的名片，脑子里浮现出这位来访者显得卑怯而用心颇深的样子。猪股认为，男爵如肯坦率地谈谈，自己当会想出些好办法来的。于是猪股更加觉得男爵讨嫌，感到男爵好象背负着什么亏心事。猪股曾几度这样想象过：难道是男爵同他妹妹有什么乱伦的行为以致生出了孩子？但是这一想象早就在第一次见面时被男

爵抽象性的陈述否定了。当时男爵是这么说的：

"我只能谈谈我自己。由于我反对父亲的严加干涉的家长作风，实际上是在父亲面前庇护了妹妹，致使她变得自由、任性起来。结果，我成了一个不负责任的哥哥。我很不了解妹妹。"

猪股喃喃自语：从这一番话来看，自己的那种想象实在太有伤男爵了。

猪股心想："最好能早点听到侦探社的调查报告。"

侦探社社长的智慧

侦探社社长接受了猪股副教授目的不明确的委托任务后，对青野男爵家的小姐，即主人的妹妹辰子作了一番调查。据调查，这位小姐的对象滨地英三郎就在八年前那次弄得满城风雨的事件发生之后不久，便发疯了。至于辰子，自从她父亲——前男爵在湘南的别墅死于地震以后，这一家人在现男爵的主持下，完全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辰子也在这个家中过着寂寞却也平静的日子，象是从世上消声匿迹了。

侦探社社长一开始就有一种感觉，他觉得问题不在辰子小姐身上，而是在猪股博士身上。所以他极其简单地调查了一下辰子的事，达到进一步了解了有些不大容易了解到的程度后，便暂时中止对辰子的调查。他打算按照自己的预感去调查猪股副教授，因为这是不用费什么工夫就可以立即获悉的，而且在写调查报告上也可能用得着。按照他的观点，私人侦探既然也是一种带商业性质的工作，那就有义务把调查报告写得使委托人中意。于是他首先去查阅××医科大学毕业生的名册，得知猪股博士是大正十

年毕业的。他把同一期的毕业生名字随手记下一些，打算立即去拜访这些人。于是他打听到了这样一些事：猪股博士至今尚未成家，而且同家乡没甚瓜葛，学生时期刻苦学习，现在当了大学的副教授，与名誉相比，实际收入是很少的，猪股的头脑敏捷，是一个连报纸都不看的怪学者，世间少有。

侦探社社长一一打听清楚后，确信自己的预料并不错，并认为完全不必去进一步调查辰子小姐了。

辰子小姐自那次事件之后，大概没有发生过什么事情。如果真有什么事情的话，象她这种一度出了名的人物，不会不引起人们注目的。再说，即使发生了什么事情，对她来说，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而从猪股说自己早就没有看报的习惯来看，猪股是一无所知的。所以，虽说没有必要把那次事件写进调查报告里，但不写进去的话，好象无事可写了。再说博士既然委托侦探社调查一下，看来不会一点没有所闻的。不管怎么说，青野家是找到了猪股这位好对象，但从猪股这方面来说，虽有学位，毕竟向来贫穷，因此多多少少是会忍耐的，而且从当时的报纸来看，辰子的确长得很美。不过，青野家的财产一共有多少呢——是啊，这是有必要再详细调查一下的……

侦探社社长斟了一杯鸡尾酒，为自己的聪明独自干杯，当然，这也是为了慰劳一下自己奔波了两天的辛苦。这时，他真是羡慕猪股。

大场来到研究室，告诉副教授：辰子的样子确实不象看过报的人；最近她多少有些变化的是：每天都希望能迁居到什么地方去；她说附近的人们看到她就叫她“太太”，所以她希望能搬个地方住住。但是大场和大场的姐姐从来没有看到过辰子同邻居搭过话。首先，辰子一贯避免到引人注目的地方去，她根本不会去

那些可能撞见人的地方。简直很难想象有谁会称她“太太”。看来是别有原因。辰子不喜欢大场现在的这个住处，也是她最近两三天发现了一件事而提出来的——十天前左右还是空关着的东邻，在一个星期前被租掉了，居住者是一对年轻的夫妇，那位妻子挺着大肚子，好象就要临盆了。昨天，辰子在走廊上，把眼光越过篱笆墙，全神贯注地望着什么。大场随着她的视线寻去，才发现了她在望什么。

猪股表扬大场观察得很仔细。辰子曾有过耳闻婴儿哭声的幻听现象，她讨厌见到孕妇，但又不肯直言，可见其中确有什么难言之隐。

“她一定生过孩子。”

“是啊，”大场说道，“姐姐也这么说的。说是在她洗澡时，发现她腹部有些异样。”

“你姐姐也是个出色的观察家哪。令姐既然这么内行，看来令姐也有过孩子的吧？”

大场只答了一句：“是的。”

猪股请大场挂个电话到帝都侦探社去。

对方在电话中回答说：“所托之事，大体上调查好了，正在写书面报告，待打印出来后，就送你过目。如果急于知道情况，当登门拜访，先作口头汇报。不知你什么时候在家？”

猪股让大场回话：“今晚在家中等候。”然后挂断了电话。

“我想今晚听了侦探社的汇报后，多少会有些启发的吧。我猜想，家庭方面虽然知道她平安无事，而她并不知道这一点，也许就会想及：家里的人一定要替自己担心了。只要不是同家庭极端对立的人，有这样的想法也是情理之中的事。而男爵确实很不放心呢……”

“哦，是有这么回事。”

大场想起了什么后，继续回答说：

“姐姐说到过这一点。三天之前，姐姐曾怂恿辰子写一封家信，哪怕只报个平安。辰子就象小学生临考似的，用手和身体遮住‘考卷’，写了封信，到晚上，一个人外出寄了出去。姐姐不放心，还偷偷地跟着辰子出去……”

猪股命大场打电话给青野男爵，问男爵是否收到过辰子寄出的信。大场打过电话后告诉猪股：辰子确实有信寄去。猪股暂时陷入了沉思，他的神情是兴奋的，心里在想：

……辰子给家中写了信，家中便由此信获悉辰子的住处，那末自己同男爵见过面的事也可以说了。

猪股想到了这个主意。他一面思索着一面等候侦探社社长到来。对于猪股来说，了解辰子的身世决非目的，而是一种手段。猪股的目的是：必须设法让辰子自己把她那秘不告人的隐情谈出来。猪股之所以要先了解辰子的身世，无非是为套引出她的话而作准备的。所以，即使侦探社社长提供了详细情况，猪股仍必须严格按照上面的顺序来套引出辰子的话来，这也是猪股要煞费苦心的地方。现在获悉辰子终于给家中寄了信去，猪股不禁松了一口气——在事情的进展上打开了缺口。

不一会儿，侦探社社长来猪股住处拜访。他扫视了一下屋内，发现猪股的生活情景太煞风景，简直超出了自己的想象。他本以为猪股既然是个学者，屋内想必堆满了书籍之类的东西，不料屋里不但没有书籍，写字台都没有一只！只有一只电灯由天花板垂下来，徒照着四壁，这些墙壁因地震而开裂，四角均有缝隙。猪股把研究室作为书房，而这儿不过是睡觉的地方而已。看到猪股对待自己个人的生活竟然如此简单，无怪乎侦探社社长要大吃一惊了。

猪股拉过一只新座垫让来客坐下。侦探社社长当然不会知道

这座垫是从房东屋里借来的，坐下后特别留意地观察了一下——嘿，看来最近有贵客来过哪。

“那末，我这就开始汇报……”

侦探社社长一边打开公文包一边用事务性的口气说了。他觉得对猪股这种人没有可寒暄的，也无须寒暄一番。在他对猪股的观察中，恐怕只有这一点是正确的。

“刚才已在电话里说了：由于书面报告尚未写好，如果急于想知道情况，只好先作口头汇报。不过，虽说尚未写完，但草稿是写出来了，尽管正式报告尚待补充整理、打印出来后再送上，眼下我先把草稿呈上，请你看一遍，不清楚的地方，我再口头加以补充吧。唔……”

他在公文包中搜索着什么稿子，一边这么说着。他一贯是这样开始汇报的——先把上面的这一席话说一遍，然后也是这样寻找书面材料。

他先是说“只好口头汇报”，这就显出他是多么一心一意扑在工作上。接着又把这口头汇报的内容变成了草稿，那就更显出他是多么任劳任怨地工作着——在极短的时间里写成了草稿。而对方在读草稿的时候，他就留意地观察对方的脸色，并从对方的神色中找出对方感到不够满意的地方，然后用口头补充的办法加以说明。这种投机取巧和小聪明乃是他干这项工作的资本。

不一会儿，他拿出一份草稿递给猪股。

这份草稿共有十张，是用复写纸复写在一种单面十二行的稿纸上的。猪股看起稿子来。侦探社社长观察着猪股的动静。不巧得很，他俩坐得过于接近，致使社长只能看到俯首看稿的猪股的宽前额，根本看不清猪股的脸。只见猪股把开头的三四页稿子浏览了一下。

侦探社社长心里在想：先生，关于地位和财产的事，你当然

早就一清二楚的。接下来，你就要激动地登大眼睛了哪。果然，自第四五页起，猪股读得很仔细，把看过的部份又翻回来重读。侦探社社长当然记得很清楚——这几页写着有关滨地英三郎的事件，整理得有条不紊。

猪股刚看毕，又从开头起重新读了一遍，脸上几乎没有任何表情。侦探社社长瞅着猪股发亮的宽额下那副同戏剧木偶一样会抖动的眉毛。这是一个意外的发现。猪股读完稿子后，轻轻地扔在地席上。正好有一阵风吹过来，稿子噗啦噗啦地翻动着，猪股也不朝稿子望一眼，说道：

"你真是个不可貌相的文章家呀。"

对方还没来得及弄明白是什么意思，猪股立即接着说下去：

"你竟能把这么乏味又含糊不清的内容写得这么长哪。"

"没有内容？含糊不清？你是这么想的吗？"

"不错！"

猪股向对方报以挑战性的语调，继续说道：

"谁让你去调查青野家的财产啦？我是烦请你调查辰子小姐的情况！"

"无须多说，这一点是应该作调查的，并写进草稿中。然而这是一件不用赘言的众所周知的事情，我当然仍想把事件的真相写上。说起她和滨地英三郎的事件……"

猪股默默地伸出手去，把刚刚丢掉的稿子拣起来，翻过三四张后，大声地念道：

大正十年① 十一月，当时年方十八的辰子小姐，天真无邪，被青年知识分子滨地英三郎所诱惑。此人看中了辰子的美貌、地位、财产，不惜使用一切阴险的手段。都市内各种

①大正十年是一九二一年。

报纸知道这种名门小姐同青年文人的事件一定能满足读者的好奇心，便在社会版上大肆登载歪曲事实的报道，引起哄动。结果是很不幸的，辰子小姐至今错过了婚期，滨地为此而在社会上一蹶不振，痛恨前非，精神失常，遂进××医院。其后，小姐以旧事为耻，致力检点日常举止，谨慎度日，深居闺阁。大正十二年，其父老男爵在地震中罹难后，便在现男爵——其兄长的严格监督下，专心致志于家务和妇道的修养。如此美貌的才女，一失足而徐娘半老，不胜可惜。邻居们均能道之……

"喂，这就是你所谓的调查报告吗？究竟有谁来求你替小姐辩护呀？"

猪股扔掉这份草稿，随手取出烟，抽了起来。

"简直在胡闹！什么也没调查出来。"

猪股自言自语似地说着，肚里的烟气同话一起吐了出来。外面好象下起雨来了，可以听到雨点打在八角金盘树叶上的声响。

"喂！"

猪股突然嚷道。并把吸了一半的烟扔向昏黑的院子里。

"你大概认识佐佐木——就是那个住在牛込的佐佐木吧？"猪股问。

"你是说那个医生？"

"对，他和我同一年毕业的。"

猪股这时显出了恍然大悟的神色，他有一种直感：侦探社这种不着边际的调查同那天晚上佐佐木所说的莫名其妙的话是有关系的。

"喂，"猪股一声怒喝，茫然无措的对方象被唤醒过来似的，"你以为我要同辰子小姐结婚吗？你以为我是为了这个目的来

请你调查的吗？怪不得你作了详细的财产调查！若是佐佐木那种人，是会这么无耻的。我说，你好好记住——世人都不知道的——象我这样的男子汉，决不会去找侦探干那些事务性的琐碎小事，以致去调查自己想娶为妻子的人的事！由于时间和场合的关系，我也许会娶妓女为妻，但我不会从有钱人那儿娶一个同金钱一起嫁过来的小姐——她也会很痛苦的。侦探先生，你可以走了，如果没带伞，我可以借给你。——我已经没有事需要你帮忙了。”

“…………”侦探社社长看到猪股突然激昂起来，说的话一句比一句尖锐，而且推测得完全正确，只好彻底认输，一句话也答不上来。然而他毕竟老于世故，只见他脸上无趣地浮起解嘲似的微笑，勉强地说道：“哎呀，实在对不起，我的调查很不周到……当然，这是急急忙忙赶出来的，所以……”

“这不是调查得周全不周全的问题。我是说，你应该踏踏实实地去调查。侦探这项工作，也可以说是一种科学工作吧，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为什么不按照事实来汇报呢？”

侦探社社长来到室外，惊慌失措的情绪一时还不易镇静下来。他觉得，猪股没有开口索还那天付出来的十五圆钱，自己还算幸运，不过猪股为什么那样不高兴呢？实在不可解。他没有留意自己触犯了猪股最厌恶的地方。俗话说：圣人也有气短的地方。猪股也不能例外。

如果猪股不是在贫困中长大的，那他对于侦探和佐佐木的无耻曲解，也许会象其他场合一样，一笑了之，不至于会觉得受到了严重的伤害。

猪股骂了一通并把侦探社社长赶走后，一个人躺下，听着外面不算小的雨声，心里有点后悔不该对那种人生这么大的气。猪股想努力摒除不可名状的寂寞感，心中在反复嘀咕：

“现在可以明白，滨地英三郎这个人对辰子从前的生活是有着某些影响的。光从这一点来看，也不能说侦探社的调查一无是处。”

傍晚的云

关于侦探社社长的汇报问题，猪股几乎没对大场说。他不愿意谈。如果详谈起来，猪股势必要谈及自己生气的事，而猪股实在不想触及。所以他只谈到这样的事：

“辰子心中有一个叫滨地英三郎的人。他至少是她从前的生活中的重要人物。那次的事件曾在七八年前的报纸上登载过。辰子之所以不看报纸的社会栏，大概就是这个道理。不过，光从报上的文章中，我们很难明白真情。这是文人的事情，如能向这方面的人士请教，真相也许能大白。”

“滨地英三郎？”大场说，“这名字我听到过。大概是从前在报上看到的。他的对象就是辰子吗？”

“你还记得那新闻报道是怎么说的吗？”

“只是隐隐约约地记得一些，那时我还在念中学。唔，是在乡下的报纸上看到的。”

猪股突然想起了青野男爵——当猪股说自己没有看报的习惯时，男爵曾追问了一句：“什么时候开始养成的呢？”猪股觉得男爵说这话时表现出来的异样表情历历在目。不过那篇文章好象是传到乡村的报纸上去了。把这一些情况综合起来分析一下，可以推知青野一家当时被这篇文章伤害得非常严重。猪股想——如果没有其他办法可想，只有上图书馆去查阅旧报纸了。当然，即使查到了那文章，他也不会对内容完全置信不疑的。他很清楚：

还必须看一看隐蔽在文章背后的部分才行。社会也同人一样，绝不会说真话的。不过，若用透过纸背的眼光来观察，真相是应该看得到的。愈是写得激烈无比，事实受到歪曲的程度就愈清楚，所以真相也就容易抓住了。这一切，都必须自己脚踏实地亲眼读过一遍才行。猪股下意识地瞅着昨晚就开始下起来的雨，他是最讨厌下雨的，这也许是因为学生时代的情况记忆犹新的缘故——雨水从旧鞋子的破裂处浸入，鞋里面一片泥泞。

"有了，先生。"大场想起来了，"有一个名叫须藤初雄的文人，听说多少有点儿名气。他是我的同班同学须藤三男的哥哥。这弟兄俩长得非常相象，一不小心就要搞错。我时常看到这弟兄俩在银座等地散步。如果你觉得此人可行，我就去拜托他来作介绍，因为我同须藤是好朋友。"

大场回家时，顺路到须藤三男的宿处弯一下。须藤三男听大场说明来意后，说道：

"我哥哥认识滨地，当然能向你介绍一番情况。我什么时候都可以奉陪你走一次。如果猪股先生也打算一起去，那我今晚就先去问一下哥哥什么时候方便。"

须藤三男到他哥哥处去问过之后，有了回音；大场把这回音向猪股作了汇报。事情进展顺利，须藤初雄恰与滨地英三郎有过交往。有关青野男爵家的辰子小姐同滨地的事件，他虽然不会比当时的传闻和新闻记事了解得更加详细，但他深知滨地其人，所以是多少知道一些真实情况的。当然，辰子小姐值得同情，但滨地也颇可同情。总而言之，如果需要，随时愿意叙谈。

"因此，须藤三男的哥哥说，如果急于叙谈，他明天也在家的。须藤三男说，如果先生方便，是不是明天就去一次？"

猪股决定明天去拜访须藤初雄。

雨停后，天空还是阴沉沉的，但是随着云的渐渐散开，天空也渐渐变明亮了。猪股隔着窗子仰望天空，心里想去大场家看看辰子的病情。虽说辰子患的是一种歇斯底里症，但她近来总感到全身疼痛。

“好象是乳房部位疼痛。”大场说。“可是她并没有说乳房痛，她是用手按在乳房上，说‘这里痛’。问她多少遍，她都是这么回答，而决没说‘乳房痛’——简直不可思议。即使问她‘是乳房吗’，也只答说‘是这里’。”

“哦？”

猪股听了大场的话，感到太奇怪。

猪股在车站下车而往前走去的时候，忽见东方天际有一块望去如手掌大小的云隙透出一团红光，非常美。猪股抬手指着那地方，对大场说：

“你瞧，多美的色彩。但是，那一小块最美的部分，可因联想的不同而具备惊人的意义。它出现在东方天际，我就会联想及这微妙的色彩虽不大却十分雄伟。夕阳将西沉，西边天际被浓云笼罩着，简直看不清楚了。殊不知位于高处、躲在云荫背后的夕阳，却反射出那么一小块红色的云彩来。光有这么一点儿红色的云彩倒没有什么深义可谈，但是与这块云彩遥遥相对，夕阳正在渐渐下沉，这一点谁也没有留意。从我们这个角度看过去，只见西面天空全被浓云所遮，然而这密密层层的浓云以西的部分，却在美丽的夕阳映照下，美不可言哪。”

大场听到一贯讲究哲理的副教授竟象诗人那样抒起情来，感到很吃惊。

“一切事物，”副教授继续说道，“显露在表面的，只是它的一小部分。举凡有独创性见解的人，总能通过这一小部分去发现那没有显露出来的整体。”

如果这时另有一个同猪股一样聪明的人在场，他洞察猪股此时的心情之后，一定会感到：在某种意义上来说，猪股针对傍晚时分的美丽云彩而抒发的诗意，实际上就是猪股针对他自己心中的晚云而言的——猪股听到须藤初雄这位文人的名字而想到要同他见面的事情时，不禁又一次浮现出自己少年时期对文学的憧憬。这种憧憬好比是夕阳，在无意识的云层中发光，但是这一憧憬透过小小的云隙，竟在完全相反的方位上呈现出它的一部分光辉。这也就是说，猪股明白了自己之所以会对“科学和诗的私生儿——弗洛伊德学说”感到兴趣，乃是自己那科学工作者的态度向文学方面去得到反映的结果。而人们可以通过猪股的这一实际例子，发现这样一个真理：少年时代的梦想将对人的一生起到多么大的作用啊！当大场听到猪股抒发前面那段感情的时候，觉得猪股很有诗人气质，应该说这一直感是对的。

猪股和大场均保持着沉默，在雨后转晴的天空下，沿着泥泞的新开地朝前走。先前还潜藏在猪股意识背后的事情，现在渐渐地显露出来了——仿佛天空由阴转晴似的。换句话来说，猪股的脑海里清晰地浮现出自己二十岁左右的事情。猪股带着一种淡淡的遗憾感情这么想着：象须藤初雄这样的文人，当时无疑还是一个无名的爱好文学的青年；要是我猪股投身于文学领域，真不可估量现在在干什么事呢！

“先生，”大场招呼猪股。猪股觉得自己的思想怎么象个小孩似的，感到很不好意思。这时大场继续说道：“同须藤初雄见面，了解了滨地英三郎的事情之后，是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明白辰子的情况了，不过，还不能全部弄清楚吧——我是这么想的。”

“那当然罗。”猪股答道，“侦探社的调查虽然不尽可靠，但是滨地在七年前精神失常，从此辰子和滨地的关系——至少是公开的往来——肯定是断绝了。到了现在，即使是因为歇斯底里

症的关系，她一定要去寻死，那末可以说这七年里又发生过什么事了。不过，你为什么会那样估计呢？”

“姐姐……就是我的姐姐，”大场说，“曾把自己的身世告诉过她。她听了后说：‘这些过错不能算是你的罪孽。再说，你也只有这么些事而已。’她说着，哭了好久。这是我去学校而没在家时的事。”

“嗯。原来是这样。那末你姐姐告诉她的情况，是一些什么样的事呢？”

“这……改天再说吧。虽然事情很简单，到家之前肯定是讲不完的。”

事实上他俩已来到大场家的附近了。

来到大场家，猪股完全是执行公事似的，对于大场姐姐的殷勤礼待，只是敷衍了一下。

“我来看看病人。”

猪股走进起居间。端坐在桌前的辰子回过头来，表情生硬，象是带着一副假面具。不过这不是因为她对猪股抱有敌意，而是因为她的瞳仁的视野很窄小。她施礼时，尽管不大自然，却努力露出笑脸。

“好，我来看看病情。”

猪股象是在发布命令，威严地伸出手去。辰子遵嘱立即伸出手来，她的手腕纤细，可以透见呈青色的静脉。这是一只很美的纤手，好象用力一握它就会粉碎似的。

“听说是乳房疼痛？”

“是这儿痛。”

辰子用另一只未被握着的手轻轻搁在乳房处。

“只是这一边痛吗？”

辰子想了想说：“嗯，是这一边。”

“光是左边的乳房痛？”

猪股觉得辰子的纤手在自己手中痉挛。

“你的手平时也颤抖吗？”

“…………”

辰子没有回答。她抬起大眼——若不是视野窄小，肯定非常美丽——凝视着猪股。这是一种笼罩着猜忌和哀求情绪的眼神，很象狗的瞳仁。猪股正视着她，她便无力地垂下眼帘。

“好，请你把衣带稍稍解开些，脸朝上躺下，让我瞧瞧什么地方痛。”

辰子的动作，简直同一个上发条的玩偶一样。在一旁的大场见此情景，忽然联想到中了催眠术的人。猪股先在左侧的乳房处按了按，然后又按了按右侧的乳房。

“两边都痛吗？”

辰子没有离枕地点点头。

“你大概没有留意吧，这里也应该感到疼痛的。”

猪股按了按腹部，辰子顿时闪出吃惊的眼神。

“怎么样？不痛吗？”

“痛的。”

辰子说着，脸的上半部分显出苦痛的表情，只有嘴旁现出了笑意，露出整齐的齿列，象是在讨好别人。

“行了，不用担心。”

辰子系好衣服起来，伸手开亮了电灯。

傍晚的昏暗光线同电灯光交错在一起。辰子象个妖艳的美女似地呆立在其中。大场再次联想到中了催眠术的人。

“告辞了。改日再来看你。”

猪股一口气喝光冷掉了的茶，起身到隔壁房间去了。

猪股在大场家的门口穿鞋时，朝对面的房子望去，借着室外的光亮，只见门口灯光朦胧，而那名存实亡的大门旁，梧桐树已长出了嫩叶。

“哎哟！”

猪股心中轻轻地叫道。然后回过头去问大场：“对面那所房子的门前，从前就种着梧桐树吗？”

大场有点不解猪股这话的意思：

“啊？”

“上次我到这儿来的时候，那棵梧桐就在啦？”

“嗯。”姐姐代替大场回答了猪股的问题，“我们搬到这儿来住时，那棵梧桐就已种着了。”

“是吗？唔。”

猪股象是不胜感慨似的，随即离开了大场家。

猪股并不是为了别的事而有所感触，他想到自己上次到大场家来时，在门口处突然会想起了开旅馆的叔叔的事，猪股觉得那一定与这棵梧桐树有关系。猪股少年时期住在叔叔家时，叔叔给了他一间小屋作书房，这屋子在二楼，太阳偏西时，阳光就照到屋里来。而这小屋的窗外也种有一棵梧桐树。猪股觉得上次来大场家时，肯定也看到了对面的那棵梧桐树，不过在他当时尚未充分意识到这情况之前，就回想起自己的少年时代，继而想到了叔叔的家。而当时猪股正关心着辰子事件这一重要问题，他来不及去充分意识梧桐、叔叔的家、自己的少年时代等无关紧要的问题，他当时的思想已径自同重要的辰子事件结合在一起了，具体表现是：看到辰子的木屐而去推测她的身份，简直象是一个旅馆业者会有的职业病了。猪股认为只能这么来解释，并为自己的这一小小发现而感到满意。

走出大场家，猪股就看到了一个看来马上要临产的孕妇，这

是一位年轻的女主人。猪股觉得她大概是为了今晚的晚饭而去附近买东西刚回来。猪股回头望去，知道她是大场的邻居。看来，辰子之所以提出迁居，大概是不愿见到这个孕妇，因为孕妇使辰子产生厌恶或悲痛的联想。辰子有过幻听婴儿哭声的事，今天又无论如何不肯说出“乳房”这个词来，而且明明两侧乳房都有疼痛却只说左侧有疼痛，凡此种种，不能不令人感到奇怪……

猪股又想到：大场可能爱上了辰子吧？因为大场一次也不曾用名字称呼过辰子，必要的时候，只是含糊地称呼一声“她”。更有甚者，辰子今天解开胸前的衣服时，大场望着辰子的胸部，显出一副目眩的样子。这不是毫无道理的现象。辰子长得颇迷人，而且某些莫名其妙的地方极有魅力。

猪股心里琢磨着这些事情，独自向车站走去。

须藤初雄

在学生须藤三男的陪同下，副教授猪股拜访了三男的兄长须藤初雄。同行者还有大场。大场是第一次同文人见面，觉得这些人过着一种变态的生活。第一，拱型的怪门紧闭，要打开它，得由三男先绕到厨房门口去叫女仆才行。在等待开门的时候，随便扫了一眼房子的外貌，只见矮墙和墙壁全涂着淡红色。据三男说，小学生由这里走过时，都叫它“鬼岛城”。女仆出来把门打开，顿时有一只很小的小狗窜出来，缠在来客的脚旁。这狗的名字大概叫“獏”吧，真是起了个怪名字。三男呼唤着狗名，骂着把这只讨厌的狗赶走。狭小的院子里栽满了常见的树木，通往正门的十来米长的石头小路由藤棚下通过，棚上的花朵已被昨天下的雨打

掉了。进入正门后，只见一只哈巴狗蹒跚地出来迎客，接着，有一只小猫响着铃铛跑出来，最后是主人须藤初雄出来迎客了，他鼻子上架着一副神气活现的眼镜，穿一件短得很不合身的碎白花纹的旧布衣服，天气并不冷，他却潇洒地把手揣在怀里。

“我现在要同一位来客谈点儿事，马上就来，请在阳台上稍稍等一下。”

须藤初雄这么吩咐弟弟，并向副教授和大场行礼致意，带着哈巴狗和小猫进去了。忽然传来一阵婴儿的激烈啼哭声，致使大场立即联想到了辰子。这时，那哭声忽然一转，变成了笑声。他们走到铺瓷砖的阳台上，看到了一只鹦鹉。刚才那奇怪的哭声和笑声是怎么回事也就无须多言了。在藤蔓低垂的凌宵花的荫影里，挂着一只鸟笼，笼里的云雀在鸣啭，环境幽静得简直不象是一个坡下通有电车的地方。

这样幽闲的环境确实很可爱，但是猪股一开始就把注意力放在隔壁会客室里的主客交谈上。猪股当然不是全神贯注去倾听，而是主人的大嗓音自然地传入了他的耳朵中。这粗野的声音所说出来的内容又同这幽闲的环境多么不谐调！客人的声音很小，所以不知道是在说什么。从主人的大声嚷嚷中来看，可以肯定是为了稿费的问题而非常不满。

猪股不禁苦笑起来，无法可想，便取出唯一的奢侈品雪茄烟，抽了起来。

“……如果不答应我的要求，我只好不写了。我的答复就是如此简单，请你回去照实汇报吧。”

隔壁房间的谈话总算接近尾声了。

但是，客人似乎并不打算走，于是又传来了须藤初雄的激昂的嗓音：

“你们社里几乎每月都派人来。我想辞退却不蒙允准，所以

我也毫无办法，不得不坦率地谈谈我的真实想法——我对你们社的编辑、经营方针很不以为然。忠君爱国思想本是不错的，但是见了你们社里出的各种杂志上的广告，好象只有看这些杂志、当你们社的读者才是唯一的爱国行为似的！我早就向诸位谈过这一番理由，但不知是无人领会呢，还是领会了而不按我说的那样回去汇报呢？我没有一点兴趣替你们社里的杂志写稿子，你们却每月派人来。我很同情你们这些职员，但我绝不会改变我的主意，一点也不会。这样，我每个月就一定要同你们作一次一个小时以上的交谈，这实在是在浪费双方的时间，而且又相当不愉快。因此我收回我以往表示的理由，而归纳为非常简单的一个原因——稿费不合。请你回去汇报，就说我这个家伙利欲薰心，每张稿子的稿费少于五十圆就绝不写。你这样去汇报，又简单又明瞭，我们也不必唠叨那些噜里噜唆的道理了。我这样说，已近乎下逐客令了，请你多多包涵，因为我还有事要会见其他客人，实在抱歉。”

猪股似听未听似地听着，觉得谈话渐渐地有意思起来了，这时只听得阳台同会客室之间的拉门洞开，刚才只闻其声的那个主人出现了。

“哦，让你们久等了，请到这边来。我已经和来客谈完了。”主人说着，回过头去，并向会客室方向行了一礼，这大概是对那位听了逐客令而准备离去的来客作的回礼吧。这位主人真是一个很不安详很狂妄的人。如果猪股了解了他在文坛的表现，并听到人们称他为高等野人的话，一定会有同感的吧。

大场看到须藤三男的这位兄长如此骄横，吃了一惊。大场觉得这人同副教授猪股大概是势均力敌的对手。实际上，当三男向双方作介绍时，他俩都没有说出什么初次见面时的寒暄话来。主人只是让了让座，而客人尚未坐下时，主人自己已经坐下来了，

而且他自选了一把安乐椅，轻轻地晃动起安乐椅的底座。他点起香烟，也不知是否有意那么干的，顺手抓起面前圆桌上的名片——大概就是先前那位来客的吧，放在将熄的火柴上点着火，丢进了烟灰缸。

三男问道："那个人是哪儿来的？"

"哦，就是那个报国杂志社。"

须藤初雄同猪股副教授象两头初次相遇的猛犬，双方都有一些出自本能的谨慎心理。如是狗的话，当会互相争咬，但他俩都是绅士，所以就默默地对着抽烟。他俩都没有经历过社交性的训练，而曾有志于文学的医学博士猪股又认定漱石①、鸥外②死后便没有什么象样的文人，所以今天见到了眼下颇负盛名的文人，不由得产生一种近乎发火的变态的自悲情绪。至于须藤初雄又怎么样呢？他是一个几乎没有好好地过过学校生活的人，因此总认为自学校毕业——特别是从大学毕业——这事情的本身就足以证明那些人有多么蠢。不过面对有副教授学位的对手，他的态度不能象先前对杂志记者那样傲慢、那样随心所欲了。这两个人确如大场的直感那样，可谓棋逢对手。

大场是个为人朴实的青年，象天真无邪的小孩，所以对事物有一种直感的能力。大场见猪股和须藤初雄都不轻易开口，觉得很不安，仿佛面对子弹未入膛的手枪。于是他想：一定要找些话来说说，以便缓和一下这种气氛。大场找到了话题，他对须藤三男说：

"喂，那是什么呀？我是说那只船……"

它放在壁炉的石头架上。

---

①夏目漱石（1867—1916），日本近代有名作家。
②森鸥外（1862—1922），日本近代有名作家。

三男答道："据说这是哥仑布发现美洲时候乘的船，叫什么阿倍·玛丽亚号。"

"是那只船的模型吗？真是一只古董了。"

"哪里，这是一只玩具呀！"

突然之间，初雄插嘴了。与其说这是对自己持有此物而表现出来的一种谦逊，倒不如说那是用的一种喜爱奚落别人的语调。

"哈哈哈……"

猪股忽然发出了善意的取笑声。也许是受到这笑声的感染了吧，鹦鹉拼命地喊叫起来。

"宝、宝、宝。"

鹦鹉反复这么叫着。虽然不懂是什么意思，但它用三四岁小女孩的口气不停地唠叨起来，又是哭又是笑，还唱歌。

"真是一只善于说话的鸟儿呀。"猪股说，"听了之后，简直以为是三岁的孩子得了精神病。"

"哈哈哈……"

这次是须藤初雄大声笑了起来。

由大场引起的阿倍·玛丽亚号的话题，竟出人意料之外地给大家送进了一股发现"新大陆"的轻松气氛。

"哥哥，"三男估计是时候了，说道，"可以把滨地的事情给猪股先生说一说了吧。"

"麻烦你了。"

猪股也轻松地接口了。

"其实，我刚才就在考虑这个问题了。"须藤初雄答道，"社会是杀人的凶手，它有各种杀人手段，有时让人死于快乐，有时让人死于饥饿。象滨地这类人正是被社会迫死的，很象活埋。当然，坑是由他自己挖好的……"

"我第一次见到他，"须藤初雄说着，扳了扳手指，"唔，那是十二年前的事了。那时候，我总算在社会上刚露出点儿头角。在这一年的……唔，对了，正是眼下这个紫阳花盛开的时节。滨地当时好象是二十一岁左右吧。我记得听别人说起过他是不堪等待接受征兵体检而上东京来的。他是从北海道的小樽出来的。当时，他为了一部长篇小说的稿子到老一辈评论家石田先生家来。我也经常到石田先生的家中去的。哦，说得再清楚一点的话，他这次到东京来，是要请石田先生务必读一读他春天已由邮局寄上的那部小说。于是石田先生介绍滨地和我相见。石田先生非常欣赏滨地的长篇小说《太阳照到的地方》，为出版这书四处奔走。我也是推崇这部小说的人之一，所以石田先生把稿子同作者滨地一起介绍给我了。《太阳照到的地方》这部作品深得石田先生的赞赏，我却不象石田先生那么钦佩这部作品。不过想到作者只是一个二十岁左右的青年，我不能不感到佩服。即使吹毛求疵地提出各种不足，它仍不失为一部有气魄的作品。不知你们是否知道，这部稿子在石田先生的努力下正式出版了，由于书店推销得法，销售量很大。当时，作家们已不风行写真正的小说，只是写一些耍弄小聪明的作品，所以一般读者并不介意滨地在写作上的不足，反而被小说中易懂的引人情节和英雄主义的感情趣味所吸引。这也就是说，我们觉得看不顺眼的地方，一般读者竟认为是长处所在。这是滨地的作品在时代上得天独厚的地方。三个月里，这书出了三版，销售了五千册。这纪录在当时是惊人的。也许是估计到此书的销售还有很大的潜力吧，出版商想约滨地写续篇。这么一来，各杂志社不能缄默下去了，他们甚至跑到我这儿来，要我转请滨地答应替他们写一些东西。当时我认为滨地的文笔写长篇虽然不错，写短篇却未必能成功，加之滨地还很年轻，吹捧过分反而不好，所以为杂志社着想，也为了滨地着想，对于杂志

社的拜托，我要斟酌一下。杂志社见我不肯爽爽快快地接受，甚为不满，他们竟认为我妒忌滨地这样的后辈抢占了自己的位置。于是，他们直接去找滨地，请他写些东西出来。但正如我所预料的那样，写出来的东西不大成功。我想到杂志社社长对我的无礼猜疑，当然感到很气愤——现在你就瞧瞧吧！不过我又不能不感到，发生这种事也不是毫无道理的，我是说……”

须藤初雄一开始就不管客人的茶杯是空的，只顾自饮自吹，这时又要自斟茶水，发现茶壶已经空了，便拍了拍手，招呼女仆。

须藤初雄继续说下去：

“刚才的事暂且不谈吧。且说在文坛上，滨地的名声很不好，正好同他的小说的销售情况成反比，而且都是加速度性质的。文坛的一角掀起了一种说法——滨地的作品很幼稚而近于通俗，而滨地其人甚为卑劣。所以评论家从来没有就滨地的作品作过正面的评述、他们一声不吭，脸上是一副不屑一论的神情。但是，滨地的作品通俗易懂，销路一天比一天好，可见滨地是不容抹杀的。我认为，想一笔抹杀滨地是不正派的。那些从来不由正面加以论述，只会以匿名的小块文章来散布‘庸俗、幼稚、低级’的做法，已经超过了不正派的范畴，而近于卑鄙了。这些文章不光是抽象性地触及一些，而是捏造、夸大某些莫须有的事情来伤害别人，这种行为虽不是始于今日，而是文人相轻历来如此，但当时的情况可谓登峰造极了。这恐怕是因为文学会在社会上普遍流行的关系吧。正如某人甚至想为此而自己发行一种杂志，不明情况的人也许会认为这是文人的遣兴和机灵，其实，骨子里是非常无耻、低劣的，简直比贫民窟中的泼妇有过之而无不及。而且，这种现象已发展到合法地加以利用了，其可悲与可恨之极，实难用语言来论说。我之所以这么说，不光是激于公愤，还有私愤呢！因为我也是一个严重的受害者。

“这些家伙如此中伤同行业者，好象不这么做就得不到别人尊重似的。这些文人从来不去想一想最后会受到社会蔑视的。文人总是自诩他们除了喝喝酒、勾搭勾搭女人、赌钱玩玩之外，什么事也不会去干的。但是，正是这些家伙在舞弄秃笔攻击别人，尚复何言呢？与此同时，他们在提高文人的社会地位的名义下，一心谋求提高稿费的办法。而稿费一提高，他们会乐意替最低劣、无聊的杂志写东西。而这些东西写出来之后——哦，这些话题同滨地的事离得太远了——哦，并不完全如此，还是有些关系的哪，很有关系！他们用笔和事实来宣传文人是过着寄生生活的人，看到过着寄生生活的文人有那么多的收入，首先很不以为然的乃是同行业的新闻记者。我想，即使滨地被同行的文人所蔑视，只要文人这个整体能得到社会的好评，滨地在那次事件中还是会得到社会的谅解的。然而滨地好象生来就得饱受他人的怨恨似的，是这样的情况。按理说，他没有什么比人更不如的地方……当时，滨地的不自量力真是达到了顶点。这件事情的真相是这样的……”

人生的不幸

须藤初雄的说话腔调很有特点，是属于一种口讷的雄辩。他稍有点口吃，但滔滔不绝。他很自然地把问题扯到一些枝节问题上去，又在不知不觉中归纳到本题。他的叙述稳当而有逻辑，象蔓草那样一步步发展，但常常要出现武断和主观的现象。一件事由须藤初雄口中说出来，虽然并非没有令人不可解的地方，但是照样录成文字的话，读者就会不厌其烦了。幸好猪股副教授有头

等的清晰头脑，他就靠此天赋来听取须藤初雄的讲话。所以，与其去跟着须藤初雄的唠叨而转，我们倒不如去跟从猪股副教授简单扼要的总结来得方便。而我们在这里记下来的须藤初雄的叙述，就是经猪股整理过的。下面举凡是须藤初雄的叙述，均按这一办法处理。

少年得志，这正是人生的不幸。从内部来说，它会使他恃才自傲并阻碍他的成材；从外部来说，不论干什么事都会引起众人的妒忌。按照须藤初雄的说法，文人社会中独多别具一格的小人，所以一片尔虞我诈。不过，这是须藤初雄的主观想法，其实人世间都是如此的。当然，一般说来，在今日的社会上很少有什么职业能象文人那样年纪轻轻就成名的。而在文学已成了社会的时髦物品的时代里，文人能名利双收。

在文人只是徒具空名的时代，人们并不特别介意；可是进入有利可图的阶段时，由于欲望是普通社会共有的特性，所以问题就扩大到普通的社会中去了。文人遭到了社会的忌恨，而文人中尤遭社会忌恨的，是滨地英三郎的那种命运。这种命运真叫人啼笑皆非，就是说，结果，全体文人竟以被社会赋于了忌恨的代理人身份来举荐滨地。而受到举荐的滨地，面对自身的成功，双眼发花了。他自己投入了社会的忌恨中，当了牺牲品。不过仔细想一想，这也不是偶然的。滨地未满二十五岁，竟在三年中，靠着一支笔积蓄了三万圆。这些钱都来自版税，所以他得到的不仅是三万圆钱，毋宁说是一个作家的名誉的副产品，这些钱是送上门来的。一个未脱稚气的少年一跃而获得了这样的名利，即使不是滨地，也当然会骄傲的。何况滨地这个人，依照须藤初雄的说法，乃是特别目中无人的。这种人肯定锋芒毕露。一个人不论怎么傲慢，只要具有高尚的心灵，便会在一些小地方流露出自然的羞惭表情来，但是滨地却一点没有这种优点，在他身上根本找不到那种

天真可爱的影子。滨地的才能中总伴随着野心。可见整个文坛不喜欢滨地也不是毫无道理的。须藤初雄同滨地交往了一年半左右，后来自然而然地疏远了，而发生疏远却是起因于微不足道的小事。我把这些小事谈出来后，你们对滨地的面目多少可以有些感性认识了……

那时候，须藤初雄和滨地的交往还非常密切。有一天，须藤请滨地在家里吃晚饭，准备了牛肉火锅。吃饭前，须藤离开了屋子一会儿，等他回进屋时，发现先前还很高兴地准备着晚饭的妻子，忽然不理睬滨地了。须藤觉得很奇怪。等滨地回去之后，须藤的妻子告诉须藤：她正在用筷子拨弄火锅时，滨地竟一句话也没说，突然夺过她的筷子，自顾自地拨弄起火锅来。须藤的妻子十分气愤。这当然是滨地无礼。不过须藤从未见过妻子竟然气愤到那种程度。须藤认为滨地是个书生气十足的人，并不是存心要那么干的，所以反而有点责备妻子不该这样歇斯底里。但是没过两个月，须藤真正地感到妻子发火的道理了。

那天，须藤初雄和滨地发生了小小的争论，这无非是人生观不同的缘故。滨地对人生持简单明瞭的肯定态度，须藤却大谈东方的厌世人生观，用了“皈依虚无”这个词。这时候，滨地突然一把抓住须藤的手背，用力一拖。

“怎么样？没什么感觉？大概很痛吧——有这种感觉的人，还侈谈什么皈依虚无！”

须藤呆住了。滨地却在作出这一举动、说出这一番话来的过程中，一直紧紧抓住须藤的手背。等到须藤清醒过来时，滨地才缩回手，同时说了一句：

“对不起，我这是干什么呀！”

须藤朝滨地望去，只见他的脸上浮起令人不寒而栗的微笑。

滨地的眼睛里满是凶恶，嘴角露出发僵的冷笑。须藤看着眼前的滨地，心里简直有些怀疑：人的表情中怎么会存在如此可憎而冷酷的笑容呢，并且带着挑衅性和压抑性！须藤连横面扫他一记耳光的想法都没有了，这与其说是因为不愉快，倒不如说是有点儿畏缩。直到十年后的今天，滨地的那一印象还叫须藤记忆犹新。想到那一幕，须藤便觉得有种情绪在再次往上涌。当时，滨地那稍稍斜视的眼神异常，浅黑色的脸上嵌着颜色特别白而且形状很小的牙齿，象是一排猫牙（猪股心想，这大概就是那种名叫郝秦生氏病① 的症状），露出的齿龈呈异常的紫黑色。滨地的相貌之所以会叫人感到异样，也许是这些神情在起着重要作用吧。后来，当须藤获悉滨地发疯的消息时，立即联想到他的这副笑脸，并觉得这笑脸已经是疯人的表情了。于是须藤方始理解妻子要厌恶滨地的心理了。与此同时，须藤也讨厌起滨地来。滨地在那以后来过两三次，须藤的态度极其冷淡。滨地后来也不到须藤处去了。传闻都说须藤妒忌滨地的才干，便中伤滨地——据说滨地曾这么表示："在文坛上，除了须藤之外，我没有同任何人交往过，所以在文艺杂志上中伤我的人一定是须藤。"

滨地决定：用去三万圆版税收入中的一半，到欧美去作为期一年的旅行。须藤不顾别人的好意相劝，拒绝参与筹备欢送会。虽说此举不至于有举足轻重的作用，但滨地的欢送会确是流产了。

须藤不满文坛对待滨地的态度，他原觉得不管怎么说，滨地的才能还是不能抹杀的。但现在呢，他也讨厌滨地了，这当然是因为滨地总给人不愉快的感觉。而从滨地的立场来说，见周围人

---

①这是一种先天性病毒症，患者的牙齿会呈新月形、锯齿形，最早是英国外科医师郝秦生（1828—1913）发现的。

物均以反感的眼光来看待自己，这也许就使滨地更加抵触，他的目中无人和倨才自傲的情绪有增无减。完全孤立的滨地一心想设法征服这些文人。

滨地若是看穿了文坛的这种势利现象就好了。但他要以人世为友，于是想到先出洋镀金；归国后首先需要的是书房，以便着手写作，所以有消息说滨地在郊区买了土地。大概是作为没开欢送会的补偿吧，滨地请世俗的“名士”们为他写了欢送词。在这些欢送词中，有他自己写的留别词。词中说：“若那种类似《太阳照到的地方》等三千张稿纸不到的习作，倒也罢了，这次我是打算写长篇巨作，所以着手写作之前，需要扩大眼界，看看世界；而为期一年的休整就不能说没有必要了……”出版社便把这一番话取来，用作极好的广告材料。

滨地实际上作了怎样的旅行虽不很清楚，但是他归国后的讲话，一直被视作是他一贯要犯的信口开河。仔细想一想，很值得怀疑——他毕竟是有些不正常吧。他说“曾同美国总统握过手”。这也许是真的。还说“曾同阿那托尔·法朗士① 就社会问题发生过激烈论争”；说自己“以一万圆的代价，友好地把著作的翻译权给了某新露头角的女作家”；说“今年冬天过后，××女演员要来拜访，说不定我会同这位女演员结婚”；还说“这美丽的年轻女演员就是这一位”，并出示一篇附有照片的文章。但是实在叫人难以置信。

还有，他从前说过，只要房屋安静，不论怎样简朴、窄小都不在乎；但是从欧洲回来后，他表示：那种小屋子是没法住的。据说他把已经买下的三百坪土地卖了，又去拜托出版社的总经理新物色一块一千五百坪的地皮。

就在这个时候，有一天，须藤在××报纸的社会版上看到了滨

①法朗士（1844—1924），法国作家。

地的大幅肖象。须藤心想：又是那种带广告性质的宣传。所以读也没读就把报纸折拢。但是须藤的妻子发现了上面刊载的记事。其实也谈不上是什么发现。记事用了二号大标题，“青野男爵家小姐”是排的四号铅字，“滨地英三郎”是排的二号铅字，下面用小号铅字排了“被诱被禁”几字。须藤漏读了，所以他知道这事后简直呆住了。

同标题和滨地的照片相比，记事可说是相当短的。而且除了标题的解说之外，只有“事件发生在小田原”是清楚的。还有，这则记事除了××报纸之外，其他的报纸一点没有触及，这现象不能不令人有些不解。但是××报纸又绝不是一张信口开河的报纸……

当天下午，须藤有事去拜访某杂志社的编辑，话题自然涉及滨地的事件。须藤一贯以不了解政界的事情为荣，现在第一次获悉“此花俱乐部”的大人物青野男爵是××报纸的政敌。别的报纸纵然可以保持沉默，唯有这××报纸是不肯买账的。不过，与耸人听闻的标题相比，文章的内容却显得相当简单。这是报社对青野家多少有些顾及情面呢？还是不曾大肆发挥呢？对于须藤的这一疑问，通晓政界情况的这位杂志社社长认为：太概是后者，因为××报纸同青野男爵之间的关系，毫无留情的必要。但是记事的内容流于空泛，不象有信誉的大报纸干的事。这一点是大家有所同感的。他俩正谈得起劲的时候，广告部主任进来了。这位主任因工作上的事情，刚刚到××报社去过。据主任说，关于滨地事件，马上就有有趣的文章出来了。后来仔细一想，有不少地方足以说明：××报社确是存心要写这种不象是大报纸的粗糙报道的。

××报刊出消息后，其他的报纸大概不能保持沉默了，只见当天各报的晚刊上全登出了滨地和青野家小姐辰子的名字。当

时，辰子应为十九岁。各报晚刊上的文章都不象××报纸那么含糊其词，内容也比较详细。但是很不可思议，第一个刊登这消息的××报社竟没在本社的晚刊上作进一步的详细报道。

滨地的缺德事，××报纸已多少有些记载，但是其他的众晚刊特别强调了这一点。在街头巷尾，叫卖晚刊的人不断叫着滨地英三郎的名字，同摇铃声一起招引着过路人，有的还在名字上加上色魔色鬼的帽子，有的人在贴于胸前腰部的广告纸上，用红墨水写着："色魔文人的暴行事件"。须藤在散步时看到广告纸在秋风中翻动，他把登出来的各种消息综合起来分析：不能不感到这一事件中存在着某些蹊跷的情况。最初看到××报纸登载着措词含糊的消息时，须藤虽然觉得这则消息不可靠，但又感到滨地这个人也许会干得出这种事情的。接着，又看到了各种详细的报道，这时须藤反而难以相信了。滨地固然是干得出这种事的人，但辰子小姐毕竟是深阁闺秀，也不是十一、二岁的小姑娘，怎么会无缘无故地被拐、被禁呢！而且，滨地把辰子小姐禁闭起来，竟是在滨地的住处和旅馆里。由此可以充分看出：有关这一事件的报道是很不可靠的。

十九岁的小姐，在城市中长大，也不是什么低能儿，怎么会受拐的呢？难道真是象电影和侦探小说里说的那样，被人麻醉后装进汽车开走的吗？而且，被拐的辰子在二十一个小时里——头一天下午三点钟至当天中午，决不会没有逃跑的机会。滨地既不象有同谋犯，小田原的旅馆也不象是黑旅馆。

须藤心存疑窦，但是没有哪一家报纸的记事能解开他心中的这些疑问。报纸上对于拐骗的方法和手段，一概不谈，光使用"拐诱、禁闭"的字样。此外，还登过一篇某有名文人的匿名谈话，说："滨地这个人很不懂事理，生性暴躁，真叫人没办法。希望不要为了这样的事件而使全体文人的名誉受到损害。"

青野家的女管家流着眼泪这么说："前天，我陪小姐去三越百货公司买东西，进入商场里的人群中后，忽然不见小姐的人影，我遍寻不得，心想：小姐大概自己回家去了。我也就回家了。不料竟出了这样的大事，叫我怎么向东家交代？"

另外，据逮捕滨地的刑事警察说："滨地监视着辰子的行动，连她洗澡时也不放过。辰子全身有被打被抓的印痕，有很多地方都渗出血来了，可见辰子在受滨地禁闭的期间，曾试图反抗过。"

众晚刊上的内容无非就是这么一些东西，可谓大同小异。但是，哪一张报纸也没有登载旅馆女佣是怎么谈的；还有，刑事警察是怎么逮捕滨地的？——是辰子小姐去报告的呢，还是通过旅馆去报告的？关于这些情节，所有的报纸都没有触及。

如此看来，一切好象是枉费心力了。不论哪一种晚刊，登载的消息均与××报纸大同小异，全是不完整的。不过，须藤读到上面那段刑事警察的谈话时，忽然想到一件事——有一次，滨地在讲话中自己说漏了嘴，他告诉须藤"自己是变态性欲者，有粗暴对待异性的习惯"。听到这番话时，须藤并不觉得有什么深义，只是感到这是一个喜爱标新立异的男子在信口开河罢了。现在看来，这也许是事实呢！或许正如刑事警察所说，辰子小姐身上是有着些受到粗暴对待的痕迹。

不过，这些痕迹说不定是情爱至笃时留下的呢？如果象辰子这样的小姐遭到了会留有伤痕这种程度的暴行，她不会呼救吗？如果情况真如上面所说的那样，那末滨地同这位小姐的关系决不单单是什么施禁和被禁者的关系。至于那旅馆的建筑结构，会不会是辰子呼救也无人能听见呢？或者，会不会是旅馆中的人们听见呼救声也不去搭救呢？如果是这种情况，他们一定是滨地的同谋者。总之，有关旅馆方面的情况，报上全无反映。这正是这个事

件最叫人不可解的重点所在，也就是说，这应该是报道者方面最重大的漏洞。

外貌和真相

从第二天起，须藤的怀疑渐渐冰释了。因为××报纸在第二天登载了一些稍具内容的报道。还登出了在小田原的那家旅馆的女老板的谈话内容。根据女老板的讲话，可知滨地同旅馆没有什么特别的关系，而是偶然来的旅客。不过旅馆答应了滨地的要求，给了他一间独立的房屋。这间房屋与旅馆本部完全隔开，只有电话相通。所以旅客在屋内干些什么，旅馆是根本不知道的。这与女仆的讲法并没有太大的不同，但可以明确：两个人都不大离开屋子，连洗澡都象是在一起的。这也许是因为滨地要防止小姐逃走，所以寸步不离地守着。“总而言之，我们没有留神注意这位有些异常的旅客，也没有提高警惕。其他我也说不出什么名堂了。”

就在这张××报纸上，登载了滨地被逮捕的情况。

这天，是当地某贵人搬进住宅的吉日，警察局便在车站布置了刑事警察担任警戒。警察见滨地从检票口走出来的举止颇可疑，便上前查问姓名住址。滨地怒斥道：“你们不认识滨田盛三郎律师吗？”警察看到滨地身旁的女子的脸色很苍白，似乎有什么恐惧的事，手腕处扎了新的绷带。警察觉得很可疑，便带回局里讯问，首先就知道他冒充律师，接着从青野家小姐的口中，得悉她被拐被禁的事实情况。

原来，滨地利用辰子小姐看重家庭名声这一点，威胁小姐，

使小姐在旅馆里不敢呼救；而且滨地绝不让小姐独身离屋，使小姐无法逃走。但是当滨地看到小姐决意自杀的样子时，也有点惧怕了，便把小姐带回东京，以致被捕。

这××报纸的第二次报道，比第一次的报道、比其他各种晚刊的记事，要具体得多了。这样一来，在某种程度上来说是可信的。不过事情到了这样的地步，报上似乎有必要就这件事谈几句——滨地和青野男爵家的辰子小姐是不是从前就相识的？如果他俩早已有交往，则已到了什么程度？但是报道一点没有触及，难道是没有就此进行过调查？

不过，与其他报纸相比，××报纸对这一事件的记述不知要好多少倍了，因为其他报纸一步也没有超出昨天晚刊的水平。直到当天晚刊出来后，才大同小异地登载一些这天早上××报纸已登过的内容。看到当天晚刊上的简单记事，可知××报纸毕竟是一张大报，而其他的报纸无非是在拾××报纸的牙慧——这么说实在不算过分。

翌日，××报纸只醒人眼目地登了十行字。内容是：事件的中心人物、青野男爵家小姐在当天晚上由家里人陪同回家，滨地英三郎因受审被拘留了两天，于昨晚释放。

当××报纸对这一事件开始失去兴趣的时候，其他多种报纸竟十分起劲起来。这天，划出了不少版面，刊载了青野男爵本人的讲话。

记者们为了要知道事情的原委，纷纷要求见见辰子小姐。鉴于事件发生以来，小姐惊魂未定，精神近于失常，身体也很虚弱，所以在卧床休息。如果现在去请她谈谈当时的情况，恐怕要给她增添新的恐惧。因此由男爵本人代替小姐出面，接见记者。男爵的谈话大致如下：

事情还在调查中，所以现在还没到披露全部经过的时候，但看来最近就会公布的。关于坏蛋滨地的所作所为，我已从女儿处详细听说了，竟然干出这种非人性非人道的行为，真令人吃惊。女儿满身是伤痕。但是，由此可以证明女儿自始至终都在奋力反抗滨地的暴行，这一点是颇可宽慰的。我在家中是执行严格的家庭教育的，今天出了这种事，惊扰了社会，实在对不起。要是女儿在这一事件中出了什么漏子，我身为皇室的藩屏，又是国家的重臣，出于社会名流应尽的义务，不仅女儿不能活下去，我自己也不打算活着同诸位见面的哪……

报社的记者们听了男爵的讲话，赞扬了一番，说是什么“秋霜烈日”等等。须藤看到这些内容，感到很不愉快。他认为：那一番话如果不是象政治声明似的权宜之计下的谎话，那末这个男爵实在是个顽固不化的人。在这种父亲严格教育下的小姐，恐怕是很难忍受的。而这种家庭中反而会产生出不良子女来的。

看了其他报纸上的文章，须藤的反感更加强烈了。这倒不是什么男爵的讲话引起的，而是某教育家的讲话。

这位教育家就这一事件答记者问时说道：“在这种情况下，应该避免从正面去批评。文学在社会教育上是重要的，但意志不坚定的青年女子迷于文学时，就容易铸出错误来。有鉴于这次的事件，父兄应尽量监督好女子爱读‘危险文学作品’的举动，同时要借此机会使女子明白：文学作品本身虽不坏，但写作这些作品的文学家不一定都是高尚的。”这就是这位教育家的观点。

须藤并不反对此说。这是教人懂得一些事理的人必然会有的观点。但是须藤不喜欢这种调子低沉的吞温水似的说教。

相比之下，如果真能按照言明的观点采取行动，那末青野男

爵的措词要叫人舒服得多。

各种报纸渐渐不作新闻报道了，而是专门从各个方面不停地攻击滨地。唯一可作为新闻报道的文章，是“预计青野家会上告滨地”的估计，而第二天成了事实，说“已经上告”。

这时起，××报纸的记事顿时又呈现出活力了。而记者神气活现地表示“这一事件马上就要热闹起来啦”的含义，也渐渐清楚了。××报纸在滨地事件上所采取的办法，真可谓老谋深算，简直不是“毒辣”一词可以表达清楚的。随着事情的发展，渐渐地有所认识了。××报纸老奸巨滑，它往往很狡猾地把同业蒙在鼓里，最终一举将青野男爵这个政敌击溃。

最初，各报社被青野家收买，所以当时只有××报纸尚能自由地对此事件发表文章。这××报社看到了这一特点，决定不采取立即披露事件真相的办法。××报纸的行动出乎同业的意料之外，竟首先刊出了对青野家有利的记事。于是各报只好仿效这一口径，它们统一行动：待××报纸刊出报道后，都用另一种写法写出大同小异的报道，来遵循青野家的收买。××报社见此，正中下怀，便将计就计。各报出于同青野家的约定，无奈何地只好每天比××报纸迟一步发表报道，而且比××报纸的含糊其词写得更加不着边际，然后登出来让读者看。

各报都觉得不可思议：能自由发表吸引读者的报道的××报纸，为什么会满足于如此含糊其词的报道呢？殊不知××报社自有狡猾的谋士在策划此事，一切了如指掌。

要是××报纸一开始就独自披露事件的真相，其他各报势必群起而攻之，作出与××报纸截然相反的报道文章来。这样一来，除了少数别具只眼的读者外，大多数的读者出于“服从多数”的心理，不会相信××报纸的报道，肯定认为其他各报很有分寸的报道是可信的，于是××报纸努力写出来的报道就没有任

何作用了。反过来，要是一开始先作有利于青野家的报道，同其他各报的口径一致，而且总是早一步发表，不知底细的读者就一定会佩服××报纸机敏过人，青野家也会安下心来处理善后事项了，××报社便可伺机行事。

当其他报纸刊出青野男爵的讲话后，××报纸暗喜大功告成。但青野家还在进一步利用有利于自己的舆论，几天中向各方面展开活动，觉得事情多少有如愿以偿的端倪了，便采取了确保自家名誉的办法——提出起诉。一心等待着这一时机的××报纸立即行动，仿佛在向中了圈套的狐狸放出猎犬似的，重整纸笔，这时才毫不留情地披露出事件的真相。事情的进展实在出人意料之外！

滨地去恳求同乡的前辈时冈鸡鸣寻找解决的办法，但是没有成功。在青野家决定向滨地提出起诉的消息传出来的时候，××报纸终于开始触及事件的真相了。

据这篇报道所谈，滨地同辰子小姐在一个月之前就有交往了，而且是由辰子主动写信给滨地引起的。辰子很爱看滨地写的书，便在信中向作者滨地谈了自己的崇拜之情。此后，这两个人大概通过几次信。事件发生的当天，看来也是小姐主动请求希望同滨地见面的，有人在新桥车站的候车室里看到过辰子小姐在等什么人。所以现在人们所谓的被拐被禁事件，实质上与事实多少有些出入。所以，在核实青野家上告一案的审查过程中，反而有人替青野家担忧——但愿不至发现与青野家不利的事实真相。记者曾就这一事件访问了滨地，想当面弄清楚前述的事实真相。但是滨地只说：“青野家决不会对我提出起诉的。”滨地好象十分自信，他对于记者提出的问题，再也不肯多谈一句。

针对××报纸的这段记事，当天各报的晚刊上登出了青野家

的反驳文章。文章用冷嘲的语调写道："青野家与一切文学无缘，所以说辰子爱读滨地的作品等等，纯系造谣。看来，××报纸刊出的记事很可能是滨地的狡辩。不过，毕竟不愧是小说家，写得活龙活现。"

原以为可以告一段落的这一事件，因此而再度热闹起来。不过，这次闹起来，就听凭××报纸大显身手了。××报社的记者大概天天去访问滨地的。如果把滨地收有的辰子亲笔信公开出来，真相就会大白了。所以记者向滨地借用这些信，但滨地拒绝了，并且哭泣着对记者说："如果让我同小姐见一次面，一切都会解决的。所以我向青野家提出过这个恳求，但青野家怎么也不答应。"

须藤看到这里，不禁十分同情滨地，并且相信事情的真相一定同××报纸这次新作的报道一式一样。最后滨地对记者说："我和小姐已订有婚约。"

但是其他报纸的记者不仅一次没访问过滨地，还说什么"由于这一事件，滨地的精神上多少有些不正常了"。

"滨地在检察机关受审时，遵命交出了辰子的亲笔信。内容虽不知道，竟有八封之多。"——××报纸的这一报道，是在这一事件再次掀起热潮后又过了一个星期刊出的。这条消息一发表，其他各报均不吱声了。××报纸呢，也不知是什么道理，不再写什么了。青野家收回起诉，这一事件便不了了之。

泰山一声轰鸣，老鼠逃得一只也不见了。而社会也很奇怪，竟也不谈这个话题了。当社会对这话题兴趣索然时，煽动人们的好奇心理的报纸便摆出一副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来了。

所谓社会舆论，大体上都是这么回事。它们并不注重正义和道德，他们感兴趣的，无非是那种流言蜚语可作消遣，顺便嘛，就随心所欲地说说"世道人心如何"的道理。还未触及事情的真

相，就会完全忘却的。在这一点上，社会舆论简直象小孩子一样天真无邪，有时也象扭断蜻蜓脖子的小孩子那样残酷无情。

说到世道人心的话，那末那位青野男爵自觉自己身为皇室的藩屏、国家的重臣，所以公言："自己的女儿若出有什么纰漏，女儿本人固然不用赘言，自己也当以一命报谢天下。"对于青野男爵的这一番话，人们本可据理责问。但是社会以天真和宽大原谅了男爵。

与此相反，滨地英三郎欲究明真相而不成，他的恶名声在社会上传播，这是因为滨地在社会上不是一个象青野男爵那么重要的人物。滨地不过是一只被扭断脖子也无妨的蜻蜓。

自从××报纸重整纸笔披露了事情的真相以来，须藤总算安下心来了。比起"被拐被禁"等信口雌黄来，××报纸的新的报道具有更可信的性质。如果光是指这么一些事的话，那不过是青年男女的恋爱事件罢了，也无非是时髦的文人和贵族小姐之间的事情罢了。须藤觉得自己以前不曾看穿这是一件被新闻记者舞文弄墨、大肆渲染的普通至极的事情，不禁十分恼火。于是，他想到这事件一开始就有相当不能自圆其说的地方。他想到自己尚且如此，那些不知底细的正直的读者当然要被那些巧言所迷惑，以致××报纸写了那样的报道之后，社会上仍似乎不知真相，这也许不无道理的。但是须藤感到很不可解的是：如此琐事怎么会那么轰动，以致变成了一大事件？××报社在这一事件上采取的狡猾手段已有所闻，但是须藤很想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在××报纸从最初报道此事至最后披露真相的这段时期里，这一事件究竟在什么地方、为什么会被歪曲成那样的形态？

还有，在当时的那种情况下，滨地不肯把恋人的亲笔信借给新闻记者，并且直到最后一言不发，连骂对方一句的情况都没有出现。这对深知滨地平时为人的须藤来说，实在感到很意外，

同时又觉得滨地很可怜，也可以看作这是滨地深深思念辰子的证明。滨地诚然令人讨厌，社会也太冷酷。须藤很想知道这件颇有意思的事件的真相，于是，他带着这一愿望去拜访了好久没见面的滨地。

事件的核心

须藤想去见滨地，便先去拜访时冈鸡鸣，打听滨地的住址。须藤听说时冈先生在文坛上生活了三十年，资格相当老，并且作为一个大作家，同社会的交往很频繁，所以滨地幸好能凭着同乡的关系，哭着央求时冈先生帮忙解决这次的事件。须藤从前同时冈先生有过一面之交，而且时冈的住所又和须藤的住处很靠近。须藤当时住在牛込。

须藤拜访了时冈先生，听到了时冈先生对这一事件的见解。时冈先生曾直接插手这一事件，所以对情况很熟悉；何况他又是一位老练的作家，洞察力很强，使人听了心服口服。

时冈先生认为：在这一事件传至报社之前，已经先在警察局大大地做过一番手脚了。滨地的那种傲慢态度肯定使警官非常反感，而他的同伴辰子小姐的身份明确后，警察一定感到十分为难。反正，这里面有着完全想象不到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各种力量针锋相对之后，便铸成了这次的事件。

这也就是说，如果那天某贵人没搬家，滨地大概不可能被警官逮捕。刑事警察在车站瞪大着眼睛，但是没有可疑的迹象能引起他的怀疑。忠实于职守的刑事警察感到不满了，他觉到这好象是自己没有尽到力量的表现。而滨地恰好在这时走过。刑事警察

看到滨地和美丽的辰子时，与其说一开始就认为他俩是有危险思想的人物，还不如说他当时就认定他俩是普通的青年男女在同行。但是这位刑事警察当时正在为自己尽不到职守而发愁，于是对滨地发生了兴趣。滨地自称是某律师，说辰子是其妻子。这一做法是有漏洞的。因为滨地未满二十五岁，也没有律师的风度；十八岁的辰子呢，根本不象律师夫人。另外，滨地盛气凌人的腔调也足够触怒刑事警察了。于是刑事警察一定要将眼前这两个私下幽会的年轻人的身份搞搞清楚，所以带回总局询问，结果出乎意料之外地发现女子竟是上流社会里的名家闺秀。至于滨地嘛，因犯有谎报身份和对警官无礼，已有足够的理由带回总局询问，且不管滨地是不是有名气，他是一个文人，而且是一个初出茅庐的青年文人，警察局对此是有恃无恐的。但是同行的女子乃是名重当世的青野男爵家的小姐呀！如今事态已无法隐瞒，警察当局当然颇感棘手……

“……唔，我这是在想当然地构思，简直象在写小说啦。”

时冈先生继续对须藤说道：

“当然，这无非是一件简单的恋爱事件。××报纸一开始就十分清楚。所以我才会有刚才的构思。即使这一想象会与事实不符，但不至于相差太远，因为我在四五天之前到手一件证据——辰子小姐写给滨地的亲笔信。”

时冈先生所说的这封亲笔信不是滨地交出的那八封信中的信件。那八封信已在双方达成协议后交还青野家了。至于这一封信，只要滨地早一点出示，事情也早就清楚了。但滨地一直贴身不离地带着它，所以在事情发生的当时，就可以向警察局出示此信的。时冈先生曾问过滨地：“你为什么不那么做呢？”

滨地答道：“我觉得辰子太可怜了。”

事情弄得满城风雨后，时冈先生一再劝滨地把那封信拿出

来，但是滨地坚决不肯，甚至不愿给时冈先生看一看。滨地为此而遭到一切有关人——首先是青野家的人，还有新闻记者、法官——的指责，说滨地存心扬言握有什么根本不存在的信件。这信反而使滨地陷于不利的地位。对于青野家的那些言行，滨地每次都这么说：

“撒谎，决不可能这样的。她不是那种出卖人的女子，因为辰子同我有过约定的。请让我直接见一见她，一次就行……”

滨地的心地是高尚的，他这么想：如果光为了替自己辩白而将笃守信用的辰子写的信公开出来，这不啻是出卖辰子。滨地深信，这一事件会在山穷水尽之前得到圆满解决的。当滨地知道已经没有希望同辰子会见时，便提出：至少能让自己见一见辰子的兄长。但是遭到青野家的坚决拒绝。直到青野家提出起诉，滨地才如梦初醒，说“不去想这种女人啦”，便把珍藏着的信件交律师转送法庭。这么一来，青野家狼狈不堪，撤消了起诉。时冈先生虽然只看到那封信的信封，但看来这信是一件相当有力的证据。

在那些信件全部归还青野家，协议将顺利达成的时候，辰子小姐就写了一封信给滨地，信封上写明“请时冈先生转交”。信封上没写寄信人的姓名，但是从字迹上可以推知这是青野辰子的笔迹。

时冈先生收到此信后，不知怎么处理才好。事至今日，这一事件才好不容易平息下来，滨地也对辰子断了念，现在再把这信给滨地看的话，虽说信里写些什么尚不知道，但是时冈先生预计必定会有一些麻烦事发生的。那末，把信退还给寄信人行不行呢？考虑到信封上既然没署寄信人的姓名，那就没把握肯定是否能退到辰子手中，因此退信这办法也不妥。时冈先生最后下定决心：不管怎么说，先拆开来看看内容再作处置；尽管信封上写明

“亲启”字样，时冈先生还是断然私拆了这封信。看过信上的内容之后，直到今天，时冈先生仍旧不知如何处置这封信才好。

“对了，须藤君，”时冈先生说，“你也是滨地的朋友，请你帮忙出个主意吧——我把信拿给你看看，哦，不，我来把内容说给你听一听吧。”

时冈先生没把信拿给须藤看，但是谈了信的内容。信上说“这信是瞒过家庭的严密监视而草草写成的”。信的内容极简单，但很有感情。

辰子在信中先对事件发展到这一地步深表悲伤，她说大家都表示要设法使她满意，结果却欺骗了她，她对现在出现的这种结局表示愤慨。不过，她也自责自己太愚蠢。信上除了表示歉意之外，希望滨地暂时忍耐一下，等待再次相会。

信中这么写着：“警察局的人问了我许多问题，但我当时只知抽泣，连你是我的意中人这一点都没有明确说出来，后来愈想愈懊恼，我真是后悔极了。”

毕竟是短信，没有把事情写清楚。但是短短的字句里说明了一个真相——辰子没有背叛滨地，那是辰子周围的那些人干出来的勾当。所以时冈先生拆开信读了信上的内容后，不知如何是好了——因为现在再把辰子的这封信去给已经对一切断了念的滨地看，会不会出现什么好的结果呢？很值得怀疑。

时冈先生之所以这么想，也是事出有因的。因为他在以往的交往中，深知老青野男爵非常顽固，时冈先生完全估计得到：今后即使碰上了机会，辰子和滨地也不可能有团圆之日的。老男爵的思想里是不承认艺术存在的意义的。至于小说家之类的人，不管有名气无名气，都是人类的渣滓。

时冈先生觉得老男爵真是有意思，而特别有意思的是：老男爵的两个子女——辰子及其年轻的兄长——都是热衷于艺术、爱好

艺术的。

滨地之所以会提出“不能见到辰子的话，至少想见一见辰子的兄长”，其道理就在此。但是老男爵连滨地要同他儿子见面都极为反感。不过时冈先生倒同辰子的兄长见过一次面，但辰子的兄长表示：对于这一事件，自己完全无能为力。事实上这位年轻人在家庭里是没有一点儿势力的。

由此看来，即使辰子坚决要同滨地再次约会，无非是枉费心机。即使再有那种机会，只要老男爵在世，反而会招徕更大的麻烦。而老男爵气壮如牛，身体也比一般的青年人好。所以时冈先生认为：还是把辰子的这封信抓在手中不送去为好。

时冈先生同须藤商量这事。阅历丰富的老前辈尚且束手无策，须藤当然谈不出明确的意见。结果，决定遵照时冈先生的意见来办——在某一情况出现之前，即在滨地完全冷静下来之前，这封信还是放在时冈先生处为好。

不论其他情况如何，滨地之所以会在这一事件中陷于这样的困境，不言而喻，这是与他平时的为人不检点有直接关系的。不过社会对滨地是过于冷酷了。“滨地这个人嘛，真的相处熟了之后，你就知道他并不坏哪。”时冈先生这么说。他很同情滨地，接着就滨地最近的情况，谈了一段题外话……

时冈先生为解决这一事件，与滨地一起乘着小轿车四处奔走。当车子开到银座的十字路口时，交通警为维持交通秩序，让他俩停车。这时候，车上的滨地恭敬地脱下帽子，向交通警行礼。时冈先生觉得奇怪，便问滨地：

“你认识这位交通警？”

“不，并不认识。不过在这种时候惹他反感，实在不妙哪。”

滨地的这种回答不是叫人感到又可怜又可笑吗？这个被诱拐事件气得发昏、被社会上的坏名声弄得狼狈不堪、自以为行人都认识自己、对警官特别害怕的滨地，在他自己的这一番话中，就把上面的复杂情绪综合在一起，一下子都表现出来了。完全可以感到又可笑又可怜的味道。

须藤临走前听了这段小事。直到他离开时冈先生家后，仍在独自苦笑。须藤想到各报都把滨地的言行看作疯子的言行，忽然闪过一个念头：滨地不要真的发疯了！于是须藤想顺路去造访滨地一次。须藤坦率地说过，这不完全是同情滨地的缘故，最重要的原因还是出于一种好奇心。

须藤本来就对这一事件很有兴趣，现在又从时冈先生那儿听到了一些有关滨地、辰子以及辰子父兄的情况后，更觉趣味盎然，他心里产生出一种职业性的意识——把这次的事件写下来！

须藤对生活当中的滨地是怎么看的，姑且不言；他对想象当中的滨地是很同情的。不，与其说是特别同情滨地，倒不如说是很讨厌青野老男爵等人来得恰当些。须藤觉得青野家利用他们的社会地位欺压滨地，实在可恶。还有，靠耍奸计的办法来整青野家的××报纸的行为，也是难以容忍的。须藤想揭露那些坏人，他们让当时只顾抽泣而一言未发的辰子“讲述”诱拐和禁闭的事实，致使这一事件一开始便陷入了歧途。须藤想教训一下那些不知自己在敲骨吸髓的民众。须藤循着自己的创作构思，很同情滨地；进而又为了丰富这一创作构思，去拜访了滨地。

须藤找到了从时冈先生处打听来的滨地的居处，请门口的女仆引路，走了进去。须藤想，滨地一定在家的，不料女仆上二楼去过后回话说：滨地不在家。须藤觉得女仆的回话有含糊的地方，便询问了几句。这时候女东家出来了，她听女仆说“滨地肯定不在家”，就命女仆再去看一下。女仆第二次来回话说：滨地

原来在屋里，他独自蹲在一片漆黑的屋中，叫他的名字也不答应一声。

须藤在女仆的引导下，进了滨地的屋子。

同须藤的预料相反，滨地的样子没有太大的变化，只不过一向很精神的滨地，现在显得很悒郁，说话也有气无力似的。两个人都不谈及那一事件。滨地说，最近想把母亲从乡下接出来，并到郊区去盖一所房子。以往，须藤一直是滨地辩论的对手，今天他听滨地谈出这样的家常事来，不禁有点诧异。过了一会儿，女仆来问晚饭的事，须藤趁机站起来告辞。滨地送须藤出来，他在走廊上边走边说：

"你是来宽慰我的呢，还是来瞧好看的呢？"

"兼而有之。"

须藤这么回答后，滨地放声笑了。在这种询问和笑声里，有着滨地特有的傲气。此后，须藤没有再和滨地会见过，因为父亲生病，须藤必须回乡下去。

在乡下时，须藤从报纸上看到"滨地精神失常"的报道。不过须藤认为：这种报道不一定可靠，权作"小道消息"视之。滨地好象按照自己的打算行动了——他同他母亲一起住在目白① 的深处。时有传闻说什么：有一天滨地家的纸拉门着了火；又说：滨地家的地板下埋有藏着金子的壶等等。就在这些传闻到处流传的时候，滨地的著作《失败者》问世了。所以须藤看到这则消息时，很怀疑这依然是一种广告性的手段——如今出版商是不惜使用一切广告性手段的。也许那些社会名流们已经不肯再象从前那样替滨地的著作作什么广告，所以出版商为了替滨地现在的著作作宣传，除此以外别无他法呀。

但是，看来滨地事实上终于是发疯了，他进了精神病医院，

①目白是地名。

已在医院里待了六年。前年秋天，须藤去医院探望滨地，也是出于宽慰、拜访兼而有之的目的。滨地当时是不是还记得须藤？这一点很难肯定。不过滨地的笑脸上露出一副诧异和温顺的神态。这种温顺的笑容一直挂在嘴角上。他见须藤要回去了，便说“送你一样礼物吧”，就从手头的本子上撕下一页，用铅笔在上面写起来。这是一首即兴诗，其中有两三个错别字。

我十分惊慌，
糊里糊涂地来到车站。
一只硕大的皮包中，
装满了过时的旧报纸。
人们见了也许要见笑吧，
殊不知成了惊天动地的大事，
赶快去报告警察！
他们大概不知什么叫大事。
随你怎么哭泣，
依旧是大事一桩！

只是一半

“有关滨地英三郎的事，我所知道的就是这么一些。如果想更详细地了解他的经历什么的，不妨去读一读他写的书。还有，如果觉得有必要更详细地了解那次的事件，可以有办法调查的。当然，经过了不少年月，是有些不便的地方，但是事情是有利有

弊的，也许正因为这层原因，反而有其方便的地方。当时，许多人——例如旅馆中的那些家伙，都噤若寒蝉；现在也许无话不说了。讲到这里，我从前那个想把这一事件的真相写下来的打算又活跃起来了。我跃跃欲试，想趁此机会再次去调查一番。”

须藤轻轻舒了口气，左手把香烟送到口里，右手又在注茶了。

猪股一声不吭地点点头，并把须藤刚才拿出来的纸条——上面写有滨地的亲笔诗句，过录到自己的本子上。录毕诗句，猪股开口说道：

“哦，十分感谢，也许还要来打扰的。不过，这诗句真是太有意思了。车站，警察，报纸，人们也许要笑……写这些事儿的诗人在想什么，已经不言自喻了。——当然，我如果没有听过你刚才的那一番介绍，也许会认为它们不过是一些胡言乱语。总而言之，听一个精神病患者的讲话，往往会比听一个正常人讲话更能了解其本人的生活状况。”

“是的。他的生活状况已在这首诗里有了鲜明的反映。我同你一样，也是在这一意义上对这首诗很感兴趣。这诗同近时流行的超现实主义作品有本质上的不同。实际上，读了这首诗后，我心里会对滨地产生新的同情……说到同情，唔，对了，除我之外，滨地还有一个不公开的同情者，那是比我更同情滨地的人。这事我一定要对你谈一谈的，真是一个完全想象不到的人物。他是××百货店的经理。据说，在那次事件发生的前夕，滨地说是为了结婚，去向××百货店订购了三千圆左右的必需衣物及用品。事件发生后，滨地订购的物品当然无法兑现。而这些物品不同于一般用品，是带有家徽印记的礼服之类的东西，所以百货店十分为难。这位经理见此情景，自己掏腰包，补偿了店里的损失。我是偶然从该店的一个事务员那里听到这件事的。后来，我

有机会同这位经理见面时，想起并谈及此事。真是出乎我的意料之外——这位商人不只是滨地的同情者，据我所知，他还是理解那一事件的唯一的聪明人。听说这位经理是由小学徒渐渐升上来的，真是一个叫人佩服的伟人哪。”

须藤继续往下说：

“这位经理一针见血地说出了事情的本质。我真希望那些所谓的教育家能够听听才好。他是这么说的——一个出了名的人是很可怜的，这一点嘛，喏，当然也是年轻人最容易犯的错误。不过，象滨地这样的人，本不是靠着什么圣人、君子的头衔而出名的。只要女方不是什么豪门望族的小姐，什么问题也不会发生的。警察、报纸这一类东西插手进来的话，本来无事的地方也会闹得不亦乐乎。直截了当地说吧，如果豪门家庭方面有人稍许聪明一些，一开始就抓住事情的本质，那末别说诉讼，就是报纸和警察也无从插进来的，不管是怎么样的豪门望族，总也应该想一想：人都会有过失的，自己家中的小姐也难免会犯过失的呀。——经理说着，愉快地笑了。他听我谈到自掏腰包补偿店里损失的事时，摇摇手，说这传言不符合事实——我是个商人，怎么会无缘无故地花钱呢？那钱是滨地先生给我的呀。经理是这么说的，但我看，实际上一定是经理私下处置了。”

“唔，”猪股自言自语似地答腔说，“确实痛快。”

“那末，你也觉得最令人不快的是青野老男爵罗？”须藤想求得猪股的共鸣。但是，当猪股表示首肯后，须藤却说：“当时我也是这么想的。但是老男爵毕竟不愧是老男爵，我是指他从此离开了政界，再也没有在社会上露面。他放弃了一切社会地位，完全过着隐居的生活。据说他没有听从大家的挽留。一个顽固的人物也有他果断的地方，这是无法否认的吧。”

猪股点了点头，然后说道：“那末，青野辰子小姐后来怎么

样了呢？你一点也不知道吗？”

“这……我不太——哦，一点也不知道，可是……”

“小姐和滨地有过孩子，这事是不是真的？”

“孩子？”须藤简直吃惊了，“从未听见过。真有这样的事吗？”

猪股不置可否，想了想后，最后说道：

“这么说来，她同滨地的关系就此结束了罗？因为听说滨地在事件发生后还不到一年，就进了医院。”

“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

须藤这么答道。过了一会儿，他又补充说道：

“如果需要知道青野小姐后来的情况，可以去向一位画家朋友打听，他也许多少知道一些的，因为现在的男爵，即辰子的兄长，是非常喜好美术的人。所以我觉得在美术家里面，也许有人会了解青野家的近况的。”

猪股默默地听着。须藤又想起了什么，便后来如何、后来如何地继续往下讲。但是猪股基本上已经听过一遍，也不需要知道更详细的细节了。听到须藤的讲话停顿下来，猪股开口说道：

“最近，我大概还要来求助你一番。现在，我很想知道这样两件事：滨地英三郎同辰子小姐的关系是否就此断绝了；还有，辰子小姐是否有过孩子？如果可以，能不能请你就这两个问题谈一谈……我也顾不得你现在是否有别的事，很不识相地费去了你半天的时间……”

“哦，一点没关系。与人闲聊，乃是我的日课。我的写作，乃是这些闲聊的继续。我呀，象是在与纸笔闲聊，所以我的文体……”

猪股暗自好笑。因为须藤如此爱闲谈，连猪股都感到吃惊。而须藤又开始在这些闲谈中酝酿新的话题了。猪股把手伸进西装

背心的口袋中，取出了怀表。须藤瞪大着象孩子一样充满好奇心的眼睛，突然说道：

“这是皇上奖给你的表吗？欣赏一下行吗？”

猪股想不到须藤会突然冒出这样的话来，一时语塞，过了一会儿才回答说：

“哦，这不是奖赏得来的。我没有资格领受那么高级的奖品。这是我父亲留下的旧表。哈哈哈……”

“哈哈哈……那我太失礼了。”

听了他俩的问答，大场和三男都不禁失声笑了起来。鹦鹉象是来同笑声相和而歌似的，叫道：

“宝宝，宝宝。”

鹦鹉的叫声换为婴孩的哭声后，停止了。

猪股和大场离开了须藤的家。雨后的斜阳使人仿佛一下子进入了夏天。他俩的脊背沐浴在阳光下，由坡道向下而去。猪股大概想起了刚才谈到的那只怀表的事吧，忍俊不禁。

大场见状问道：“先生，怎么回事？”

“哦，没什么。须藤兄真是一位很有意思的人哪。他的思路很不错，但已经患上了慢性神经衰弱症了，而且是个急性子，遇事先要评论一番。这是一种特有的谈话方式，简直象在看浪漫主义的小说。他爱从事件的中心谈起——反正，他也是一个很有精神分析价值的人物，说起话来，常常离题，很不得要领。他的这种说话方式里，自有某种气氛存在，使人在不知不觉中就领会了他话里的意思所在……”

“是的。”大场随随便便地回答说，“不过，那只鹦鹉真能说话哪。老是学婴儿哭、学那哄婴儿的母亲的声腔。我觉得很奇怪。我心里在想，让辰子小姐听听这种叫声会怎么样呢？”

猪股放慢了步子，转脸对大场说：

“你这个主意确实不错。”

猪股心里佩服大场这个主意确实别出心裁。他边往坡下走边让大场谈谈自己的看法。大场对须藤今天的这一番话好象没有多大的兴趣。不过须藤的那句说明——“警察大概是抱着某种成见而冷酷地对待滨地英三郎的”——大场觉得很可取，而且对须藤因此而发的感慨，颇有共鸣的地方。因为十天前大场自己也曾被警察视作诱拐妇女的不良少年，大场对这事记忆犹新呢！除了这一点外，大场觉得与其去听须藤谈论滨地，还不如看看须藤家的鹦鹉来得有意思。大场真想让辰子听听这极其逼真的鹦鹉的哭笑声，以便看看辰子的反应。

大场一开始发现铁路边依稀有个年轻的女人在动时，心里就有一种直感——她是为了孩子的事而苦闷。后来，这一推测先由她幻听到婴儿的哭声而得到一个实证，继由她讨厌邻居家的孕妇以及大场的姐姐观察到辰子的身体等情况，大场肯定了自己的想象是不错的。所以，辰子这个孩子的父亲若不是滨地，那末可以认为：滨地事件并没有给今天的辰子带来什么大的影响。

“不错。”猪股听了大场发表的意见后，说道：“也许是这么回事。不过，作为一种导火线，滨地的事件肯定至今仍给了她某些重大的影响。当然，也许正如你所说的那样，眼前的事是同滨地事件毫无关系的其他事件。但我觉得，这总同那看似无关的滨地事件有着某些瓜葛。我听了须藤的介绍，觉得辰子小姐的经历至少有一半是清楚了。现在进一步推敲后，又觉得正如你所说的，依旧毫无结果——不过比侦探社的调查报告不知要好多少倍了，至少在对待辰子小姐的方式方法上是有收获的。我认为：不必对这位小姐客客气气，而是用加点压力的命令方式为好。她的老男爵父亲好象有这种习性，而小姐在孩提时期就一定很敬爱自己的父亲。按照弗洛伊德的观点，大多数的女性在喜欢什么样的

男子方面有一种倾向：喜欢看有类似她父亲的地方。事实胜过雄辩，辰子小姐是喜爱滨地这种男子的，尽管滨地这个人有些粗野。所以，要使辰子小姐服贴，看来需要采取她父亲老男爵和她情人滨地那样的态度。开门见山地向她提出问题，这大概是一个好办法。哦，看上去迄今所谈的都是一些微不足道的事，但日后全部事情都披露出来一看，也许会出现出人意外的重要事件哪。来吧，不要失望，让我们耐心地思考思考。辰子小姐的情况已经在我们面前有了一个结论式的形象。我们可以自然而然地不时采用须藤初雄那种谈话的方式。稍为耐心一些去看问题，也许能看出一些名堂来的。”

大场听了猪股副教授这一番与平时不一样的自言自语似的话，觉得愈来愈没信心了。

大场觉得：同开始时相比，猪股副教授对辰子的兴趣已在不知不觉中降温了。就说今天吧，他让须藤唠唠叨叨谈了一大堆与辰子没有任何直接关系的事情，最后大概是腻了吧，才说什么“感到有一半是清楚了”。实际上这种口吻说明他一点也没弄明白而不知怎么是好了。这使大场感到非常不满。

犯了主观毛病的大场根本没有注意到：与开始时相比，猪股副教授的兴趣不但没有减低，甚至可以说他的兴趣在与日俱增。大场和猪股是不同的。大场对家中的那位异性，是感情一天比一天加深；猪股则相反，他在这一点上是完全冷漠的。所以客观一点来看的话，猪股并没有降低兴趣，而是大场的热诚在上升。大场无法控制自己对辰子的爱慕之情。“不过，这不是恋爱而只是一种亲爱感。”大场总是这么来说服自己。大场很心焦，急于想知道这位意中人辰子的过去生活情况，所以就对猪股副教授这种慢吞吞的态度感到不满了。

“已到了蝉鸣的季节了。”猪股说。

大场在想什么，猪股怎么知道呢？猪股走在多树的坡路上，听到蝉在夕阳照着的树梢间鸣叫，便说了这么一句。但是大场听了，觉得这话太不合时宜。大场心想：蝉鸣不鸣管你什么事，现在应该谈谈辰子的事！

于是大场发表异议了。

“先生，你对须藤兄——就是初雄先生说的话，有一些地方听偏了。猫齿这种病，看来不是指郝秦生氏病，因为郝秦生氏病的病症是齿端朝里呈月牙形，与猫齿不同。”

“是吗？我对俗称不熟悉。不过，我说到郝秦生氏病时，须藤先生不是说‘对的’吗？”

“这正和先生不谙俗称的情况一样，须藤先生是不懂医学术语的。也许他只顾自己说话，没有听清别人的话。”

“我听了有关滨地性格的介绍，心想，他会不会是早发性痴呆患者，所以想起了郝秦生氏病。说不定是我听错了，也许别人根本就没说那种话？”

两人就谈到这儿，没有再谈及辰子的事。

且说在同一时刻里，须藤初雄拉住留下来的弟弟须藤三男，继续大谈滨地的事。弟弟知道哥哥的脾气：一旦对什么事发生了兴趣，一时间是丢不下的。所以三男耐着性子听哥哥讲。

“总而言之，滨地是很可怜的。社会本没想特意去打倒滨地，但是滨地却无意地被卷进了社会这部正在运转的大机器中。正因为如此，滨地就更加没价值。”

第二次发作

星期天的下午，大场在姐姐的倡议下，邀了辰子，三个人一

起外出，不慌不忙地想去看看什么地方有房子出租。辰子撑着一把新的太阳伞，是大场的姐姐借给她的。辰子边走边转着伞柄。显然，她这天很愉快。

天空特别晴朗。

“我们现在住的房子实在太小了，真是委屈辰子姐住……”

大场听姐姐这么说，便说道：

“再说，邻居家的那位孕妇不久就要分娩，到时候真够烦的。”

大场向着辰子这么说。并留神察看着辰子的神色。辰子没有答腔，也没有任何特别的表情。不过，会不会是自己的神经过敏呢？大场还是感到辰子的神情在渐渐悒郁起来。在看第二处空房子的时候，辰子终于全身痉挛了。陪同看房子的房主特别惊慌。大场从前已经见过一次这种情况，所以并不太慌张，但是在这种地方发作，倒叫他感到不知怎么是好了。大场按照教科书上说过的办法，先用力按她的腹侧，力图通过强烈的刺激而产生突然的反射，来抑制她的发作，但是没有奏效。房主去附近请来了医生。这位医生在偏僻的小地方开业，同大场一样没有经验，颇感棘手。但是他给辰子皮下注射了一针莨菪亭①，大约过了两个小时，才把脸色苍白的辰子拖上人力车，回到家中。

这一次真是狼狈不堪。大场无法顾及当时的细节，但是辰子这次发作的地方，是在东京郊区一所很入时的小洋房中的房间里。这幢房子的房间基本上是日本式的，只有一间是西洋式的。他们推开门察看这间西洋式房间的室内，这时大场回过头去，只见随在大场身后的辰子倒在房门口了。这房间原先当是会客室，看来是前一位居住者的主意吧，作为寝室使用了，屋里面还放有床。大场和房主家的人一起，好歹把辰子弄到了床上。辰子清醒

①一种镇静剂。

过来时，一见自己躺在床上，很快地翻身下了床，摇摇晃晃地站都站不稳。看来，她的这一举止仍旧是病情发作的继续。

回到家中后，辰子悒郁不堪，根本不想开口。大场为了汇报病情及请示办法，就到学校去找猪股副教授。猪股平时连星期天也在研究室里，这天却恰巧不在。大场只好到他住所去，见到了猪股。

猪股对辰子的身体状况一点不放在心上，光是详细地询问她第二次发作的场所和有关情况。

大场在回答的时候，想到了当时的情形。

"我想，"大场说，"与其说是因为我故意试探她而说到孕妇的事刺激了她，倒不如说那间西洋式的房间同她这次的发作有关……"大场欲言又止，"难道滨地同她一起住过的房间也是这种西洋式的房间？"

大场的眼前和心里浮现出一种情景：小洋房的窗外种着大叶子的芭蕉。滨地和辰子各自倚着房里的两扇窗子。这两个听凭热情奔放的男女，象是有点悔恨似的，凝视着院子里的青苔。两人的身后，有桌子有椅子，桌椅后面还有一张床……

大场在大白天突然做起梦来了，他自言自语地构思出从未见过的小田原的旅馆和滨地的面貌。而大叶子的芭蕉以及青苔，这是从须藤家的窗口望见的景象；须藤家的会客室有两扇窗。大场对须藤家的房子颇有好感，他把昨天那间西洋式房间里的床同记忆中的须藤家融合在一起了。

大场的心中，已把滨地描绘成一个令人不快的傲慢家伙。他又把辰子描绘成一位可爱的女子。如果这一切真是梦境，那末窗际的滨地也许会在不知不觉中变成大场自身了。大场在这一瞬间里想象出来的画面，旋即就此消失了，所以大场也没有去追究这白日梦是怎么形成的。不过他自己都无法否认：自己之所以会有

这种想象，这里面多少有着些炉忌和羡慕滨地的成分吧。

大场认为：辰子这次发病，其原因大概是受到了刺激——她回忆起了她和滨地相会的场所。猪股对于大场的这一观点，轻轻地表示了一下赞同：“也许会有这种事的。”但是猪股思想上还是倾向于：刺激辰子的恐怕是涉及到婴儿的话。

股猪是这么分析的：

“如果辰子真如我们所想象的那样——生过孩子，那当然是头产儿。一个讲究身架漂亮的上流社会的妇女碰到这样的事，必定预先请好接生婆，还要请医生指导。由此看来，只要知道青野家平时请哪一位医生作保健医生的，事情就有头绪了。我考虑了昨晚发生的事。既然辰子小姐发病了，你不是正好借此问一问常给她看病的是哪一位医生吗？你可以说：因为要治病，所以需要了解她以往的健康状况。哦，不，不必去问辰子小姐，可以去问青野家。此外，我们再做得细致一点。请你去办一份辰子的户藉副本。到区政府去一下，这事不难办到的。当然，我预计，在辰子的户藉上不会记载她作过母亲的。我想：她生下孩子后，在未报出生之前，一定先把孩子送到什么地方去寄养而成了别人家的孩子了。”

猪股给青野家写了封信。先谈了谈辰子的近况，谈到了基本上很顺利。然后写道：“不料昨天又发生了痉挛，为了使治疗见效，需要了解一下她以往的病史，请告知一直替辰子看病的是哪一位医生。”信是作快信发出的。但是到第二天仍不见回音。

大场遵照猪股的吩咐，从区政府抄来了辰子的户藉。除了辰子的出生日期之外，猪股一无所得。

两三天后，辰子的病情更加严重了。新配的、用嗅素剂、吉草剂、鸦片剂等相配而成的镇静剂根本不肯服用，她甚至拒服用

以往很爱服用的强壮剂。同她谈几句，她就故意作完全相反的答复。这大概就是那种名叫“随机应变症”的症状了。

辰子之所以会有这样的症状出现，看来是因为邻居家的孕妇提早分娩后，辰子听到了婴儿的哭声所致。不过在婴儿出生后第四天起，就听不到什么哭声了。本以为这样就好了，谁料到又出现了另一种完全相反的现象——辰子竟就听不到婴儿哭声这一现象，提出了种种问题。大场的姐姐为了回答辰子的问题，特意到邻居家去了一次，获悉婴儿因为先天不足而夭折了。大场的姐姐便想将此消息告诉辰子，当她走近辰子的病床时，辰子竟莫名其妙地发起火来了。接着，辰子拒绝饮食，哭哭啼啼地过了两天，她不让任何人进她的病室。

大场的姐姐诉苦说：她甚至觉得辰子的病状已经传染到自己身上来了。实际上，大场的姐姐也有不少歇斯底里的表现了。而猪股呢，他也简直不知该怎么对付辰子是好了。

大概是天无绝人之路吧，眼看辰子要闹得山穷水尽的时候，她却昏昏然地安睡了。大场的姐姐轻轻走到辰子枕边，突然压低了声音叫着奔出房间。大场见状，以为辰子不吃东西而饿死了呢。他走到病床旁一看，才知道姐姐为什么吃惊了，并觉得姐姐这么吃惊，不是没有道理的。——大场发现，辰子那散乱在枕头上的头发都变成了白色，也不知是什么时候变的！

难怪大场的姐姐、还有大场都要感到一种凄然的恐饰了。猪股虽然读到过有关“歇斯底里患者的头发会骤然变白”的学术报告，但生平还是第一次亲眼目睹这番情景。

猪股捏着昏睡着的辰子的手腕，一边搭脉一边说：“如果说癫痫是一种神圣病，那末歇斯底里完全是一种恶魔病。”

辰子的第二次发作，虽说没有说话，但在一定程度上有力地暴露出了她的秘密。这次发作似乎证实了大场和猪股的推测——

辰子是怀孕、生育以及有过孩子的人。不过，结论无非如此罢了。因为许许多多做过母亲的年轻妇女，为什么就没有人会象辰子这样出现昏绝的状况呢？对于这个问题，并没有出现任何有用的线索。

猪股静静地琢磨着：辰子的男爵哥哥是一个非常不可理解的人，不过，他不放心妹妹的情况这一点，看来是没有疑义的。现在，他一定不知道他妹妹的病状来得这么凶。也许辰子的发作已有过多次，而这一次恐怕是最吓人的一次。至少头发变白这一事实，是有目共睹、一目了然的。先把男爵找来，让他到妹妹的病床边看看妹妹那痛苦的病状，好使他有所触动。然后再次把猪股自己的治疗学说向他说明一番，要使男爵彻底明白：猪股等人没有其他目的，并不想探听那些毫无用处的青野一家的秘密。于是，先尽可能详细地从男爵嘴里听取情况，然后借此去让辰子说出真相来。这样一来，不是一切都可以解决了吗？对，这是最好的办法。

猪股自问自答，甚至责怪自己为什么以前不在这个最完善的办法上努力一试呢！但是，当猪股从新而仔细地思考一番之后，他的脑海里浮现出辰子的哥哥那发育不良的——矮小而猫着腰的姿态，还想到他那卑怯、狐疑的表情。于是股猪感到自己那最完善的办法恐怕难以付之实现，因为男爵和辰子兄妹都是典型的歇斯底里患者。猪股那种适用于健康人的论理，在这里恐怕是行不通的。

辰子昏睡着。猪股把辰子的手放下，脉博没有任何异状。他把一只大的银制怀表放进衣兜里，嘴角露出一丝微笑——他从怀表而联想起须藤初雄了。

“大场君，”猪股说，“那次去拜访须藤初雄是什么时候的事？到今天有多少天了？”

“大概是上星期五吧。”

“唔，那天托他的事情，不知有了名目没有？”

“星期一在学校遇到须藤三男，”大场回答，“他说他哥哥极有兴趣，星期天特意到小田原去过了。所以我想，须藤兄一定会替我们仔细探明情况的。我为了找须藤三男打听情况，昨天和今天在学校里寻找他，但是没有找到。家里的这种情形使我放心不下，所以也没能仔细地找一找。”

猪股点点头，想再去拜访须藤初雄，觉得也许能发现什么新的情况的。

在猪股急于想去见须藤初雄的时候，他心中还是隐隐约约地充溢着“先去说服辰子的哥哥青野男爵，使其道出真情”的打算。不过在第一次的会见中，猪股见青野男爵一言不发，心想从这个人身上问不出什么名堂来的。但是至今除了去问男爵，仍然别无他法，所以猪股觉得很后悔。现在的做法是一种不服输的表示，而事情已经迫使猪股顾不得了。这是猪股在良心上应尽的义务。陷在不服输和应尽义务之间的猪股，无意中想到了一个好办法——这就是不去具体地询问男爵什么问题，而是只要男爵就猪股的话回答“是”或“否”；然后根据这些问答来缩小想象的范围，以期逐渐接近事实真相。

这本来是一种游戏，而猪股想到了这种游戏。采用这个办法，猪股可以使自己的不服输的性格得到满足，与此同时，青野男爵也一定容易回答。

不过，要使这种问答有实际效果，那就全恃提问人的智慧了。所以猪股作为责无旁贷的提问者，为了一步一步地提出使问题接近事实真相的话来，必须尽可能多地了解清楚可资提问的材料才行。猪股急于要去拜访须藤初雄，无非就是为了这个目的。

须藤初雄正好在家。

正如须藤三男所说，自从猪股拜访过须藤初雄后，初雄对已经丢弃了很长时间的滨地英三郎事件，从新产生了兴趣。他在同猪股见面后的第二天去某学校作演讲时，把未定的讲题定为《爱好文艺是有害的吗》，不仅如此，初雄还在引用的实例中，谈到了滨地和辰子小姐的事，虽然没有指名道姓。第二天是星期天，初雄还到小田原去了一次。但是，自从地震以后，那里的旅馆的经办人已经换了。只有旅馆还在原来的地方。

“是洋房吗？是独立的房屋……”猪股问道。

“不。怎么啦？那是象茶室似的不太象样的房屋呀。我还在那里下榻了呢。哦，这房屋竟没在地震中毁掉，真不可思议。”

须藤初雄还去拜访了当画家的朋友，打听了青野男爵的事以及辰子小姐后来的情况。不过谁也不了解滨地同辰子间有过小孩的事。有人还断言绝无此事。关于辰子小姐后来的情况，也没有一个人知晓。而且大家的回答都是一样的——“不该去向她的亲人打听这种臭名昭著的事情；再说男爵这个人一向象女人似地多疑。”曾经有一个人向男爵问过辰子的事，男爵不仅什么也不回答，后来干脆托辞不在家而不再见这个人。男爵曾同美术家们有过交往，但现在也疏远了。

总而言之，猪股没能从须藤的话中获得任何启发。

男爵家的医生

一

猪股毫无办法了。用须藤的说法，就是“写小说碰到僵局了”。大概须藤初雄这个家伙现在正在写小说，而且在情节的安

排上出现了僵局。如果青野男爵能对这位极端放任自己的须藤初雄谈出十分之一的内容来，须藤一定能抓住某些东西的。猪股正在这么想的时候，须藤继续往下说：

“滨地同辰子没有生过小孩这一点，看来是可以肯定的了。但是你又认定辰子生过小孩，那末，问题很清楚，除了滨地之外，应该还有一个人——一定有这么一个男子存在。这样的话，一切就迎刃而解了。最近，我读了弗兰西斯·卡尔库①写的《法兰西斯·维龙②》一书。众所周知，这个维龙是从前的一个杀人的大诗人。此人的真实传记，不太清楚。卡尔库所写的小说性传记，其真实部份是依据史实写的；虚构的部份是卡尔库用独特的手法写出来的。作者是这么考虑的：只要虚构出另一个人物，一切不清楚的部分便都可与这个虚构的人物发生关系，从而全部得到解决。于是，从前不能自圆其说的地方被弥补得天衣无缝了。”

“是啊，写小说是多么容易解决啊。”猪股有点自嘲地笑笑。接着又带点认真的神情说道：“其实，我也是在用各种小说家式的方法来看问题的。我也象弗兰西斯·卡尔库那样地找到了一个不存在的人物。但是重要的史实尚不清楚，影响了这一虚构人物的产生。如果是小说，就可以在故事的什么地方用伏笔把以后需要出场的人物提一提，然而事实上……”

“是啊。”须藤没等猪股讲完就插进来说，“要是安排不当，故事立即就会陷入僵局。”

“你目前在写的小说也是这种情况吗？”

猪股笑着这么问。须藤也跟着大笑起来，然后压低了声音说：

①弗兰西斯·卡尔库（1886—1958），法国诗人。

②法兰西斯·维龙（1431—1463(？)），法国抒情诗人，生活放荡不羁，同许多恶事有牵连，后被留放，下落不明。

“我写的其实是报刊小说。想稍为构思一下，立即会来催，还拍电报来，要我‘加油干’。唔，如此看来，写小说也不是那么容易的哪。”

“是啊。”猪股点点头，“小说要写得使人完全领会，还非得下工夫不可呢。但是，连事实都不清楚的事件，几乎没有什么伏笔可谈。有一种侦探小说描写侦探破获没有迹象的犯罪案件，那是因为作者既做侦探又兼作犯人。这在现实中毕竟是不可能的。”

“那末，你打算怎么办呢？若是小说的作者，他在这种情况下会说‘这是写小说’而闪身躲开，再从另一个角度谈起，然而……”

“不光是小说能这样。”猪股答道，“围棋也好，将棋①也好，走不通了就先搁下，再从别的地方努力。我想去听听青野家的保健医生说些什么。”

“好办法！”

须藤佩服地叫起来。

“但是我写信去问，男爵连个回音都没有。办法虽好，也毫无用处哪。”猪股悒郁地说，“我最后的办法是：去见男爵，直接向他提出询问。不过，我想起那奇怪的男爵，就觉得不好办。他把我看作侦探或新闻记者，他并不是不相信我的观点，他把妹子都交给我了嘛。我是说男爵兄妹俩同样有病。”

“同样有病？唔？”须藤睁大着眼睛，“是出于同一种原因、受到同样的打击罗？如果是这样，请男爵来充当刚才说到的虚构人物，你看怎么样？”

“这一点，我已经试过了。”

“你认为能行吗？”

---

①将棋是日本特有的一种棋，有些象我国的象棋。

“……”猪股深深地点点头，“男爵说他没有直接的责任。这话是可信的。看来应有一个第三者很了解辰子的内情。我是这么想的。如果男爵和辰子要共同承担责任，那末比起生性快活的辰子来，性格悒郁的男爵所受到的打击更重。如果是共同承担责任，男爵身为兄长，又是男子，那就应该比辰子更为烦恼。综合各方面的情况来考虑，我不认为男爵是什么重要人物。”

须藤觉得猪股的观察是正确的。猪股和须藤的谈话至此中断，两人沉默了一会儿之后，猪股离开椅子站起来。

“还是去拜访一下男爵吧。没有其他的办法。我要使男爵深深地懂得：任其这样下去，他妹妹辰子只好成为一个废人了。这一着棋也不行的话，我只好把辰子小姐送回男爵家了。”

猪股仿佛看到男爵就在眼前似的，很有力地这么说着，向须藤辞别。

须藤把猪股送到正门口，突然想起一件事，说道：

“并不是什么急事儿……我想请你向××精神病医院打个招呼，因为我想同滨地见一次面。”

“好的。”

猪股没有表情地回答着，走出了须藤家。他现在的头脑中只有青野兄妹而没有滨地的位置，所以他根本顾不及好好回答须藤提出的要求。

黄昏时分，正门处的电灯还没开，那宽宽的式台，使周围笼罩着一种不祥的阴郁气氛。猪股借着大门口的灯光看到了依稀可见的门铃，便按了铃。铃声响后，电灯立即亮了，但迟迟不见有人来开门。后来总算出来了一个年轻的女仆，她也不问情由，把猪股一直朝里领。接着出来一个老女仆，猪股记得她就是自己上次来时见过的那个人，好象是女管家，又好象是辰子的奶妈。老

女仆立即认出了猪股，说："不巧得很，主人男爵散步去了，不在家。"正如猪股预料的那样，男爵会托辞不见的。猪股心中有点不快，不过也没法可想，便向老女仆详细地谈了辰子的病状，并请她转告：明天下午三点钟左右在学校等男爵。猪股为了增强效果，介绍情况时故意稍事夸大，老女仆听了十分惊慌。猪股觉得这样可能夸大得过分了，不得不抱着同情感，又说了一番宽慰的话。

猪股总觉得男爵是个很懦弱的人，心中非常不满。

"不过，如此吓他一吓，这位懦弱的男爵明天也一定要来的。"

猪股等电车的时候，心里在这么嘟哝。上下班时间的电车比较拥挤，猪股站在车中，手抓吊圈①，不禁想起了须藤初雄。

猪股不喜欢男爵，却在同样的程度上喜欢须藤。他觉得须藤的气质同自己有些相似。猪股想起了须藤临分手时说的话，发觉自己当时心不在焉而没有好好回答他。须藤说"想去精神病医院探望滨地"，对了，可以带学生们去参观一下医院，届时邀须藤同去……

猪股回到宿处，想不到桌子上已放着男爵寄来的信。猪股拆开信一看，原来是对自己三天前发的那封信的回信，信中把辰子平时的保健医生告诉了猪股。猪股一看医生的地址，象是在男爵家附近开业的，是什么名叫高桥医院的一个不太有名的城镇医生。猪股这么想着，把刚脱下的上衣重新穿上，想再到刚才去过的麻布②走一次。猪股把平时不大使用的名片以及男爵寄来的信——权作介绍信用——放进衣兜，然后到附近一家普通的西点铺子填饱了肚子，乘上一辆路过的出租汽车。这辆汽车恰巧是新的，为

①当时日本的电车车箱里装有一些吊圈，供乘客作把手。

②麻布是地名。

了炫耀和迎接夏季的来临，车子卷起了顶篷，一路驰去，只听见风声呼呼作响。

猪股觉得自己身上充满了夏季的朝气，于是对今天奔走了一天并不怎么愤愤不平了。这时，猪股也不大觉得青野男爵令人不快了。他自己想想都有点滑稽。猪股现在感触颇深——人的情绪是受这些琐事支配的。

高桥医院位于通电车的大路旁，一下就找到了。医院的建筑不象男爵家那么阔气。房子的主人高桥医生恰好在家，看上去不象是一个隐世的名医，而是一位五十岁左右的平平常常的医生，头发已开始秃了。在猪股递上名片、附上青野男爵的亲笔信而说明来意时，医生健步如飞地亲自到门口来迎接猪股。

一见之下，就知道医生是个好人。高桥医生见了猪股的名片，也甚表敬意。他大概生性谦逊，对于能出入于男爵家，有一种很天真的光荣感。

“是的，我是经常去给辰子小姐看病的。”

医生露出和蔼的笑容，语调是老成的。据他所说，辰子小姐在四年前的夏天，发过一次象癫痫似的病，当时他恰巧在她家附近，便受到男爵家郑重其事地相邀，从此以后，他经常去给辰子小姐看病，病状全是那么样的。

“啃啃，那末这确是歇斯底里性的痉挛了。啃啃……”

对于猪股的这个意见，高桥医生佩服得五体投地，甚至顾不得自尊了。这不禁使猪股感到一种飘逸的幽默感。不过，这位医生曾作了一些什么样的治疗和诊断呢？猪股想到这一点，就感到有点不安，便启齿发问了。医生说，治疗是根据症状，按常规来做的，当然有一些一时性的疗效。至于辰子的病状究竟怎么诊断，高桥医生不想谈。

"总而言之，我们所作的诊断，博士是不会参考的……

听医生这么说，猪股硬是要盘根究底了。但是高桥医生似乎决心不再多漏半点消息，最后这么说道：

"说来确也有些可笑。你也看到了，我无非是这么一个开业医生，实际上只拿到了一张开业执照罢了，所以不可能诊断得完全令人满意。一到辰子小姐发病的季节，我总是想：这样下去不行，非得请哪一位专科医生来看看才好。但是，就在这种时候，小姐的发病期也过去了。"

"发病期？"猪股说，"那末，她那病状是周期性出现的罗？"

"对。"高桥医生点点头，"是在夏季，大多是在六月份至九月份。这个时期一过，便十分健康了。我替她看了三年病，总是如此的。今年嘛，也是从这个时期开始的。"

高桥医生向猪股敬茶，还备置了一把新的团扇。

"唔……"高桥医生踌躇了一下，用断然的语气说，"大概就是所谓的'见物苦闷症'吧。"

"哦，也许没有什么专门的名称吧，"猪股答道，"当然可以起一个名称出来，因为有这样的病状嘛。"

"有病状？"高桥医生有点放心似地说道，"如果事实上真有这样的病的话，男爵家的小姐便是得的这种病了——好象极度惧怕什么同夏季有关的物品。我凭着以往的好多次经验，觉得那物品很可能是手帕。"

"手帕？"猪股疑惑地反问道，"是'手帕苦闷症'呀？"

"不会有这样莫明其妙的病的吧？"

高桥医生的语气很天真，好象突然失去了自信，一副幽默的神态，使猪股忍俊不禁。但是这种微笑一下子就消失了，立即变得认真起来。

“起这样的病名，颇有点滑稽。不过，也不能说没有这样的现象。在某特定的物品一定会引起某种特别的联想时，作为一种歇斯底里的症状，会引起苦闷现象的吧。这情况很值得参考。”

高桥医生把他发现“辰子的苦闷是来自手帕”这一奇怪现象的原由讲给猪股听。哦，不，这并不是高桥医生发现的，而是辰子的贴身女仆偶然告诉医生的。

辰子每次发病的时候，这个贴身女仆总是在场的，她把辰子发病前后的情形一一向高桥医生作了介绍，其中最不可思议的是，每次必定涉及到手帕。例如最初发病的一次，当时一些小姐在某洋货店买香水，后来又进来一个青年绅士，要买手帕。这位绅士大概出门时忘了带手帕，所以买了一条新手帕，塞进上衣的口袋走出店去了。辰子小姐看绅士离去后，头晕眼花了。另有一次，辰子小姐看到家门口有一个客人在擦额上的汗，就感到苦闷起来。虽说这些都可能是偶然的事情，但迄今为止的好几次发病，必定同手帕有关。高桥医生心里感到奇怪，不过迄今未对病人或病人家里的任何人说过，因为作为一个医生竟讲出这样的病因，这实在太荒唐了。

但是，猪股不仅没有笑话高桥医生，反而全神贯注地倾听，他想知道得更详细一些，便问：“那个贴身女仆现在还在男爵家吗？”回答说：“去年年底已离开了。”最后，猪股就辰子是否怀孕和生过小孩的问题，询问高桥医生。医生对此一无所知，至少从医生搭手辰子的事之后，没有这样的事。

高桥医生说道：“男爵家的健康顾问是川田博士。不错。是叫川田博士，所以去向博士打听一下，我想也许会有点名目的吧。”

混沌之中

川田博士是猪股所在学校中的骨干教授，也是内科的权威人士。川田有才学，然而更精通世故。据说他在校外替很多人看病，不公开的收入相当可观。这当然是题外话。且说川田博士这样的人，与高桥之类的人不同，博士是一个名人，有充分的资格担当男爵家的家庭医生。然而男家爵一开始就不去同川田博士商谈辰子的病情，却去找一个没有名气的城镇医生替辰子看了三年病，这不能不令人生疑。不过，也可能是因为辰子以往的病情非常单纯吧。反正猪股同川田博士很熟，平时只隔着一个教室，所以去打听一下很方便，何况有这种必要。

猪股估计中饭已经吃过，便到内科办公室去拜访川田博士。猪股尽可能简略地说明了来意。川田博士认识辰子，但是已有四年多的时间没给辰子看过病了。不过最近辰子的母亲感冒，川田去看过两三次。至于四年前的情况嘛，辰子那时确已有歇斯底里性的症状，但还不至于厉害到非延请专科医生不可的程度，也没有一到夏天就有症状出现的现象。川田博士曾告诫辰子的奶妈，要治疗辰子这种轻度的歇斯底里症，最好让她早日结婚。

川田博士说：“据我想来，辰子小姐已经结婚了，因而当时的病状也自然得到了治疗。当然，我没有接到有关辰子举行结婚典礼之类的请帖。你也知道，她是有这种病在身的人，所以我想，婚礼只在家庭的小范围里进行了。否则，我同男爵已有二十多年的交往，辰子小姐出生的时候，我就同她家认识了，互相之间应该礼尚往来嘛。还有，对了，我之所以相信我的估计是不错的，是因

为辰子的奶妈最后来找我，要我介绍一位妇产科医生，于是我就有了那种直感。从那以后，我再没有给辰子小姐看过病，所以我时常这么想：辰子小姐已有了很好的归宿，现在已成为一个手抱孩子的良母了，哈、哈、哈……谁知眼下病情会发展到这个地步，只好来烦请你帮忙，真是做梦也不曾想到哪……你说是不是？”

猪股听了川田博士这一番甚有价值的介绍，感到十分满意，他仔细考虑了一下，便问川田博士：他介绍给青野家的妇产科医生是哪一位医生。

川田博士不假思索地答道：

“佐佐木，对，是佐佐木。好象是与你同期毕业的吧，他在麹町作开业医生。我记得，当时他总是来找我，要我帮他找病家。所以我就把他介绍给青野家了。”

川田博士说出了佐佐木的名字，在猪股听来，简直象是在诅咒。

“非常感谢。”

猪股拼命努力地掩饰自己的情绪，因此向川田博士表示谢意的话都说得很不自然，他自己也感到舌尖发僵。

读者大概还记得的吧——在辰子的事情刚发生的时候，佐佐木在一次宴席上莫名其妙地向猪股举杯恭祝婚事。猪股颇感纳闷。接着，猪股看到了委托侦探社调查来的有关辰子身世的调查报告。当猪股见报告书成了一份结婚对象的身份调查时，向侦探大发雷霆，并对佐佐木促使侦探如此误解自己，深感不快。

佐佐木呢，他不光是照单全收传来的有关青野小姐的身世的事，作为一种职业上的秘密，他好象比任何人都知道得多。这种直感使猪股心中的不快顿时涌上来，而且比以前更厉害。猪股会产生这种情绪，这并不值得奇怪。佐佐木的那副奸笑——根本不知

底细的朋友，竟也想来娶被我佐佐木洞悉一切秘密的女子——出现在猪股的眼帘中。

“这种卑劣的家伙，完全干得出帮人堕胎这类的事的。”

猪股对着想象中的佐佐木，在心中大骂。但是辰子堕掉了怎样一个孩子？是谁的孩子呢？猪股发现自己已陷在愤恨佐佐木的想当然之中，以致要把辰子堕过胎的假设给以肯定了。猪股觉得在事件处于最混沌的时候，自己还要把于事无济的对佐佐木的愤慨感情夹杂进来，所以问题就越发复杂不可解了。于是猪股端正了态度，重新冷静下来，开始清理自昨天以来获得的有关此事件的情况。

对了。与其说辰子堕过胎，不如说她可能生过孩子更符合逻辑。大场的姐姐时子也曾经观察到这种征候。那末，辰子什么时候分娩的呢？川田博士说把佐佐木——这个可恶的佐佐木——介绍给青野家是四年前的事。但是川田博士并没见到辰子怀孕的样子。佐佐木当时大概也就辰子是否怀孕作过诊断的。还有，高桥医生差不多也是在四年前的夏天开始替辰子看病的，但他根本觉察不出辰子有产后的迹象。可见辰子并没有怀过身孕。按照日期来计算一下的话，辰子不可能有怀孕在身的时间。

如果带着这个疑问去请教川田博士，估计能够解决的——也许川田博士不是在四年前而是在五年前的春天，把佐佐木介绍给青野家的。高桥医生嘛，他大概不至于记错自己替名人家的辰子小姐看病的时期。如果在日期上有差错，那肯定是出在川田博士方面。而且川田只是笼统地说大概在四年前……

猪股抓起桌上那架平时几乎不使用的电话，要接内科办公室。

在与川田博士的通话中，猪股得悉事情正如自己所估计的——那是春天，不，确切地说应是二月份的事；而且不是四年前，

确实象是有五年了。猪股当然想到过，只要去问一问佐佐木，一切就清楚了。但是猪股实在不愿去问。

反正这事是可以如此推断的：如果辰子真的生过孩子，那末应该发生在五年前的秋天……

猪股正在专心致志地思考时，门外响起了熟悉的敲门声，大场推开门，走进充满了雪茄烟香味的屋子。

一见大场，猪股立即问道：

“你常用手帕吗？”

这话问得突如其来，大场不禁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呆住了。

“手帕？”

“对。你的那个患者发病时，你带着手帕吗？”

“带着的。昨天和前天都很热……”

“很好。那末，在患者发病前，你有没有让她瞧见过手帕？我不是说你特意把手帕给她看，而是说——她有没有机会看到你用手帕？”

大场见猪股提出的问题愈来愈玄，很是吃惊，但是按此问题一想，大场回忆起当时的情形——在走进[illegible]着的房间时，大概是因为门关紧的关系吧，屋里很闷热。这时[illegible]或许用过手帕的。手帕肯定是带着的，所以大概是用过手帕的。不过手帕这种东西，与其说会在无意识中使用，倒不如说是反射性地使用的。换句话说，大场已记不真切了。

“想不起来了？好，就这样吧。那末病人怎么样了？”

“唔……我上午十点钟离家时，她还同昨天差不多。唔，可以停止注射营养剂了吗？”

“我想可以的。”

有人敲门。

毋庸置疑，这是女护士在敲门。但是猪股心中在琢磨：会不会是来报告青野男爵到了呢？

女护士推开门，递上了一张名片。大场看到这张名片，站了起来。

“我这就告辞了吧。”

“不妨，你不必走。看来是青野男爵来了。这样的话，你在场就更好了。”

猪股看了看女护士递来的名片，见果然不出所料，心中很满意，便命请客人到这间屋里来坐。在青野男爵进来之前，猪股保持沉默，气氛很不舒服。大场也感觉到了这一点。

猪股为佐佐木白白耗去了一些精力，尽量有所预计，现在也来不及仔细考虑同青野男爵的交涉该如何进行了。猪股对于这位自己毫无准备就很难对付的交谈对手，甚感棘手。

一种与其说是谨慎的小步，倒不如说是多虑多疑的脚步声渐渐靠近过来。这时猪股转念一想，对大场说：

“你还是先走吧。我随后就同男爵一起来。”

大场遵命，起身行了一礼，正要开门出去时，外面的脚步声已经停下，门从外面被推开了。

女护士握着把手，夹在中间，门里外的两个人见面了。大场退后一步给对方让路。男爵生性犹豫，所以用审视的眼光向伫立在眼前的陌生青年瞥了一眼，然后朝猪股走去。猪股让座。男爵坐到椅子上，仍以不安的眼光目送着由室内向外走去的学生的背影。

“他叫大场。在铁路旁发现辰子小姐的就是他。”

男爵没有答话。好象根本没有听到。猪股见对方如此不懂礼貌、甚至可以说是目中无人的样子，真想说几句，但是看看男爵，他已慢慢地低下头去，仿佛一个害羞的姑娘。

猪股在心中叹了一口气——比起辰子来，还是应该先对付好她的这位兄长。在长时间的很不自然的沉默之后，猪股终于振作情绪，客客气气地开口了：

“青野先生，你大概已经知道了吧，任令妹这样下去的话，只能成为废人了。我昨天写信给府上，已经说明过了。我想你一定很不安，同胞手足，于心不忍哪。你是为了这个情况才来的吧……”

男爵抬眼望望猪股，没等猪股说完就插嘴说道：

“是的。那末，我的信谅必也收到了吧？”

“对，已经拜读了。”猪股答道，“我已去拜见过高桥医生，多谢。如果可以，我想请你助一臂之力。以前，也就是第一次见面的时候，我曾经向你谈起过，想必已经了解。我所相信的治疗歇斯底里症的办法……”

“你的学说，我已经恭听过了。”男爵又插进来说道，“我对这一学说也很相信。不瞒你说，自那以后，我还去读了一些弗洛伊德学说的书呢。”

“哦，你这么感兴趣，我真愉快。”

猪股瞪大着眼睛，重新瞅瞅男爵。猪股确实感到很意外，当然也感到很高兴。

“我只读了一点点，”男爵继续说道，“不过，我也很相信这一学说。但是，请恕我无礼，我觉得你对学说上的事知道得很详细，而迄今为止，还不曾用这学说替病人治过病吧。”

男爵信口道来，露出一丝嘲讽的笑容。

猪股听男爵这么说，现出了明显的狼狈神色，但努力不形色于外。

“换句话说，我虽然相信你的学说，却不相信你对学说的具体运用。”

男爵重复地这么说道。静如处子的男爵突然之间动如脱兔了。

不过，说来也很奇怪，男爵的这种气势竟把猪股刚才那种受到压抑的情绪完全解放出来了。

“你说的很对。”猪股坦率而带着些回击的口气说道，“我不知道你竟是这么敏锐的观察家哪。”

“你为什么……”男爵无视猪股的发言，继续往下说，“要抓住我以及别的人，探听各种各样的事情呢？即使你完全掌握了我妹妹心里的秘密，这对治疗我妹妹的歇斯底里症有什么用处呢？关健的问题应该是：让我妹妹自己，对啊，必须让我妹妹自己把话全部讲出来才行呀，是不是？这就好比从旧井里把污水全都汲出来，再让清新的泉水注向心田。你说对不对？”

“是这样。确有必要让令妹自己把一切都说出来。”猪股象是被人逼到绝处似的。后来，他边说边感到自己太迂了——自己完全忘却让辰子自白出来这一目的，而只顾自己急切地要知道情况。辰子不是连自己的身份和名字都不曾披露吗？

猪股背上冒出冷汗来了，他陷在沉默中，接着，仿佛自己告诫自己似地嘟哝道：事先准备好一些情况是很重要的哪。

猪股总算找到了自己出错的原因了。

于是，他对男爵说：

“我很想事先了解一些情况，以备自己一开始无法向令妹提出那些关健性的问题时派用处。例如，我总不能开口问她：你为什么看见手帕就讨厌啦？你在五年前的十月里生过孩子没有啦？等等。”

猪股几乎是无意识地谈出来的，谈出来之后，他才意识到这话实际上是非常矛盾的。因为事先不了解到一些情况的话，即使要提这类重要的问题，也不知什么是重要问题呀！是这么回事

嘛。让辰子任其自然地说她要说的话、做她要做的事，然后从中抓出问题来，使其自然而然地接近真相的核心。因为，举凡有意识地避开暴露自己的歇斯底里患者，总是被自己的这种意识所困，一开口便想竭力掩饰，却反而非触及这种问题不可。猪股早就从书本上知道这种情况了，但是真的碰到这种事件，却完全忘掉了。

猪股抬眼望望男爵。

脸色苍白之极的男爵在猪股面前发呆，显出一种吓人的神情。他哆嗦着发白的嘴唇，结结巴巴地用极小的声音嘟哝道：

“你，你是在指责……我吗？”

男爵和他的父亲

“你是在指责我！”

男爵把刚才激动之下冒出来的话又说了一遍。虽然相当沉着了，但结尾处还是有些颤抖。猪股虽然见自己的这一番话似乎触到了男爵心上的创口以致发生了意料不到的效果，但是多少有些于心不安。猪股在这种不安和异常的好奇心的期待中，简直顾不及想出适当的话来回答男爵第二次所说出的话。不回答有时是很有力的回答。

在这种情况下，男爵主观地认为：对方不回答就意味着“当然是指责你罗”。男爵这么领会后，竭力抑制着激动的情绪，语无伦次地说出一番话来，他在话中一会儿自称“我”，一会儿自称“鄙人”。

“鄙人接受你的这一指责。家父直到最后还在指责鄙人。鄙

人不想责怪家父。不过，你如果责难家父，鄙人要同你抗辩的。确实，家父是个无比严峻的人。他把所有的人都视作自己的部下，一切都是命令式的。这也许是他长年生活在军队里的缘故。不过也可能是生性如此。反正，家父在家庭中也是用命令来压服妻子儿女的。他光知道叫人服从而不知道爱，真是可怜的家伙。不过，家父对辰子却是很宠爱的。对于我呢，他从未有过爱的表现。然而家父肯定是爱我的，他大概认为显示那种爱来是可耻的吧。家父的这种性情，鄙人至今仍能理解。不过，鄙人是在不断反抗他的过程中长大的。

“家父首先对我感到不满的大概是：我体质羸弱，不能当个军人。其实，这并不是鄙人的过错。家父口口声声骂鄙人太女人腔。而鄙人一见家父，就觉得害怕，会立即哭起来。鄙人中学毕业后，家父命我去学习法律。我进了高等学校学法律。我想，家父大概认为：一个人除了去当军人或政治家，没有什么事可干了。国家和名誉是家父的信仰所在。鄙人进大学的时候，不顾家父的意向，有志于美学的研究。选择这一专业，无疑是对家父的一种反抗。

“妹妹在一天天长大，当她长成一位妙龄女郎时，对我的亲热程度胜过了对家父的亲近。我想，妹妹大概觉得我事事要受到家父的压抑，因而很同情我吧。不，我看更主要的原因是：妹妹终于觉察到家父的那种‘世界’是走不通的。不光是我们兄妹俩这样，家中所有的人员在表面上都服从家父那秋霜烈日似的脾气，但是在背后无不表示反抗。大家在一种默契中联合起来，瞒过家父的眼睛，互相庇护。在这个意义上来说，大家都背叛了家父这个可怜虫。而家父在很长一个时期中没有觉察到自己早就处在孤立的地位上了。所以，并不是社会使晚年的父亲陷于那么失意的状态的，绝不是社会的原因……

“对家父来说，政敌和社会的攻击根本算不上什么。这种东西来势越凶猛，家父越是勇气百倍。家父常常这么说：‘我通过实战充分领会到：敌人集中兵力而来，这证明他们不敢小视我方的力量；敌人使出卑劣的言行来，那就证明他们自知正当的办法是行不通了。可见卑劣的言行本身就说明敌人是输了。’抱有这种信念的家父，绝不会害怕敌人的，而自己人的背叛才是沉重的打击。当家父获悉家中的人——他自以为绝对服从他的这些家中的人——都在他的眼睛所顾不到的地方完全无视他时，这该是多么大的打击呀！

“在我要结婚的时候，一直以为我在大学里是学法律的家父才知道我在研究美学，而且中途就离开了大学；不过，他是一贯认为鄙人就是这种叛逆者的。我从孩提时候起，家父就认为我一定是个逆子。而女孩子呢，哦，也许正因为是女孩子的关系吧，辰子深得家父钟爱。所以家父是盲目地爱着辰子的，对辰子一切深信不疑。而辰子呢，你也知道的，当她干出那种不体面的事时，虽说我一开始就有一种直感——辰子会出这种漏子的，但是家父是做梦也想不到竟会闹出这种事的。

“社会上的许多人为了讨好有地位有名誉的家父，就利用各自的地位，谎报了很多情况，但是家父都信以为真了。虽说家父绝不是一个喜欢听阿谀奉承话的人，但是……这大概就是溺爱子女会把父母弄糊涂的现象吧。他只看到自己的孩子多么可爱，明摆着的事实却看不见了。于是一心要开罪于别人。

“在这一事件上，我一开始就觉得家父的做法有问题，我建议尽可能不要声张，在内部商量着解决。但是家父根本听不进我的意见。这也许是因为我在学校里的那件骗他的事暴露后，还没有半年的时间呢。家父骂我卑劣，在辰子的事件上不容我插半句嘴。家父就象一个马车夫，驾驭着马车朝悬崖急驰而去。我只好

眼看着这种状况而无从插手。事情的结局毕竟揭晓了。不管是否愿意，家父也不得不看看事情的真相了。虽说是我们大家的家丑，我还是想对家父说：‘这下子够你瞧了吧！’鄙人同家父的关系就是这么一种关系哪。

“但是，看到家父在这一事件之后的颓丧神态，连我都不得不同情他了。世人一定以为家父是一个只知为名誉和权势而活的不懂人情的人物。对于世人的这种看法，家父是无奈何的。但是从此以后，家父不再在社会上露面了，这并不是单纯的向社会致歉的表现，正如我先前所说，与其说这是家父觉得在社会上体面不体面的问题，还不如说这是他对家庭里的众人感到愤慨。

“家父开始憎恨家里的一切人，尤其憎恨辰子。你也许以为家父是因为妹妹毁了他的名誉而憎恨妹妹的吧？其实不然。鄙人认为：正因为从前爱得太笃，现在就恨得最深。至于对我呢，由于平时就不喜欢我，而这次的事件又是我怂恿妹妹读小说引起的，所以家父更加不愿看到我这个人了。

“生性严厉的家父，大概不懂得‘爱即宽恕’吧。不喜欢显示‘爱’的家父，为什么偏要那么强烈地表现出‘恨’来呢？这里有着家父性格上的破绽。家父一生中竖敌很多。他好象有一种奇怪的性格——在没有敌人的环境中生活是没有意义的。家父隐世后的晚年生活，就是在与全体家庭人员为敌的情况下度过的。

“家父在镰仓的别墅里深居简出，别墅里有马夫老夫妇俩——这位马夫在三十年前曾同家父一起驰骋战场——以及一个书生。家父大概是决意不再看到我和辰子，一次也没有回家来过。他亲自把去探望他的辰子撵出大门。家父这种自甘孤独的晚年，使我一想起来就不胜悲伤。我看，妹妹也一定是这么想的。你也知道，家父是在那次地震中死去的。马夫来报告说：‘本来，只要

逃到院子里就完全能够躲过灾难的，但是他泰然自若地待在屋里，以致出了这样的事。’我总觉得家父是自甘死亡而故意不逃的。妹妹肯定也是这么认为的。”

男爵不停地说了这么一大篇话，这时突然停下了。

刹那之间，男爵陷于深深的沉默中了，他恐怕是在哀悼亡父吧。猪股从男爵的这番话中，觉得自己模模糊糊地看到了那位老男爵的形象，与此同时，猪股也觉得总算能理解眼前这个青年男爵的奇特性格了。这位青年男爵是在不断反抗父亲老男爵以及在不断的斗争中成长起来的。他象一棵长在岩石上的松树，心理状况不很自然，这也是不无道理的。

“非常感谢。承蒙见教，我得以了解令尊的性格，也了解了你的情况，真是十分荣幸。”

猪股坦率直言，他本想促使男爵说下去，但是想到一旦问得不得当，反而会使男爵不往下谈了，所以不吭声。看来，他这种无言的询问这时是奏效了。

男爵继续往下说：

“我们，即我和妹妹，至今一直不想谈到父亲的事，因为很怕人。回忆起父亲，竟那么令人痛切……”

男爵好容易再次开口往下说了，但是用词失去了先前的那种急切速度而在原处徘徊，并且又一次停下来。

男爵取出一支烟，要掩饰自己的沉默态度。猪股觉察到：男爵眼下的这种沉默同先前深深的沉默是迥然不同的。眼下的沉默不是哀悼老男爵的心情不能自已，而是对底下将要谈出来的话题有点犹豫。

“是啊，”男爵总算开口了，“我是欲罢不能了。且说家父去世后，妹妹越益悒郁了。川田博士主张让妹妹结婚。不过，我必须说明一点，我是无论如何不会彻底披露我为什么会听从博

士的意见，而赶着让妹妹结婚的。因为这实在是我深感内疚的……”

男爵借吐香烟的烟气来掩饰掉自己的轻轻叹息。

“当时，我自己很想结婚，我找到了求婚的对象。”

男爵吸了一口烟。

“我自己要娶妻子结婚，就想让妹妹也早点结婚。——这当然不是为了妹妹，而是为了我自己。我心里总是在琢磨：家里有这么一个因为那桩事件而误了婚期的妹妹，这对我去向人求婚来说，是很不利的条件。我竭力劝说妹妹，终于使她结了婚。我同意妹妹的想法，赞成不妨结婚一试。这种结婚，既没有举行什么正式的仪式，也不动户籍。家母对此当然不胜难过，但我在这一点上也把家母说服了。家母明白妹妹反正不可能有恰当的婚姻了，所以比意料中还要快地理解了我的劝说。而我的那一番劝说——至今思来，这决算不上是什么观点，它不过是一种为我自己着想、对我自己有利的办法而已。不过，妹妹结婚的对象，我倒是精心选择好的。他是我的同学，门户虽低，却有才学，性格温和——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而且我知道他暗自爱着我妹妹。我甚至提出愿意在生活上给他补助，而把婚事定了下来。妹妹说此人没有男子气概，她不喜欢。但是事情还是进行得很顺利。”

男爵在这支烟上吸了最后一口，把烟蒂送到烟灰缸上，用力揉灭了烟头上的火。

“…………”男爵非常快地小声说了些什么，不过猪股无法听清楚。

“啊？”猪股问道，“你说什么？”

“可是，他发疯了。”

男爵说得同刚才一样快。

“你说的这件事，”猪股不安地再次问道，“是指那滨地那

事件吗？”

男爵默默地直摇头。

他好象连听到滨地的名字都很讨厌。

猪股没有想到，除滨地之外，现在又冒出了另一个精神病患者。

“反正，”猪股说道，“你能理解我的歇斯底里症疗法，这是叫我十分愉快的事，也是我最为幸福的事。如果可能，我本想请你现在就顺便把一些有关情况都谈一谈——哦，我并不想强人所难。我知道你什么时候情绪好一些的话，会主动告诉我的。我就等你情绪好的时候再听吧。不过今天嘛，是否请你现在就去探望一下令妹。”

“当然要去的。我就是为此而来的嘛。”

男爵莫名其妙地显出一副生气的腔调。如果男爵真是在为什么事而发火的话，那也许是对猪股随便多嘴表示不高兴吧；也可能是因为他正有话要说却被猪股打断了，以致没能畅所欲言的缘故。

听了男爵的话，猪股对滨地事件的一切怀疑点全得到了冰释，心中十分高兴。但是与此同时，又碰到了新的问题。猪股知道，这个新的问题乃是直接影响辰子的力量所在。而为了她，有两个男人——一个是她的情人，一个是她的丈夫——先后患了精神病；那位爱她的老父亲却为了憎恨她而死于突然的事故中。仅就这些事来看，如果原因就在她身上而没有其他的因素，也完全够她陷于歇斯底里症了。如果再加上什么潜在的事情，辰子决心去铁轨上寻死也不值得奇怪了。

一个哥哥有着这样一个妹妹，而且很爱妹妹，那他当然会得严重的神经衰弱症罗……

猪股乘上男爵的汽车，一起去大场家。途中，猪股忽然对青

野兄妹产生了同情。

老实说，迄今为止，猪股对辰子只是抱着一种学者的好奇心；对男爵呢，无非是抱着轻微的对抗情绪来抵制男爵的抗拒状态。按理说早就该萌发的同情感，却到现在才出现，确实是太迟了。但是猪股替自己辩护道：这都是因为男爵一点没有诚意表现出来而造成的。然而从男爵的立场上来看，不管对方是医生还是别的什么人，只要没有同情心，自己当然不能把家中的事披露出来呀。这是因为：举凡歇斯底里患者或神经衰弱者，他们对于别人的心理是具备着异常的感受性和抵制性的，他们有一种“会被害”的胡思乱想……

猪股这么专心地思考着的时候，汽车已驶近大场家了。猪股顺着男爵的视线，也朝车子行驶的方向望去，发现路旁站着一个女子，她好象在等这辆汽车驶近。

猪股怀疑这个女子可能是大场的姐姐时子。

寻死的承诺

猪股觉得站在路旁接车的时子好象有什么事似的，便让汽车停下。时子早已赶到车窗旁，鞠躬致意后，说道：

“恭候多时了……”

“怎么啦？”

猪股开口发问。其实，没开口发问的男爵心里更加不放心。

“没什么，”时子发觉男爵的神色不对，“什么事也没有，不必紧张。病人已从昏睡中醒来。弟弟估计病人的兄长可能要来探望，所以我先出来等候——已经等了一个小时了。”

"哦，真是抱歉得很。唔，不过，怎么办呢？"

猪股一时拿不定主意了。他本来打算让男爵来看看昏迷状态中的辰子，好使这个当兄长的有所感动。现在陪男爵去见醒过来的辰子，会使辰子感到惊疑的。真是节外生枝的事情。大场考虑到这一层原因，担心会给辰子带来刺激，所以请姐姐到路旁等候猪股。这是大场的细心之处。然而猪股有点不知所措了。

"反正先下车吧。请青野先生也下车吧，这儿离大场家不到三町①远了，我们一边走一边想想办法。"

猪股忘记介绍男爵和时子相识了。不过，当男爵从汽车里下来时，时子恭敬地向男爵行了一礼，男爵也默默地还了礼。猪股尽量缓慢地向大场家走去。时子和男爵跟在猪股后面。这时，时子象是怕男爵听到似的，压低了声音对猪股耳语道：

"辰子小姐醒过来后，非常不愉快，仿佛一个睡醒后要吵闹的孩子。她把我叫到枕旁，娇声娇气地说道：'你们完全知道我的情况了，却装着不知道的样子。'我正想回答她'这里不是那种侦探云集的地方'时，她又说什么'我已经无处可去了，让我去死吧'，接着，又说了许多话。我和弟弟毫无办法。唔，弟弟对我说：'如果辰子小姐的兄长看到他妹妹如此状况……'便叫我来等你。你看怎么办呢？能让她兄长一起去吗？"

"…………"

猪股没有回答时子，却转向男爵，说道：

"青野先生，刚才听大场君的姐姐说，令妹昏迷醒来后，非常兴奋。你是特意到这儿来看她的，但是依我看，今天还是不要见她为好，你看怎么样？"

"是吗？"男爵站停，"那末我就回去吧。"

男爵毫无表情地说过后，旋即行了一礼，也不知是向着谁

①一町等于109米。

的。只见他一个转身走了。

时子看到男爵又象轻率又象冷淡的态度，颇感吃惊，目送着男爵离去的背影。这时，男爵好象想到了什么事，走出三四间①远后又折回来了。男爵没有注意到时子在目送着他，因为男爵是低着头、光看着地面走路的。只见他抬眼望了望猪股和时子。

男爵吐词很快地说道：

“请多加照应了。因为我总有些怕见到妹妹。”

男爵留下话后，又转身走了，他迎着夕阳，拖曳着长长的身影朝前走去。男爵这种异常的样子给时子留下了很深的、根本谈不出是好是坏的印象。

“除此以外，病人没有什么明显的异常表现吗？没有说什么异常的话吗？”

“她在等候你，”时子欲言又止，“辰子小姐不胜翘盼先生到来。”

“哦。为什么呢？”

“唔，我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反正辰子小姐确实极其信赖先生。她已经一点也不相信我们姐弟俩了。那是因为我以前曾从她那里听到过一些有关她的身份之类的事情，那是在我劝她给家中写信的时候的事。当时说好‘绝不说给别人听’，所以我至今也没对任何人讲过，包括弟弟以及先生。但是，也不知是怎么搞的，辰子小姐竟认定是我透露出去的，因而致使她没有告诉给我听的其他事情也被别人打听出来了。所以她嚷嚷着什么‘这种暗探云集的地方，我是住不下去了’。她一定有过可怜的经历，不过，猜疑心似乎不小呀。”

“让你蒙受不白之冤，真是抱歉。去请侦探的人倒是我呀……

①一间等于1.8米。

哈哈哈……”

猪股见时子也受了辰子的感染而变得歇斯底里起来，还要自己去安慰一番，不禁高兴地笑了。

他俩边说边走，来到了家门口。

时子小声地对猪股说：

“对不起。”

时子说着，先走进去了。猪股也跟着走进门口，这时听到里屋传来辰子激动的声音。

“谢谢你的好意啦，你们对我的这些同情，可以休矣！”

猪股不客气地径自朝里屋走去。屋里没什么异样，根本不是听了辰子的嗓音所能想象的那种样子。大场不在屋里，辰子也同往常一样。辰子见是猪股，露出洁白的牙齿表示欢迎。

但是，她又皱起眉头，说道：

“先生，我头痛得无法忍受了。那邻居，还有……收音机……收音机（她想说‘收音机发疯了’，却又不肯接触‘发疯’这个词）……真是无休无止哪。讨厌……”

猪股伸手给辰子搭脉，他感到辰子的手指似乎是有意地触着自己的手。

大场从邻室走进来。天色虽然没有发黑，屋子里已开了电灯。辰子向大场瞥了一眼，又把目光投向猪股。这便是女人的秋波呀。

“先生，我已经等候先生多时了。”

辰子的语调象是在撒娇。她是在对猪股说话，却又想让大场也听听。辰子说着，又向大场瞥了一眼。辰子这种陷在双重性格里的、象淫妇似的举止，猪股是看得很清楚的。猪股便用一种稳重而非常事务性的口气反问道：

“你这样迫切地等我来，是有什么重要的事罗？”

“嗯。想麻烦你一下。”

“…………”

“我想麻烦先生让我离开这儿。”

“你是要回自己家去罗？”

“…………”

辰子不回答。

“那末，”猪股问道，“是什么原因使你对大场家感到这么不愉快呢？”

“不，决没有什么不愉快。根本不是什么愉快不愉快的事。那位姐姐，还有这一位，”辰子指大场这边，“都待我非常亲切。”

“不该待你亲切吗？”

“也不是不该待我亲切的问题。我是说，我宁愿被人弃置哪。”

“不过，你是一个病人呀。”

“…………”

辰子不愿回答。她只顾去说自己想说的话了：

“这样无微不至地关注我，实在叫人受不了哪！先生，你说是不是呀？”

“这倒也是呢。”

猪股对辰子这种噜嗦不清的话，感到不耐烦了。辰子仔细琢磨着想说的话，一句一句地说着。猪股早就懂得：如果对辰子的讲话露出嫌烦或表示出抵触的口气，辰子立即会反射性地出现禁口不言的现象。猪股觉得自己总想一试的询问病人的话，现在可以进行了。辰子曾对大场的姐姐说过“这里暗探云集”之类的话，但她根本没对猪股说这种话，而是说什么“太亲切了”、“太关注了，使人受不了”。这证明她对猪股是特别谨慎小心的。她好象

一心等待猪股到来，想同猪股谈一些事似的。猪股当然是很想听一听的，但表面上故意显出无所谓的样子。于是，当辰子的讲话暂时中断时，猪股把话题扯到了完全不相干的事情上。

“胃口好不好？”

猪股摆出一副对辰子的讲话完全兴致索然的样子。于是，马上就出现了反应。

辰子表现出明显的不满，但是作了回答：

“胃口吗？胃口是有的，但我不愿吃。”

“既然有胃口，那就该吃呀？”猪股不理睬对方的挑战口气，平心静气地说，“哦，你不愿吃，我可硬要你吃啦。”

“不过，我是不愿意吃嘛。”

“吃了东西，情绪会不好吗？”

“不是的，也没什么特别……”

“…………”

猪股采取沉默的办法来促使辰子把片言只语的话讲下去。他对辰子的兄长男爵，就采取过这种办法。

“我是说，我很想就此饿死。”

猪股想看看这话的真意何在，就正视着辰子的脸。只见她刚才那种淫妇似的神情已在无形之中不知去向了，眼前的辰子显出一副冷淡的神态，简直象是套了一只假面具。猪股不清楚这种话是从心中的什么地方发出来的，但是可以看到：她不是在开玩笑。猪股说道：

“你的这种想法很不好。作为一个医生，我表示反对。你大概也知道吧，医生的唯一宗旨，就是不论碰到什么情况，也要设法让人活下去。”

“那末，不以医生的身份，而是以一个人的身份，先生又会怎么样呢？”

“以一个人的身份？唔，还是要反对的。”

“嗬、嗬、嗬，”辰子用低声而带着些异常的口气说，“那末，你也是一个要阻挠我寻死的人罗。你们这些人的这种权利究竟是从哪儿得来的？”

“权利嘛，”猪股非常认真地考虑了一番，然后说道，“是啊，大概谁也没有这种权利吧。但我觉得似乎有这么一种义务。”

猪股这时不禁想起了尼采说过的一句话——自杀者的家庭成员之所以要谴责自杀者，无非是因为自杀者损害了他们的声誉——当这句话从猪股的头脑中闪过时，猪股好象感到自己说出的话是自欺欺人的。不过，辰子同猪股并不是一家，她的自杀也决不会损害他的声誉呀。那末是对辰子的一种爱怜吗？猪股觉得自己尚没有这等情绪。然而，如果辰子要寻死的打算是真的，猪股觉得自己也不知为什么，这是非要加以阻止不可的。作为一个医生也好，作为一个普通的人也好，在这一点上并没有什么区别，都是同类的生物嘛。不过，这种感情也可能只是这么一种情绪——抵制别人去干自己不能干的事情。猪股说道：

“现在，我也说不上理由何在，不过，这好象不是什么权利、义务的问题。”

辰子的反应性能真好比是蜗牛，生有触角，而且能异常敏感地了解对方。看到这位有点疑惑她会不会是开玩笑的猪股竟然如此认真地来思考问题，辰子感到十分满意。她又朝在座的大场瞥了一眼，对猪股说道：

“先生真是位足以信赖的人。先生没有指责我卑怯地逃阵，而是认真地考虑了我的问题。先生，我想去寻死，但是谁也没有认真地考虑过我的问题。大家都害怕牵扯进去，感到为难，所以都不对我说真话，而是用一种同情的口吻对我说话。这种廉价的

同情和怜悯，我已经受够了！现在，只有让我这个走错了人生之路的人去死，才是真正的同情我！我给诸位添了麻烦，所以请让我离开这儿。哦，我不是回自己家去——我已经无处可归了。”

猪股看到辰子的话在逐渐现出热情来了。她也在不知不觉之中，端坐在病床上了。在她的这种态度中，可以想象得出她的父亲是一个意志多么坚强的人。这也是她的第三性的表现。如何去向拒绝别人同情的辰子表示同情？猪股在这一点上是有办法的。于是猪股说道：

“你说要去寻死。我们是没有任何权利强制你不这么干的。我们也许是——正如刚才已经谈到的——是出于一种本能而来阻挡你的。你作出的重大决定，你的生命，是属于你的；但也是属于一切爱怜你的人的；是共有的。”

“不错，”辰子打断了猪股的话，“然而我这个人已经没有人来爱怜了，所以谈不上什么共有。”

“真是这样吗？”猪股严峻地说道，“如果真是如此的话，你的生命当然只属于你，只属于你一个人。那末，你应该考虑的问题是：你的生命只有一个，永远只有一个。你自己都不重视它，也许它确实是没有用处了。世上有许许多多无价值的生命，在‘自然之眼’看来，少掉一两条也许不算什么。但是我们同是人类，所以对人的生命是不能象‘自然之眼’那么毫无慈悲之心的。为了我们的这种心情，你也应该想活下去才对。当然，你如果一定要坚持己见，至少也该把你要坚持的道理谈一谈，好让我们感到有义务赞成你的做法，你说对不对？”

辰子全神贯注地在听猪股说话。她考虑了好一会儿才答道：

“如果我谈出来之后，你认为确有道理的话，你就会应答我去寻死的罗？”

猪股也同辰子一样，考虑了好一会儿，才回答说：

“如果你把情况说给我听后，我认为确有道理的话——对，如果我认为确有道理的话，那我大概就不会来阻挡你的。”

一个星期

猪股与辰子的交谈大概持续了两个小时之久，最后，猪股不得不同辰子立下一条信约——猪股听了辰子的经历后，如果没有足够的力量来解决，那末听凭辰子去寻死也只好装出没有看见。此外，为了使自杀显出是十分自然地结束生命的，还约定由猪股去准备适当的药品。辰子向猪股要求一个星期的期限，以便准备一下，好将自己的身世谈清楚。对此，猪股附加了一个条件——在这一个星期中，辰子得好好进食。辰子的态度是认真的，所以会主动提出限期一星期的要求来。

猪股从大场家出来，毕竟也感到心神不宁了。因为猪股不是哲学家，他不懂如何运用智慧的哲理去使别人明白“人生到底有没有生存的价值”。猪股也没有什么信仰，他不能热诚动听地去向别人说教“人生应有不惜一切生活下去的义务”。猪股是一个受过科学教育的人，他把生和死都看作一种简单的自然现象，他养成了用犬儒主义来看待一切事物的性格。至于对自己呢，猪股也没有明确的目的和抱负，只是被一种漠然的力量所支配而生活着罢了。猪股从前不论遭到什么不幸，绝没有冒出过自杀的念头。

对猪股这样的人来说，一旦碰到真要去寻死的人，他实在没有可以使人回心转意的自信力。所以猪股想，如果辰子真有什么决心去死的理由，自己在一个星期之后不但无力使她回心转意，

还不得不帮她去寻死呢！至于猪股为什么要去接受这种蠢事呢？原来他根本没把辰子的行为放在眼里——猪股总认为：一个患有歇斯底里症的女子在发病时说出的话，只要病发过后，这种呓语也自然地不复存在了。猪股就是在这种状况下同辰子交谈的。

然而仔细一想，辰子在一个半月之前曾作过一次寻死的试尝，尤其令人不安的是：辰子的性格实在叫人捉摸不了——一个是普通良家女子的辰子；一个是带有妖艳风韵的美丽的辰子；还有一个是颇有青野大将的女儿的自尊和意志的辰子。这几个辰子的形象交替着出现，简直很难判断哪一个是真正的辰子，所以无从猜测她是出于怎样一种考虑和抱着怎样一种态度去选择自杀这条路的。

此外，父亲的死去，情人的发疯，丈夫的发疯，这些事都足够使一个女子陷于阴郁的境地，如果再加上什么其他打击，应该说辰子要寻死的条件已充分具备了。

这么一想，猪股深感自己的不安并不是不必要的忧虑。

对于这件事，猪股最初是出于好奇，后来引起了学术上的兴趣，接着，多少带有点恻隐之心。眼下却成为自身苦恼的一部份了。猪股一边品味着心中的这一变化，一边独自在夜色中的郊外城镇中行走——向车站走去。猪股想抽烟，便伸手掏烟，但是已抽完了。他把空的烟盒捏成一团丢在道上，无意识地望望天空。没有月亮的夜空中，群星在闪烁。猪股现在看到了忘却了这么久的星星，感到十分新鲜。刚才在城镇里的时候，全是人为的灯光，所以几乎觉察不到星星的存在，现在在灯光零落的郊外，才能看清楚星星了。不过，最根本的原因还是：猪股平时对星星就是熟视无睹的——他是医科大学的副教授，既非天文学者，也不是诗人。

猪股今天竟会无端地想到空中的星辰，还想起了中学时期读过的某本书上的一句话。猪股不知这句话是谁说的了，只知是这么说的："一个人常常要知道人是伟大的；但是有时候也不能不想到人是微小的。"

猪股细细玩味着这句话的时候，脑海里不知不觉地涌现出辰子的身影来。猪股想让辰子也品味一下这句带哲理性的句子。如果真有所感触的话，辰子也许会从她那狭隘执着的决心中解脱出来，并从生死问题中解放出来……

不知不觉间，猪股走到了车站。恰巧有一辆电车开来，他马上就在车厢里坐下来了。猪股的座位对面坐着一男一女两个青年人，颇象是夫妇，打扮得非常时髦，简直叫人感到惊异。他们坐在那里低声絮语，是在谈论着什么事。"这两个青年人也许是今后的生活悲剧或喜剧中的主人公吧。"猪股心里这么想着，不禁又想及辰子了。不过这不象刚才在郊外的路上行走时所想的那样，现在没有那种哲理味和诗人味了。与之相反，猪股对自己刚才的那种思想方法，多少有些不好意思起来。猪股觉得，自己平时总认为人是微小的，而辰子正是这种微小者之一，她的生死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呢？于是，猪股想在辰子自白之前的这一个星期里，去看看为辰子而当了悲剧主人公的滨地英三郎，猪股打算到××精神病医院去一次，他想：带学生们去参观医院，务必邀请须藤初雄也一起去。猪股在心里排了排课程表，决定在明天星期四向学生们宣布此事，并把参观日期定在下个星期一。

猪股随同着电车的前进，感到自己仿佛在按设想行动了，他在逐渐恢复自己平时的面貌，一点点向大学副教授的身分靠拢了。

当晚，猪股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梦的中心是手帕。

一个男子象糊纸拉门似的，把手帕糊上去。这个男子好象是佐佐木，又好象是高桥医生。猪股看着男子糊手帕，自己也不知怎么搞的，竟用德语对一个女子竭力论说必须糊手帕的道理。出乎意料之外的是，猪股的论说严谨有力，每一句话都触动了女子。猪股自己也不禁十分满意。这个女子好象是辰子。但是刚这么认为的时候，女子又好象不是辰子了——辰子竟从外面哭喊着走进屋来。本以为是在屋里的事，却又象置身在原野上，有着很多很多的人……

猪股的梦做到这里，醒了过来。

猪股借着窗户间透进来的晨曦朝枕旁望去，见纸拉门下方的一角，糊的纸有些破了，这些破掉的纸在晨风中啪啦啪啦作响。

猪股从浅睡中醒来，这时眼望着拉门上糊的纸，又要瞌睡了。从他在浅睡中还梦见这番情景来看，不言而喻，足证辰子的事件已深深地影响着他。猪股见自己这么重视辰子的事，不禁替自己感到可耻。因为猪股在思想方法上有一个习惯——欲显出自己是个表面上很坏的人。这实在是一种变态的虚荣心理。而他想到自己这个彻底的个人主义者，却把一个歇斯底里女病人的生死问题看得如此重要，竟然在梦中也不忘记，这真叫他恼火。

如果辰子真认为非去死不可的话，她还要提出什么“请给予自杀上的方便”，这是不近情理的。说到底，这也不外乎是一种变态的虚荣心理。

猪股被自己这种怪脾气弄得很烦恼。在起床之前，猪股躺着试图自我剖析，但是他也无法否认自己的本性是朴实可亲的，这叫猪股很不高兴。简直是一种奇怪的脾气。

下午，猪股在大场所在的那个班级里，向同学们宣布要去参

观精神病医院的决定。就在宣布这一消息的时候，猪股突然回想起在今天早晨的梦中，自己不断用德语陈述理由的奇怪现象，与此同时，猪股找出了其中的原因所在。

这是因为那个自称是预言家的德国病人也应该住在××精神病医院，而猪股对他极有兴趣。

猪股上完课，恰巧在走廊上遇到了须藤三男，于是请三男转告其兄——当然是约他去医院看看滨地。

大场来汇报有关辰子的情况——猪股走后，她仍然很兴奋，并用对待猪股的办法，要同大场论争，但大场没有应战，她慢慢地沉默不语了。正当辰子渐趋平静而想入睡的时候，又把大场的姐姐唤到枕旁。

大场是这么说的：

"听见辰子的呼唤，已经上床的姐姐特意起来去看辰子。辰子劈脸就问：'你们为什么把哥哥来过的事瞒着我？'姐姐见辰子竟然知道半途折回去的男爵曾来过，心想她难道是千里眼？不禁有点惊吓，但仍回答说：'谁也没见过你哥哥呀。'辰子听后十分生气，责问姐姐说：'我不能相信你了……请你别撒谎……只有你知道我哥哥的事……我哥哥来探望我了，可见不是你去通知哥哥的，就是你把哥哥的事告诉医生了。于是哥哥来了，一定是这样的……去通知哥哥，本没有什么不好……大家见我病成这副样子，很不放心，于是去叫我哥哥来，这是完全对的，我应该表示感谢。然而你们为什么要把哥哥来过的事瞒着我呢？'姐姐回答说：'事实上没有的事，我不能胡说呀。既然小姐说得这么肯定，我想多半是小姐梦见哥哥来探望了，或者可能是什么幻觉吧？'辰子一听，更生气了，大声地嚷着些什么话。我本来不知她俩是怎么回事，听到嗓音大了起来，我想会不会是吵架了，便

走进去看看是怎么回事。只见辰子表示：怎么哥哥的……她把她哥哥青野男爵的名片摊给我姐姐看，责问是怎么回事。正是闹得很厉害的时候。辰子说，既然名片在她的床上出现，可见哥哥一定来过。我们姐弟俩不知所措，也弄不懂这名片何以会在她的床上？所以什么话也答不上来……”

大场的话还没说完，猪股忽然有所悟似地去掏里面的衣兜，取出笔记本看了看，打断对方的话，说道：

“哦，对不起、对不起，这是我的疏忽。我把那名片夹在笔记本里的，大概是为了开新的处方而取用铅笔时，把名片带出来了。”

大场听猪股这么说，便点点头，说道：

“我也在想，大概是先生一时疏忽。不过，我们都理屈词穷了。”

“这是毫无疑义的。唔，后来呢？”

“姐姐和我都无话可说，只好不响。这时辰子喊道：‘你们倒是看看呀！’便哭了起来。我们只好无可奈何地回去睡觉。耳听得她哭了一夜，我睡也没睡好。”

“她就这么哭到天亮吗？”

“我想是的。不过，我又觉得也可能是我的幻听。”

大场轻轻地叹了口气。猪股望了望大场，见大场果真是一夜没睡好，脸色很不好。

“那末，饭和药都吃了吗？”

“唔，这个嘛，”大场答道，“昨夜先生走后，以及今天，都是吃了的。”

猪股点了点头，随即说道：

“病人自己也很可悲，并且很烦恼。而你们——你和你姐姐，一定都比病人更觉得烦恼。老实说，要拯救一个人，这并不

是那么轻松自如的事。拯救者同被救者一度都会处于同一种状态下的。换句话说，就是拯救者也需要作好‘拚命’的思想准备呀。”

大场感到猪股的话里有一种沉郁感，同平时不一样。于是生性朴实的大场换了语调，答道：

“是的。”

接着，大场好象想起了什么，压低了声音说道：

“先生，你真的打算根据情况而同意辰子小姐去寻死吗？”

“根据情况，”猪股把大场的问句重复了一下，“也许不得不同意她去寻死，尽管我觉得这种可能性不大。”

大场默默地望望猪股，很不安地说道：

“我也真是担心极了。辰子这个人的性格到底是怎么样的？实在吃不准。先生你了解吗？”

“我也不了解。与其说是不了解，倒不如说她眼下根本没有什么性格可言才对。所谓性格，乃是指一种统一着某个人的倾向。象她那种情况，谈不上有什么统一的东西，她只凭一时的冲动而行动。当然，当她由一次冲动而产生另一次冲动时，我们似乎可以从中看出某些规律。但是，一般的精神病患者几乎不可能替别人着想，他们往往是彻底的‘自我’人物。但是歇斯底里患者却往往会想到他人的，当然，完全是两重性格的患者自当别论。所以，歇斯底里患者的言行比一般的精神病患者更为复杂。不过，正象一幅没有远近法的风景画，海景和山景总还能分清一样，那位辰子小姐，包括她的兄长青野男爵在内，虽说都已非常惨地‘变了形’，但他们绝不会有什么劣根性，这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他们反抗父亲的封建思想，但在某些地方还是受着父亲的潜移默化。他们绝不是那种讲究表面时髦的人物。须藤初雄君是谈到过这一点的……”

猪股和大场的这次谈话，比平时谈得多、谈得深。这说明，辰子的事现在已成为他俩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说明这件事现在已超出一般的事务性工作，而使他们煞费苦心了。猪股对大场说的话——“要拯救一个人，这并不是那么轻松自如的”——是对的。猪股已经体会到了这一层，这确是值得庆贺的进步。此后，猪股一天比一天更深地体会到了自己这句话的意义，也就是说，猪股越来越感觉到那种不放心辰子的想法竟象沉重的行李似地压在他的肩上。

两个疯人

猪股副教授暨同须藤初雄以及一、二十名愿意去的中学生乘上省办的电车，去参观××精神病医院。电车里的其他乘客看到车上来了这么多岁数相仿的青年，有些诧异，不禁显出退避的样子来。当然，大场和须藤三男也在这些学生中间。猪股同须藤初雄坐在一起，初雄的旁边是三男，猪股的旁边是大场。

“你是第一次参观这种医院吗？”

“不，”须藤回答说，“从前去过一次，当时也是去看滨地。”

“哦，对、对。是听你说过这么回事的。在你们研究文学的人看来，你觉得精神病医院怎么样？”

“哦，也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触。上一次我是唯一的探望者，只是看了看必要的地方……似乎没有什么大的改变，进入病室，就闻到一股臭气，象是走进了关动物的牢笼。窗子很小，既不通风，也不大见得到阳光。对，对，我们就要从病人们洗澡处前走

过了。带路的人曾告诉过我，说这扇门的对面是浴场。对，对，我记得后来要回去的时候，突然有一个女人走近前来，她对我说了一些什么‘病马上就要好了，届时请你来接我’。我觉得一切不象想象得那么阴森可怕。当然，我所看到的大概都是一些比较轻的患者的病房。相比之下，我觉得养老院的情况要比这儿可悲得多。精神病医院的气氛还算是好的，而养老院里的阴森气氛呀，真是自然主义到极点了。”

“精神病医院中尚有浪漫主义的气氛和活力啰？是吗？哈哈哈。”

那些坐在能听清副教授说话的范围里的学生，听到这一些话，都笑了。猪股见自己并无什么意义的笑声竟惹起如此的反响，不禁产生一种莫名的不愉快，于是，也不想对须藤初雄再谈什么了。坐在响声隆隆地疾驰着的电车中，猪股突然感到沉默是多么明显。须藤初雄也感到了这一点。

“哦，”须藤初雄问猪股，“那位同事件有关的小姐现在怎么样了？”

“不瞒你说，”猪股发觉自己的思维已经影响了对方，便从一旁望望须藤那中间隆起的侧脸，回答说：“这事真叫人有点伤脑筋呢。”

“原来如此呀，”

须藤这么说，原是想促动猪股讲下去。但是猪股再也没说下去，须藤便另外问了一句：

“上次的疑问已经冰释了吗？”

“是手帕的事？”

“手帕？”

须藤一点不明白猪股突然冒出来的反问。猪股听了须藤的再次反问，也马上想到须藤根本不知道有关手帕的疑问。可是猪股

一听到须藤问到"上次的疑问"，就立即说出"是手帕吗"，这就说明有关手帕的疑问在猪股心中是一个大问题；此外，那天大概很热，猪股无意中注意到车内的乘客不时掏出手帕来……

"你大概是指辰子小姐有没有生过孩子的疑问吧？"猪股总算想起来了，"这件事嘛，我认为大致上已经清楚了。我想她大概是在大正十四年的十月里分娩的。"

"那末，这当然不是滨地的小孩了。后来，小姐结婚了吗？"

"这一点实在不太清楚。"

电车停下来了，谈话也自然停止了。

车子到站后，还要步行十五分钟左右，在步行的时候，猪股想起了那个德国人预言家，便谈起了该人的预言。须藤初雄还没有听完，就表示钦佩不已。猪股觉得可笑，说道：

"不必如此钦佩不已。我刚才的话是一个精神病患者说出来的预言呀。我想这位预言家也应该住在这所医院里的。"

"啊！刚才的那一番话不是你的想法，而是一个疯人的观点？"须藤多少带有一些狂叫的腔调，但旋即恢复了平静，"我常常会和疯子产生强烈的共鸣。我曾经举荐过一位诗人，没有两年，他就发疯了。还有一次，我在一个美术展览会上看到一幅画，画上的色彩就同涂在速写板上的颜色几乎一式一样，非常有意思，我钦佩不已。画的好象是一幅冬天的原野之类的内容，气氛很荒凉，实在令人佩服。我一面心想这画的作者大概是一位没有名气的青年，一面朝里走去。恰好看到展览会的干事在场，我就问起这画的作者，竟然也是一个疯子！"

"哈哈哈……你认为精神病医院比养老院富有诗意的想法，也该有所斟酌才好呀。"

由于事先已经打电话联系过了，所以在医院的传达处受到了

一位医生的迎接。学生们在门外等候，只有猪股和须藤初雄进入了会客室。须藤接过端来的茶杯，抽起了香烟。猪股把须藤介绍给副院长：

“这是小说家须藤初雄先生，他和贵院的病人滨地英三郎熟识，想来看望滨地，所以今天一起来了。老实说，我对那位滨地也颇有点兴趣呢。”

副院长同猪股无疑是老朋友了。介绍过须藤之后，他俩就边走边谈地离开了会客室。须藤初雄和学生们一起跟在他俩后面走去。路上有风琴声传来，大概是什么地方的病人在摆弄吧。副院长忽然想起了什么，回过头去，把刚才在传达处的那位年轻医生介绍给须藤。

“须藤先生，这位医生就是所谓的文学青年之一，想请你多加指教。他写过一些诗歌，是从病人的呓语中得到的灵感。哈哈哈……”

一个象是工友似的男子走过来，手中的一束钥匙晃得直响，他把钥匙插进钥匙孔里，打开眼前的一间病房。

学生们手中都拿着一张纸头，须藤初雄从弟弟手中取过这张纸头，在微微发暗的走廊上边走边看。

这是一张油印的纸头，上面写着今天要参观的项目中的有关病人的病名和病历。纸上大约列出了十个病例，第一名患者就是滨地，病名是：妄想痴呆症。

看来，这间病房只收容比较安静一些的病人。虽然可以听到有些异常的声响，但是没有狂叫声。学生们神态严肃起来，停止了交谈，轻手轻脚地朝前走。

走在最前头的医生在一扇门前站停，然后轻轻地敲了两三下门。管理人从大家的后面急匆匆向门前挤，用钥匙开了门。医生

紧跟着管理人这个保护者，两人首先走进屋内。副院长一任房门虚掩着，望着须藤初雄，低声说：

“那就是滨地，大概在写什么东西吧。”

医生走出屋，带领大家进去。这个正在写东西的人根本不想回头望一望。副院长靠上前去，站在此人的背后，和他搭话了：

“滨地先生，你今天好吗？事情干得顺利吗？我们打扰你了，真是对不起。学生们到医院来参观，并来探望你。你看怎么样，是不是向学生们谈几句？”

这个方才一句话也不想答理的病人，这时突然回过头来，脸上露出一丝微笑。他确实是滨地。他这种眯起眼睛、象是感到目眩似的表情，使人觉得他从前是个坏人。但在此时此地看来，竟然使人感到可怜，真不可思议。滨地听了副院长的发问，就以这副神情，一声不吭地摇了摇手。突然，滨地大概看出站在副院长旁望着自己的人是须藤，刹那之间睁大了眼睛。滨地和须藤互相注视了。滨地这一轻微的神情变化没有能逃过副院长的注意。

“你的一位朋友也想来听听，你愿意谈谈吗？”

“谢谢。”

滨地总算启齿了，脸上再次浮起一度消失了的微笑，但是视线没对着须藤，而是朝着别的方向。

“滨地君，好久不见了。你能精神很好地工作，真是好极了。”

“谢谢。”

滨地又重复了一句，语调单纯。须藤突然联想起自己家中阳台上的鹦鹉来。可以说，鹦鹉的话还比他有感情一些呢。

滨地又漫不经心地面向着桌子，没把进来的人放在眼里。桌子前方的墙上，贴着一张象是什么表似的东西，猜不透究竟是什么。

副院长小声地对医生说了些什么，医生便问须藤：

“你还想说什么话吗？如果有话说，大家就退出去，光你和我两个人留下好了。”

滨地转过脸来看到了须藤在点头，又就势望着学生们走出屋去。

“滨地先生，”医生叫道，“如果不要紧的话，到院子里去散散步怎么样？”

滨地好象在专心考虑着什么事似的，没有立即回答。须藤对医生低声说道：

“可以让他去散步吗？”

“可以的，已经征得副院长的许可了。滨地是非常喜欢庭园的。好，走吧。”

滨地若有所失似地站起来说道：

“谢谢。”

须藤先走了出去，接着是医生走出了屋子，滨地跟在后面慢吞吞地迈步走出来。室外有一个象看守似的人物——他的样子和刚才那位管理人几乎一样——等在门外以便收取房门的钥匙。这一行四个人默默地在走廊上走着。

一迈出门外，就感到光线充足，空气清新。走到室外，须藤才感觉到病房太阴森了。

夏天的青草在土地上呈着绿色。高大的榉树矗立在院子的中央，茂盛的枝叶象是在展翅赞美清空，和风在树叶间戏耍。

须藤站在树荫下，注视着滨地的举止。滨地围绕着高高的树干，自左向右转了五圈。他这种步法，好象是觉得自己的影子很奇怪而加以追逐似的。突然，滨地仿佛离开了轨道似的，出其不意地来到了须藤的身旁。他这种靠近来的举动，意外得令人有些惊吓。站得稍远一点的医生和看守见状立即奔到滨地身旁。这时

滨地在低声对须藤说话：

“我……我想向你披露一些秘密……”

看到有人走近，滨地不响了。须藤对众医生说：

“对不起，我想同滨地君个别交谈一下……请放心好了。”

众医生便朝长凳那儿走去。

“唔，我说，”滨地悄悄地说，“我实在并不是疯子呀。因为我不这样装疯的话，世人是不会让我活的哪。这儿是我的安全地带，医生什么的，都是笨蛋。他们不知道我是假疯子。当然，我对 疯子是下工夫研究过一番的 。我家里有两个疯子 。为了写书，我研究过这两个疯子，这对我装疯起了很大的作用。我现在在写一部东西，是我的家史。你看了这部家史后，一定会明白我并不是疯子。我是用暗号来写的，别人根本看不懂。为了研究这些暗号，我是化了很多工夫的哪。我来到这儿以后的开始两年，可以说是制作暗号的时期。哈、哈、哈……”

滨地一口气说出了这些话后，沿着草地中间的路，一溜烟地奔走了。看守人追了上去，滨地老老实实地被看守人抓了回来，并听从医生的吩咐，再朝病房走去。

“一个本来就象疯子一样的人，真的发了疯也没有什么不同哪。”

年轻的医生听须藤这么说，便答道：

“他真是个温厚的模范病人。”

医生边走边给须藤找了一个新的话题：

“这儿还住有一个有趣的病人。从医学上来说，也许不足为奇，不过我想你一定会很感兴趣的。现在学生们正在参观别的地方，你看怎么样，愿意到这位病人处去看看吗？”

这位写过一些诗的年轻医生横穿过院子，一面继续对须藤说道：

“这个病人原来是文科大学的学生，听说在四五年前，因为准备毕业考试，用功过度而发了疯。大概就是因为这个关系吧，他一见到人，首先就是问：‘法国的外国兵团现在还在吗？’一定是这么问的。究竟有没有这样的兵团呀？”

“啊？”须藤答道，“我学识浅薄，不知道有没有。”

“一般人不可能知道的。所以这个病人非常失望。如果顺口回答‘有的’，他就表示想加入那个兵团。尤其不可思议的事是：他有时竟会认定自己是个女人。这还不算，他还为自己的一种幻想而感到苦恼——他养出来的婴儿被他的乳房压死了。在这种时候，他会用一种简直是女人的美丽嗓音唱起歌来。妙不可言的是：他一会儿自觉是男人，一会儿错觉成女人，二者交替出现。在他询问‘外国兵团’的时候，倒是没有发生过用女人嗓音唱歌的现象……”

“那末，他现在怎么样了呢？”

“近来总是哼哼唱唱的——是一种完全别具一格的调子，象朗诵似的歌唱。我想他是一个‘诗歌狂人’。”

“猪股先生他们大概不至于马上就回去吧？”

“唔，我想至少还得一个小时吧。”

“那末，承你特意介绍，请带我去见见这位‘诗歌狂人’好吗？”

“请你稍微等一下。”

年轻医生立即撇下须藤，轻捷地朝什么地方奔去了。须藤一个人留在原处，点起了香烟，远远地望着医生在一扇门中消失——也是滨地刚才消失的那扇门。这时须藤又想起了滨地的样子和他所说的话。

不一会儿，年轻医生带来了另外一个管理人。于是，大家朝着一所病房走去——这病房与滨地所在的病房是两个地方。

“滨地好象在不停地写着什么，”须藤说，“他在写什么东西呢？”

“那个嘛，”医生答道，“他绝对不让人看的。我出于好奇以及职务上的关系，在安排病人去散步后，曾经仔细地检阅过。但是一看之下，简直莫名其妙。一行也……不，一句也不懂。”

“难怪他刚才对我说，他是用暗号写的……”

一只燕子掠过须藤的足旁，飞了过去。须藤想到：疯人院里的屋檐下还有燕子在静心地营巢呀，不禁有点兴奋。他默默地跟在医生和管理人身后走去。现在，滨地发疯一事已不足引起须藤太大的兴趣，相比之下，倒是这只燕子占据了须藤头脑中的主要位置了。先前听到过的风琴声，正从他们渐渐接近的那所病房的小窗口里传出来，十分清晰。

医生说道：

“这里住的是稍有些不够安静的病人。”

狮子是万物之王

须藤禁不住产生了诗兴。这诗兴使他把燕子在疯人院营巢的感触都丢得个精光。而当须藤从这位奇妙的病人的病房里走出来之后，他的——或许应该说是她的——美妙的歌声依旧在耳间萦回，久不消失。须藤之所以会有如此强烈的印象，有一半也许是来自歌曲本身的感染力量。这歌曲确实算得上是杰作。

她面对艰难昂首走去。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她抱起了自己的婴儿。
（狮子是万物之王）

“别笑得那么甜美，孩子！”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笑得那么甜美，“我将被笑死”。
（狮子是万物之王）

她在背荫处挖了个坟。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把可爱的婴儿埋葬掉。
（狮子是万物之王）

她要走进寺庙的时候。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看到门口有个可爱的孩子。
（狮子是万物之王）

“哦，可爱的孩子，你若是我的孩子，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我将用绸缎和毛皮把你裹起”
（狮子是万物之王）

“哦，母亲，我在家中的时候，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你给过我半分亲切吗？”
（狮子是万物之王）

“但是如今我在高高的天国，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而你却在地狱受苦受难。”

这实在是很奇怪的诗歌，是附有漂亮的叠句的民谣，一定十分有名。一个疯子用优美的歌喉唱出了这首歌，他是一个青年，非常苍白的颈、脸和头都出奇地平滑，下颏尖尖地向前突出。他靠在墙壁上，两眼从装有铁栅栏的小窗口望着天空，反反复复地唱，甚至完全忘记了歌词似地一味反复哼着。当他突然注意到须藤和医生在他身旁时，便用完全同唱歌一样的女人嗓音说道：

“如果有人问的话，就说我是被乳汁喂死的！”

于是她——无论怎么样也不能设想是他——呜咽着哭起来了……

望着脚下的须藤初雄抬起了头，忽然哼起“美丽的阳光照在疯人院的墙上”这么一句词来，接着，须藤总算想起了猪股以及弟弟他们。（这里可加上一句“狮子是万物之王”了。）

须藤心想，猪股和学生们这时还在参观病室。他决定等他们，便回到会客室来。

想不到猪股已在会客室里了，只见他一个人坐在椅子上，面前的桌上摊着两三张纸头。猪股支着一只胳膊，茫然地拿着香烟，同时象监视着烟气的去向似的，瞅着窗外的清空。猪股手中的香烟已燃去了六分，烟灰并没有掉下来。由此看来，猪股持这种姿态的时间大概颇长了。

须藤轻轻地推开门，但是猪股没有注意到。一眼就可以看出，他正在专心地思考着什么问题。不过须藤当然不会知道，猪

股之所以这么烦恼，乃是因为同辰子约定的会见日期就在明天了。

“猪股先生，是你在这里吗？”

须藤这一叫，猪股才象总算醒过来似地转过头来，香烟上的那条烟灰也随之散落到桌上的纸头上面。猪股拿起纸头，把烟灰拂在地板上。

“学生们呢？”

须藤又发问后，猪股才启齿说道：

“拜托给这里的人了。刚才，我读了滨地最近写的文章。”猪股用手中的纸头指着桌上一本厚厚的稿子，“简直不懂他在写些什么。”

“是用暗号来写的吧？这是他自己这么说的。”

猪股点点头，把捏在手中的纸头给须藤看，同时说道：

“这是暗号的解法。”

“是滨地给你的？”

“不是的。是医院留作参考的。不过这解法和暗号都很不可思议，我本以为其中隐蔽着某些意义，谁料仍旧是胡言乱语。”

猪股把写有解法的纸头叠在那本厚厚的稿子上，但考虑到会被时而从窗外吹进来的风刮跑，便又把纸头挟在稿子中间了。

须藤以为猪股只是为了滨地所写的札记而在冥思苦索。如果须藤能注意到象阴魂似地掠过猪股心中的不安乃是要同辰子会见的事，并触及这一话题，那末猪股很可能把事情摆出来而同须藤商量商量的。然而须藤没有注意到这层情况。猪股却是这么想的：万一非得践约而去会见辰子的话，现在拖住须藤，勉强他发表意见，须藤肯定只能陷于与自己一样困惑的境地。于是猪股一直保持沉默。最后，猪股总算想通了，他决定到那个时候再见机行事，这样，猪股又回复平时那种乐观的神态了。

“须藤先生，你感到腻了吧？”

“不，我觉得非常有意思。”须藤刚想说这句话的时候，室外传来了很多人的脚步声。不用问就可以知道，这是学生们参观完回来了。猪股对学生们说，可以自行回去。于是，除了大场和须藤三男留了下来，其他的学生一起向车站走去了。这次参观是猪股副教授在这个学期上的最后一节课。

咖啡端了进来，副院长首先递给猪股和须藤初雄。那个年轻医生则给副院长以及两个站着的学生——大场和须藤三男——递上咖啡，然后，他自己也拿起了咖啡杯子，呷了一口咖啡后，看着副院长，说道：

“副院长，须藤先生对于我所感兴趣的那个病人，好象也非常有兴趣呢。”

把咖啡杯凑近口边的须藤只是默默地点点头。副院长先用微笑表示了答礼，然后咽下口中的咖啡，说道：

“嗯。这是因为他颇配诗人的胃口呀。”

两个学生向副院长报以一笑。副院长望望正在摆弄茶匙的猪股，继续说道：

“唔，听说佐佐木的朋友得了病了。”

猪股见副院长这话是在对自己讲的，脸上显出了不悦的神色。猪股刚才简直没有留神那些谈话，但是唯有佐佐木的名字特别刺耳。由于这一惹人不快的名字，猪股对副院长特意引出的话题也兴味索然了。副院长本是信口谈谈而已，所以看到猪股神色不佳，也就没有继续谈下去。

猪股和须藤初雄等人站起来走了。副院长一直送他们走出医院的正门口，并望着他们，对年轻医生说：

“猪股依旧没变，没有那种搞社交活动的态度，他真是一个亲切可靠的人哪。”

在离开村子有一段路程的田间小路上，猪股回头望望身后的大场，问道：

“我说，你在暑假中打算做些什么呀？”

“以往嘛，总是把房子交给守门人看管后，我和姐姐一起到房州去。”大场答道，“今年嘛，发生了这样的事，所以还没有考虑呢。看情况，暑假大概要在这里过了。”

猪股对此没有答腔，停了一会儿，他又问道：

“唔，辰子小姐没有什么新的情况吗？”

“嗯。她对姐姐和我，一句话也不说。姐姐非常不放心。对了，昨天听姐姐说，辰子老是在照镜子，她大概注意到自己的头发变白了，显出十分吃惊的神态。”

猪股又沉默了。须藤对猪股说：

“如果有机会，我也很想在最近见一见这位小姐。”

坐在省办的电车中，大家默默无言。大场感到疲乏和忧虑。猪股比大场还要忧虑两三倍。须藤三男光是感到疲乏，程度上同大场一样。而须藤初雄呢，是啊，他可不能算是沉默——刚才的一些印象还在他脑海中转，只见他口中在嘟嘟哝哝地自言自语：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狮子是万物之王。”

电车停了下来。须藤初雄停止嘟哝。大场望望窗外，突然站起来向大家行礼致意，同时对猪股说：

“先生，那末……你明天会来的吧？”

“！”

猪股没有答话，但是肯定地点了点头。

电车启动了，这时须藤初雄又嘟哝起来，他老是哼着那叠句：

“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

“狮子是万物之王。”

须藤三男早就感到哥哥的喃喃自语有些莫名其妙，作为一种排遣，他对哥哥说：

“哥哥，你在说些什么呀？你老是反反复复地说这毫无意思的话，实在是有些滑稽。你不要是受到疯人院的感染了？”

“唔，”须藤初雄神色认真地看待弟弟带嘲讽语气的话，“我从疯人那儿学来了一首有趣的歌——美丽的阳光照在卡莱尔的墙上……狮子是万物之王——很有趣是吧？真是奇妙漂亮的叠句。他大概是文科大学的学生吧。一般的男性疯子是长着胡须的，但是这个家伙有着尖尖的下颏，对了，我觉得朝鲜人的宦官就是这种长相……”

须藤初雄照例用他那特有的难以理解的讲法，开始说起刚才的那个疯子。

“……最后，他好象终于注意到我们了。他突然说道：‘嗳，有人问起的话，你就说是我一时疏忽而用乳房把孩子压死了，哦，请你务必这么说。’他说这话时的嗓音，就同唱刚才那支歌时一式一样——完全是女人的声音。”

“你是在说那个病人的事吗？”猪股突然插话进来。初雄本以为猪股并不在听，现在看来猪股是听得很仔细的。

初雄补充说道：“就是佐佐木介绍到医院里来的那个人吧。”

“佐佐木？”

“嗯。副院长不是谈到过他吗？说他是一个颇能使诗人满意的患者等等。”

“对，是说过这种话的。肯定是这个人了，因为我没有见过其他的病人。”

"啊，"猪股不禁发出了非常感叹的声音，"我也应该去见一见这个患者——如果这个人正是佐佐木介绍到医院里来的……"

从电车上下来，时间还比较早，须藤兄弟邀猪股一起去吃晚饭，猪股也没有怎么推辞。

三个人在一家西菜馆子坐下来，在最近刚刚安置好的电风扇的吹拂下，举杯喝着啤酒。用餐的时候，话题主要是围绕着精神病学，而须藤初雄当然是提问者了。后来，猪股却来当了提问者。这位精神病学的学者竟然提出了简直是爱好文学的青年才会提的问题——"人生真有存在的意义吗？"这在须藤初雄看来，提得实在太愚蠢。有不少的人，他们也许是想向文学工作者表示一番敬意吧，竟会说出一些平时根本没有考虑过的话来。但是猪股不象是这一类人，所以须藤初雄摸不准猪股提这种问题的真意何在。

"你难道……"须藤初雄说，"也会有那种藤村操①式的烦恼？真是想不到哪。"

猪股差点忍俊不禁而把嘴里的啤酒喷出来，但终于忍住了，答道：

"我总认为，不管是甜是苦，世上的空气是最好不过的东西了。但是，若要我说明理由，我是讲不清的。所以让我去说服要寻死的人，使之回心转意，这实在叫我一筹莫展哪。"

"不错。这种事，谁都会感到难办的呀。有谁敢夸下这种海口呢？"须藤初雄说着，笑了。

猪股却没有兴致一起笑。须藤初雄看到猪股的这副神态，觉得自己非得认认真真地回答一番了。

---

①藤村操（1886—1903），高级中学的学生，有感于"人生不可解"而投水自杀。

"对了，对了，好象是威廉·詹姆斯①吧，他曾就这个问题向大学生发表过演说的，他的意见嘛……总而言之，他也不知道人非要生存下去的理由究竟何在，所以只说是：既然好不容易到世上来了，那就该顺应自然法则活下去——这无非是一种好死不如恶活的实用主义者的哲学。对了，最近看了吉尔·罗曼写的一个电影剧本，剧本中写到一个博士，他能替那些为生命无用而感到烦恼的人开处方。有一个青年便登门求教。博士开出的处方是：'你现在出门后，在街上遇到的第一个马车车主——不论他是谁——就是你可以跟随着他而生活下去的人。'此外，听说夏目漱石②也接待过抱着这种想法的女人的来访。当夏目漱石听她说完自身的经历后，深更半夜地送她上路。这个女人说：'谢谢你了。'夏目漱石答道：'你如果真的是谢谢我，你就该活下去。'"

须藤三男听着哥哥的讲话，轻轻地打了个哈欠。这时大街上传来了喧闹的声音，须藤三男就站起身向窗际走去。

"什么事？是祭典活动吗？"

须藤初雄这么问道。

须藤三男答道：

"嗯。是载神牌的轿子过来了。"

猪股一面斟着啤酒一面自言自语似地说道：

"有人说人生是战争，也有人说人生是祭典。是战争，就有人被杀；是祭典，就有人被践踏。真是无可奈何的事哪……"

①可能是指美国的社会学者威廉·詹姆斯，经济学教授。

②夏目漱石是日本近代的大作家。

生命之路

辰子这天早晨起得很早，她独自收拾了一下迄今一直睡的这张病床，默默地就着饭桌吃了早餐，然后，她去打开浴室的水龙头，准备洗澡水。大场姐弟俩互相望望，都觉得很不安。姐姐要弟弟今天别上学了。

"实在很不好意思，请借我五圆钱行吗？"

辰子对时子这么说。她完全换了一种口气。时子表示同意后，辰子思索了一会儿，叫住一个上门兜售的推销员，有事拜托了他。时子追上这个推销员，问他去为辰子办什么事情。

"哦，是要我到药房去一次。"

这个蔬菜推销员这么回答。时子听后吃了一惊，拿过推销员手中的纸条，打开来一看，见辰子托买的东西是染发药水和一些化妆品。时子觉得自己刚才一听"药房"而产生了顾虑，这委实很可笑。推销员所说的"药房"，不言而喻，乃是指那种也出售化妆品的药房呀。

辰子烧热了洗澡水，进去洗澡，而且好久没有出来。时子偷偷地去张望了一下，只见辰子泡在热水里，一副沉思的神色。浴室的地板上摆着托蔬菜推销员买来的化妆品之类的东西。当辰子总算爬出澡盆的时候，她头上的白发已变成黑色的了。辰子把用过的洗澡水完全放掉，然后换好干净水，把炉火也添好。

辰子费了很长的时间打扮自己，简直象一个决心赴死的人在郑重其事地作最后的装束。大场姐弟想到这一点，越来越感到不安了。

猪股一直没有出现，虽说并没有同他约好时间，但往常总是在三点半之前到来的，今天却到了黄昏时分也没见猪股的人影。到上灯的时候，猪股总算来了。大场感到猪股的神色好象相当不安定。

“哟，我来得太晚了。不过，要想安安心心地谈谈，还是凉快的时候适宜哪。”

这种语调，倒是同平时的猪股先生完全一样。

猪股定睛望着辰子。辰子那化妆过的脸在灯下显得更加苍白了。与其说是妖艳，倒不如说是令人害怕——毫无表情，再配上染成漆黑的头发和搽得雪白的脸蛋。所有的光泽都是不自然而没有生气的，而且头发纹丝不乱。除了令人害怕之外，还有一种象死尸似的令人难以靠近的肃穆气氛。猪股在心中偷偷地叹了一口长气。

“根据我们的协定，现在就请你开始谈吧。”

猪股本打算说得客气一些，不料变得这么生硬。大场姐弟听到猪股的这句话后，便轻轻地站起来走了。

眼下，就剩下猪股和辰子两个人了。

时子离开辰子和猪股而走进隔壁的房间，心中却记挂着邻室那马上就要进行的谈话。但是邻室没有立即传出任何声音来。过了一会儿，首先听到了猪股的说话声。时子本以为他是在催促辰子开口，谁料只听得猪股在不停地唠叨。由于猪股的嗓音比较响，便自然而然地进入了时子的耳鼓。

猪股首先就掉落在辰子病床上的青野男爵的名片一事作了说明。接着说：名片背后有猪股为备忘记下的电话号码可资证明；又说到名片大概是从自己的笔记本中掉落到辰子的病床上的；还谈了名片为什么会夹到笔记本中来的。猪股在这些事情上都照实

说了（这些事情对时子来说，是十分新鲜的。对读者来说，却是早已知道的）。

辰子听了猪股的话，好象发表了一些看法，但是声音很低，时子听不出中心思想是什么。猪股继续说道：

“不错。所以嘛，我明知道你一定会有些不愉快，还是把一切如实告诉你。既然接下来要听你说明情况，我当然应该先把自己的事谈一谈。我是抱着这样的想法来谈的，所以绝没有半点假话。虽说我不是受人之托来讲这些话的，但我见你好象有些误解，所以为了澄清事实，我不得不为大场姐弟辩护一下。”

时子非常专心地听着，她听见辰子回答了一些什么话，但是听不清楚是什么。

猪股坦率直言。时子感到他的话中充满了热诚。猪股在使辰子明白：他探询辰子身世的做法，纯系他自己的主意，与他人无涉，同大场姐弟也没有关系。此外，猪股要使辰子务必理解，他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客观的需要，并请辰子多加谅解。

“…………”

辰子说了些什么。但是时子听不清楚。

“这是你的误解。你对大场姐弟，哦，不是对姐弟俩，而是对时子小姐，是的，你对时子小姐私下说过一些事。但我绝不是从大场那儿，也不是从时子小姐那儿听来的。你明白吗？我既然没有听到，那就说明这是很有意思的罗。如果时子小姐把情况泄露给她弟弟大场了，大场当然会来告诉我的。因为大场了解我的学说，他完全清楚：我这个医生有必要知道有关你的事情。从大场很清楚我亟需了解这些情况而没有告诉过我这一点来看，他姐姐确实没有把你的话泄露给大场。我想这是明摆着的情况，你想一想就会明白的……”

“…………”辰子好象插进来说了些什么。

“哦，请你听我说，”猪股继续说道，“还不光是如此呢。大场也没有把他了解的事情去对他姐姐说。这是我早已注意到的。在你到这儿之后的第七八天上，我和大场就了解你的身世了。唔，你可以想一想，你把身世告诉时子小姐，那大概是你到达这儿二十天之后的事了吧？当时，时子小姐对你是一无所知，对不对？唔，请你再想一想吧。我可以肯定：大场姐弟从来没有把你的身世当作有趣的话题来谈论。哦，我不是凭主观想象来说的，因为有这样的事实——你哥哥曾交给我五百圆钱，说是作为你的生活费用。我把钱交给大场君时，他说这笔钱不能交给他姐姐，因为钱的来路不便告诉她，于是交由我保管。可见大场君是尽量不向他姐姐谈及你的事的。这一方面固然是因为我不许大场君把情况告诉他姐姐，然而按我的看法，大场君之所以这么做，也不光是不要披露你的情况的问题，大场大概是顾忌到时子一旦知道了你的身世，肯定会在言行上有所流露，被你觉察到之后就不妙了。出于这样的考虑，大场觉得：若非必要，对时子也不能说。后来你自己把情况对时子小姐说了，这当然没有什么不好。那些主要的情节，大场姐弟俩多少是清楚些了，然而大场听从了我的吩咐，时子又得遵从同你的约定，姐弟俩在这方面是互不通气的。”

猪股连着说了半个小时左右，他见该说的话全说了，便不响了。辰子好象没有答话，房间里再次陷在沉默之中。过了一会儿，时子听得隔壁房内传出了想努力抑制的轻微的抽泣声，它冲破了沉默的气氛。

“时子姐，时子姐！”

时子听得抽泣声中突然夹有呼叫自己名字的声音。

“时子姐！”

呼喊声响起来了，很清晰。

时子毫不犹豫地走进隔壁房内。辰子抬眼望了一眼进来的时子，依旧低头哭泣着。

“辰子姐，你要说什么呀？”

时子用前膝行至辰子旁，把手搭在辰子的肩上。

“时子姐，”辰子总算停止了哭泣，用衣襟按住泪眼，擦了擦。接着轻声地说话了。这说明她是哭泣后刚刚有所平静。“请多加原谅，我不该如此误解了你的好意。”

时子突如其来地看到辰子感触得这么深，根本无暇顾及怎么回答是好。

辰子继续说道：

“你们都遵循信约。为了替我守密，连亲密无间的姐弟俩都互不通气，可我还在乱怀疑！听了猪股先生的说明，我心里的疙瘩完全解除了。时子姐，请你宽大为怀，不要计较我的偏见吧。”

时子一直把手搭在辰子的肩上，一味亲切地宽慰辰子。时子什么话也没有答上来，两眼全是泪花。

辰子继续说道：

“我让大家如此操心，自己却拚命隐匿真情，这究竟是为了什么呢？也许是为了一点自尊心——不，是为了虚荣心吧？我这么一个想寻死的人，现在竟还有这种虚荣心，自己想想都觉得滑稽呀。”

辰子微微一抬头，扑满了香粉的面孔被泪水沾湿，弄得泪痕阑干，鼻尖微微发红，成了一张又尴尬又难看的笑脸。但是猪股深深地注意到，辰子的脸上显出了一种不寻常的活力，这是迄今为止不曾看到过的。

猪股见眼前这两个女子手拉着手在流泪，觉得非常难堪，便

起身沿着走廊朝厕所走去。他小便的时候，两眼穿过格子小窗望到了院子。只见在距离厕所两间远的地方，是一排竹篱，竹篱上清晰地映出了二楼栏杆的影子，这影子中有一个黑黑的人影，而这人影无疑就是先前上楼去的大场的身影。看来，大场一定是听到辰子的抽泣声以及她呼叫时子的声音后，觉得不放心，便走出房间到栏杆旁来了。

邻居家的收音机里传出了花腔女高音的清亮的歌声，是一派嘈杂的夏晚气氛，它与大场家中那种特别的气氛完全不相干似的。

猪股走出厕所，想把手擦擦干，便从裤子的口袋里取出手帕，这时辰子的事情又清晰地浮现在眼前。猪股发现辰子的深有感触在过分地感染自己，便重新将辰子放在一定的距离上进行分析——虽说辰子是一个歇斯底里患者，但她感激时子的情绪极有可能使她那漆黑一片的心境中萌出一条生命之路来。简言之，对某事某物的感激之情很可能就把一个人导入生命之路。不过，猪股想到辰子至今仍不忘寻死这一点也是事实——辰子刚才还这么说过："我视死如归，竟然至今还有这种虚荣心。"然而辰子能立即理解对方所说的话，辰子的兄长青野男爵也是如此，可见这兄妹俩的头脑都不坏……

时子轻轻地来到了走廊上，并用袖子偷偷地擦着眼睛。站在时子眼前的猪股，两眼望着院子，这时他回过脸来，同时子打了个照面。时子并没有什么深意地微笑笑，向后退了一步。她是在给猪股让路，好让猪股走过去。猪股回到了室内。

辰子好象是专等猪股来落座似的，说道：

"先生，那末我也按照约定，把我的事情说给先生听听。我本打算说给先生一个人听的，现在我想，今晚索性把一切都说

了，请时子姐弟也听一听吧。我现在才明白时子姐弟俩对我照料备至。如果我现在还要瞒着他们，未免太卑劣了。”

“好啊，”猪股深深地点点头，“既然这么想，那就请大场姐弟也到这儿来吧。”

猪股喊来了时子，把辰子的意思谈了。时子犹豫了一会儿，上楼把弟弟叫了下来。大家就座后，辰子正要启齿的时候，也不知是从什么地方突然飞来一只大飞蛾，绕着电灯一味地戏耍，光和影不断地闪动，使得这间沉默的屋子笼罩在很不安定的气氛中。神经过敏的辰子立即感触到了这种气氛，只见她眼珠朝上，很不愉快地望着电灯。大场跳起来抓住了飞蛾，时子也站起来，摊开怀纸①，递给大场。大场把飞蛾包在纸中，丢到院子里。这一连串极普通的动作完成得很自然，简直象是三个人商量好的，而且没有开过口。这种默契极其出色，由一个人去干也不见得干得这么毫无破绽。

辰子先把三个人注视了一遍，象是在作检验似的。接着，她垂下头，轻轻地、但是十分清晰地谈了起来：

“开头的一部份情况，我从前已告诉过时子姐了。而我的身世也是无人不晓的，所以我不谈及，大家也都知道。但是世界上也真有大谬不然的事，所以我不从头讲起就说不清楚，还是让我从头开始谈吧。”

辰子说了这段开场白后所讲的一些事，猪股（以及读者）基本上都掌握了。渐渐地他定下心来了，因为辰子一点一点地开始触及到猪股不了解的那部份情况了。猪股完全相信辰子讲的是事实，他利用辰子的良好情绪，使辰子把话全部说了出来。猪股在听完全部介绍后，心想，无论如何得找到一种把辰子引向生命之路的办法才行。他冷静地倾听着辰子的说话，不禁发现自己的前

①一种放在身上，用以擦拭污物后丢掉的纸。

额上冒汗了。

时子再次泪眼汪汪，但辰子不再哭泣了。随着故事的进展，倒是时子比辰子更加显得关注。

焦　点

“我听从兄长的意见，并非出自本意地去同那个人同居了。这人的名字似乎没有必要披露。”

夜深后，周围也趋于寂静了。在辰子的话将近尾声时，猪股觉得新的情况在一件件涌现出来。

“他从山阴地方[1]的师范学校毕业后，进入高级师范求学，之后又进大学英文系，此人当然是个才子。加之性情温厚，这一优点一定使我哥哥感到非常满意。但是我一见之下就不喜欢这个人。他老是嘻皮笑脸的，说起话来柔声柔气。我总觉得他身上的什么地方使人感到可怕。我把这一想法告诉了哥哥。哥哥说这是我的胡思乱想，非常不高兴。在我同他同居了半年左右时，我觉得自己的预感愈来愈正确，我发现我和他在每一件事上都是格格不入的，但是我竭力抑制着自己。有时无法控制自己了，便会骂他：‘你究竟是男子汉还是女子？’我很明白，哥哥为了我的事十分操心，但是这个人一点没有自知之明，比我差远啦。后来我哥哥也愈来愈清楚他这个人了。有一次，哥哥同这个人——他是我的丈夫，但我无论如何不愿这样称呼他——在一起交谈，恰好被我听到了。他来和我哥哥商量一件事。原来他由高级师范学校进大学念书，是靠着家乡某富人家的资助的。按约定，他应该同这富

[1] 山阴道是日本的七大行政区域之一，指面临日本海的一些地方。

人家的姑娘结婚，但是他蒙混过去而想不了了之，于是发生了问题。关于这件事情，哥哥一直没同我说过，但是从此以后，哥哥多少有些同意我对这个人的评价了。一言蔽之，这个人品性卑劣，野心勃勃。尤其叫我不堪忍受的是：他非常清楚我在厌恶他——哎，我简直说不出口——他竟然象是非常爱我呢！我对此人实在忍无可忍，遂下决心一刀两断。其时我觉得这一切是多么滑稽哪……”

说到这里，辰子欲言又止。但马上又滔滔不绝地说起来了：

“后来我知道自己怀孕了。这时我心里好象涌现出一种不可名状的新的希望。事情既然到了这个地步，我想，看在孩子的份上，我应该对自己的生活认命算了。我心里是那么想的，但我从来没有向这个人披露过心中的那种新的希望。哦，其实他早已适应了。当时，他正不分昼夜地埋头在他的毕业论文中。但在我看来，他这种行为依然十分浅薄。既然那么爱我，却把毕业论文看得远比有身孕的妻子还要重要！

“至于那孩子嘛，是在第二年的四月里养的。是个男孩，只活了三个月。”

辰子说到这里，不开口了。她在沉默中专心致志地望着眼前的地席。猪股一直注视着辰子，他从辰子胸脯的起伏中，感到辰子的心情很激动，她的心脏在白色的单衣后面激烈跳动着。

辰子突然抬起眼珠，射向猪股的面孔。他俩的目光忽然之间相遇了，这时辰子慢慢地重新垂下眼帘，有气无力地继续说道：

“我喂孩子吃奶，由于我的疏忽，孩子被闷死了——一贯都是这么说的。其实不是这么一回事。孩子是被杀死的！”

辰子又闭口不响了，沉默得有点可怕。

“话分两头，”辰子又说了。这嗓音充溢着感情，仿佛洪亮的回声，是一种沉静得出奇又很爽朗的语气。“我养下这个孩子

后，他就说孩子很象滨地。这当然是不可能的事，而且孩子刚出生，根本看不出象谁。所以我起先直以为这是他这号人在故意怄气。这种故意寻衅的行为十分可恶，我就没怎么去答理它。但他老是把这些话挂在口上，这就使我不得不注意了。当时，他正为了毕业论文的事伤透脑筋，又要应付高级中学的毕业考试，以便去投考大学，再加上我平时对他漠不关心等等的事，现在回想起来，他当时一定是患了严重的神经衰弱症。我本来就心里不满，加上产后的神经特别过敏，所以两个人在一些事情上常常发生口角。那天，也是在黄昏时分，我记不清事情是怎么引起的，我俩吵架了。傍晚才入睡的孩子不知受了什么惊吓，就在我俩吵得最厉害的时候，忽然醒了，然后象遭到火撩似地大哭起来。这时候他猛地站起身，不吭声地走近摇篮旁，好象是说了一句‘真讨厌’，孩子便不哭了。我没有看到他有过什么举动，但是见孩子一下子不响了，心里感到很奇怪。不一会儿，我走到孩子旁边，见孩子……见孩子的口中露出了什么怪东西，仔细一看，是手帕的边边。我大吃一惊，把手帕拉出来，赶快抱起孩子。孩子象一团棉花似地瘫在手里，已经没有哭声了。他看到这情景，平时就很苍白的脸色，一下子变得更加苍白了。他看到我不知所措，才有所醒悟似的，顿时也无所措手脚了。

“我试着摇动孩子那瘫痪似的两臂，用湿毛巾放在孩子的脸上和胸上——我自已也不知道这样做有什么作用，但我一个人把这种种无甚意义的事情干了半个小时。哦，他也注意到了事情的严重性，吓得狼狈不堪，甚至想来帮我，但我粗鲁地把他推开，不准他靠近。孩子的手脚完全发冷了，必须请医生去——其实我一开始就想到过这一点，但我又十分怕请医生。当时，我的脑海里立即浮现出这件事又将被报纸大肆渲染一番的情景。与此同时，我又想到：孩子反正死了，我不能不慎重地想一想该不该慌

慌忙忙地去请医生。哦，还有，也不知怎么搞的，我很清楚地考虑到一条重要的原因——我想到过：去请医生的话，事情虽然会弄得满城风雨，但孩子也许救得过来的，然而这孩子即使能够死里逃生，将来的日子也决不会幸福的。我一面在这么反复思考，一面作着刚才我说过的那种种的抢救。

“‘——啊，完了！’

“我感到无望后，便对他这么说。

“‘对别人说到这件事时，就说是我不注意，用乳房压死了孩子。’

“我这么说着，竟然会抱起冰冷的孩子，按照自己所说的那样，把自己的乳房压到孩子那纹丝不动的冰冷的嘴唇上。

“‘——你看怎么样，要不要去请医生？’

“‘——现在再慌慌忙忙地去请医生，无济于事嘛。难道你愿意被警察抓走？’

“我俩用最低的嗓音这么商量着，不一会儿，他先开口对我说了：

“‘——谢谢你了。你替我承担了罪责，谢谢。’

“这一句话使我产生出一种莫名之火来。

“‘——你说什么？你这种人不配向我致谢！别抬高自己了。谁来庇护你这种人！我是为了我自己以及我娘家的声誉才这么办的，嫁给你这种男人，简直叫我无脸见人。你如果不是我的丈夫，大概早就被警察抓过几百几千次了。’

“我脱口而出地骂了很多这一类的话。我抱着死去的孩子离家去找哥哥。哦，我忘了告诉你了，为了有个照应，我和他是住在哥哥家的附近的。离开夫家后，我才注意到，夏晚已过，这时已近十点钟了。”

辰子的这一席长话，至此还没有说完。

这时，猪股听得隔壁屋里传来了激烈的啜泣声。猪股环视了一下房内，不见时子的人，也不知她是在什么时候离开房间的，看来是坐不下去了吧。

“哥哥见我这副样子，觉得很奇怪，便问我：‘这个时候抱着孩子来，究竟是怎么回事？’我说：‘孩子情况不好，想请医生看看。’并请哥哥尽快叫一辆汽车来。医生是熟的，就是替我孩子接生的那个医生，出一张死亡证明当然毫无问题。医生听我说‘孩子被乳房压死了’，便说道：‘这种事情有时会发生的。可怜。’也许是我的神经过敏吧，我觉得医生好象有些怀疑。他掰开孩子的嘴巴，说：‘肿得很厉害。’接着表示：自己不是干这一行的，所以死亡证明得去请一位有关的医生朋友开具。他说：‘我已经检查过了，所以无须那位医生重新检查一遍……不过，孩子被乳房压死之类的死法，一旦要验尸，反而麻烦。最好另找一个适当的病因为好……’也可能是我神经过敏吧，我觉得医生在投我所好，帮我弥补漏洞，甚至露骨得叫人害怕。

“情绪好不容易有所平静之后，我心里混杂着对孩子的怜悯和对孩子父亲的愤恨。在回家的途中，我坐在汽车里，把孩子当成活人一样抱在胸前，眼泪扑簌扑簌地掉落在孩子冰冷的脸蛋上，这时，我觉得自己很怕回夫家，但是又不得不回去。到家一看，哥哥已在我家里。原来，哥哥见我的举动可疑，便在我离家的时候，到我家里来了，并且从那个人嘴里了解了事情的真相。”

辰子的语气一直很镇静，当话在此告一段落的时候，她开始抽泣起来了。

呜咽了一阵之后，辰子总算忍住眼泪，继续说下去：

“他这个人哪，不是那种对自己的行为感到忏悔而把一切自白出来的人。他只是觉得说出了我无法启齿的话而感到痛快而已

——至少我当时是这么认为的。我们为死去的孩子通夜守灵，但我没有悼念孩子——不，其实这也是一种悼念孩子的表现——我用尽一切语言不断地骂他。孩子被悄悄地葬掉之后，我俩当然就分手了。后来我听说他打听了情况后，跑到开具死亡证明的医生那里去，说明孩子是他杀死的。当然，他是患了严重的神经衰弱症才去这么干的。据说他神经已经失常了。由此看来，也许在他杀死孩子的时候已经有些失常了。他的这种愤恨，随着岁月的流逝而渐渐淡漠了。看来，他之所以恼恨我，乃是针对我当时那种处置孩子的办法吧。想到这一点，我觉得活着太没有意思了，我厌世——哦，请你听我说下去。

“孩子出了那种事的时候，首先涌上我心头的，既不是对孩子的悲悯，也不是那种遇上非常事故就手足无措的表现。我好象无时不想到自己的虚荣心。否则，我无论如何会立即去请医生抢救孩子的。如果延医的话，孩子也许能得救。回想起来，我曾使自己的意中人发疯——在我必须为了我的意中人公开表白我的爱情的时候，我却怕招人笑话而不敢站出来讲话。为了这件事，我失去了父亲。但是我并没有因此而醒悟，以致在自己的亲生孩子发生了这种事的关键时刻，我首先想到的，依然只是自己的体面问题。

“总而言之，我没有舍身爱人的高尚情感。先前我说过，我有一个可以为之献出我一切的意中人，其实呢，与其说我是真正地爱这位意中人，倒不如说我首先是羡慕其人的赫赫声名，此外呢，说出来都叫我羞愧得很，也许只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情欲。哦，我不得不这么认为。

“仔细分析一下，我发现自己太浅薄。相比之下，我那个丈夫就很了不起，他会为了他的爱萌发出一时的激情，他会为了他的前途，无视杀子的罪名去行动。我平时一贯认为他是个卑怯的

人，然而现在看来，他远比我有出息。我看到了这一点。其实，我早就原谅了死孩的父亲——我一直鄙视和憎恨着的人，我很想念他。一天，我瞒着哥哥，偷偷地到医院去探望了他。不料探望的结果，使我比从前更讨厌他了。当我看到这个我原本就不喜欢的人竟那么疯疯癫癫，心里实在爱不起来。如果我真的爱他，那末为了祈祝孩子冥福，为了忏悔自己的行为，我想把他带回家，服侍他一辈子。然而正如我刚才所说，看到了他的样子，我无论如何产生不出爱情来。但是，当我看到这个疯子的举止全和我有关时，我又感到自己有义务非永远爱他不可。但我见到他的身影，想到自己曾替他生过孩子，我又厌恶得简直要浑身发抖。去了医院的那天，我象丢了魂似的，在郊外踯躅了好半天。接下来的事情嘛，大家也都知道了——我决心寻死，便去待在铁轨的旁边……”

黑夜过去，黎明就在眼前

辰子还谈出了种种的感概。但是同她谈论自己的身世相比，这些感概只不过是一些不着边际的典型的歇斯底里表现而已。然而猪股始终很尊重辰子，恭听她把话说完。

不知不觉中，夜已深了。当然，电车已经没有了。应该把辰子怎么办呢？猪股提出至少得考虑考虑，明天再说。辰子也表示同意。

猪股同大场一起在楼上的一间屋子里并排睡下，这时月亮还没有出来。到了午夜两点，月光才透过玻璃窗，朦朦胧胧地射到屋里来。大场在床上转辗反侧；猪股虽然躺着不动，但迟迟不能入

睡。楼下的房间里，辰子和时子也是并排而睡，好象在侃侃而谈。她俩虽然是窃窃私语，但是辰子的声音还是没逃过猪股的耳朵。猪股又考虑起辰子的情况来。

她的命运确实多舛。一旦遭到这样的命运，无论谁都会变得歇斯底里，而且想去寻死。这是顺理顺章的事。但是产生出这种不寻常命运的原因，又极其简单，正如辰子自已所说，应该归咎于她那少女的虚荣心。其中最可同情的是：当滨地事件发生时，辰子因羞涩而没有开口，其实大家都看得很清楚，也完全理解这种沉默的真正涵义。但是人们故意装糊涂，把这种表示肯定的沉默曲解成表示否定了。

这些人决不认为这是解决问题的最好办法，他们只是觉得这样做就能最不费事地欺人耳目。辰子的思想和感情，遭到了明目张胆的扼杀。如果这件事不是发生在辰子身上，而是发生在其他少女的身上，那末毫无疑问，一定会以别的形式解决。可见事情之所以会发展到如此地步，辰子的性格本身是起着决定性作用的。而辰子的性格乃是她的父亲——决不表现出温情，只知让人服从的父亲——培育出来的，而辰子本人也一定同父亲一样，身上带有许多征服者类型的气质。在这一点上，辰子的男爵哥哥要比辰子表现得更为明显。

猪股从辰子联想到了她的父亲和哥哥，心中一一浮现出他们的形象来。猪股的想象还在渐渐展开，不过决没有捕风捉影。辰子的那一番自白，使听的人感到十分疲乏。猪股呢，他怎么也找不到适当的话来说服辰子。但他决没有那种辰子死了也没关系的想法。猪股愈来愈清醒，思路也愈来愈广。

猪股记得，好象是什么佛经上说过的——有人因一句话的过错而做了几千年的野狐。辰子她因为没有勇气说出一句应该说的话，也苦了好多年……

猪股听得窗外有鸣叫声，本以为是秋蝉受月光所骗而鸣叫起来了。仔细一听，原来是小鸟在四处鸣啭，这大概是黎明前的黑夜透出了一线光亮的缘故吧。猪股听着鸟鸣声，模模糊糊地睡着了。醒来一看，这间朝东的房间正迎着窗外射进来的朝阳，相当热。大场已经不在床上，也不知他是怎么起身出去的。

猪股马上起床，先把靠走廊的窗子打开一扇。为了避开眩目的朝阳，猪股垂下眼帘，刹那之间，他看到大场姐弟俩正站在院子里的树下交谈着什么。大场姐弟也听到了开窗的声音，抬起眼来，他们的面容都有些肿，睡眠也明显不足，这是远望过去都能察觉的。不过时子仍然露出了亲切的笑容。

大场立即上楼，把没打开的那扇窗打开。猪股住在别人家里，因陌生而颇感拘束。便倚在自己床边的枕旁，抽起烟来。大场走近猪股，也在自己的床边坐了下来，同时说道：

“先生，辰子小姐还是执意要死哪。”

大场突然冒出了这句话。猪股不明白大场何以说出这样的话，便以沉默来表示自己心中的询问。大场继续说道：

“辰子对我姐姐说了一番实在出乎意料之外的话——她要我姐姐同她的哥哥男爵结婚。她说她死了的话，哥哥和母亲很可怜，所以请姐姐务必答应下来。她还说自己很了解哥哥的性格，他一定会喜欢姐姐这样的人的。并说可以给她哥哥作妻子的，实在非姐姐莫属。……辰子就为这些事，对我姐姐叨咕了一夜。辰子的想法来得太突然了，致使姐姐无法回答……”

“原来是这么回事呀。”

一直默默地听着大场说话的猪股，这时忽然大声地插进来答话了。接着，猪股慢吞吞地问道：

“那末，阿姐是怎么回答的呢？”

"没有回答。姐姐见歇斯底里患者竟然会如此异想天开，实在吃惊不小。姐姐根本没有想到过结婚之类的事，况且对方又是那样的人，所以姐姐感到吃惊，这实在是不足为怪的呀。"

"你姐姐嘛，是否愿意同男爵结婚另当别论，但是也没有理由绝对不结婚吧……"

"哦，不……听说姐姐早已把自己的想法告诉过辰子。可见辰子小姐是明知故问的。后来姐姐表示'你这种主意很令人为难'，辰子便说：'这算不上是什么主意，'显得很不高兴。所以刚才姐姐拉着我诉苦，说不知怎么回答才好。"

"如果辰子小姐是真心诚意这么说的，"猪股说道，"那实在是件大好事哪！"

这算是什么大好事呢？大场一点摸不着头脑，然而猪股对此兴趣盎然得很。

大家默默地坐在早餐桌前，都不开口。不过谁都不觉得这种沉默有什么可怕，反而感到有所指望了。这里的人都在为同一件事情操心而陷于沉思，于是没有说话。所以这种沉默完全不同于一般的沉默，没有附着在一般沉默上的那种孤独感和狐疑他人的气氛。可以说，在这张早餐桌上，气氛是认真而平静的。大场的眼前浮现出猪股昨晚听辰子自诉时的样子来——当时猪股的脸色有点儿发青。现在大场抬眼朝邻座的猪股觑了一眼，只见猪股的眼镜被热酱汤所蒙。猪股当然也注意到了，便乘添饭的时候，用穿在身上的那件借来的和服的衣袖擦了擦眼镜，也不知为了什么事，只见他的嘴角上带着亲切的笑容。

猪股首先离开餐桌，点了支烟，穿上院子里用的木屐，由走廊进入院子，在这所位于郊外的租来的房子里。有这么一个狭小的院子，院子里的栗树颇有天然的情趣，投下了优美的树荫，树荫下放

着一张平平常常的帆布躺椅。猪股舒展身子，躺到椅子上，他津津有味地抽着烟，悠然地望着无云的晴空。看到猪股这副胸有成竹的样子，大场姐弟也定心了。猪股忽然把眼睛朝屋子望去，注视着时子。迄今为止，猪股还不曾特别留意过她，今天仔细一看，时子的容貌也真不凡哪！要是精心打扮打扮，是完全具备作青野男爵夫人的资格的。从这一点来看，辰子的想法并非完全是无稽之谈。

猪股闭上眼睛，躺在椅子上一动不动。大场见状，直以为这位逍遥自在的猪股在弥补昨夜的失眠呢。然而猪股事实上决没有这么逍遥自在，他是在考虑马上要同辰子再次交谈的事。猪股这个人，只要稍微睡一会儿，头脑就很好使。他已经把用道理说服辰子的打算完全安排好了。猪股只是担心自己的道理和说法现在对辰子是否有效。衡量了一下之后，猪股认为还是尽可能把自己的说法往后拖拖，等辰子自身涌现出想活下去的生的本能时再说，当然，这后一种做法到底会有什么效果，也很难说。不过辰子昨晚起似乎有了新的打算，这是一件好事——那就是：她希望自己既感激又信赖的时子能够作自己的嫂子，这是一种新的想法，是一种希望。为了实现这一希望，她得努力，这就至少使辰子在这一时期里成了一个有生活目标的人了。这一点是毫无疑义的。对，首先从这里入手吧。辰子现在已经有了既感激又信赖的人，而且连希望都有了。那末猪股觉得自己那种蹩脚的说教还是尽可能别先说出来才对。

猪股一下子离开了树荫下的椅子，站起来。她觉得自己的情绪就象在祈祷什么似的，不禁自言自语地说道：让我如愿以偿吧……

猪股向走廊走去，一边说道：

“还有椅子吗？”

辰子回答说：

“怎么啦？”

大场在楼上答道：

“有，有的，我马上拿下来。”

大场的话刚说完，只见他已经拿着藤椅下楼来了。猪股见状说道：

“可以把藤椅放在院子里吗？那里的树荫下很安静。我想同辰子小姐到那里去谈谈。辰子小姐，你不会讨厌吧？”

“哦，那里很好嘛。”

辰子大概被猪股快活的气氛所感染，回答的语气也很轻松。

大场已换了一双木屐，把藤椅搬到了那边的树荫下。

“这房子呀，早晨真是热得很哪。”

时子从另一间屋子里探出头来，这么说道。

猪股悠闲地在先前那只躺椅上坐下，辰子则在眼前的那只大场搬来的藤椅上坐下来。

大场姐弟俩在走廊上望着他们，互相还不时轻声交谈着什么，接着大场又走到树下来了。

“先生，这里离邻居家很近……”

“…………”

猪股颇理会似的，默默地点点头。然后对辰子说道：

“昨晚真是多谢了。你那么坦率地把一切都告诉了我们，我觉得这一点就非得先向你表示谢意。事后我静心考虑过，而你所谈到的那种心情，我是完全领会的。”

大场这时正回头向走廊走去，他听到猪股的这一番话，有点不安地回头望望。猪股看到了大场的举止，但是不当回事地继续说道：

“首先，我觉得你是个非常不幸的人。哦，你听我说，举凡是人，往往只记得过去的得意事儿，而把不顺心的事儿忘却了——哦，即使不忘记，也总是把它们化作什么得意事儿，留在记忆里的。唯其如此，人才会觉得生活下去很有意义。否则的话，就拿我自己来说吧，如果光记得一些惹自己不快的事，而把高兴的事儿忘个精光，这岂不成了地狱了吗？”

辰子抬起眼来，颇疑惑地注视着猪股。因为辰子一点儿也猜不透猪股说过这一席话之后，将会说出什么话来。猪股继续往下说：

“不过，你现在也对未来抱有希望了，获悉这一消息，我实在高兴极了。听说你恳请大场的姐姐作你的嫂子，是吗？哦，如果你这想法是认认真真的，那的确很有价值。当然，我想你一定是很认真的。”

“为什么谈起这件事来了呢？我当然是很认真的呀。我昨晚整整一夜都在恳求时子姐答应下来哪。”

“这是个好主意，是个绝好的主意。”

猪股如此激赏辰子出的这个主意，实在使辰子觉得意外。猪股点上一支烟，心情非常愉快地深深吸了几口。

“我听说，”猪股对辰子说，“你把未来的事情托给时子姐了。可见你还是记挂着哥哥和母亲的呀。这与你时常表现出来的那种彻底的自我主义者的口气，不是有点矛盾吗？很矛盾。这是很可贵的矛盾。你的悲剧嘛，是啊，你想想看，它正是这种可贵的矛盾的继续呀。”

“是矛盾的？”辰子皱着眉头说道，“无论矛盾怎么可贵，我是非常不喜欢矛盾的哪。”

猪股心想：糟了。便改口说道：

“其实这不是什么矛盾的问题，而是属于错误的范畴了。所

谓‘自我’，是指极端扩张领域而言。例如我这种考虑你的问题的做法，就把你也作为我的‘自我’的一部份了。哦，不，我并不想同你议论这种问题。我想，还是请你将选择时子作嫂子的道理讲给我听听要有意思得多，你说呢？如果可能，我愿意为实现这一目标出点力。”

“因为时子姐她……”辰子说道，“心地善良，又能体贴他人。”

“我懂了。那末时子姐她答应你的要求了吗？”

“问题就在这儿呀。她好象老是把过去的事情放在心上，不想开始新的生活。她好象准备为过去而永远牺牲现在了。”

辰子的话才讲了一半，猪股忍不住微微笑了出来。辰子看着猪股的唇角，问道：

“先生，你笑什么呀？”

“哦，没什么。”这时猪股笑逐颜开了，“我只是觉得人类也真怪，他们对别人的事情看得十分清楚，一旦自己碰上了什么事，就什么也看不清啦。比如说你刚才的这番话，不是很适用于你自身吗？”

“不对。”辰子反驳道，“时子姐呀，她只是出了点小差错，而我的情况是无可挽回的，我俩不能同日而语。时子姐自己把事情说得过于严重，好象成了不可救药似的。”

“我想还是当事者迷的问题吧。”猪股绽出了新的笑容，“不过，你之所以会认为时子姐是一个心地善良又能体贴他人的人，也许是因为时子姐的身世在起着作用吧。哦，不能再胡乱议论了，就说到这里吧。我想，还是让我把你的意向再去对时子姐好好说一说，你看好吗？让我俩共同努力，设法说服时子姐，使她答应。”

辰子点点头，说道：“我哥哥并不是爱过独身生活，他只是

放心不下我这个不幸的妹妹，只得独身。如果是时子姐这样温柔可靠的女人，哥哥也不会不放心了。”

“哟，这里不能坐了，”猪股抬头望望，“我这儿已经晒到太阳了。”

猪股和须藤

在须藤初雄家的阳台上，猪股对须藤初雄说：

“……所以，至今还瞒着辰子小姐呢。大场的姐姐同青野男爵的事情嘛，进展是意外的神速。近来男爵说是去探望妹妹，常常上大场家去。至于大场的姐姐的身世嘛，我也没有问，不了解哪。不过叫人感到棘手的是：随着时子的事情日益顺利，辰子小姐又会多少受到点刺激而顾影自怜了。不，象她这样严重的患者，不是能够这么轻而易举地治愈的。我想，尽管有所反复，但总的趋势是在好起来。大凡聪明的女人，是懂道理的。所以这次想请你出马，去开导开导她。”

“哦，这事我毫无办法。”须藤答道，“对我来说，尤其毫无办法。我听了你在栗树下的那一番口才，至今佩服不已。象你那样的开导法，我实在不会呀。”

“可是辰子小姐听我谈了你对滨地事件的高见后，非常感激你的理解。有了这种先入为主的印象，我想你哪怕说一些与我一样的话，也会奏效的。”

“那末，请你教教我怎么说法，由我代你去开导一下吧。”

两人大声地笑了起来。听到须藤的笑声，叭儿狗从屋里冲了出来，在猪股的膝下闻了闻，来到须藤的身旁，把前腿搁在椅子

上。这只小狗希望主人逗逗它。须藤抱起小狗，想到了什么事似地说道：

“这只狗的肚脐是向外突的，你看看，竟是这副样子。这没有多大关系吧？”

须藤说着，把狗的肚子给猪股看。猪股望了一眼，说道：

“唔，这点向外突嘛，同健康没有什么关系的。”

“滑稽得很，”须藤抚着狗的肚脐，说道，“这么摸上去，肉乎乎的，还有肉凼凼，简直象只小橡皮球。这只小狗被人摸着肚脐时，会出现异样的感觉，这时候，不管它有多么兴奋，也会象现在这样，非常驯服。此外，它还会作出很奇妙的表情呢。”

猪股盯着小狗的脸部，觉得很滑稽，笑了出来，说道：

“先生，它一定很怕痒的，哈哈哈……我想不论是谁，总会在什么地方存在着象这只狗的脐带突起这一类的地方吧。一旦触到了这种地方，有的人会痒得变了神态，有的人会痛得乱叫。不久前，我碰到了那位佐佐木，我对他说：‘听说你发现一起病例——被乳房压死的孩子的口腔内，有一种外伤性的变化。’这家伙当时的神态，就同这只狗一样呢，哈，哈，哈……”

猪股继续往下说：

“你在医院里看到的那个写《狮子是万物之王》这种有趣的英文诗的患者，巧得很，他就是辰子小姐的丈夫。事实就是这样，毫无办法。写起小说来，碰上这种情节，会相当不妙的呀。”

“从写小说来看，”须藤说道，“真是不妙得很。首先，要安排两个疯子出场，非常棘手。小说中的人物都各有特点，疯子却是差不多的。这就仿佛一个人站在八面镜面前所呈现出来的景象一样。浪漫主义作家写的作品，时常有这种情况。”

“对了，非浪漫主义者中，首先得推佐佐木了。佐佐木是受青野家所托，把这个嗓音既象男人又象女人的患者介绍进医院

的。医院方面并不知道真正的病因，所以相信了佐佐木的话，认为是学习用功过度造成的。”

“对了，”须藤回忆着说道，“后来我曾就这件事请教过老前辈石田先生。而那位患者逢人便问的那个什么外国兵团，倒是件很有趣的事。眼下这兵团究竟是怎么回事虽不清楚，但听说至少同现在仍存在的那个奇妙的义勇兵团有关。只要不是本国人，不管是谁，自己情愿就可入团，入团后都改了名字，从前的生活历史一概不问了。于是被派往殖民地做军务工作，也就是说，这是豁出命来的人的汇集之处，它起到了一种公开的自杀俱乐部的作用。从前，小泉八云①在大学里讲课时曾对这一兵团的事作过一些说明——它是现存军队中一支最奇异的军队。还有那首《狮子是万物之王》的民谣，据说小泉八云也在讲义中引用过的。由此看来，这个秀才——辰子小姐的丈夫——一定是一个研究小泉八云的专家。他在学校里写论文时就是选的这个题目吧。”

“原来如此。大致上不会有错了。”

猪股想找火柴。须藤把手中的火柴递给猪股，自己也点上了一支烟。大家沉默了一会儿。这时须藤把刚才的那些事重新在头脑中组合了一遍。猪股说道：

“鹦鹉今天一次也没有叫过。”

“嗯，因为天气太热。”须藤无心地回答着。“你常常说到的大场君，就是那天同你一起上这儿来的那个学生罗？”

“是的，怎么啦？”

“从你刚才所说的那一番话听来，总使人觉得这位大场君好象对辰子小姐有点儿倾心呢。”

猪股点点头。

---

①小泉八云（1850—1904），生于希腊，父母都不是日本人。1890年，他在日本同小泉节子结婚，入日本籍，定居日本，是日本明治时期的文艺评论家。

“这大概是真的。如果大场和辰子小姐会因此而结成良缘，简直象一部完整的小说题材了。这真是再好也没有了。”

“难道事实上是行不通的吗？”

猪股喷着烟气，摇摇头把烟蒂丢进烟灰缸。

“不可能有现成的位置让他俩对号入座的。”猪股说道，“总而言之，辰子小姐不是那么单纯的姑娘。她不会象从前那样轻易陷入情网的。看来，辰子小姐好象不喜欢大场，而大场的心思似乎是明摆着的。所以她曾说过这样的话：‘如果哥哥同时子姐能终成眷族的话，我和大场也能象兄妹一样常常见面啦。’”

“原来如此啊。不过，这就要生出一个失恋者来了哪。”

“可是，大场是个温和朴实的普普通通的好青年。他身上不具备发生悲剧的气质和性格。他大概会在平平稳稳的失恋中度过去的。对适应过一种幸福生活的大场来说，象辰子小姐那种浪漫过分的性格，他是承担不了的。所以我看还是不要撮合为好。”

“哈、哈、哈……”

须藤突然肆无忌惮地独自放声笑起来。猪股抬起脸，诧异地问道：

“究竟是怎么回事？”

“哦，没有什么。只是……我在想，如果写进小说里，我将安排你同辰子小姐结婚的……”

“这究竟是……”猪股认真地问道，“什么缘故呢？”

“为了使那位侦探的直感变为事实。”

须藤说着笑了，猪股却没有笑。须藤甚至觉得：猪股的心里也许真有这种心思呢。看到猪股神情异常地一脸不高兴的样子，须藤便改口说了几句老套头的话：

“总之，人生是微不足道的。仿佛蹩脚的小说似的，那种主人公终因悲剧的发生而一心想自杀的事情，一旦处理得得当，会

碰上满意的婚姻的，日后也会子孙满堂。这真是无比幸福哪。”

猪股不想作答。他突然觉得须藤这个人很讨厌。须藤会作有意味的揶揄，也不愿正视人生。猪股觉得须藤的这些性格同自己很相象，所以颇感不快。

“反正我明天把辰子小姐请来，一切拜托你了。”

猪股同须藤约定后，离开了须藤家。

须藤不明白猪股快快不乐而别的原因何在。然而留下自己一个人时，须藤觉得自己也同猪股一样，渐渐地悒郁起来了。这是因为须藤以往只把辰子小姐的事当作趣闻来听听的，而现在呢，不知不觉间她竟成了与自己有干系的人了；这还不算，根据情况，自己还得同她谈一次话呢。这是须藤必须去亲身经历一下的事情，现在他更得去面对自己那种空虚的人生观了。

须藤越想越悒郁，这决不是为了辰子小姐的不幸，而是强烈地感到自己眼前的生活很浅薄。自己可以凭着一些小聪明，舞文弄墨，写出一些日常生活中的事，在世上脱颖而出。自己从来没有碰到过什么要度过生死之境的事。那种去说服朋友的事情，自己是毫无信心的，更无论自己一贯有自知之明——自身不存在让人感到信服的气度。想到这一点，须藤不禁感到，倒是辰子小姐比自己幸运得多。同时他又感到，不论是谁，总要叹息人生是悲苦的。照此说来，只好认为：悲苦受得越多的人，他（她）的人生也就越丰富啦。那末只有遭到很多不幸并在不幸中寻得生活之路的人才是真正的生活者了。照此看来，象我这样的人，无非是醉生梦死者之流啦……

须藤把手支在阳台的扶手上，这么自嘲、非难自身，同时又很愉快地沐浴在凉爽的夜风中。院子里的什么地方有秋虫在鸣叫，这又使须藤感到了秋意。

俗话说：一人出家，九族成佛。现在出了一个否定“生”的

人，那就连本来毫无瓜葛的自己也必须卷进去思考一番……须藤忽然冒出这样的想法来。他的一系列的想法，也都是猪股曾经想过并对辰子讲过的。例如这样的想法：我们好象都是独立生活着的人，而且也是这么感觉的，然而事实上怎么样呢？正如远处的那扇石门一样，每一块石头都各有牵连。这说明辰子的父亲的死以及滨地的发疯，会相应地影响及辰子。与此同理，辰子自杀的话，当然会给她哥哥带来重大影响；不仅是辰子的哥哥，连猪股以及须藤本人的心中也多少会有些波动的。

所以说，辰子真是强调“自我”的话，她应该力图不要使自身犯下的过失去给别人带来麻烦才对，这是义务，也是道德。但是，自杀是解决不了任何问题的，而只是一种不负责任的胡来，这种行为向周围波及的影响，会一味扩大的……

须藤现在完全明白猪股认真对待这一问题的原委了。须藤想到自己竟没有象猪股那样留意到这一层，不禁又自叹弗如而看不起自己了。

这天晚上，须藤一个人在阳台上呆了两个小时左右。最后他终于抓住了自己深感满意的要点。那就是采用把过去同现在完全分割开来的处理办法，这就是要使自己暂时处于超脱的地位，通过客观地分析，卑视过去的自己，卑视现在的半个自己，与此同时，以另一半认识到自身是可笑可卑的自己为基础，造就出一个崭新的永远令人尊敬的自己，并以这个自己作为自身现在的起点。这么一想，须藤发现：虽说并没有觉察到这一点，但自己就是这么生活过来的……

——说来也好笑，当头脑中浮现出这样的想法后，一贯悲叹自己浅薄的须藤竟然一下子觉得自己象歌德一样伟大了。这个须藤真是个天真无邪的人，虽说不能同歌德相提并论，好歹也是个诗人呀！

这天，全东京的人都怀着激情，等着观看今天将在东京的天空中出现的赞培林①飞船，人们简直象处在半疯癫的状态下了。须藤对三个清晨起陆续来访的青年说：

"对于要去寻死的人，你们有什么好办法可以劝其活下去吗？"

听了须藤的问题，三个人都答不上叫人满意的话来，他们便用谈论赞培林飞船的事来掩饰过去。须藤等待着辰子到来，就象等待着赞培林飞船出现一样。

猪股和辰子老是不出现，已经四点钟了。须藤拿出一只看戏用的小型望远镜，爬到作书房用的八角型塔的屋顶上。他抓住避雷针，向天色微微有些发阴的东面和北面望去。他听得下面邻居家中的收音机里都在播放播音员不时报告飞船通过什么地点的消息。须藤见周围的屋顶上都有人。须藤的这座塔，是其中最高的建筑物。须藤怀着孩子般的骄傲情绪，扫视了各个方位。突然，他看到猪股和辰子在自己的家门前。须藤便命晒台上的仆人去迎接这两位来客，他自己因为至今尚未看到飞船出现，不想前去迎客。在须藤为了飞船的事焦躁不安的时候，来客跟在仆人后面，由二楼登登登地来到晒台上。

"是赞培林飞船吗？请让我也见识见识。"

猪股轻捷地登上了屋顶。辰子向须藤家的人施礼致意，在晒台上仰望着天空。猪股默默地用手指点着，只见开始时很小的飞船渐渐大了起来。由前面望去，是飞船的正侧面。接着就出现了飞船的后影。它呈一条直线地消失在远处的树梢后了。

须藤把小型望远镜放在眼睛上，独自嘀咕起来。猪股想：这事如发生在往常，须藤这副样子早该进了疯人院啦。三个青年总

①赞培林（1838—1917），德国发明家。1900年，他发明的第一号飞船试飞成功。后来一再改进，飞船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成了德军的重要兵器。1929年，飞船在绕世界飞行的途中经过日本上空。

算在阳台上的椅子里坐了下来。须藤好象还很兴奋，他突然对辰子说道：

“你这个人真‘阔气哪——出身门弟不凡；生得又漂亮；你哥哥和时子姐对你那么友爱；大场君也象是十分崇拜你；而猪股先生同我呢，都主动地来关注你——哦，赞培林飞船很美，是吗？”

“嗯。”辰子听得须藤突然发问，吃了一惊。

“你瞧，看到飞船后，有人觉得很美，有人认为应该表示感谢，而你为什么要去寻死呢？你吃了很多苦，这也是应该的嘛——一个人所得愈多，税金也就愈大，这本没有什么太深的道理呀——你无论如何得活下去。否则的话，你怎么对得起无数比你更倒霉的人呢？”

猪股回头望望辰子，笑着说道：

“你对我有点不礼吧？我向你说了不少道理，你只当耳边风。须藤先生他胡言乱语一番，你听了之后，脸上就现出一副‘不错、不错’的神态来。实在不公平哪。”

辰子露出一口美丽的牙齿，娇艳地笑了。她抬起活泼动人的眼睛，说道：

“猪股先生，还有须藤先生，请你们多加原谅。我想到了赞培林飞船的雄姿——闪烁着银光、一声不响而稳稳当当地飞越过去……说起来实在抱歉，我觉得，比起你们二位的说教来，还是飞船的雄姿使我感受到了‘神’和‘力’哪。”

辰子说着，快活地笑了，她的声音充满了才气。猪股以医生的眼光注视着辰子的这种笑法，然后说道：

“对，对，你时常这样笑就好了。”

译自《佐藤春夫集》

筑摩书房昭和二十九年一月版的

《现代日本文学全集（30）》

田园的忧郁

（又名《病蔷薇》）

I dwelt alone
In a world of moan,
And my soul was a stagnant tide,
Edgar Allan Poe

我独自寓居在
呻吟的世界上，
我的灵魂是污浊的潮水，
爱伦·坡①

现在，那所房子在他的眼前出现了。

这时，正是他的那两只狗渐趋顺和的当儿——它们曾非常兴奋地踢起沙土，在主人的身前身后时而跳跃着，时而亲昵地纠缠一下；而这时候它们正开始安静下来，齐头并进地跟在主人的身后慢慢而行。

①爱伦·坡（1809—1849），美国作家，文艺评论家。所写小说设想怪诞，情节离奇。他提倡艺术至上，对欧洲颓废派的影响很大。

当道路在一处高高的树丛下拐了一个大弯的时候，他们的带路人——一个红发的胖女人说道：

“啊，总算到了！”

她的一只手捏着一条脏手帕，擦掉从太阳晒黑了的前额上淌下来的汗水，另一只手指着他们要去的目的地。顺着胖女人那粗大如男性似的手指头望去，只见前方露出了一座小茅屋的屋顶，它座落在浓郁得发黑的深绿色间。迎着令人目眩、闪烁不定的夏日的晨光，深灰色的茅屋呈现着一种端庄而稳重的气氛。

这是他第一眼看到他们这个家时的情况。这时候，他和他的妻子把各自在茅草屋顶上游弋的目光移至对方的脸上，互相望着，用眼睛交谈起来：

“一见之下，我就觉得这房子很不错。”

“嗯，我也是这么想的。”

他凝视着那所茅屋朝前走去，心里总感到自己在很久之前曾经看到过这茅屋，不知是在梦里见到的呢，还是在幻想中见到的？也可能是从疾驰着的火车车窗内望见的。实际上，以这种茅屋为中心的视野真是无处不有——那种侧影原是极平常的农舍风貌，而这种风貌眼下很使他神往，因为他现在正憧憬着这样的地方。他之所以要选这种地方安家住下来，道理也就在这里。

这里已经是广阔的武藏野①的南边尽头了，地势将由此渐渐转入山丘地带——也就是说，这里是具有山乡余韵的尾声部份；眼前的这些小山丘象起伏的波浪，担当起打入大平原的先锋来；极目望去，到处是此起彼伏的山丘，一条平坦的街道在这种山丘构成的劣等风景区里由东向西穿行而过；另一条街道由北向南伸延，道旁一带，是一个绿草萋萋的村落，排列着一些简陋的茅草屋屋顶。这儿靠近T、Y、H三个大城市，相距都只有二、三十

①武藏野是关东平原的南部原野，在东京的西北部。

公里，打个比喻，就象在三股猛烈的旋风间造成的真空地带，这里成了世外桃源，被人世忘却，被文明冲刷，孤单单地存在着。

他最初发现自己面对这样的环境而感到无限欢乐、感到心情出奇地舒畅的那一次，乃是在这年暮春时节的某一天。当他知悉在这种地方有着一个如此偏僻的乡村，不禁吃了一惊。而且，这一带宁静的气氛也使他感到十分新鲜。

他出生在遥远的南方，是在一个半岛的尖端。①那里的海岸犬牙交错，岸外是汹涌的大海，岸内是险峻的山崖。在相当于半岛尖端的胸次部位，有一个小小的街镇，这里居有低微却很聪明的人们。一条湍急的大河从街镇旁流过，浮在河上的长长的木排，你撞我推地向咆哮着的大海竞向奔去。故乡的这种令人销魂的景致多为典型的戏剧景象。相比之下，眼前这有着绵亘的山丘、天空、杂木树林、田地和云雀的乡村，就象是一首小小的散文诗。如果说前者的天然景物是他的严峻的父亲，那末后者就是他的慈爱的母亲。

他把自己比喻成一个"回头的浪子"②，他生活在令人窒息的大都会中心，心里早就渴望着能有皈依温情而平凡的自然界的一天。啊！这里一定有着静谧得犹如上古时期的幸福和喜悦，它正在向人招手呢。Vanity of vanity,vanity,all is vanity!③（空虚啊，极端空虚，一切都是空虚的！）即使不是如此……哦，不，虽然说不出个所以然来，但生活在大都会中，气都透不过来，只感到被层层的人群压扁了。他置身在那种地方，就仿佛一架感觉非常敏锐的机械。那种地方使他变得出奇地敏锐。此

①可能是指作者的出生地——纪伊半岛的新宫。

②此语原出自《新约全书·路加福音》第十五章。写父亲见儿子挥霍光财产后知错回家，不禁欣喜无比。

③语见《旧约全书·传道书》第一章："虚空的虚空，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

外，那里充溢着喧嚣的春意，使他更感到孤独不已。

“喔！在这样的夜晚，我是多么想好好沉睡一下啊——不论什么地方，就在恬静的农家茅屋里，在暗红的灯光阴影中，随心所欲地伸展着手脚，把一切全丢在脑后……”当他象一个疲惫不堪的流浪汉似地在华灯下、在石板路上走着的时候，这种情绪就一而再地涌上他的心头，怎么也排遣不了。

“啊！沉睡，让我不知世情、忘却人间何年，让我沉睡吧！也可以说，这是一种宗教性的参禅，是我当前最渴望的东西——沉睡的参禅，即肉体还好好存在着的人的参禅。这是我现在的当务之急，去寻找这个地方！快，快点到这个地方去呀！”他在心里这么嘀咕着。有的时候，甚至脱口而出了。于是，他感到有一种不可名状的象乡愁似的情绪，在迫不及待地央求把自身带到那个不知道是在何处的地方去……（他是一个具有老年人的理智、青年人的感情以及孩子般意志的青年。）

现在，那所房子在他的眼前出现了。

道路的右边有一条缘道而流的小渠。道路大拐弯的时候，小渠也随之拐了一个大弯。渠水在其间流淌——它从长着杂树林的山丘脚下流过，它流过柿子树旁，淌过马棚边，穿过竹丛，它流经泡桐树地，从墙边开着大朵百合花和葵花的农家庭园前通过。

这条宽约六尺的小渠实质上虽然是一条引水灌田的水渠，但它能直接引灌来自远处山间的上游河水，所以它的美感不啻是一条山涧。而透过绿叶洒下来的阳光，使它更增强了山涧的色彩。

渠水把泥泞的红土刷洗得干干净净，自己却一点浑浊不起，浅浅地朝前流去。它不时被什么东西挡住了去路，便会闪烁着异常强烈的亮光，但随即变化成纤细的皱纱波纹，或者象发生轻微的痉挛似的，抖动着发亮。有的时候，这种小的闪光会象鱼鳞似

地交替重合。当凉风习习、低拂过水面的时候，水上顿时会出现一条瞬间即逝的狭长型的银色薄箔。水渠的两侧长有茂密的芒草，长有一丛丛的野蔷薇——枝上的那些可以用来向情人一诉衷情的小白花早已荡然无存，还长有一些不知其名却各自开着花儿、结着果实的野草和灌木，当它们枝叶相接、密盖在水渠上方时，水流就仿佛在这些草木形成的隧道里通过似的。接着，水流又浮现出它那又黑又凉的身影，徐徐向前流去。

有的时候，渠水会悠闲地驻足休憩，仿佛旅人在回视自己所经由的路途而伫立不动。在这种场合，水色呈现着土耳其宝石①的色彩——因为夏日午前的天空就是这种土耳其宝石的颜色。这水色又象由玻璃板的侧面透视出来的色彩。

快活的蜻蜓逆着水流和微风飞行，身子轻捷地擦着水面滑行，并不时把尾巴在水里浸一下地产卵。这只蜻蜓乘着微风，朝着他们前进的方向、用着与他们几乎相同的速度、跟着他们飞一阵子，突然一闪身，又向天空高飞去了。

他望望水，又望望天空，感到自己的心中涌现出一种孩子似的轻松情绪，简直想招呼这只蜻蜓而向它祝福了。他想到这欢乐的流水将会流经那所房子前时，不禁欣喜难已。

酷暑为了呈现出苦乐之情，使一张张树叶象宝石的断面似地闪烁着光亮，而树叶下的蝉正在高声呻吟，仿佛要被烤坏了似的。焦灼的太阳几乎是挂在头顶上方的天空中了。

但是，他的妻子并不感到怎么热；她并没有在头顶上撑起那柄绣有绣球花而且底色也是绣球花颜色的阳伞——这本是一个贫家妇女的防暑天盖，她是用她的沉思作防暑物了。她一面走一面沉思，简直无暇顾及热的感受。她在想：

这么一来，便可以逃离寺庙里的那间租借来的屋子而住进凉

①指伊朗、美国等地所出产的一种青色或青绿色的宝石。

爽的房子啦——因为那间屋子正好迎着火辣辣的西晒太阳。尤其值得庆幸的是：总算能够远离那个僧婆①啦——她俗不可耐，贪得无厌，还要唠叨个没完没了。所以夫妇俩很希望能有一个安静、凉爽的住所；希望这样过日子：没有第三者，两人之间光说想说的事，不想说的话一概不说。这么一来，他那种象风一样难以捕捉、象海一样过分敏感的情绪和气氛也就会稍许稳定些了。他是那么神往乡村，以致于根本不去考虑如何安排自己那面积不大却是特意买来的农地了（尽管这本是意料之中的事）。更有甚者，他竟然会因此而不看一行书，不写一个字，什么事也不想做。如果提起这一类的事，他一定会叫骂起来。即使他还不至于如此，但他的双亲早就认定他毫无出息而弃之不顾了。特别是当他不顾一切地同自己过早地结婚以来，他的双亲尤其坚信不疑了。而他也不去孝顺双亲，整天无所事事地过日子——尽管他不承认这一点，但事实上他确实象是在做梦似的，整天无所事事地打发日子。有时候，他会极其专心地画几张、几十张谈不上何时可以修建而且毫无实用价值的房屋设计图。画着画着，他竟会突然奔到院子里，模仿狗的动作，同狗一起在草气蒸蒸的草坪上又是爬又是打滚。滚爬之间，他又会突然撕拉着嗓子，大声狂笑、大声喊叫。他这个人呀，看来是感到非常孤寂哪。他什么事也不对我说，所以我也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但总觉得他是有事瞒着我……

她想到了那本五六天之前读完的小说——藤村的《春》②。她的思想单纯，没有对自己丈夫的天资表示过什么怀疑。她感到自己的丈夫是那部小说中的人物——他从书本里跑出来，来到自己的眼前，来到自己的生活里。

①原文是"梵妻"，指寺院里的住持的妻子，也泛指僧侣的妻子。

②指日本著名作家岛崎藤村（1872——1943）所写的长篇小说《春》。这部小说曾在报上连载（1908年4月至8月），是描写青年作家的自传体小说。

……难道丈夫竟会把他自己极富自信的艺术工作丢在脑后并抛弃掉而打算在这种僻乡了此一生吗？哦，他这个人是在做多么令人不可思议的梦哪……他对别人又亲切又和蔼，一副温顺的样子，但是对我呢，老是绷着脸，这是为什么呢？会不会是因为：在他对那个女人的恋情尚未完全断念的时候，我投入了他的怀抱，所以他不过是一时把她忘却罢了，不久，那股藕断丝连的情爱，不知不觉间又萌发出了新芽，把我当作多余的人，于是我就得受冷遇……象现在这样的情况，他本人也一定很痛苦……然而最不好受的，当然还数我这个生活在他身旁的人。有时候，我的回答不称他的心意时，他就狠命地推我，或者打我，我也弄不清他为什么不高兴，竟然两三天不讲一句话……看来，他一定是后悔同我结婚，至少，他一定时常在想：如果不是同我结婚而是同那个女人住在一起，那该有多么幸福哪。他不光是那么想想而已，前几天还对我说过这样的话："如果我当时同她——同那个纯洁诚挚的姑娘在一起生活了，她就会把我完全同化，那我现在的生活——从各种意义上说——都会更加完美哪……"实际上我也很清楚，那女人要比我美丽得多、柔顺得多。我很明白：他是多么思念那女人哪……哦，不、不，不是这么回事。他大概还是在为了自身的什么事情而冥思苦索……对，他对我这么讲过："请你让我一个人安静一会儿吧……"

她忽然想起昨天晚上他亲切得有点异常地这么说道：

"我并不是不会温情。但要启齿说这一类的话，我感到很难堪，因为我生性如此。"

她一边回味着丈夫对自己说的这番话，一边朝前走，还想象着这所未曾见过的房子的布局。尽管她早已从新婚的美梦里醒过来了，但是能在这样的大热天里搬家，光是迁居的动机就使她感到心情十分舒畅。她想到这些，真是悲喜交集，而且颇感自慰

——这是一个根本不曾见识过世事的年轻妻子会产生的特权思想。

那个引路的女响导在喋喋不休地谈着这所房子的由来。她对此毫无兴趣，所以光是漫不经心地答着腔，敷衍了事。

那个引路的女响导一路上——在这炎暑笼罩下的长长的旅途中，始终唠叨个没完没了。女响导是那种想法很单纯的人——她认为，自己感兴趣的东西，别人当然也会饶有兴趣的。

这一行人在这条路上走了将近四公里。

那所房子现在站在他们的眼前了。

房前果然有一条小渠，渠上横有一座小小的土桥，桥面杂草丛生，中间是一条细细的被人踩出来的小路。大家由此通过这宽约两米的小渠，来到那所房子的门前。

大门的左面有一棵大的柿子树，大门里面也有柿子树。这些树的粗粗的枝干盘曲自如，它们象是在向仰望大树的人介绍自己的身世："我在这儿站了很久很久，果实也越结越少了。"只见老树干上长着一根大树枝，树枝的胁下有一株槲寄生。树的右边，有一条小沟，把住宅同泡桐地隔开。这算是什么水流呢？水势非常细小，象是要干涸了，那条小沟中的水流尤其细小，比男人的腰带还要窄，沟中的水断断续续地淌着，上气不接下气似的。被水浸湿了的地方，全是开着蓝色花儿的鸭跖草，在这些鸭跖草中，有许多野花在不断蔓延，其中有被孩子们唤作"金米糖"①形状的白中带点浅红的小花，有被孩子们唤着"红馍馍"的野花。这是一些能唤起令人难忘的少年之心的花草丛。

白天，在那些大概是停宿着萤火虫的小草丛里吧，长有十五、六根一簇的芦苇，芦叶上有着鲜明的竖白条纹，这些又长又宽的芦叶在风中清脆作响，摇曳不停。来自房子后面的流水，由

①金米糖是一种小粒糖点心，用糖和面粉做成。

这些小草的茎下穿过，洗濯着一节节短短的芦根。流水弯弯曲曲地仿佛解开了结的丝线，光闪闪地轻轻晃动着飘流而去。于是有些细长的草叶迎着流水弯下了腰，而这涓涓细流被这些弯下的草叶所挡，一时不能畅通了。细流由草叶处流过，象铜壶滴漏计时器里的水一样，点点滴滴地注入道旁一条较大些的水渠中。他感觉到这房子的屋后大概有一股小小的清泉在不停地向外冒——因为地势颇能说明问题。

房子后面全是竹丛，同山丘相连着。竹丛间长着一株高大、美丽的山茶树，它在淡雅的竹丛间悒郁而立，仿佛是一个异端者。房屋的院子四周围有高高的——比人还要高的——杨桐树树篱。眼前的整个房子完全被埋在枝叶茂密的树丛中间、被埋在茂密的草丛中间了，这同从远处望见房子时的情景没什么两样。

两只狗一一由土桥旁边朝下跑，相继品尝着水渠中的流水。

他不想走过土桥，而是一味深情地望着这所房子，心里直想吟诵“三径就荒”①的诗句。

“嗳，这所房子的进口处，景致很不错呀，是不是？”

他由这房子周围的闲适和隐士居处的气氛中觅得了几分相应的情趣后，便对妻子那么说。

“是的。不过相当荒芜呀。得进屋去看了之后才……”

他的妻子谨慎小心地这么回答。这是所有的妻子在规劝爱出尔反尔的丈夫时使用的语气。但是她旋即想到了什么，又说道：

“不过，一想起原来居住的那寺庙，真是什么地方都不会计较的。”

那两只狗刚饮过水，所以立即精神百倍，比主人抢先一步窜进了院子。它们选中了松下浓郁的树荫，无拘无束地舒展身子，躺在泥土上。它们伸长头颈，下颚至喉咙的部份紧紧贴住地面，

①这是我国晋代诗人陶渊明的《归去来辞》中的句子，写隐士的住居。

以同样的姿势并头卧在两旁。它们曲体伸腿的样子完全一式一样，对称得十分可爱。它们垂着红色的舌头，喘着粗气，天真无邪地抬眼望着走进院子里来的主人，同时轻轻地摇着尾巴，显得很高兴。他觉得它们这种安定的神态说明了它们比主人要充分预感到"这里是自己的家"了。

如果这时候妻子在他身旁的话，他大概会对她说："嗳，法拉迪和莱奥（两只狗的名字）也表示赞成呢！"

可是他的妻子正同引路的女人在一起力图打开走廊旁那扇长年不开的门，钥匙在钥匙孔里卡答卡答直响。

棵棵树木苍翠欲滴，青绿的颜色层层相迭。错综的枝叶成了网罩，成了墙壁，成了屋檐，使太阳几乎射不到院子里来。泥土的气味冷飕飕地从黑色的地面往上涌。他就象一个嗅到香味的人那样，全神贯注地把脚下冒起来的泥土气息汲入心脾——直到那串钥匙不再铿鏘铿鏘发出阴凉的声响、廊边的门被打开为止。

• • •

"这才总算象个家了。"

他的妻子很不熟练地在糊着门前那扇昨天已洗干净的纸拉门。当她糊好最后一张，望着丈夫站起来要将纸拉门装到茶室和中间的起居室去的后影，感到十分满足，便满脸生辉地那么说。

"这才总算象个家了。"她重复了一句，"说是马上就来换地席……不过，我前天第一次看到这房子时，实在不喜欢哪。当时我心想：这种房子能住人吗？"

"那末，难道是住狐狸的吗？"

“简直象一所荒芜的茅舍①。要不，也可以说这是蟋蟀住的地方。当时，地席上满是蟋蟀在争相逃窜，哦，你不感到怕人吗？”

“荒芜的茅舍？很好，荒芜的茅舍……喂，以后就叫它雨月草舍吧，你看好吗？”

（他们两人——妻子受到丈夫的感化，都赞美上田秋成②了。）

妻子看到丈夫脸上绽出了好久不曾有过的愉快笑容，感到很高兴。

“那末，这一次该把水井弄弄干净了。这是很费精力的事情。据说已有一年之久没用过这井水，井里的水已经臭不可闻了。”

“当然会臭得很厉害罗。井水得每天汲用，否则就象人的脑子那样，会生锈的。”

妻子听了丈夫的讲话，心想：“又来了！”便失去了刚才那种活泼的气氛，提心吊胆地抬眼望着丈夫。但是丈夫今天好象光是这么说说而已，他的瘦脸上仍旧挂着先前的那种笑容。他的情绪非常好。妻子见状便安下心来，用撒娇似的语气补充道：

“此外，院子也必须设法整一整，气氛这样阴郁，叫人受不了！”

妻子疲乏地倚墙而坐。他俩养的那只爱猫轻轻地朝她靠去，温柔多情地跳到她的膝上。

“阿青（猫的名字），你热得受不了啦？”

---

①原文是“浅茅方宿”，原是上田秋成（1734—1809）的名作《雨月物语》中的一则故事。写某人外出经商，七年后回故乡，见故居仍在，妻子无恙，高兴非凡，不料翌日早晨一看，只见独自一人睡在草原上，边上是妻子的墓。此词后来泛指野草丛生的荒芜了的房子。

②上田秋成是日本江户时期的小说家，学者，诗人。代表作是《雨月物语》。

妻子说着，把猫抱起来。

他的家中有狗，也有猫。他有时心里喜欢起来，会忘乎所以地表现出极度的溺爱来。他的这种举止不久便成了他家庭中的一种习惯——他和他的妻子常常会象对人说话似地去同狗和猫讲话……

• • •

那是离他们夫妇住到这所房子里来好几年之前的事……

当时这村子里最富的N家的主人，由于年纪大了，特别感到人生寂寞不堪。其实，普普通通的人到了这种时候，最感迫切的问题也是需要有一个异性为伴——不论年纪大一点还是年纪轻一点。

于是，这个老富翁从城里带回来一位年轻女子。他为了得到这个风流人物，付出了自己一半的田产。这个老人的想法也真带有财主的特点，他决不挑选那种光长得好看却什么事也不会干的女子。他所选的女子是：即使长得丑一点，只要年纪轻，可以将就，但要对村子有利，更要对自己的发财有利。简单点说吧，老人带来的这个小老婆将在村里兼做接生婆，这是村里不曾有过的却也是不能少的一项工作。

老人把自己那所独立的会客间拆掉，在正屋的起居间外重建了一所。重建时，选择了在冬天可以从早到晚照到太阳光的方位，筑了七、八米长的廊沿。穿过三铺席大的门口区，是六铺席大的茶室，室内砌了地炉。在黑柿木的立柱和客厅的气窗之间，安着工艺讲究并镶有麻叶图案的隔扇，其手艺精细绝伦，使村里人惊叹不已。木匠抚摸着这半新不旧的立柱，象是在炫耀自己的财产似地说："这柱子毕竟是从自家的山林里选伐出来的，没有一点

儿惹人不舒服的枝节印痕。这房子内的厨房铺着地板，主妇可以穿着白袜套、悉悉窣窣拖曳着和服的下摆在厨房里干活，它同一般农家那种大栋梁下熏得乌黑而带有宽大土间的厨房不一样。

老人把家里的事情委托给四十几岁的长子去主持。老人是幸福的。村里的人喜欢就老头娶了一个年纪要小去一大半的小老婆一事，在背后说三道四。但是，这不足以影响老头的幸福。

然而，大凡和平和幸福，总是人生中最为短促的东西。它就象一只飞鸟的身影突然落往秋天向阳而立的纸拉门上一样，匆匆而来，匆匆而去。而在望见鸟影的刹那之间，会有一种令人不可思议的寂寞感涌上心头。老人的平静生活就是这种过眼云烟。

年轻的小老婆不久就从城里找来了一个青年人。村里的人们把这青年人称作“大管家”、“助产妇的大管家”。村民们当然不懂得助产妇是否一定需要管家先生。而那位颐养天年的老富翁见年轻的小老婆擅自雇佣年轻的大管家，感到非常不满。首先，在乡下人看来，这两个年轻男女的生活是过分奢侈了，同老富翁的预算相差太多。富翁开始考虑起“得让他们俭朴一些才好”，并同小老婆谈过好几次。起初是很客气地提醒几句，后来就直截了当地说了。有一天晚上，富翁为此事唠叨了半夜。“大管家”多半是隔着墙壁听到了他们的谈话吧，没过几天——这是小老婆来到这村里一年之后、也是年轻的“大管家”被小老婆雇佣了半年之后，这两个年轻男女便在某天傍晚时分突然不见影踪了。

一位黄昏后由村外回来的马夫在第二天早晨告诉村里的人们，说他在暮色降临的山路上看到一张十分显眼的白皙的圆脸蛋，仔细一瞧，那是N富翁家的小老婆！

不过，这马夫很可能什么也没看到，他大概听人说那两个青年人失踪了，便编出了这番假话。不然的话，他当天晚上一回到村里，一定会把他看到的情况当作不可多得的新闻一样，得意洋

洋地去告诉别人。当然，一个人逢到这种时候，会有一种仿佛亲眼目睹似的编造事实的本能——这种艺术无论 谁 都多少 会一 些的。不过这就别去谈它了。且说这件事情发生后，使村里人活跃了一个时期——因为这些乡下人平时就缺乏可谈的话题。村里人的说法是：一个二十八岁的女人，当然应该同二十四、五岁的年轻人相配，年近七十的老头子是配不上的。

可悲的是，自从小老婆私奔后，老富翁便埋头在园艺中，以栽种花草为乐。

老头儿开始把开花的花木集中起来栽入院子里。他昨天从别处把这株花木移植到自己的院子里，今天把那株花木移种到另一边，明天又说要去寻找什么良种花木。他天天摆弄着泥土，没有一天安宁。于是，春天有牡丹花，夏天有牵牛花，秋天有菊花，冬天有水仙花。小老婆不告而别之后，老头就让两个孙女——一个十岁，一个七岁——睡在自己的左右，这位种花的老头在床上睡不着，热中推敲起那种陈腐的俳句。

又过了一年左右，老头儿死了。他在搜罗得来的各种花木之中自得其乐的时期，短促得简直是瞬息即逝。而他的这所房子，连同他的小女儿一起，均归村小学的校长了，因为这个乡村小学的校长是老头儿的养子。这位新主人精通算术，而且实际运算也十分出色，但他对于“美”，简直是一无所知。于是，那个极精明的花匠哄骗了小学校长，把院子里的贵重花木席卷而去。计有大株的白木莲、山茶花、罗汉松、秋海棠、墨竹、东亚唐棣、大种石榴、梅、夹竹桃以及各种盆兰。于是，这些不幸的花木只好匆匆忙忙地移居他处，它们甚至来不及在院子的土中好好扎下根。而其中有一些花木也许就为此而枯萎了。

小学校长住进新盖的校舍里去后，他从养父处得到的这所房子便空关着。于是他想：有人愿意租这所空房子 的话，就 租 出

去。校长的考虑是简单明了的——房子没有人住，就荒芜不堪，两圆钱也好，一圆半钱也好，收点房租总是划算的。

但是乡下人基本上都自己有房子，至少那种屋檐倾圮、陈旧的稻草屋顶上长满了青苔的祖传破房子，总是有的。而那些不得不租别人房子——尽管房子极阔气——的人，一定是穷得没办法以至最后只得把自家的房子都抵了债的穷人。于是，老富翁为了爱女、为了自己颐养天年而盖的这所房子，实际上成了一家最贫困的农民的借居处。老富翁在茶室里为烧茶炊而砌的炉子，竟被借居者丢进了许多乱冒烟的松木柴。这烟被农家根本不需要的天花板所挡，无法夺路而出。于是房子里的墙壁、纸拉门、天花板、地席立刻被煤烟薰得发黑。可怜的穷庄稼人根本不以屋里的烟雾腾腾为苦，反而感谢烟雾带来了暖气。因为在秋季、冬季的长夜里，穷人得搓绳、编鞋地忙到深夜。

从第四、第五个月开始，借居者付不出房钱了，而屋里的地席已被磨坏，柱子上留有不同时间里刻下的种种形状的痕迹。校长先生想："至少总有粪肥给我留下来吧。"但是，当校长先生的雇工早上去舀粪时，发现粪坑本来就是空的。原来借居的穷庄稼人早就把粪肥运到自己租种的地里去了。

校长先生对这位穷房客非常不满，只要遇到人，也不管是什么人，便诉说和漫骂穷庄稼人太狡猾。从而作出了一个结论——"穷鬼是一点道理不讲的狡狯者"。其他的村民们立即表示同意校长先生的观点。于是校长先生认为自己的论点已可作为一种真理而得到确立。接着，校长先生想到：与其把房子借给那种家伙，远不如把房子空关起来好得多。因为租借给那种家伙，房子将受到人为的破坏；反之，空关起来倒是一种听任它自然荒废的做法。于是校长逐出了借居者。村里的人们无不认为校长先生的态度是合情合理的。

在那些日子里——就是在老富翁去世之后，没有一个人来关心过院子里的花草树木。房子、院子都荒芜不堪。唯有那穷庄稼人的小女孩，她在秋季的清晨，每看到菊花丛里的黄色、白色的小菊花，便折来插在自己卷曲的头发上当发簪。这些菊花本是老富翁在世时所栽，后来野草丛生，竟象野菊似的，枝叶一年年衰败，茎也挺不起来了……

……他站在廊沿上望着院子，一面在那个引路的胖女人一路上唠唠叨叨的内容里夹进他自己这种独特的想象，似想非想、似思非思地入了神。

“法拉迪，法拉迪，”他的妻子在后面的走廊上呼喊着狗的名字。“喔，好极了，莱奥也来了。啊，真可爱。我不是给你们吃东西呀。法拉迪，你不要象刚才那样再到乱草丛中去玩了。那里有毒蛇。如果又象上次那样，鼻子被咬，喉部发肿，脸儿大得象个和尚，岂不叫人操心吗？听到没有？法拉迪你应该吃一堑长一智呀。至于莱奥你嘛，也要多留神，好在你比较听话，还不要紧……”

他的妻子用小姑娘唱牧歌的情调和嗓音，在对那两条象是自己的养子似的狗说着话。竹丛中吹来的凉风，经由他站着的地方穿过去了。

•　　•　　•

盛夏的废园呈现出繁茂的景象。

一切树木都尽量地往泥土的深处扎根，在深土中汲取营养，使全身的枝桠上长满树叶，充分地吸收太阳光——松树、樱树、罗汉松，它们按照各自的特点生长着。为了使自己尽量多地沐浴

到阳光而快点成长，它们舒展着枝桠。当各自感到心满意足时，它们会使枝桠交叉、接触、缠绕、挤压。为了使自身获得太阳的恩泽，它们不管别的枝桠的死活。于是，不能沐浴到阳光的枝叶逐渐消瘦下去。一棵小松树在杉树下呈着红色枯死了。杨桐树的围篱长得参差不齐，它们排列在一起，树端形成的线条很不整齐，扭扭歪歪的。这是因为晒到太阳的部份长得又高又密，而被种种大树遮住了太阳光的部份就无法拔高了。此外，由于某一部份长不出树叶，那里就裂开着一个口子，仿佛城堡上的观察孔似的。而某一部份又重重叠叠地复盖着茂盛的树叶，简直要成团了。还有一些地方，围篱仿佛断去了一截似的。因为它被沿围篱长着的大松树遮盖住了。还有，从围篱的当中会突然窜出野生的藤蔓来，那比大拇指还要粗的蔓条，会冲破围篱，象捆扎俘虏的绳子一样，一圈一圈地缠绕着大松树向上爬，一直爬到高得只能仰脸而望的树梢尽头处，然而这藤蔓似乎并没有满足——它挣扎着把那发疯似的触须伸向空中，焦躁得直想抓着什么东西才好。有一根蔓条竟然窜到大松树旁的一棵比松树还要高出一大截的樱树上，它比其他藤蔓爬得高得多，直向空中伸去。

在院子的另一个角上，梅树的新枝矗立，又长又高，仿佛一根直刺天空的枪。曾经辟为菊花地的软土上，杂草根深蒂固地蔓生着。这是一种生命力很强的草，形态和性质有点象竹子，它那坚硬的茎以及叶子在泥土的表面形成了一只只网孔，为了确立它自己的势力范围，凡是有节头的地方，都有根扎进土里，并向四面八方延伸。如果试着把其中的某一段连根拔起，可以看到一穗穗数不清的细根粘连着黑色的沙土破土而出，仿佛是人的手抓上来的。这表示了它们的求生意志，也体现出“夏天”命万物竞相怒放的景象。

这类具有繁密的枝叶的众多草木就使整个院子显得非常阴

郁，仿佛疯子的乱发垂挂在铅灰色的前额上。这些草木也给人一种感觉：它们正以某种看不见的重量，由上面压向这不很大的院子，又象是从周围一层层向院子中央的建筑物卷裹过来似的。

但是，使他感到非常恐惧的东西，并不是自然界所具有的这种暴力性质的志趣，而是那些在混乱中不绝如缕的人为造成的雅意，它是某种志趣的幽灵。那个精明的花匠几乎把这个废园掠夺一空，但是由眼前尚存在的东西中，确实可以很明显地令人想见老富翁当年种花草为乐的情景。大自然的力量也不能把那些迹象完全掩盖过去。例如那几棵有白色斑纹的罗汉柏，当年大概是修成茂密的U形而站在院门至正门的路中间的。还有那株山茶花，它面对客厅、遮掩着厕所，而背荫的地方是瑞香。还有好几株呈覆盆状的雾岛杜鹃花① 。那棵种了多年的绣球花，硕大的树叶已经晒得枯萎了，叶子中的一大簇花儿也蔫了。

这些花木散在象是被愤怒的巨人乱摔过一气的杂乱的院子中。想当年，这院子里的白色木兰花、瑞香、山茶花、秋海棠、梅花、荷花、古老的罗汉松、茶花、胡枝子、盆兰、天然的大石头、繁茂的青苔、棠棣、墨竹、石竹、大株的石榴、水旁的鸢尾以及其他各种花花草草，都得到过人的精心布局和抚爱。现在，那美景经过大自然这种比北方的野蛮人还要凶横的蹂躏，实在不堪回首，但也可以使人想见那没有实现得了的梦景是怎样的景象。再说，即使这院子的每一个角落没有留下一棵当年的花木，那末从掩荫着门口的一棵枝叶苍翠的松树来看——它现在虽然是浑身披着又硬又粗的松针，但谁都能一眼看出来：这松树的枝叶从前曾受到过人的精心护理和修剪，树干也受到过爱抚。而现在的房主小学校长正在琢磨把这棵松树卖掉，他已经想好了：下次

①指鹿儿岛雾岛山附近产的一种常绿灌木，适于庭园栽培，开红花。

房客再叫花匠来的时候，就让花匠在这棵松树的根部培上泥土①，把枯槁的松针整理整理。

你瞧瞧，那伟大得有时近乎残忍的自然界和命运的力量，它是如何气势汹汹地摧毁了故人的遗志哪！这些遗留下来的花木，这院子，它们现在既没有充满天然生意的野劲，也不具备玲珑的人工雕琢的形态，而是成了这二者胡乱揉合在一起的不统一体。它们所体现出来的气氛，与其说是丑陋，倒不如说是有一种不可名状的凄凉感。

现在，这所房子的新主人正伫立在树荫下，凝视着废园的夏景，他觉得有点令人不寒而栗，好象有一种恐惧感刹那之间由他的背脊上掠过似的。他自己也搞不清楚那究竟是什么东西，因为它迅速异常地一闪而过，根本来不及分辨一下。不过说来也有点怪，与其说它是一种精神性的东西，还不如说它是官能性的、犹如动物所怀有的那种恐惧感。

那天，他在这所新居的凄凉的院子里，顺着树木踯躅了好一会儿。

在房子侧面的栎树下，蚂蚁排成又黑又长的行列朝前迈进。其中有些蚂蚁驮着它们的珍宝——粮食。每隔开一些距离，就有稍许大一点的蚂蚁出现，仿佛是向队列下命令的蚂蚁官。蚂蚁碰头的时候，双方就停下来交头接耳一番，好象是在打招呼，又象是在互通消息或要求对方传达什么话似的。这就是极普通的蚂蚁搬家。

他蹲下来，凝视着这支小商队。他从蚂蚁的行动上得到了片刻的儿童乐趣。他这时才发觉，自己已有很长的岁月没看到这种景象了，或者是见到了也没心思去仔细看一看。可见除了少年时期，自己后来是既没有定心地仰脸赏过月亮，也没有欣赏欣赏过

① 在树木的根部壅起相当大的一堆土，以便在一两年之后移植这棵树木。

小鸟——尽管在儿童时期自己要比其他的孩子加倍着迷于这些爱好，但现在几乎完全忘却了。当他注意到这一情况后，觉得自己不胜可悲，但又觉得不胜可喜。

他怀着这样的情绪站起身、正要迈步的时候，突然看到那棵栎树的树干显出一副怪相，原来是一只蝉蜕正伸着月牙形状的粗大前肢，紧紧地攀附在树干上。这是一袭全身红灿灿的微型盔甲，背部的正中央裂有一条口子。再仔细打量一下树干，可以发现比蝉蜕高三四寸的地方，纹丝不动地停着一只蝉。难怪它一点没有惧怕人的样子，因为一眼就可以看出这只蝉刚出世不久，它还很嫩，身体也是软的。这只虫儿就那么一动不动地在静心体察着空气的神秘性。它那柔软而未发育完全的整个蝉翼都是乳白色的，而且小得缩在一起，显得不胜可怜和可悲。只有身上的绿色条纹特别显目。这是一种鲜明而令人愉快的绿色，它顿时使他联想到从豆种的白色裂口中萌发出来的双叶嫩芽。其实不光是颜色，那整个蝉翼就仿佛是植物的萌芽。同样是生物，虫和草固然是不同的东西，但是他从它们会具有某种相通的形态而获得了启示。大自然本身也许没有什么统一的法则，但是，人们至少能够根据各自的爱好而从中寻找出各自的法则来。要是更加仔细地观察一下，可以发现在这小虫扁平的头顶中央，极其精巧地镶嵌着一块比微小的红宝石更为玲珑剔透的东西。这形同宝玉似的东西在科学上叫什么名称呢？也许是叫"单眼"吧。但他对此是一窍不通的。然而他觉得自己要比任何人更懂得它的美。这美使他感到这微不足道的小虫的诞生是神圣的、令人膜拜的，所以也是异常有份量的。

在他那贫乏的知识中，他好象知道"蝉从幼虫长至成虫，得经历二十个春秋"，他依稀记得这话好象是在某时某地从农科的学生那儿似懂非懂地听来的。啊！这种小虫，它只是为了过那种

被人称之为"蛙鸣蝉噪"的无意义的生活，竟然要经过这么长的岁月——几乎同他现在的年龄差不多哪！而它们成虫后的生命呢，只有几天——两三天或是一个星期而已！大自然造就出这种东西来，究竟是为了什么呢？哦，不、不，所谓这种东西，还不光是指蝉，不是也适用于人、适用于他自己吗？这由神所创造出来的大自然，恐怕是很荒唐的吧。而不以荒唐为荒唐地去理解事物，这才能有最为神秘的境界。哦，不、不，自己是什么都不理解，唔，只有一点是清楚的——蝉是那么无常，而谁又能说一个雄辩的国会议员的一生就不同于蝉呢？

看着看着，那缩紧的蝉翼渐渐舒展了。与此同时，蝉翼那半透明的乳白色在一点一点却也很明显地变化成无色透明的了。于是，蝉身上那象萌芽似的鲜嫩的绿色，也相应地渐渐变黑，就象青草的嫩绿色在向常青树木的那种深绿色转化，并且很明显地显示出某种实际强度。

他面对这些景象，仔细观察了二十多分钟。在这段时间内，他简直是以一种病态的细致和周密来观察的——他自然而然地感觉到了一种令人透不过气来的严峻气氛。

忽然，他对自己的心扉说道：

"你瞧，这就是生于人世者的烦恼。连这种小虫儿都要为了降世人生而在这儿作如此的隐忍！"

接着，他又说道：

"这小虫儿也就是我呀！蝉啊蝉，愿你快快飞走吧！"

他就这么作了个奇妙的祈祷。其实不光是在这种场合，平时他总是如此祈祷的。

• • •

这院子的角上还有好多棵蔷薇。

这些蔷薇是沿着井边的排水槽栽种的，好象围篱一样。如果花儿怒放起来，恐怕就成了一垛四五米长的美丽的花墙了，真是“一架长条万朵春”①哪。不过这些蔷薇是非常不幸的，因为有一排杉树在前面把朝阳挡住了，而西晒的阳光又被房子遮住，大块的阴影笼罩着蔷薇。至于正午前后呢，柿子树和梅树的树枝又夺去了沐浴蔷薇的阳光。这些杉树、柿子树和梅树树枝的茂密的枝叶竟象屋顶似地复盖在那些蔷薇的头顶上。于是蔷薇的茎细得可怜，宛如蔓草似的，东倒西歪地站在一尺多深的杂草中。

季节已经过了八月半，但是那几棵蔷薇呢，别说花了，就连一片——确实是一片绿叶也没有长。为了确定蔷薇的茎是否还活着，他甚至只好摘断一根茎来看看才行。阳光和温暖完全被其他东西抢占去了，就连泥土里滋养这些蔷薇的营养质也被那些蔓生在蔷薇根部的无名小草悉数侵占去了。这些蔷薇似乎一点没有享受到大自然的恩泽，只是成了蜘蛛最好的立脚点——它们最喜欢在这种地方营巢。这些蔷薇就是为了还有这么一点儿用处，而不得不继续这么活下去。

蔷薇是他的心爱物之一。他有时称它为“我自己的花”。因为歌德曾就这种花留下了一句令他难忘而又充满慰藉的诗句——“蔷薇处处开”。不过，当然不光是有了这富于哲理性的诗句的缘故，因为他确也觉得自己由衷地喜爱蔷薇花。

蔷薇那丰满得难以容纳又象要溢出盛器来似的美态，尤其是那胭脂色的花朵，使他不胜神往。它那令人头晕目眩的浓郁的香味，不禁使他回忆起第一次的甜美接吻。他也会产生这样的感受，这就难怪古今的诗人们要把许多美丽的诗句献给这蔷薇花

①语出我国唐代诗人裴说的《蔷薇诗》。意为：长长的蔷薇枝条上开着许多花儿，迎来了春意。

了。在西欧的文字中，自古就有编蔷薇花王冠送人的记载。中国的诗人也没放过用他们那象形文字来讴歌蔷薇花的光华。诗人们还很珍爱大食国①的“蔷薇露”②，为了得到这种“换骨香”③，他们感慨系之地叹道：“海外蔷薇水，中州未得方”④。这些诗句表明，在诗的领域内，已经为蔷薇花打下了稳固的地盘，这传统甚至延袭到了今天，如同一支稀有金属的矿脉似的。可以这么说，只要踏入诗的领域，到处都能听到有关蔷薇的种种说法。

于是，蔷薇的色泽和香气，包括蔷薇的叶子和刺儿，都把那无数的优秀诗句作为肥料，一一吸收进来——蔷薇使这些优美的文字的幻影在自己身后闪烁发亮，令人觉得它的枝条也要为此而弯折了。这情景使他感受到那花儿是越发地美了。这是幸福吗？不，毋宁说是非常不幸的，因为这种一般的艺术上的延袭现象竟会根深蒂固地扎进他的性格中！他之所以要把艺术选为自己的事业，大概就是因为有着这种心灵的缘故吧。他的艺术天才在这种延袭中产生，觉醒得非常快……也许就是这一些情况吧，使他在很短的时期里不知不觉间地那么酷爱蔷薇了。当他还不懂得直接从自然界本身攫取清纯的美及喜时，就已经通过那艺术上的延袭，把自己深深的爱慕全部奉献给这蔷薇花了。说来好象无聊得很，但他爱屋及乌，连“蔷薇”这两个字都爱慕不已。

然而，现在出现在他眼前的这蔷薇却是多么憔悴啊！他曾经在故乡旧居的院子里看到过由于沐浴在极温暖的阳光中而在三九季节长出花蕾的蔷薇。那是大朵的粉红色花儿。不过，那些蔷薇毕竟是被不自然的太阳暖气诱发出花蕾来的，所以在朝晚晒不到

---

①我国唐代把阿拉伯称为大食国。

②指蔷薇花的花露。后引申为用蔷薇花露制成的香水。

③指用蔷薇花制的香水。

④语出我国宋朝诗人杨万里的诗句，意为：外国有蔷薇花制的香水，我国却不懂如何制取。

阳光的时候，即便是地处南国，对蔷薇来说，三九季节无疑是太冷了。他还看到过这样的现象：花蕾隔了好久还呈紧闭状态，而那白中透红的花蕾瓣儿的最外层呢，说来奇怪得很，会渐渐出现绿颜色的细条纹；它的性质近似叶子，发硬，简直只能说是介于花蕾瓣儿同叶子之间的东西。

然而，他眼下所看到的这些蔷薇树却显得更加可悲，使那些花蕾不能与之同日而语。他望着这一些花木，心中冒出了一个跃跃欲试的念头——设法让这些不见阳光的蔷薇树和受到压抑的蔷薇树沐浴到太阳的恩泽，让花儿怒放。这就是他在刹那间冒出来的心愿。但是，在这心愿中占有很大比重的乃是充溢着这样一种心声——眼下，自己很适合去干这类富有戏剧味又颇有诗意的事。他自己也不得不承认这一事实（他的这颗心经常会在任何场合多多少少干出些与诚实背道而驰的事来）。他很想通过这花木来卜一卜自己行不行——让“蔷薇处处开”！

他一个人朝附近的农家走去。两条狗一眼就认清是主人匆匆出门了，便追了上去。没过五分钟，只见他扛着锈了的锯子和剪桑枝的剪子，带着这两条狗，得意洋洋地出现在院子里了。

他笑嘻嘻地站在蔷薇树旁，仰起头观察了一番，看看怎么做才能使阳光倾洒到这块区域里来，与此同时，他把上衣脱了。他先用锯子锯横行在当头的柿子树的粗枝。呈白色的锯屑由树枝上纷纷飞落下来。当锯齿锯进一大半后，那未锯到的部分已无力支持树枝本身的重量，只听得咔嚓一声，树枝自行断折，又大又重的树枝掉了下来，它身上的一些小枝桠扑打在地面上。于是，太阳光立即从那空隙里溅落到形同枯枝的蔷薇树上，象是掷下来的，也象是泻下来的，又象是渗进来的。

沐浴着蔷薇的阳光在渐渐扩大范围，因为横盖在蔷薇上面的梅树、杉树和柿子树的枝叶被一一除去了。他用剪桑枝的剪刀扫

去了蔷薇树上的蜘蛛网——那里潜藏着各种各样的蜘蛛，有一种叫捕蝇蜘蛛的短腿小蜘蛛，在叶子的根部筑起了象纸袋似的网；名叫“络新妇”的大蜘蛛发着玳瑁色泽，腿很长，它张起了很大的网。当他用剪刀把蜘蛛网捣破时，蜘蛛便象杂技演员那样灵巧地攀着蜘蛛丝逃跑。大剪刀尾随着追了上去，这些蜘蛛就吐着丝，从剪刀尖那儿垂下，落到泥土上、青草中、水凼里，想逃之夭夭，但是大剪刀把蜘蛛腰斩了。

这件工作使他浑身汗流浃背，也使他兴奋不已。起先，在那株最大的树枝坠地而发出响声来的时候，他的妻子走出来，看见他在干这种反常的工作，曾经朝他高声说了些什么话，但是他一句没有答腔。两条狗知道主人今天根本不愿理睬它们，便互相追逐嬉戏，把整个院子闹得不亦乐乎。他高兴得欣喜若狂，简直想碰到什么就锯断什么，一切都不顾了。

他用剪桑枝的剪刀，把缠在松树上的那根粗粗的藤蔓齐根一刀切断。他觉得自己出奇地有力。当他逆着缠绕的方向、象松掉绳索似地把这藤蔓旋离松树树干时，他好象觉得松树旋即深深地松了一大口气。他用双手捏着藤蔓的端头，尽力拉扯，但是，这无疑是枉抛心力，只见由小松枝旋向树梢并进而缠到旁边的樱树上去的藤蔓被他这一拉扯，松树枝和樱树枝都弯了下来，大幅度地摇动，树枝上的叶子被捋落而掉下来，附在樱树枝上的毛虫也跌到了他的草帽上，但是藤蔓本身却象弓弦似地绷得很紧。这藤蔓好象板着脸，又是揶揄又是自傲似地在这么说：“你这么点儿力气就想来吓我？我根本不在乎，你再加把劲试试吧！”他对这藤蔓束手无策了，最后只好听其自如，便搁下藤蔓去修剪杨桐树组成的围篱……

他从正午过后开始干这项工作，到了黄昏时分，这些杨桐树的顶端已修成一条长线，侧面也显得平整如墙壁。这时候，夕阳

正好与“墙面”成平行方向射了进来，映照在杨桐树上，闪烁着美丽的光芒。这么一来，围篱中的那只大窟窿显得尤其难看。

“啊，现在干净利落了呀。”

这是从庄稼地回家去的农民经过此地时，由那只大窟窿望着院内的房子而说的恭维话。

接着，他顺手把遮盖在水渠上方的细柱柳的枝条也修整齐了。这天的晚饭，他吃得特别香特别多，晚上也睡得特别甜。第二天早晨醒来时，他发现身子象木头似地发硬，关节也在发痛，对此，他只好苦笑笑。

几天之后，当一位花匠——其实也是兼干农活的农民——走进了他家中的院子时，只见藤蔓依旧执著地紧缠在松树枝和樱树枝上，但是藤蔓上那象蜈蚣似的叶子已经萎蔫，有的叶子已完全失去了绿颜色。而那些等于是树的手指的疯狂的须蔓，全都有气无力地萎缩了。他仿佛看到了坏人在舞台上的最后结局，心情十分舒畅而蹲在檐下仰望着花匠在松树上宰割粗藤蔓。

“再晒上四五天，这些都是很好的柴禾哪。”花匠忽然从松树上向他这么说。

“这些家伙十分顽固呀！”他这么回答后，独自思忖起来，“是啊，不可一世的藤蔓这么快就变成又枯又丑，这也是把它养得如此壮实的太阳的威力呀。”这藤蔓的事使他联想起古代的寓言了。他又想及：自己的意志——人的意志可以左右自然界的力量。其实他也是在为自己——人的意志能替代自然的意志而感到自负。他又漫然有所思地觉得：对自然界来说，藤蔓那样地生长本没有造成任何不便的地方，却要遭到……反正哪，开始就是由人辟造的院子，直到最后也离不了人的……

但是那些蔷薇会变成什么样呢？也许能开出花来？他以充满期待的心情，愉快地起身走去望望蔷薇。其实他今天早晨已经仔

细察看过了——太阳明亮地照在蔷薇上，前途有望，此外，并没有什么变化。

这样过了好几天，关于蔷薇的事他也忘却了。又这样过了好多天。

*　　*　　*

从夏季到秋季，自然景物也在静静地变化。他很清楚地看到了这一变化。首先是夜晚有了秋意。纺织娘、蟋蟀等最先得知秋季来临的虫儿，开始在草地、在他的写字桌前以及在他屋里的地板下鸣叫了。田园将进入新秋的愉快的预感，使村民们振奋起来。村里的小伙子们为了寻找姑娘，会在凉爽的晚风中雄赳赳地步行十几公里路。有的人在练习打锣鼓，这是在为村里的祭祀活动作着准备。那单调的锣鼓声响得很有劲，沿着原野传到他的窗中，直闹到深更半夜。回村省亲的女学生——这是村里绝无仅有的女学生，她在Y市的师范学校求学——同他的妻子做了一个夏天的朋友，但是不久就撇下他的妻子，高高兴兴地回到学校所在的城市去了。

自从搬到这所房子里来之后，他那暴躁的脾气逐渐从他身上消失了。到了现在将进入初秋的时节，他的性情也自然而然地趋于平静了。他知道自身就如草、木、风、云一样，对自然界的影响十分敏感，但他觉得这是一种令人愉快也颇可自傲的事。那夜晚的灯光叫人留恋，这是煤油灯的光亮，它在象他这种身心都感到疲乏的人的眼里，是柔和、诱人的。这盏煤油灯是他用两毛多钱从一个来这儿的小贩手中买来的。那纸做的灯伞是一分钱买的。煤油灯的玻璃灯罩却因煤油的浸润作用，呈现出琥珀似的美丽色彩，有时候带有薄薄的紫颜色，使人想到了紫水晶。起先，

他想在这煤油灯下好好读一读圣弗朗西斯[1]的传记，但是旋即就腻了。现在，在他身上已找不到一点儿毅力的影子，不论读着什么书，他都会产生一种"一切书籍全是无聊的"感受。不仅如此，他想到人世间竟然会对这一些极乏味的书籍感到十分满意，实在觉得不可思议。

他常常心不在焉地这么想："在什么地方一定有着某种极为美好的东西，它能把人、把自己引到一个一切都与这个世界的组成是完全不同的另一个世界里去，或是会使展现在自己眼前的这个邋里邋遢的陈腐的世界焕然一新，成为一个从根本上脱胎换骨的崭新的世界。"

他每天晚上要琢磨这样的问题："难道太阳下面真不会有新东西吗？那末，世上的人们究竟是指望着什么而生存的呢？难道这些人只是卑怯地把自身的空想建立在他们各自的愚蠢上，却根本不知道这空想乃是梦想而勇敢地生活着的吗？不论是智者、愚者，不论是哲人、商人，都是这样生活着的吗？人生真有值得一生的价值吗？死呢，也有值得一死的价值吗？"

既然这种疲惫不堪的悒郁和厌倦已经根植在他的心灵深处，那末，作为心灵的窗户的眼睛所看到的世界万物，当然全都是极其无聊的了。他很明白：要想在这种陈腐的世界里过一种崭新的生活，唯一的办法就是由自己来扭转自己的心境，别无他途。

然而，应该怎样做、用什么方法才能使处于那种精神状态下的自己焕然一新呢？他的父亲在那封大发雷霆的信中呼叫什么"大勇猛心"，他不明白这是指的什么，也不知道该到何处去把它找来，以便移植到自己的心里。他不知道怎样才能使自己的内心变得活跃起来。这一切，他全然不知道。所以，不论是乡村还

①弗朗西斯（1182—1226），意大利著名的耶稣教信徒，崇拜耶稣，自甘清贫，创立弗朗西斯会、第二、第三修道会等。

是城市，只要是在这地球上，就没有他安居的乐园，根本没有。

"只有去听随万物之主的神的旨意了……"

他想，也许只好这么认为了吧。可是他的心并没有被砸碎，只是萎靡不堪而已。

他倾听着锣鼓的响声，眼前好象浮现出一群朝气蓬勃的年轻人围在锣鼓的周围。他露出了羡慕的神态。

在他的写字桌上摊着一些好象是他不曾读过也看不懂的书籍，他常常翻看着这些书，视而不见似地一个字一个字往下读。他还不时拿起一本颇大的辞典，为了从中寻找出最罕见的文字。他那疲惫的身心使他无法去读这些由一个个文字有机地组成的文章，但是这一个个文字却能唤起他种种的空想，有时甚至使他清晰地洞见了文字的灵魂——即所谓的"字灵"。这种时候，他会觉得文字这玩意儿真是难以言传的怪东西。他感到这其中有着深奥如神的涵义。

他极其模糊地感觉到：既然这一个个文字的本身是人类生活的一个个片断，那末，这些文字的集合体不就成了整个世界了吗？而且，最初发明这一个个文字的人的各自的心情，不是令人缅怀又不可思议地遗留在其中了吗？一旦创造出一个不朽的、经常被人们使用的词来，这创造者不就在这个词中不朽地永生了吗？是啊，是啊，必须十分清楚地看到这一点……

他还模糊地想及人们那奇妙的欲望和产生的作用——他们亟想把自己的某一种心情清清楚楚地传达给其他的人。

对文字感到有些腻了的时候，他就翻看那辞典中的精美插图，从而知道了一些从没见过也从没去想象过的鱼、兽、草、木、虫、鸟类、各种家用器具、武器、各种古代的刑具、船、船帆的各种张挂法、建筑物的组成部分……他觉得很愉快。在这些器物的细小形态以及动植物之中，蕴有着种种的暗示。他特别感

到：在人们发明出来的这种种器物中充溢着人类的思想、生活和幻想，这情况就同文字的“字灵”中具有着某种东西一样。尽管这种感觉是极为片断性的，而他的内心生活其时也只有同思考这些片断的相应的力量。

他时常趁着这些感怀的余波，到了深更半夜，便写出诗来。在当天的这一夜里，他会自信这些是非常优秀的诗句。但是第二天一醒来就去看昨晚写的东西，竟觉得纸上不过是罗列了一些毫无意义的文字而已。这当然使他颇感吃惊——他觉得分明是有很不错的灵感涌上了心头，然而正想捕捉的时候，却化为乌有了。他自以为已经捕捉到手的东西，不过是“空间”，就如同在梦中拥抱情人似的。他每每为此而感到焦灼，同时又非常不安——这情景就仿佛听到有人在呼喊自己而回过头去看时，竟然一个人影都不见。

他又绘起房子的平面图来。他曾想象这房子的构造就象迷宫一样复杂。旋即也想到过科西嘉岛上的房子就是这副样子的——会客室和厨房合在一间大屋子里。他几乎是每天晚上都要在自己的笔记本上时而横勾时而竖划地绘房子的外形、房子内部的分布以及窗子的部位等颇具匠心的详图。后来，笔记本上已没有一页空白，连一小块的空档都成了很可宝贵似的。他找到空档后就满满地填上各种样式组成的直线。对于这一条条毫无意义的直线，他会产生无穷尽的遐想。此时此刻，他的心情简直就如同疯狂的画家被独自监禁时专心致志地画蔓草一样。

于是，那缺乏生机的寂寞无聊感又在他身上复苏，并且要持续好多天。

*　　　*　　　*

一天晚上，只听得巴嗒一声，有东西飞撞到他那煤油灯的灯伞上。

仔细一看，那是一只瘠螽。这只青颜色、显得很精悍的虫子，停在边缘映出浅红色光线的灯伞上面，于是红色与青色相映成趣，首先吸引了他的视线，进而，虫子的姿态和动作更引起了他的兴趣。只见虫子竖起两根足有自身一半长的长触角，缓缓地舞动着，与此同时，它绕着圆形的灯伞的边缘那一圈发红光的地方转，可以看到青颜色在爬动。他甚至觉得，这情景就如同一个人在沿呈圆形的庭园外圈作着装腔作势的漫步。这只身子细长得很优雅的青色虫子，只是在苗条的脊背上有些红褐色。这时候，他想起松尾桃青①第一次看到萤火虫的红色颈项而作诗吟咏的事，觉得那种心情是可以理解的了。

这只虫子绕着圆形的边缘走了一会儿。后来，它突然轻捷地起飞，发出鸣声，落在墙壁的横木上，降到纸拉门的格子上，停向零乱的书架上，或者飞到他妻子的蚊帐上的什么地方——他的妻子知道丈夫在深更半夜也不一定会就寝，所以往往采取悉听尊便的态度而自顾自先去睡了。

有一位诗人曾经这么吟咏过云雀："生为人类，不一定幸福。"所以有时他会出于同样的心情，这么想："下世投胎时，去做这种虫子也不错。"这种时候，他望着那虫子，会突然想象起蛟蜻蛉停在高僪大礼帽上那"小小世界"里的情景——青色的小虫背着又大又透明的翅膀，象小姑娘在喘息似地没有一刻安宁，它很不稳却很断然地停在黑得发亮、又多少有些怪模怪样的帽子的犄角上，并沿着棱角在帽子角上那一块地方慢慢地爬着……明亮的电灯光从上面射下来，默默地照着它……

他突然抬眼瞅瞅灯光，发现不是电灯光。眼前只有煤油灯的

①即松尾芭蕉（1644—1694），日本江户前期的著名诗人。

光亮。原来，这是他把煤油灯光同自己的想象混合在一起了，以为自己是在电灯下呢。

他为什么会突然联想及高筒大礼帽和蛟蜻蛉的显明对照呢？这叫他自己也不知其所以然。他只是觉得，那种奇妙、纤细的体态和小得简直微不足道的“小小世界”，很符合他现在的情绪，使他有一种莫可名状的亲切感。

脊螽每天晚上到他的煤油灯上来。起初他一点不明白这虫子为什么要依恋这煤油灯光，而且为什么要绕着灯伞兜圈子？但是仔细观察后就明白了。原来这根本不是脊螽有什么兴趣和爱好，而是为了跳到这儿来吃一些麇集在灯伞上的其他小虫，这些小虫非常小，是一种青色的粉末状东西，简直象是夏季的自然界碎下来的齑粉。

脊螽用自己小小的爪子把小虫子扒拉在一起，然后往嘴里吞。脊螽的嘴就象什么钢铁制的精巧的机械上的一种装置，刚一张口，马上就从四面闭拢了。这些极小的小虫子蠕动一下，只好听凭强者吞食。这些被食者眼看自身面临被吞食的境地，却无动于衷似的，它们又小又不可亲。如果用手指尖轻轻一压，这些小虫子便只留下青褐色的斑点，完全消亡了。

有一天晚上，脊螽又飞来了，也不知它是在什么地方、怎么搞的，只见它已失掉了一条用来跳跃的腿；长长的触角也断掉了一根。

终于在一天晚上，那只猫不听从主人的制止，在书架上逮住了这个不幸者——主人每天晚上的朋友。猫把脊螽尽情地作弄一番之后，张口吃掉了。他想起自己曾经有过的念头——“下世投胎时，去做这种虫子也不错。”现在不禁觉得这种小虫的生活也很可能是非常不得安宁的。

在他沉醉于这童话般的空想并加以仔细咀嚼的时候，他的妻

子正静静地听着床下蟋蟀的鸣声，沉浸在另一个童话里。

她从蟋蟀的歌声中想到了准备冬衣，想到自己的那只空衣柜——猫跳上去都会摇动的空衣柜，又想及她那些现在早已不在身边的各种漂亮的衣服。这些衣服上的条纹图案和颜色都历历在目。她回忆起那每一套衣服的不同来历，不禁在这一些想法中夹进了深深的叹息，感慨系之地落下了眼泪。

她会以女性特有的主观臆断，把她自身受到的非人的苦难经历看作是人生最大的苦难，而且认为这种悲苦是无处可诉的。现在，他好象是要诉说而不想付之于行动似的，只是说道："看似一无所有，实则无所不具矣！"看到丈夫是那种随心所欲、置身在象牙之塔里梦呓却自以为鸟瞰着人生实质的人，妻子当然要觉得毫无指望了。她的脑子里时常会象做梦一样地浮现出自己进这山里来的形象，浮现出自己的一段短短的经历，浮现出自己的命运。她还会把自己去同那些至今仍活跃在舞台上的同行（她原先是女演员）——她从前的竞争者——相比，感到十分羡慕。

……这个山村离这座山名叫N的山中小车站有八公里路，离可乘上马车的地方有六公里，要上东京去的话，不论走这两条路中的哪一条，还得换乘一个小时的铁道院① 办的电车，光算直线距离就有二、三十公里，得化半天的时间……于是，她不得不怨恨胸无大志却主张迁居到这个山村里来的丈夫，也怨恨自己不该未加考虑就表示赞同，当然，她尤其怨恨前者。她在睡眼蒙眬中，觉得东京的景物在眼前转——东京时而远去，时而奔来；时而奔来，时而远去……那东京的街市，弧光灯、橱窗、临近演出季节的剧场的走廊和后台……

* * *

①铁道院是1908年设置的官厅，1919年改为铁道省，是国铁的前身。

天空中每天都有晚霞，不过已不象两三个星期之前那么通红通红的了。天底深处隐匿着一种活泼的黄颜色，只有表面一层是红色的。这种晚霞不是预示明日有酷暑的凶神，而是在预告明日天气晴朗。

在西北角上的天空中，富士山雪白的山巅出现在最靠近眼前的一座山丘的峰谷里，正在晚霞中闪烁不已。这座无人不知而已经近于庸俗的名山，正是靠着这露出来的一小部份，才得以保住本来的美。

前一阵，天空的深处被重叠交错的暮云所掩隐，云影后面有一列灰黑色的东西直通向西面天边的地平线，实在吃不准那是云的一部份还是山丘？今天一眼望去，才看清楚那确实是远处什么地方的连绵的山丘。

每天一望见这晚霞，他的心中顿时闪过一种激烈的懊恼，这是一种常见的悔恨：“今天又白白地过了一天。”看来，这大概是色彩诱致的情绪在刺激着他那病态的心理吧。他俯视脚下，只见在自己站立的土桥下面，渠水映照出带晚霞的天空，划出一条条呈红色的粗水纹，闪烁着亮光流了过去。

风贴着田地徐徐朝前蠕动，在田地上留下了自己的身影——描出了象汀线似的曲线。这是很凉爽的晚风。稻田还不曾呈黄色，稻花已抽穗了。蚱蜢开始从这些微微低垂的穗间一点点长大，田埂上散落着不少名叫蛇莓的红色圆形的草籽，蚱蜢不时从他的脚边腾越而过。陪同他散步的两只狗反应很灵敏，早已用前爪揿住了蚱蜢，把半死不活的蚱蜢吞下肚去。从发现蚱蜢来说，其中的一只狗比另一只狗反应更为敏捷，但是到了用前爪去捉住蚱蜢时，另一只狗反而表现得更敏捷一些。而逢到蚱蜢逃窜时，一只狗当即就失去了信心，另一只狗却穷追不放，不惜踩进泥水里追至稻田中央。细心观察一下，可以发现狗和狗的性格也不尽

相同，这使他感到很有意思，而且使他更喜欢它们了。

随着稻穗逐渐变得沉甸起来，蚱蜢增多的速度也很惊人。狗走在他的前面带路，每天都要引他往稻田方向去。他一看到眼前的蚱蜢，就想捉它们喂狗，于是张手伸指，想去逮住蚱蜢。两只狗见主人作出这种姿态来，似乎很理解主人的用意，便中止追捕蚱蜢，眼睛顺着主人去捕捉蚱蜢的手转，一心等待主人赐给捕获物。

但是他每五次中大概只能捉住一次，有时还只捏得个折断了的腿。在捕捉蚱蜢方面，他比那只不甚灵巧的狗还要笨拙。然而两只狗似乎很信赖主人，它们坚信主人即使在逮蚱蜢方面也比自己高明。所以，当他张开空手掌，表示蚱蜢早已逃掉时，两只狗都很惊讶，它们望望主人的手掌又望望主人的脸，都侧着脑袋，嘴角微微弯起，发亮的眼睛带着可怜的神情一齐仰望着主人的脸。这是一种对主人的失败感到惊讶、失望，却又要去向主人献媚的神态。这些狗具有多么丰富的表情啊！

它们的期待虽然屡次落了空，但是它们决没有动摇过自己的信念——主人无疑要比我们伟大，即使在捕捉蚱蜢方面也不例外。每次一看到主人那捕捉蚱蜢的架势和手的样子，它们便丢下自己眼看就可到手的猎物，去注视主人的架势，一心等待着主人的恩赐。他张开空无一物的手掌，爱抚地摩挲着感到失望的狗的脑袋。这么一来，狗就会深感满足地摇起尾巴来。

他看到狗的这种愚蠢的信赖，又看到自己不能满足它们的信赖，实在感慨系之。他觉得比起辜负一些同为人类的别人的信赖来，自己对这两个虔诚的信徒的抱憾心情，真是要难受许多倍呢。他受不了它们用那种特有的清澈的眼光仰视着自己，于是惴惴不安地努力控制自己不要见了眼前的蚱蜢就作出反射性的捕捉行为。

前一阵，他动手修整过的那株晒不到阳光的蔷薇，自从他把遮盖在蔷薇上空的其他树木的枝叶剪去而使蔷薇沐浴在阳光下之后，一个星期以来，这株不再是笼罩在日荫下的蔷薇，枝上到处绽出浅红色的芽儿。又过了两三天，太阳的神力已经使这些芽儿变为娇嫩的叶子。不过，他虽然每天都到井边洗脸，却早已在不知不觉中把这些蔷薇树的事忘得个精光了。

不料有一天早晨——这离他替蔷薇修整尚不足二十天吧，他偶然发现蔷薇树上那枝嫩绿色的茎条上开着蔷薇花，花儿开在高处，呈鲜红色，但是只有这么一朵。在花木接近凋零的季节里，这朵不合时令地开放出来的蔷薇花好象在无限欣喜地舒着长气，并环视着周围喟然长叹道：“经过了一年多，象是度过了无数个暗无天日的牢狱生活之后，现在总算看到五月又来临了！”

啊，蔷薇花！这是他自己的花！他不禁激动地回忆起那天为蔷薇树修整环境时的心情：“蔷薇处处开！”他把手伸向高处，抓住了开有花儿的枝条。枝条上长有软刺——粉红的颜色鲜嫩得如同石竹，象婴儿的小手一样。这刺儿轻轻地刺着他那勾住枝条的手。他感到了一种搔痒，仿佛惯养的猫儿在亲切地咬他的手指。他把枝条勾近身旁，啊！枝条上开着的这唯一的一朵花，只有银莲花那么大！那重叠在一起的花瓣儿，比重瓣山樱的花瓣还要小得多。与其说这是开在院子里的花儿，倒不如说象是开在路边的花儿。而且这朵娇小可怜、又有点畸形的蔷薇花比少年人的嘴唇更红，它依然具备着蔷薇花所特有的令人爱怜的风韵和气质。把鼻子一靠近，就闻到了花香，这时候他真是感慨万千，一种说不出是喜还是悲的难以名状的感情袭上他的心头，令人恼恨。这种情绪就如同那两只愚蠢得对主人坚信不移的狗张大着清澈的眼睛凝望着他时一样，有过之而无不及。打个譬喻，这就好比邂逅多年不见的小姑娘——从前出于一时的好奇而对她大献殷勤，后来

早把她忘光了——的时候，听到小姑娘对他说"我从那时起，无时不在想念你"后，心情当然很不平静。一种不可思议的感激使他浑身发颤了，他不禁眨了眨眼睛，只见眼前的小红花——那朵蔷薇花突然变得模糊不清了，原来是眼泪已在不知不觉中顺着鼻梁淌下来了。

眼泪淌出来后，感激之情随即就消失了。但他的手仍旧搭在蔷薇枝条上，站在那儿发愣。脸颊却因干了的泪痕而发僵。他竭力用自己的眼睛注视着自己的内心，觉得自己的心中有好几个自己在对话，宛如在听别人对话似的——

"傻瓜，我竟然会象诗人那样感慨系之地哭泣！是为了花儿而哭呢还是为了自己的空想而哭呢？"

"哼，难道是少爷不甘心在这种穷乡僻村生活而渴望有人性的生活了吗？"

"我大概是得了严重的忧郁症了吧？"

• • •

一天夜里，院子里的树木发出了沙沙的响声。原来是下雨了。只见雨水静静地洒到田野上、山丘上和树木上，仿佛给它们笼罩上了白濛濛的烟雾。初秋时节的雨水，安详、稳静，待在茅屋中是听不见雨脚声和雨点声的，只觉得屋里的空气变得湿润了，煤油灯的灯光变得浓厚了。

他沉浸在这一环境中，正襟危坐。他感到了一种仿佛羁旅在外似的轻愁。而这秋雨本身也象个远游的旅人似的，正寂寞地由村子上空飘游而去。他拉开夜里防雨的套窗，出神地凝视着这濛濛细雨在渐渐远去的背影。

这种秋雨从这村子上空飘游过两三次之后，晚际的凉风就颇

具寒意了。猫畏寒地贴近主人。他的身边只有一些单衣，所以冷得有些发抖了。

从这天傍晚下起来的这场雨，下了一夜，又接着下了两三天，没有停的时候。他开始时还带着某种心情，对这场雨颇有好感，后来也厌恶起这阴晦的天气了。然而，雨依然下个不停。

狗的身上生了虱子。两只狗相亲相爱地在对方的背部和尾巴上捕捉虱子。他亲切地瞅着它们的举止。不料这些狗身上的虱子竟在不知不觉中跳到他的身上来了。于是，他每天晚上受到虱子的骚扰，象是有数不清的细线在他的全身爬动。

加上运动不足的缘故，他那已有好久没发的慢性胃病，这时首先驾临了。不久，他的心胸也受到了影响而沉郁起来。每天不变的食物使他食欲不振。他不能不感到这种每天如此的食物简直要使他的血液变得腐败了。他的狗也对它的食物感到腻了。它们把鼻子触及餐盆，就不愿再朝盆里望一下。不过在食物这件事上，他是不能责怪妻子的，因为这村子里只有这么些东西可吃。

他身上的单衣又湿又皱地贴在他的身体上，脚底也因汗水而发黏。坐着的时候，腿上的汗水和一股异样的热气流向他的臀部，这是虱子最喜欢的环境。他觉得头发里好象也有虱子了，便用梳子去梳理，不料阴森森地竖在头上的乱发紧紧缠住梳齿，弄断了梳齿。他想去洗澡，把成了虱子窝的身子好好洗一洗，但是家里没有洗澡桶。而附近的农家众口一词地说，在天好的日子里虽然天天烧洗澡水，但是在这种阴雨连绵而不下地干活的日子里，就不需要为了洗澡去特意打水、烧水了。而且在这些农家中，尚有一些从早晨起就什么事也不干、什么东西也不吃、埋头睡觉的人。

猫每天都要到屋外去逛、弄得浑身湿漉漉的，脚上沾满了泥水，便回到家中来到处乱跑。这还不算。有一天，这只猫衔了一

只青蛙回家，从此，它天天要把那些冻得动作不灵活的青蛙衔几只回来。妻子见状，惊叫着乱逃。这只猫根本不管你怎么大声叫骂，它依然我行我素。妻子也就惊叫声不断了，青蛙总是死在起居室里，白色的肚皮朝上。这猫大概是把屋子看作荒野了，而室内也真同荒野没什么两样。

一天，他的两只狗抓住邻居家养的鸡，就吃了起来。恰巧被这家人家的仆人看见，于是两只狗被痛打一顿，逃了回来。他的妻子还为此去邻居家道歉，不料那个不懂得讲几句客套话的土财主的老婆，表现得非常不客气。这个女人大概为了别的什么事而非常激动，于是迁怒于狗，歇斯底里发作地高声大骂：

“以后请你们把狗拴好！非得让狗活动的时候，最好请你们自己牵着狗，反正你们都是闲人。这狗会跑到院子里来到处拉屎，还把田地里的庄稼踩得乱七八糟，夜里又叫又吵，把孩子都闹醒了。现在呢，竟把我家那只一星期前刚开始下蛋的新鸡捉去吃了，简直叫人无法忍受，象恶狼一样！如果今后再跑到我家院子里来，我们绝不留情，起码打它个半死，因为家中还养着很多鸡呢！”

这骂声传进了坐在家中的他的耳朵里。这个年岁不小的财主老婆之所以要乱骂一气，无非是因为狗的主人也象其他的村民一样对她不够尊敬，因此感到异常的不满。尤其奇妙的是：她看到他夫妇俩根本不下地干活，便出于纯粹的臆测，认为这新搬来的邻居大概过着十分奢侈的生活。

从此以后，这两只年轻强壮的狗只好每天被链子拴起来。在开始的几天里，他亲自牵着狗外出活动。一个人牵两只狗，相当费劲，还要打着雨伞，道路又泥泞不堪。他想起那妇人说的话：“反正你们都是闲人，请你们自己牵着狗……”不禁走着走着，脸上绽出了可悲的苦笑。

五、六百公尺远的活动，这对两只年轻强壮的大狗来说，当然是不会感到满足的。而且，它们不喜欢走普通的道路，只见两只狗朝气蓬勃地使劲拖着链子向田间小路靠过去，把他拽得摇摇晃晃地踩进露水湿及小腿的小路中。特别是那只有“斗犬”风度的狗，气力大得出奇。他心里在想：邻居家的那个女人大概正在屋里瞅着这一情景呢。事实上也确有这种情况——两只狗因活动不足而发起脾气来，它们被链子拴着了身体。傍晚时分，它们只吃了一口晚饭，就对饭盆瞧也不瞧一下，用畏葸、凄寂的长音大叫，好象在诉说着什么。这吠声通过因雨水而显得白濛濛的空间，传向房子对面的山丘。山丘又将这吠声变成了沉重的回响，送了回来。狗不知这是它们自己发出来的吠声，便报以更为激烈的吠声。于是新的吠声再次向山丘那边飞去。狗吠声就这样没有个停的时候。

他喊着狗的名字，想使狗安静下来。但是这两只已经受到惊吓的狗现在看到主人都害怕了，畏畏缩缩地逡巡不前。他无法可想，只好听凭狗吠，然而这种扰人、揪心的叫声直刺他的心底，使他为之震动，仿佛心脏处于极度不安的状态下，压得他的胸口透不过气来。

每天黄昏时分，这两只狗就要凄楚地长吠一阵。有一次为了这狗吠声，那土财主家中发出了大声的责骂：“这瘟狗真是可恶到极点啦！”象是从孩子的口中骂出来的。他觉得这是那个财主老婆教她的女儿这么骂的。于是他对这个叫人莫名其妙的女人大动肝火。且说那只猫，它照旧衔了青蛙回来，它那沾满了泥水的脚在昏暗的起居室里悠哉游哉地走来走去。他有时会狠狠地踢那只猫。由于连日的淫雨，湿得燃不起来的柴禾拚命冒烟，烟仗着风势，天天存心往起居室窜，在室内横冲直撞，一层又一层地把整个天花板都漫润了。

白天，狗不吠的时候，毗邻的那个土财主家一片鸡叫声，好多只生了蛋的鸡会“咽、咽、咽、咯咯咯咯”不停地叫上一个多小时，简直使人无法忍受。一天，其中的一只鸡先闯进了他家的院子，看到两只狗被拴住了，于是众鸡就得意洋洋地鱼贯而入，悠然地啄起狗吃剩下的饭粒来。狗见状大为光火，要逮鸡，鸡闪身躲过。狗气得狂叫，但是众鸡并不怎么惊怕。狗亟想把这一群闯入者驱走，无奈被链子紧紧地拴住了，越是焦躁，颈部就拴得越紧。最后，两条链子缠在一起，把两只狗弄得无法动弹了。于是狗象是求救似地叫起来。他从屋里步入雨中，想把那两条不知怎么缠法的链子解开。两只狗高兴得把满是泥水的脚搭到他的胸前。由于狗一刻不肯安静，链子缠得越发不可解了。他焦急万分，但怎么也解不开链子。后来，狗发出了悲鸣。一度被赶跑的鸡群，这时已定下心来，还跳进走廊，随地拉屎，一滩滩的鸡屎象污水一样。他张开手臂去赶鸡，众鸡就大声乱叫。他甚至觉得，这鸡群是听从了恶作剧的女主人的吩咐，特意来揶揄自己的。鸡群的女主人在篱笆的那一边望着这番情景，却装做没有看到的样子。

他的妻子看到这种情况后，想指鸡骂人地刺她几句，但是被他制止了。与其说这是因为他觉得这么做不好，倒不如说是因为他胆怯而不敢这么做。其实他心里要比他的妻子更感到愤慨。

另外一家邻居家有两个肮脏的小女孩，她们还背着一个婴儿。因为下雨没处可去，就窜到他家中来玩，她们的脚和衣服比猫的爪子和身子还要脏。背上的婴儿在哭。这三个小孩看见什么就要什么。其中最大的那个女孩子有十三岁，名叫桑，她已经能发挥女性的特点，唠叨着告诉他的妻子：邻家的土财主家如何坏，还谈了各种日常琐事。他的妻子说：这几个孩子就是他俩平时去借地方洗澡的那家人家的孩子，不大好赶走她们。其实呢，

他的妻子是颇想同这样的孩子交谈的。不过，有的时候就连他的妻子也会嫌烦了。

“你们该回家去了。”他的妻子说。

“我们不想回家去。家里的人都睡了，板窗也关上了，一片漆黑。本是吩咐我们到下面的人家去玩的。”女孩子一起说道。

所谓“下面的人家”，就是指他的家。他心想：现在不光是狗和猫，可以肯定，这几个孩子也把许多虱子带进家来了。他虽然心里很着急，但又生性不敢说一句得罪别人的话，连对小孩子也不例外。可是，他的妻子竟对这种情况毫不介意，简直象是感觉不到似地要孩子们在下雨天去替她买豆腐，一会儿又说什么“糖也没有了”。他看到妻子如此一次次差孩子去做事，反而不放心起来，就去责怪妻子。

他俩上这几个孩子家洗澡的时候，那个七十岁左右的瞎眼老太婆，耳朵也背了，就一面烧着洗澡水一面问着有关东京的各种事情——其实不是东京的事情而是江户①时代的故事。这个老太婆断断续续地告诉他俩：在“云烟似的从前”（老太婆竟用起屠格涅夫②那样的词汇来），当她自己还是个姑娘的时候，曾在江户的某公馆里做佣人，东家的老爷原准备去甲府上任做官，由于明治维新的骚乱，成了泡影；老太婆还说起：那年的收成实在太坏，山大王③的祭祀活动也没能办好。

接着，老太婆就从前她尚能看得见的江户，向他提了不少问题。她说她自己是因为明治维新而回到乡下的，然而她又根本不知道这明治维新是怎么回事。她嘟哝着说：“当时直以为不知要

---

①江户是东京的旧称，明治维新（一八六八年）时才改名东京。

②屠格涅夫（1818—1883），俄国作家，所作小说出色地反映了帝政下的农奴制以及新旧思想冲突的问题。有作品《猎人笔记》、《父与子》等。

③山大王是在东京千代田区山大王台的日枝神社的别称，每年阴历六月十五日举办祭祀活动，同神田祭祀活动并称为江户的两大祭祀日。

换成个什么样的世界了，谁知道竟与从前没什么两样。既然是这么回事，何必兴师动众，搞那种大骚乱呢……”

老太婆对于通有电车、辟有公园的东京，简直没有一点儿概念。她罗罗唆唆地向他提出一些他根本无法回答的问题。当她明白他对“江户”的事情根本不了解后，就谈起了在她做姑娘的时候，东家是非常兴旺的；而现在的主人——当年的少东家，却很没出息，不会治家，又吝啬得厉害，同周围的人的关系搞得很僵。接着，她想起孩子们时常到他家中去顽皮，便说了些打扰之类的话。然后问他“一向是做什么买卖的”，她絮絮叨叨地问及一些俗不可耐的事情，并要他作出相应的、罗罗唆唆的回答。

他生性不擅于讲话，一般的应酬就使他无从回答了，何况这个老太婆的耳朵又背得厉害，简直听不见别人的答话。他真想对她这么嚷道：“我对你说的这些事毫无兴趣！我不想多管别人的事！”

老太婆这些唠叨不清的话，至最后都叫他莫名其妙，而他的情绪却被搅得非常不愉快。况且，老太婆是用那种恳求他交谈的表情（可以说，半死不活的狗的表情都要比她的表情要丰富得多）以及那双五十六岁时就完全失明的眼睛仰望着他，凝视着他。烧洗澡水的炉灶里的火不断往上轻轻地吐着火舌，忽然映照在这个腰背已经完全驼了的老太婆身上。一手拿着长长的柴禾的老太婆的身影很清晰地浮现出来，黑黑的背景是农家那宽大的堆物场，她活象是一个口中念念有词的妖婆。

从洗澡场脱身出来，晚风十分凉爽，吹拂着他新浴后的肤肌。回到家中一看，他的妻子正在灯罩已经熏黑的煤油灯下看着好象是家乡的母亲寄来的信。她似乎是不愿给他看吧，匆匆把信卷起来，然后极不高兴地正视着他，象是要对他叹息一番似的，还用泪光闪闪的双眼望着他。这眼神既带有威胁的成分，又带有

哀求的味道。他即使不看信也知道是怎么回事了：无非是发生了对他无足轻重而对她们女人却事关重大的事情，她们大概是在互相诉说自己的悲苦吧……原来他家中另有一个女人常要来哭诉，此人名阿绢，四十岁不到——就是在他们搬家时替他们引路的那个女人。由于这层关系，阿绢后来经常到他们家中来。他的妻子听阿绢谈起自身的经历，就会流泪。阿绢是经过了许多颠沛流离才到这个村里来的。他开始时曾专心地听阿绢谈过一次她自身的经历，觉得颇少见。后来，阿绢就因此而三番五次地重复那一席话，弄得他看见阿绢的脸，就很讨厌。尤其不可思议的是：他只要一见阿绢的脸，胃部就会隐隐地痛起来……

地板下传来了咔嚓咔嚓的声响，那是他的狗遭到虱子的攻击后，为了驱赶虱子而摇动身子时，链子发出的声音。他觉得：比起听阿绢的身世来，还是这狗被虱子折磨更令他同情。他感到自己的背上、胁下、颈内和头发中有无数的虱子在骚动……

“但愿能早点雨过天晴。”他每天傍晚这么望着天空。他也不知为什么，反正一到傍晚就仰望天空。他扫视着天空，看看星星是否出来了。但是，别说是星星了，只见四周白茫茫的一片，天空无比的阴沉。

琐碎而单调的事情每天翻来覆去地组合、排列着。这些事情一旦同他的身心状况结合在一起，就全化为悒郁而厌世的东西了。雨一直下个不停，到今天为止下了多少天了呢？五天？十天？两个星期还是一个星期？他不清楚。他只觉得这些日子来，不论哪一天，天天都是一样的、单调的、冗长的。监狱里的人大概就是度着这种日子的吧？啊！看来是的。

井台边的那几株蔷薇生活在背荫处，到了五月份，甚至到了八月份，仍不长一片青叶子，只有茎条象蔓草似地东倒西歪着乱伸一气。他再次想到了蔷薇的事。现在不光是想想，而是把那些

生活在背阴处的蔷薇的他都当作自己生活的本身内容来考虑了——他就这样地每天坐在桌子前。

顺便说说，本来以为先前那棵蔷薇开过一朵令人感触不已的花——也就是那朵叫他看了流泪的畸形的花之后，会逐日开出好花而竞相争妍的，然而，这些蔷薇花被近些日子来连绵不断的雨水打击，花瓣竟象纸头一样，全变得皱巴巴的，湿漉漉地破碎了——开出了破碎的蔷薇花。

* * *

在这种日子里，只有深夜会给他慰藉与平静。他躺在床上想象着由于深夜时分鸡不出来而被解开了链子的狗，这时大概在田边高兴得又蹦又跳了。这使他感到心情很舒畅。

但是有一天晚上，他听到屋外有人在叫门。当时他还坐在桌前沉思着呢，于是起身打开走廊上的门，只见一个黑影站在围篱和水渠那一边的道上。这个人很傲慢地向他打招呼。他心想：这个人大概是警察吧。

"这是你家的狗吧？"

"是的。怎么啦？"

"这狗很吓人，妨碍通行啦。"

他知道：世界上恐怕没有什么村子会比这个村子更怕狗的了。有一个村民曾经作过解释，说是因为附近一带的疯狗非常多。而他的狗呢，又是一只纯种的日本狗。

"请你放心，这狗的样子虽然颇吓人，实际上很老实。"

"什么放心不放心的！狗在吓人，妨碍通行啦！"

"这不是疯狗呀。你看，不是叫也不叫吗？"

"狗的主人也许可以这么认为，但是对不喂狗的人来说，当

然觉得可怕罗。请你出来把狗拴起来好不好？”

这个家伙认为自己是在夜幕的笼罩下，所以说话的口气非常傲慢。这就使他怒不可遏了。他突然抓起边上的拐杖，伞也不撑地朝道上奔去。外面下着蒙蒙细雨。那个素昧平生的人还在唠叨个没完，这时在大声嚷道：

“不管怎么说，你得把狗拴住，否则我没法走过去！”

此人怕狗已怕得近于可笑了，而一个人这么逞威风也做得近于可笑了。

“这是很温和的狗，它还没有成年，时常会亲昵地走到过路人身边去呢。”他替狗辩护道。

他觉得：现在嘛，这狗就是无辜的人民，而此人乃是凶恶的暴君，他自己呢，是一个揭竿而起的义士。他认为此人的言行全是不近情理的，于是大声责骂这个人。他的妻子闻声后，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便走到走廊上，一见眼前的状况，她赶忙向站在夜幕中的过路人不停地道歉。这更使他怒从中来。

“闭上你的嘴！你真卑屈，干吗要道歉？狗没有什么不对！是这个人自己胆小嘛。又不是小孩子或小偷……”

“什么？小偷？”

“我并没有说你就是小偷嘛。我只是说，看见老老实实摇着尾巴的狗，就如此害怕，不是很象小偷吗？”

最后，他打算揍这个人了。当时他俩是隔着一、二十公尺的距离发生口角的。这时候，他看到在对方的身后，有一盏灯笼正在渐渐地靠近。只听得提灯笼的人向对方说了几句什么话，便向他这里走来。他立即闪过一个念头：“这两个家伙是结伙做贼的。要是到我身旁来做什么手脚……”他把拐杖握握好，摆好架势。

“请您多加包涵，老头儿是喝醉了。”

提灯笼的人反而向他致歉。他听说对方是个醉人，顿时觉得自己太蠢了。不过他并没有笑。当时，他以一种难以言传的心情，挥起自己那根摆好架势的拐杖，用力朝眼前摇着尾巴、一无所知的狗打了下去。狗突然被打，“嗷、嗷”地叫着逃进家中去了。另一只没有挨打的狗也跟在后面窜进屋去。他呆呆地站在那儿，接着咂咂舌头，把拐杖扔进水渠里，匆匆走回家中。两只狗躲在地板下，看到主人走进院子，便发出了低低的悲吟，在叹诉它们的冤屈。他那扔掉了拐杖却依然紧握着的手掌心里，粘乎乎的全是汗。

“你看着吧，我将召集村人把你的狗打死！”

对方醉醺醺地这么嚷着，被提灯笼的年轻人扶着走过去了。

从当天晚上开始，这醉鬼临走时所留下的话使他心神不安了。他一想及“村民真的会打死自己的狗吗”，就回忆起那个谈到身世就要哭的胖女人说的话——“这村子里的人，一到冬天就要杀狗吃。你要留神哪，大家都说你家中的狗又肥又嫩，正是最好吃的时候呢！”虽说这是开开玩笑，但是确实这么说过的呀。

那柄拐杖被扔掉后，他越想越感到后悔。这是一根银柄雕花拐杖，虽说尚不足以如此可惜，但他总觉得异乎寻常地可惜。第二天，为了寻找这柄拐杖，他装做带狗外出活动，顺着水渠走了一公里多的路。清晰的渠水被连日的雨水打混浊了，无法找到拐杖。他没有把丢失拐杖的经过告诉妻子，因为这事真真叫他感到见不得人。

拐杖的事以及醉鬼临走时说的话使他时时不得安宁，简直连他自己都觉得可笑。有时候，他躺在床上会不胜懊悔地想：“当时，干脆把那家伙揍一顿就好了……”他很担心狗万一受到折磨……所以狗在深更半夜还不回来，他就发愁了。他心神不安地竖起耳朵静听，听到狗在悲切地呻吟，便奔到走廊上，一面推开

门一面吹口哨。狗闻声后立刻从什么地方跑来了。原来是别的狗在呻吟。不过，有时他吹口哨、呼喊后，狗也不马上回来，而且不停地狂吠。这时他坐立不安了。

他的妻子起初并不怎么在意，说“那不是我们的狗”，或者说“并没有什么可疑的狗叫声呀”。然而，他唠叨个没完没了，致使妻子受到了感染，也产生了那种幻觉。他们就象是中了咒语似的，惶惶然不可终日。那煤油灯也不知是怎么回事，灯里的火焰每天晚上都噗噗噗地跳个不停，怎么修也修理不好。他凝视着跳动不已的灯芯部份，仿佛在看自己那局促不安的心，所以更加烦躁了。

有一天晚上，他听到狗叫声很不正常，便走出屋子，到院子里一看，只见莱奥用一副告急的神态望着他直叫。远处传来了悲苦的呻吟声，好象是法拉迪的声音。他跟在莱奥身后，朝着发出悲吟声的方向，一路呼唤着“法拉迪、法拉迪”，去寻找法拉迪的踪影。不一会儿，法拉迪来了，只见它脸部的半边以及全身沾满了污泥。看来，法拉迪是被人按在泥地上打了一顿。他仿佛听到什么地方传来了人的胜利的笑声……

从此以后，他每晚把狗放出一两个小时后，就再拴起来。而且把拴狗的地方换在正门内的土间里，因为拴在人人都可以走过的院子的一角，即使拴住了也放心不下。狗很明白主人呼唤它们是要拴住它们，所以听见呼唤声也不回去。即使回去了，也是望着主人的神色，在院子里逃来逃去。主人怎么也抓不住它们，便用食物作诱饵，但是它们就是不走近拴链子的地方。法拉迪原是猛犬所生，它具有粗壮的腿和尖利的牙齿。有一天晚间，它把链子从正当中咬断。为了能逃出四面全是墙壁的房间，它在地板下的土中扒开了一个大洞，高大的身体由洞中钻出来，于是在泥泞的地上拖曳着一头还挂在颈部的半根链子，高高兴兴地逛了一

夜。莱奥见状激烈地狂叫，那是在报告主人，也是在想使自身也得到自由。

白天，他有时会斟酌起夜晚不放心狗的事来。这时他不能不觉得那种办法实在是一种强制性的东西。他想：即使是狗，总也知道自己保护自己的吧……于是，他觉得自己怎么净在那种不足道的狗的事情上操心不已呢？他感到可耻，也感到可悲。然而一到晚上，他还是丢不开这样的想法："我的狗会被人捕捉去、会被人杀死的！一定会的！"现在对他来说，狗已不光是普普通通的狗，而是某种象征。所谓"爱"，其实就是"受苦"呀。拐杖的事情也老是在脑子里萦回，忘不了。不为狗操心的时候，他就老是在床上想象那柄拐杖——这根银柄的拐杖在混浊的渠水中随波浮沉，由于一头是银质的，所以它在水中是斜向下沉的；拐杖就这样向着无边的远方流去……

* * *

雨下小了，某天，下了一整天的小雨。不料第二天却下起大雨来，而且比以前更大。第三天倒是转小了，但是第四天又变得大而密了……这雨时大时小，就是不停……天天下，天天下……简直要使他的身心腐朽了……简直要使这世界本身腐朽了……

一切都腐朽吧……
　　要腐朽的话就腐朽吧……
随意地去腐朽吧……
　　去腐朽吧，去腐朽吧……
你的头脑呀……
　　首先腐朽吧……

………………

　　………………

………………

　　………………

………………

　　………………

这无声的合唱由屋外、由四面八方传来，充塞在他的屋子里，并且带着点寒意和暗然，在屋里飘荡。仔细一看，雨脚正是在用这种旋律降下来。从北面的窗子看出去也好，从南面的窗子看出去也好，雨脚无不是在反反复复表现这种忧郁的旋律，不停地降下来……别指望它会在哪一天停止而不降下来……

* * *

这里有一座山丘。

从他家中的走廊上望过去，可以看到院子里的松树枝和樱树枝由两边向中间交错，搭成一个洞穴形状的空间，树枝和树叶在上方形成一弯曲线，象个拱门；拱门的下方承以围篱的尖顶划出的轨迹——呈直线形。也就是说，这些枝叶和围篱组成了一个绿色的框子——一个画框。而从这画框的底边空间望出去，可以朦胧地看到那座山丘矗立在远处。

也不知他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发现那座山丘的，反正这座山丘引起了他的注目。他也非常喜欢这座山丘。在最近这一段阴雨连绵的日子里，他的瞳仁——人的心灵之窗——天天显得很悒郁。每当他把视角避离人生的忧郁而向外侧望去时，这座山丘就进入了他的眼帘。

他觉得，从树的枝叶组成的拱洞形的画框里望出去，那座山丘尤其有趣，真是别有洞天——山丘远得恰到好处，与现实相比，它是梦幻的；与梦幻相比，它又是现实的。由于雨色的浓淡所致，山丘有时好象靠得近一些了，有时又退离得远远的，还有一些时候显得朦胧不清，仿佛隔着磨沙玻璃望出去似的。

这座山丘宛如女人的侧腹，数不清的曲线带着悠然自得的风情，典雅地在各种走向上蜿蜒。这些曲线不断伸展，形成弧形而构成了一个立体。于是，它完整地嵌入那只绿色的“画框”中，仿佛一篇尽情展开、首尾却紧相呼应的故事一样，它的景色美丽悦目，舒展自然，而且布局严谨，毫不松散。它悠然自如，洋溢着古希腊雕刻品所具有的娴静而生动的美，颇似含着华贵雍容的微笑的女人的嘴角。

山丘的顶上有一片杂木树林，这些树木都伸展着枝叶，象张开手指头向空中招展似的。从他所站的地方望过去，这些树木有一寸或五寸高——有时是一寸高，而有的时候好象有五寸高。树林象短头发似地排列着，裸体的山丘仿佛前额，只是在顶上的部份，沿着发际长着这一片树林。在树林与天空的交接处，有着极为纤细的起伏，蕴涵着其味无穷的韵律。

在这幅布局中的一处好象令人感到略嫌不足的地方，填上了山林的主人家的茅屋屋顶，它正好弥补了布局的单调。

在丰满地隆起着有如绿色天鹅绒似的山腹部位，几百条纵行的襞纹隔开着一定的距离，沿着山丘的斜面，有规则地、自上向下呈弧行地平行下滑，描出了轮廓分明的大名缟①，就象是一条条绿色玛瑙的断面。看来，那一带可能是杉树、扁柏等树木的苗床吧？这种事当然可以不必去理会。但是，大自然的精雕细琢，

①大名缟是一种简单的细纵条纹的织物图案，条纹间是等距离的。根据条纹的粗细，有四大名、六大名、片羽大名等不同的种类。

却不期然而然地使山丘无处不呈现出绘画特点和装饰风格，并且发挥出了极显著的效果，犹如茅屋屋顶恰到好处地出现在树木中一样。

在这种情况下，已经不可能区分清楚哪一个区域是自然形成的，哪一个区域是人工辟就的。人类在自然基础上的加工性质的劳动，已经完全融到自然中去了，没有一点斧凿的迹象。啊，这是多么美呀！看到这一情景，真叫人留恋忘返。我想迁往安居的艺术世界正是这样的地方……

“你那么入神，是在看什么呀？”

他的妻子问他。

“哦，看那座山丘，就是那一座山丘呀。”

“那山丘怎么啦？”

“也没有什么……它不是很美吗？怎么说呢……”

“哦，不错，它颇象身上的衣裳呀。”

他的妻子觉得这山丘穿着一身自己爱好的典雅衣装。

这是一幅绿色的单色画，而它同所有的优秀的单色画完全一样，在单色中蕴有着几乎是无限的色彩。所以越看越得韵味无穷。乍见之下，是一团绿颜色，而且各部位的绿色千变万化，都不相同，就这么织出了一种不易褪去的色调。仿佛一块绿色的玉，以自身的绿色为基调，但又根据打磨过的每一个棱面，产生出各自不同的色泽和效果。

他时常喜欢把眼神停在这山丘上而使眼睛得到休憩。

“晶莹的心！剔透的心！”

山丘对着他的眼睛，这么说道。

一天，雨隔夜起就突然不下了，这天一早还有点发阴。不一会儿，也就是在午前的那段时间里，太阳光竟透过云层，从天空的深处露出了浅浅的太阳——宛如一只鸡蛋黄。

他的妻子借口准备秋衣，对他说“要到东京去一次”。她吃完早饭就匆匆启程前往天天晚上思念着的东京，与其说她是担心天气有变，还不如说她是想趁丈夫的情绪没变而赶快行动。她的心早已飞到了东京，至少要比她的身体先到达三个小时。

他独自站在走廊上发愣，熟视无睹似地望着平时使眼睛得到休憩的那座山丘。他总觉得此时此山的意趣竟同平时颇不一样，可以肯定不光是光线的关系，不过实在说不出是什么原因。他左看右看，总算有所领悟了，便从写字台的抽屉里把眼镜找出来。他患有高度的近视，但是近来时常忘记戴眼镜，因为最近这一时期他无所事事，几乎用不着眼镜了。他根本没有留意：不戴眼镜会使他神经衰弱得更厉害。

当他戴上眼镜一看，只见天地完全换了一副样子。他看到今天的天地间有着某种令人心旷神怡的东西。天空晴朗，山丘清晰极了，这山丘确实与平时不一样——杂木树林上有成群的乌鸦。淡淡的阳光自空中洒下来，山丘的侧腹发出金碧色的光泽，又润又滑，棱棱角角都象是刚被磨圆了似的。苗床里的几百株竖条条——对了，与平时不同的地方就在这里——仔细观察一下竖条条之间的地面，可以看到那以左面的一角为扇轴而向上展开的呈扇形或三角形的地面，一改平时的翠绿色，不知为什么成了黑紫色了。

“啊呀！什么时候变成这副模样的？为什么会变成这样的呢？”他觉得实在不可思议。他对着山丘凝视了好一会儿，好象世上突然发生了罕见的大事。他甚至感到这座山丘象是什么童话里的仙境了，玲珑、美丽，今天又带上了某种神秘的色彩，难道不是这么回事吗？

他凝望了好一会儿，不禁觉得山丘表面的紫色同绿色的分界处正在向上鼓，紫色的领域在很自然地扩展，蚕食绿色的领域。

他仔细定睛望过去——眉间都有点发痛了——只见一个很小的小人儿弯着腰在蠕动，那是在匆匆地收取绿色的东西。估计是农夫曾在树苗和树苗间种下过什么东西。不过一眼望去，与其说是象在收取农作物，还不如说他只感到紫色的土地正在向上鼓。

他好象通过一具奇妙的望远镜看到了仙境中的仙人在干活似的，这小山丘使他产生出某种超然的心情。他怀着这种情绪，如同儿童在一心观看着万花筒似的，出神地凝视着山丘。后来，他索兴把烟灰缸和座垫拿到走廊上，津津有味地注视着在自然鼓起的紫色泥土。紫色的泥土象是直往上涌似地朝前推进。紫色的领域从边上一点一点地侵食绿色的领域。这时淡淡的阳光渐渐明亮起来。突然，夕阳的光辉成束地从渐次亮堂起来的西边天际的云隙中穿出来，照到山丘上。山丘顿时在闪烁不停的光线中变得明亮了，仿佛是带有色彩的脚光在射向山丘。山丘上的仙人和杂木树林都在地面上拖着又长又浓的影子。于是仙境的景象更加清晰地浮现出来了。刚刚鼓起来的紫色的泥土仿佛在用风琴上的最低音色叫喊着什么。山丘顶部的树林中的茅屋屋顶变得光滑了，浓白色的烟从屋顶升起，仿佛香炉里的缕缕烟气。他觉得自己飘飘然地成了仙境中的国王了。

这天地间的光辉，这大自然本身的神游，就在夕阳被云所遮的同时，象瞬间的梦境一样消失了。夕阳从云里向更黑暗的云层和远处地平线尽头的群山那儿落下去。云隙处尚残留着一些明耀的光亮。

注神一看，山丘已完全变成了紫色……因为仙人的活儿已干完了。在他这么注视着的时候，周围不知不觉间已笼罩在夜色中了。但是他感到仙境依然是在自己的眼帘中，它清晰地屹立在夜幕里。

不一会儿，这座山丘——他以为永远会留在自己眼帘中的山

丘——也渐渐消失了。

* * *

他回到了现实中，当然已不是仙境中的国王了。这时候，黑暗从远处的原野和群山那儿压过来，把屋子填塞得满满的。他的四周围变得一片漆黑。他想：首先得把煤油灯点上，便将放在烟灰缸上的火柴擦亮，接着在屋里各处擦火柴，为的是寻找煤油灯。但是不知把灯放在何处了，怎么找也找不到。

反正，近来常有这类事儿发生，虽说东西还不象煤油灯这么大，但确实常常突然找不到了，甚至先前还在手中的、而且是刚刚用过的东西——例如钢笔、烟袋、筷子这类东西。而这些一时不见了的东西，后来会突然在意料不到的却是应该想到的地方出现了，或是出现在那些当时理该仔细寻找一下的不显眼的地方。但是他当时寻找的时候，它们象有意恶作剧似地绝不露面。

当然，这种事情谁都会碰到的，不过没有人会象他在这一段时期里发生得如此频繁。近来，这种事在他身上，至少每天发生两三次。他每次都把这种不足道的小事情看得十分重大。他甚至感到这是不可理喻的、神秘的、简直是命中注定的事。他还这么想过：也许是什么别人看不见的人乘机把东西藏了起来，所以每天都有这么两三件日常物品从自己身旁突然不见了。于是，当煤油灯不见了的时候，他心想：“又来了！”所以就认命了而根本没打算去寻找。说起来也很奇妙，你越是认命不管了，东西也出来得越快。他想到了这一点，便摸索着从柜子上把蜡烛台拿下来，点上了火，红红的烛光摇曳着，显得阴沉沉的。

在夜晚时分，在这样的乡村中，而且是独自一个人待在四处的板窗都未关上的房子里，他觉得有些胆怯——好象在听任入侵

者——陌生的不同于通常的怪强盗隐去真相而自由地出入。收堆板窗的地方，顾名思义，是在房子的角落里的。生性最为胆怯的他，最近尤其胆小得厉害，简直叫一般的人——除了神经质的小孩子之外——觉得不可理解，根本谈不上什么同情了。那末，房子角落这种地方是足够叫他感到不安的。

他站着拉起一扇扇的板窗，板窗移动的声响重合在一起向野外传去。发出了空荡荡的回响。他那两只象是安然入睡的狗大概是被这声响惊吓了吧，立即从地板下闪出白濛濛的身影，旋即开始了傍晚时分常有的向远处吠叫。

他把走廊上的十扇板窗关好，又要去关对面短廊的一扇板窗，便想穿过六铺席大的起居室，迈步走去。一脚踏进房间，发现煤油灯巍然屹立在壁龛上！他心想："刚才找了好半天，这儿不也是仔细检查过的吗？平时那样的小件物品姑且不去说它，但是若大一盏煤油灯……"他完全近于恐怖了，不禁这么想象起来："这……不能随随便便地去碰煤油灯。如果去取灯，说不定就在漫不经心伸出手去的一刹那间，这灯又突然从自己的眼前消失了呢……"后来，他怪自己的想象太傻，便下定决心伸手去抓煤油灯。谢天谢地，灯是真货。

他点上煤油灯，关好板窗，走到火盆前，这时他才发觉，想沏茶却没有开水。炭火已成为白色的灰；白天，那水壶里的开水滚得丝丝直响，现在，水壶以及壶中的水都冷透了。这本是理所当然的事，因为他的妻子十一点钟左右出门后，炭火就一直那么生着，他不曾加过一次炭。其实岂止是炭，那时，他除了那个山丘仙境之外，把世界都丢在脑后了——甚至忘掉了自身的存在。

他感到今天还算好，那两只狗的吠声竟停得出人意料之外地早，现在正喷喷地响着鼻子，表示它们要吃晚饭了。其实肚子空空如也的还不光是狗和猫，他觉得自己刚才之所以会在胸中发生

奇怪的骚动以致引起胆怯的情绪，外加有些畏寒，这确实都是肚里饿空了的缘故。但是，要吃晚饭的话，首先得烧出饭来呀——当时他的妻子突然心血来潮，说“要上东京去”，并唠叨着“为了赶火车，来不及替你烧好饭了”，还说什么“去火车站时，我顺便拜托一下由阿绢来烧”。

可是他昨晚已经第十次听阿绢大谈了她自己的身世，所以实在嫌烦，便让妻子淘好米、放好水，决定自己烧饭。当他坐在火盆前、面对熄了的炭火时，他却这么想了：“少吃一顿晚饭也不碍事嘛。”但是现在被狗这么缠住要吃饭，他想象起它们经常挨饿的样子，觉得不能不去烧晚饭了。他想起妻子事先吩咐过的话：“现在这种季节呀，稍一大意，天就黑了，所以一定要早点准备好……”他就这么想着，向厨房走去。

他把锁狗的链子解开，招呼它们到厨房去。因为昏黑的厨房里有很多角角落落，他一个人实在感到凄然。狗仿佛深知主人的心情似的，走进土间，靠向蹲着的主人。法拉迪和莱奥都挨着他坐下来。猫毕竟是猫，它走到铺地板的房间同土间的交接处，在靠近他头部的地方蹲下来。

这一簇奇妙的家族成员围成一个立体的马蹄形，在土砌的灶前作着寂寞、无言的团圞。看到这样的情景，他总算觉得心里踏实了。于是他生起火来，引火柴立即吐出了火舌。看到引火柴烧得很好，他的心也明亮起来了。但是火不一会儿就熄掉了，他投进去的两三根柴禾怎么也燃不起来，白白地费去了许多引火柴，因为连日的雨水使柴禾湿透了。他心里埋怨着：“引火柴这种东西本该多多地备置才对！现在却……”为数不多的引火柴被他这么五六次烧过后，已经用得一点儿不剩了。

他考虑了一下，搬来了煤油罐，小心翼翼地往柴禾上浇煤油。只见煤油立刻在离地三四寸的地方形成一个又大又轻的火球

燃烧着，蔓延着，带有神经质的腔调。这火就象一个根本不具备任何精神上有所统一的人——比如象他这样的人似的，在兴奋无比地燃烧。这火不加思量、丧失理性、一味无力地燃烧着。不一会儿，它精疲力尽而瘫为一堆蔫火。

煤油刚才只是在燃烧着自身，等到自身将耗尽，只见若大一个火球顿时分成若干支小火，这一条一条小小的火舌沿着柴禾表面爬动，青色的火苗舔遍了柴禾的各处，旋即就熄掉了。柴禾上冒出特有的黑颜色的烟气，这烟气颇似一味感激之后出现的沉重气氛，突然聚集在一起，有气无力地往上升，多得使猫惊站起来，使两只狗都背过脸去。

他再次试浇了一下煤油，结果发现：与其把煤油浇在柴禾上，倒不如把煤油洒在泥土上烧得更长一些（他曾就煤油的燃烧法，作过细致的、象研究人员那样的观察。他是以他那种近于病态的无微不至，把自己焦躁不安的感激心情具体化了）。他决定重新来过，便从灶下把那些表面上燃过煤油的和被烟熏黑了的柴禾都取出来，然后把全部的煤油都浇在灶底的灰上，再在灰的上面架起一堆柴禾。准备工作作完后，他点起一簇火柴，扔了进去。一些黑烟和长长的火舌贴着锅底尽情地蔓延开来，于是渐渐地把柴禾烧着了。

“烧着了！烧着了！”

他不禁独自叫出声来。听到他发出低低的叫声，法拉迪抬起它尖细的脸，带着询问的神情仰望着他的面孔。柴禾总算渐渐地燃起来了，那越烧越旺的火焰就仿佛内心被打动的人在表示强烈的感激之情。啊！燃烧着的火焰是多么令人神往呀！他同他的狗都双目生辉地注视着这被未开化的人们视作神灵的火焰。

这时候，他觉得自己那凝视着火焰的眼睛里，不知怎么一来，竟莫名其妙地出现了妻子的背影——小得就如同那仙境中的仙人

似的。他感到出现在燃烧着的火焰中的妻子简直象是处在非常拥挤的人堆里。这不是一种纯粹的想象，而是一种近似在眼前闪烁着的幻影。当“幻影就是这副样儿吗？”的想象出人意料之外地冒出来的时候，他立即产生出这样的直觉——噢，她现在正看着电影呢！

接着，他的想象已有一半离开了他的意志，飞向东京最繁华的地方。随即又有一个想法涌上脑际：“难道自己现在也在那样拥挤的人堆中走着吗？”他把这完全不存在的事情视作极正常的事情加以思考。

“在这种昏暗而带有寒意的厨房的一角，我独自守在灶前，先前起就一直若有所思地凝视着眼前燃不起来的火焰，简直象苦行者受着苦行似地蹲在狗和猫的中间，注视着自己那映现在燃烧着的火焰中的情绪。难道这不是我本人？难道我本人是在别的什么地方而这儿存在着的竟是我的影子吗？”这种想法在直往上涌。当这一情绪渗进他的身心时，只觉得一股寒气象闪电似地从他的脊背中央往下直窜。

他非常担心周围的一切——自己本人，灶里的火焰，两只狗，猫，抬眼就可望见的柜子、提桶、煤油灯、洗碗池——会不会在瞬息之间全部消失。于是他提心吊胆地环视了一下四周围。只见墙壁上映着他和两只狗的影子，这三个影子向三面展开，又大又黑地占据了整块墙壁，并随着火焰的跳动而在墙面上时大时小地颤动不已。影子不停地跳动，每动一下，火焰就朝发出影子来的本体靠近一下，仿佛要把这些本体吞噬掉似的。这时，位于他左侧的莱奥突然站起来，从为了让烟气外流而虚开一点的门缝间窜出去了。接着传来了它急促的吠声。竖起耳朵注意着兄弟动向的法拉迪闻声后，同样地窜出门去，传来了它们合在一起的吠叫声，似乎在向他报告有什么东西——看不见是什么——正在靠

近前来。他很惊怕，站了起来。但是两只狗马上停止了吠叫，颇扫兴地、神态认真地回到原来的地方，在他的身旁坐下了。

狗的这种举止使他狐疑不已。他定了定神，稍稍踮起点身子，从门板上的节孔里试着向外面张望一番。这时，他的眼睛透过昏暗的光线，竟看到一个人影从柿子树背后走出来，奇怪的是听不到一点脚步声！由于人影很小，这使他多少安心一些。但是这人影确实没有发出一点儿脚步声！随着人影的往前移动，进入了由门缝间透出去的煤油灯的亮光中，他这才看清楚那不是什么怪物。出现在眼前的人是阿桑——就是经常到他家中来玩的那个邻居家的十三岁的女孩子。可是阿桑她……他想：阿桑平时说起话来没完没了，经常是老远就又叫又嚷地朝他家奔来，有时呼叫着狗的名字，有时吹着口哨来到他家；而天黑之后，她绝不来玩的；那末今天晚上她怎么会这副样子到他家来呢？他望着飘飘然走近前来的阿桑，觉得毕竟有些怪，便出于证实一下的意图，招呼道：

"是阿桑吗？"

"啊唷！吓了我一大跳！是大叔吗？"

他听对方这么回答，知道果然是阿桑了。不过，他的招呼声异常沉着，大着嗓门象是在叫给自己听。阿桑的回答声却是过分夸张的叫喊。这喊声简直要使迄今为止不堪寂寞的他跳起来。他听到是阿桑的声音后，安心地打开门，眼前的阿桑直立在门外，分明浮现出一副奇妙的表情。

"阿桑，你怎么啦？是挨骂了吧？"

"……"阿桑没有立即回答。但是不一会儿，她就象平时那样喋喋不休了："大叔在烧饭吗？大婶什么时候回来呀？"她说着说着，仿佛忽然想起来似地说道："对了！我简直忘了。今天我家中烧洗澡水……因为天气好，大家都下地去干活了。现在正

烧着水呢。过一会儿请来洗澡呀……大叔也真是位妙人，没烧水的时候，偏想洗；烧了水时，又不想洗了，是不是？”阿桑说过这一番话之后，慌慌张张地回去了。他本想在今天晚上听阿桑好好唠叨一番，不料……

阿桑走出十来公尺远，嚷道：

“大叔，又下起雨来了……”

这口气说明阿桑已恢复常态了。他心想："阿桑这家伙现在总算是定心了。”因为在听阿桑谈起洗澡一事时，他忽然明白她为什么走路时不发出声音来了。他联想起妻子说过的话："阿桑一家的名声不好，手脚都不干净。近来，堆在门外的柴禾少了很多，早晨，常常可以在井边发现两三根从绳索中松落下来的柴禾。”

他明白是这么回事后，觉得算不了什么而不愿多管。但是阿桑刚才那句“大叔，又下起雨来了”的话以及在那样的情况下从柿子树后面突然走出来时的影子，在他的心里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相比之下，他觉得更要紧的事是：他辛辛苦苦烧出来的饭，不知是因为有什么东西沾在碗具上了呢，还是沾在他的手上了？反正有一股煤油味。他在饭里注进茶水，放在煤油灯光下察看，并没看到水面上浮有什么东西。他勉勉强强吃了一碗，实在无法下咽。这天晚上，不光是饭，连睡衣的领子、枕头、他的肩上、口中、空气里，还有睡在他身旁、小心脏的博动直传至他手臂的猫的身上，无不带有煤油味。这些时隐时现的煤油味同他晚饭时喝下去的许多茶水所起的作用结合起来，虽然气味极微弱，却使他兴奋异常。他觉得煤油味又象是存在着，又象是没有了……

突然，他想起自己傍晚时到处寻找煤油灯时擦了许多火柴，想起为了把火点着而屡次浇洒过煤油。还有，把锅从灶上端下来

的时候，他看到锅底上还闪烁着一系列小小的火苗，觉得很有趣，再加上屋里的一切无不沾上煤油味，甚至连阿桑来偷柴的现象都不是偶然的——他敏感到，这一切都是这所房子今夜要失火的预兆。他觉得空气中已经作好了失火的准备，并以煤油味来向他的感觉器官报警了。

他心里想：这所房子终于要被烧掉了，烧吧，火灾是令人愉快的事……哦，不、不，这样去想的话，真会发生火灾的呢……如果真的烧起来，首先要把锁狗的链子解开，否则狗要烧死的……到时候说不定会惊慌失措而误事的，是不是现在先去把狗放开……唔，不要担心，不会发生什么火灾的……不管怎么说，最好天赶快亮吧……

他这么胡思乱想的同时，心里萌出了另一个念头："妻子大概真是去看电影了吧？"他想起今天白天那个"仙人"在"干活"的情景，由于夕阳映照着山丘，他便由夕照的色彩联想到火灾了……他觉得自己是很清醒地在想着这些事，但又觉得好象是在梦中思索的。究竟是前者还是后者？后来，他自己也搞不清楚了……

*　　*　　*

一个雨后的夜晚——可能还要迟几天，也可能是因为放在这里谈比较顺理顺章吧——具体日子已记不真切，反正是在一个雨后的夜晚。又大又圆的月亮从那座山丘处静静地升起，仿佛是舞台上的背景在渐渐推出来。

这天晚上，两只狗叫得比平时悲伤得多，也激烈得多。

他走到院子里，想把狗链子解开，让它们活动活动。接着，他又从院子里走到外面去。天空中挂着月亮，这使他感到十分快

乐。月亮差不多已升至中天，东面的天空清澈极了，越往西就越暗，到了西面的天际，变成漆黑了。寥廓的天空仿佛被一支大毛笔渲染过似的。他出神地仰望着月亮，迈步朝前走。远处的火车发出咯登、咯登、咯登的声音，穿过田野传了过来。那“仙境山丘”的漂亮的山腹处，沐浴着细巧的月光，发出润滑的银光。

他在房前的街路上走过来踱过去地往返了好多次。他看着月亮从自己身后照下来形成的短短身影，或者不看自己的身影而一边注视着无比远处的月亮中心一边迈步。

两只狗跟在他的身后，互相纠缠着戏耍得不亦乐乎。他一站停，两只狗便围着他，兜着圈子追逐嬉戏。他听到有水在潺潺流动的声音。路边——就在他站立的地方，有一条沿着道路流去的小渠，细细的渠水击碎着月光从他脚下流过。这渠水象硕大的云母片似的，黑黑的底色上闪烁着亮光，还会颤抖着发出响声来。

忽然，一列由K开往H的十点多钟的末班火车震撼着月夜，从南面山丘的那一侧轰隆轰隆地通过去了。列车的声响延续了好一会儿。在这种时候，他觉得这声音很亲切，两眼越过月色明亮如白昼——哦，不，下起雨来的白昼还远不及这月色明亮——的田野，骋目朝南面的山丘望去……现在响着列车声音的那地方，在山丘的那一侧，有着繁华喧闹的大城市……那里是万家灯火，一只只窗口中闪烁出明亮的灯光……他听着火车在远处发出的响声，无端无由地突然冒出这样的想象来。这么一想，只觉得刹那之间——真正是一刹那之间，那山丘后面的整个天空变得通红了，好象被无数的灯火及其他的光亮映照出来似的……但随即就消失了。这真是神秘莫测的一瞬间。

“难道是我留恋过去的城市生活了吗？”

他心里这么想着，把视线移离山丘。在转移视线时，他忽然看到在自己所站的这条路的前方，有一个黑黑的人影正在向他渐

渐走近，人影离他大约有两百多米远。他注视着黑影，觉得有人会在这种旷野里、沐浴着月光朝自己走来，实在叫人不寒而栗。于是他想到：月夜要比黑夜可怕得多！

这时那人影向他发出一声尖厉的口哨声，只有一声：

“咻！”

两只狗闻声后，象疾风一样朝人影窜去。这叫他感到非常不愉快，因为平时这两只狗除了他这个主人召唤它们外，从来不向别人奔去的。今晚却听得一声口哨响，就飞快地奔去了。

他感到有点狼狈，便同样尖厉地吹了一声口哨：

“咻！”

他想把狗招回来。两只狗听得他的口哨声，有所悟似地赶紧奔了回来。

“法拉迪！”

那人影叫起狗的名字来。

“法拉迪！”

他也赶忙同样地叫起狗的名字来。

他的这一叫声竟同那人影的叫声没什么两样。由于要立刻应声叫出这个名字来，所以他的叫声简直成了那人影的叫声的回声了。他自己也感到这两起叫声相象得难以分辨。他的狗也肯定听不出来有什么不同。一度奔出去过的狗，竟跟随着那人影，没回来。

他站在路上发楞，睁大着眼睛，想弄清楚那人影是什么人。那人影好象是沿着田埂从路旁向田野方向走去，并在石头地藏菩萨像附近转弯。接下来就怪了！

真是不可思议！在明亮的月夜，在一无所遮的田野中，这人影竟忽然不见了。

“啊呀！”的喊声已经到了嘴边，又被他吞下去了。他一溜

烟地奔向家门、奔进屋里。

“……这村里，没有人会记得我的狗的名字，因为这名字有点拗口。哦，不，小孩子是知道的。不过孩子们总把‘法拉迪’错记成‘格拉迪’。即使是那么叫了，我的狗也不会朝着除我之外的人那儿跑去的呀。即使是跑去了，只要我一招呼，狗是一定会回来的呀！现在这种事儿，迄今为止实在是绝无仅有的。”他一个人在这么沉思，“……而且，这人影为什么会突然之间消失得无影无踪呢……难道是我这个人当时分离成两个人了吗？世界上真有所谓灵魂出窍这种病吗？如果确有这种病状，那我大概是患上了这种病啦。狗无疑是能辨别声音的微小差别的，尤其是主人的声音，它决不会听错的，可是……”

他的心跳次数急剧加快，而且持续了二十多分钟。也不知是为什么，他就这么眼望着时钟钟摆的摆动，心里在想着有关“灵魂出窍”这一情况的各种文学记载以及狗的情况，在等待心跳次数变得正常起来。

心绪总算镇定下来了。他立即命妻子去看看狗是否象平时那样仍在廊庑的地板下。因为他觉得狗已跟随那人影而去，也许永不回来了。狗果然不在平时所在的地方，但是就在他的妻子呼喊它们的时候，两只狗幸运地（他是这么认为的）回来了。他问道：“月亮还在吗？”妻子回答：“月色正好着呢。”

第二天早晨，他把昨夜的事情告诉他的妻子。因为昨夜他害怕得没有心思对别人谈这件事。妻子听后忍俊不禁，这笑声简直叫他生气。他妻子对这件事的解释是这样的：“人影之所以突然不见了，无非是因为狗亲切地追到了这个人的脚旁，于是此人曲身抚摩着狗的脑袋。这样一来，由于田里有稻子的关系，在田埂上行走的人便被稻子所遮，形踪全无了。他心想：“这话也言之有理，好象是说得通的。”但是，他在那一个瞬间里所感受到的

奇异的恐怖感，并没有因为妻子的这一番解释而消除。

*　　*　　*

还发生过这样的事情——

有一次，深夜过后，一只飞蛾飞近煤油灯的旁边。在这种养蚕地区，到了这种时候，总是有飞蛾飞舞的。他平时就最讨厌这种飞虫。他记得有一次自己曾用手制的苍蝇拍子拍打过朝煤油灯扑来的飞蛾。飞蛾当场被击垮，它那月芽形并象梳齿般的粗粗的触角，在难以言传地簌簌颤抖；它以最后的努力翻了一个身，露出肥得颇讨人嫌的大肚子，只见六条细小的腿象抱紧着什么东西似的，在一起抽动；而且不时想借翅膀的力量把肚子抬起，触角、腿、翅膀和肚子在各自作着有规律的轻微的动弹，一直不间断，把死亡前的痛苦向他表露出来。虽说这是一只小小的虫儿，但是它的这副样子足以使他感到凄然的了。从此以后，他特别讨厌这种虫儿，并感到很可怕。

这虫儿奇异的小脑袋上长满了灰色的细毛，象薄绢一样滑溜；在灰黑色中间，有一双略往外凸的红色小眼睛，这眼睛返照出深沉的光芒，颇有点怕人。蛾儿用翅膀紧紧附在煤油灯的灯伞上，纹丝不动，显得很悒郁；有时又象发疯似地拼命扇动自己那笨重的翅膀；此外，这虫儿会在灯的周围绕圈子戏嬉，随你怎么驱赶，根本不当回事地我行我素。当蛾儿贴近煤油灯、象在跳"死亡舞蹈"似的兴奋地扭动着身体时，那变了形的身影映在灰白不清的褐色墙上，使墙的大半部份都蒙上了黑影子。虽说没有发出什么声音，可是那种极度不安的骚动，就象狂叫着的蛾群一样。蛾儿笨拙地避开他的驱拂，飞逃至纸拉门的上方，随即就用那厚厚的翅膀啪嗒啪嗒地把拉门上的纸扑得直响，宛如狂舞时发

出的脚步声。

他看准蛾儿逐渐静下来后，撕下一小块报纸，总算把蛾儿按住，随即推开板窗把这讨嫌的虫儿抛掉了，因为他不敢再领教打死蛾儿的情形了。

但是没过十分钟，这只蛾儿（也可能是另外的蛾儿）又从什么地方悄悄地飞到了他的煤油灯旁，并且再次拍打着翅膀，开始那可憎的一片黑沉沉的骚乱。他又用报纸按住了蛾儿，再次推开板窗，把蛾儿抛到窗外。

然而，这次又是十分钟还没到，蛾儿第三次从什么地方偷偷地驾临了。这蛾儿是方才两度侵扰过他的那只蛾儿还是另外的蛾儿？他无从得知。不过，刚才那样紧密地被报纸所包裹、差点儿没捏烂的蛾儿，别说是飞出来，简直不可能还活着，可见这次飞来的当是别的蛾儿。总而言之，蛾儿是三番五次地向他的煤油灯袭来……这使他不得不怀疑：这小小的飞虫身上大概附有什么恶鬼吧。这么一想，他感到害怕起来，不敢再动手弄死蛾儿了。于是，他把妻子唤醒，命她来捕捉蛾儿。他的妻子用一大张报纸捕住了蛾儿。他从妻子手里把东西接过来，就用这张大报纸把蛾儿一层层地裹起来，再加上一张报纸，非常仔细地折叠了一番。这一次，他没有把纸包抛到板窗外去，而是放在写字桌上，再压上一本厚厚的旧杂志。

这时候，他总算定下心来，上床睡觉去了。

过了一会儿，他一时睡不着，便把烛台上的蜡烛点亮。只见一样东西翩翩飞来，带着嘲弄的样子擦过烛台旁——仍然是一只飞蛾！

* * *

他无法入睡了。

起初是时钟的滴嗒声吵得他心烦。他便把枕边的钟和柱子上的挂钟都弄停了。现在在他们的生活里，时钟是完全没有用处的东西，只会扰人。但是他的妻子每天早上起床后，总要大致上估计一下时间，使钟摆重新动起来。她认为，家中连钟的滴嗒声都没有的话，实在令人心神不定，也太寂寞了。对于这一点，他也颇有同感。他曾经好几次碰到过这样的情况——由于某种巧合，邻家的声音、狗的声音、鸡的声音、风的声音、妻子的声音、他自己的声音以及其他的任何声响，都嘎然停了一下。这一瞬间使他感到异常寂寞、十分苦恼、甚至有点儿恐怖。那时，他心想：如果能听到什么声音就好了，并翘首盼望着，但是仍然听不见一点儿声响时，他便同妻子搭讪，说些根本毋须说的话。

或者，他就自言自语、不知所指地说道：

“唔，是啊。”

然而，时钟的声响在夜晚吵得他心烦，以致怎么也睡不着，每一声滴嗒都打在他的心上，使他渐渐兴奋起来。所以他上床时，一定要把时钟弄停。于是妻子每天早上再使丈夫弄停的钟摆重新摆动起来；丈夫每晚又把妻子开动的钟弄停。开——停，停——开，这成了他们夫妇每天早晨和每天夜晚各自要完成的作业了。

时钟的声响停止后，由院子前流过的那渠水的潺潺声便令他不安了。现在，他开始感到流水声妨碍他的安睡了。由于天天下雨，流水声比往常湍急得多。一天，他去望了望水渠，只见渠里有着好多天以前——那是他搬到这儿居住、整理这荒废的庭园时——从渠旁堤上的柳树上剪落下来的粗柳枝，现在仍沉浸在渠水中，没有飘走。粗柳枝竟象堰水栅似的，堵住了水上飘来的树叶和废报纸之类的东西。渠水为了越过这堰水栅，一再跃起地骚动不已。

他心想：每天晚上的水声原来就是这个道理呀！便淋着雨踩进渠中，从水底把粗柳枝拽出来，只见长有许多小分枝的粗柳枝上缠满了湿漉漉的绿色水草。他先把粗柳枝拽到路旁，再向水中一看，方才被粗柳枝堵住的树叶、纸片、稻草、女人的头发等东西朝前流去了，突然，有一样长形的物件进入他的眼帘——它混在那些东西里，在离他十来米远的下游处时浮时沉地流去。

仔细一看，原来是那根银柄拐杖——那天晚上、即同醉鬼争吵的那天晚上，他用这根拐杖打狗后把它扔到渠里了。

拐杖在这种奇缘下再次回到了自己的手中，这叫他欣喜异常。扔掉拐杖后，他觉得自己非常愚蠢可笑，以致没把失掉了拐杖的事告诉妻子，不过，他后来差点儿没脱口说出来。于是他认为：那骚动不已的水声一定是这柄拐杖弄出来的；这拐杖知道他在寻找它，便通过这水声来通知他该到哪儿去找……

他手持拐杖，注视着渠水畅通无阻地直往前流去。他想到"这样一来，今晚可以清静了，可以安心了"。但是事实上并不如此。当天晚上，虽说流水声不及前一晚那么吵扰，却也很不得安宁。这水声固然十分微弱，但在他听来是非常刺耳的，所以情况仍同前一晚一样，使他不能安睡。

当然，他对这潺潺的流水声只好无可奈何了。

除此以外，还有一种声音会进入他的耳膜。这就是在南面山丘的那一侧行驶的末班列车的声响——这要在夜深以后才能听到，由于夜相当深了，时钟也停下了，便不知确实的时间。如果说这趟末班列车是按时在十点另六分（？）从T站发出的，发出后就与他家遥遥相对地行驶了四公里而通过那山丘，那末从时间上算起来，现在似乎过晚了。何况夜里还不止这一趟车——从夜深时分听到这列火车开过之后不到一个小时，又可以听到有火车开过的声响。所以第一次听到的那列火车与事实上的末班车，时间上是

无论如何对不起来的……如果说那是一列黑黝黝的货车，看来又是不可能的事，因为不会每天深夜都有货车在这种乡间铁路上驶过的。而对于这么清晰的火车声响，他的妻子却非常肯定地说：她根本没有听到。

当远处传来火车驶过的声响时，他无端地会产生一种联想——有朋友乘在这列火车中到乡间来了；如果真是这么一回事，来客又该是谁呢？是O吗？是E？是T？是A？是K？……他把能够想到的朋友都回忆到了，但是这些人中又好象没有哪一个人会来。然而，一个人——一个他所认识的人独自倚窗而立的样子却历历在目地浮现在他的脑际。最奇妙的是：有一天晚间他忽然觉得自己就是那个人了——以那种姿态坐在车厢里。这情形给他那荒诞不经的空想带来了可怕的也是充满魅力的爱伦坡式小说的发想。

时钟的滴嗒声，渠水的流动声，火车的前进声——按照这个顺序，他每晚还听到了其他各种响声。其中最突出的一种声音乃是他住在城市里时夜深后经常听到的那种尖锐的磨擦声，这是远处的电车拐弯时发出来的。这声音时常震动着他的耳膜。

一天夜里，他蒙胧地入睡了，忽然惊醒过来，分明听到位于上首一百米左右的村中小学校里传来了清晰的风琴声响。他以为起床时间已经过了——小学校里正在上唱歌课呢！往四下一瞧，妻子还在酣睡，板窗缝里还没有晨熹漏进来，除了风琴声外，什么声音也没有……现在正是深夜时分。他怀疑是自己睡懵了，便竖起耳朵仔细听，分明听到风琴正以它特有的音色，用流畅、甘美和哀怨如晚春薄暮时分的情调，奏着十分熟悉的进行曲，曲子随风飘了过来。他神情恍惚地听得入了迷。

又有一天夜晚，他听到了平时在电影院里常常听得的某乐曲的某一章节……好象也是什么进行曲……但不知它究竟是从哪儿

传出来的。

自从感受到了这些音乐声后，渠水的潺潺声就完全进不了他的耳朵了。于是，他用不着为了入睡而努力一番，而且睡不着时他也不觉得那么难受了。这一些声响——除了电车拐弯的声音，其余的各种声响都是愉快、清晰、幽邃的，带有各自的快乐节奏。而他在感到惊讶之前，早就听得入了神，只感到有一种难言的舒畅。尤其是风琴的声音最令他着迷。其次是乐曲。再其次是如同参拜神佛①的人敲钟后余音不绝的轻微声响。风琴的声音只听到过两三次，而乐曲声却是每晚都有的。他边听边跟着乐曲声哼起来，并且把平卧着的身体略微抬起，用全身打着拍子。这似乎是性欲上即官能上的、同时也是精神上的一种快乐。如果这种情形是发生在修道院里的话，人们大概会命之为“法悦”②的。

幻听往往随同幻影一起出现，幻影有时也会在没有幻听先兆的情况下独自出现。

有一种幻影，它极细致极明瞭，有如市街图的一部份。这幅袖珍街市图把袖珍图中的粗部和细部，历历在目地展现在仰卧着的他的眼前——就在鼻端附近。现实中虽然没有这样漂亮的街市，他也从来不曾见过这样的街市，但是他想象得出、也深信：在东京一定有着与这街市完全一样的地方。

他想象中的街市是灯火明亮的夜景：五层楼的洋房还没有五分高；那房子就更加矮小了——不到半分或三分之一分高的小房子都各自有门，还有透出辉煌灯光的窗子；房子基本上是全白的。那青颜色的窗帘精细绝伦，使人叹为观止，甚至可以说，一般的人简直想象不出来；而它们确确实实一一挂在窗前，展现在他的眼前。哦，不，岂止这些，在这些房屋尖塔上的避雷针旁，

①原文是“寒参”，指严冬季节，每晚身穿白衣去拜佛，历时三十天。

②法悦是指听了教义后茅塞顿开，于是欣喜异常。

有一颗星——只有一颗，它象点缀在黑色天鹅绒中的银点，闪烁着灿烂的光辉……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在这美丽的街市夜景中，看不见一辆车子，不论是什么种类的车子，连一个人影都看不到……街道两旁是排列整齐的柳树……从明亮的窗子上可以感到一种寂静的气氛，但又觉得哪里存在着一种难以名状的骚闹声……也不知是什么原因，他总觉得这房子是一家中国饭馆……他凝神注目望去，忽见整个街市正在远离他的鼻端，变得非常微小，形将消匿而去；忽而又见景色急骤膨胀，街市又变得非常大，几乎同真正的街市一样大了，而且还在不停地变，变得巨大无比，简直成了个大千世界……他出神地望着这番情景，这街市又慢慢地缩小了，恢复成原来的袖珍街市图，依旧回到了他的鼻端。

他觉得自己在几分钟、也许是几秒钟的时间里，从童话故事中的小人国飞到了巨人国，又从巨人国飞回了小人国。当街市变为巨人国的街市时，他觉得自己双眼间的距离也一度变宽了——象是变成了巨人，眼界也因此而扩大了。这幻影中的街市有时会在某一刹那变得同真正的街市一样巨大，嘎然不动。他见状突然闪过一个念头：难道我真是到这样的街市中来生活啦？于是慌忙伸手去找火柴，火柴擦着了，他却在黑暗中环视着自己家中被烟熏黑了的天花板。

那番情景已经在他眼前出现过好多次，每一次出现，景色都与上一次丝毫不差。这是随同出现那一怪现象而来的又一件不可思议的事情。

有的时候，出现的不是那番情景而是自己的脑袋。他会感到自己的脑袋只有豆粒那么大……转眼间又膨胀、扩大成房子那么大……象地球那么大……无限大……他心想：这么大的脑袋如何装入这个宇宙的呢？不一会儿，脑袋以迅速得出奇的速度又缩小

成豆粒般大小。他焦急万分，不禁用手去摩挲自己的脑袋，总算安下心来。他感到有些滑稽而笑了。刹那之间，电车拐弯时的“咯——卡、卡、卡”的摩擦声直刺他的眉心。

看来，这些幻视、幻感的出现，同幻听并没有必然的直接的关系。对他来说，幻听本是一件很愉快的事，但是幻影如此大起大落地从无限大变成无限小的现象，连他都感到可畏可恼。

他觉得自己这些病态性的怪现象在逐日厉害起来。他开始怀疑这些怪现象是他的妻子传染给他的。他作着这样的设想：火车的响声，电车的磨擦声，电影中的乐曲声，东京某处完全陌生的街市，这一切幻影都是他妻子对大城市难舍的乡愁造成的——它们在他妻子失神的时候，通过某种妖术，化成了“形”或“声”，并在他失眠的状况下，溜进了他的眼睛中、耳朵里。起初他只是这么胡乱地设想而已，然而不知从何时起，他竟觉得那不是设想而是真实的了。所以他又联想到，妻子平时常待的厨房里一定充满着有关东京的空想，难怪前次傍晚时分独自在家烧饭的时候会突然想及那种事。

他想：对自己这种意志力衰弱到极点的人来说，意志力很强的他人以及聚集在空中神灵世界里的精灵们的意志，无疑会强有力地左右着他。所谓生命，就是一种力量，它时刻都在征服周围的一切事物，弱肉强食，把其他东西的力量吸收为自己的力量，而且天衣无缝地高度统一起来。肉体方面无疑是这么一种情况，“灵”的方面和精神方面也一定不会例外。然而眼下那种有吸收、统一他人作用的神秘力量正逐渐离他而去——他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说得正确些，他只是在时时刻刻消耗他迄今为止获得的自身。

这时候他才发现：黑暗乃是一种紧紧集聚在一起的、有分量的东西。

他的喜怒哀乐和恐惧感就这样成了完全难以同现实世界的人们发生共鸣的东西。孤独和无为这兄弟俩真具有一种奇异的力量。他有时这么想：如果自己现在是住在修道院里的话……如果自己不是同妻子在一起过日子、而是每天顶礼膜拜着美丽的贞女玛利亚的画像、自身又处于最近这种身心状态下的话，那末，夜晚的幻影就多半是天国的，而不愉快的成分就是地狱的了。这样，那画像中高雅优美的嘴唇便会动人地向他说话了。而令人烦恼的一切，便以画家斯皮纳洛①父子所画的那种恶魔的丑恶、狰狞面目，在他面前出现，并时隐时没，折磨着他。

还有，也是在他杲晚不能入睡的夜晚，板窗的缝隙里透进了一丝光亮，突然传来了小鸟的鸣啭声，这鸣声寂寞、哀怨，但也带着点清新的气氛，使他听了一阵鼻酸，直想掉眼泪。这大概就是所谓的忏悔情绪吧。因为在修道院这种地方，那生活的模式和思想的启示，是具备着种种条件来唤起那种幻影的——这是极容易唤起、也非唤起不可的……

他脑子里是在思考着这样一些事。这种思考虽然起于此时，但有所结果还是相当之后的事了。

* * *

突然，他觉得眼前浮现出人的脚来……空中好象光浮现出人的脚。这脚有多大虽不清楚，但是从它并没有特别引起人们的注意来看，大概同普通的人脚差不多大小。这光着的脚长得很美，皮肤洁白。他看着看着……突然之间，又有洁白的手指头在他眼前浮现出来，这手指头呈现出来的姿势，就同埃尔·格列柯②的

①斯皮纳洛（1333—1410）是意大利画家。他的儿子斯希纳里曾协助父亲创作。
②埃尔（1541—1614），西班牙画家，后期作品的风格大胆、奇特。

画上常可见到的姿势一样——以大拇指和食指捏着什么小东西……过了一会儿，手消失了，只有那脚还在动，象踩着什么东西似的，不停地动。每动一次，脚尖就俯仰一下地使着劲，脚趾便象尺蠖似地一屈一伸……

他在梦中这么想：这梦是多么怪呀！哦，对了！对了！这脚是一个纺纱姑娘的脚，上次自己远足到王禅寺去，迷了路而走进一家人家，看到了这姑娘。那只手也是她的手。当时姑娘正踩着纺纱车，用手指捏着纺出来的纱……这么一回想，那手指头又出现了。这是乡村里难得见到的手和脚——非常白净……姑娘抬眼望了望来人，露出一张很漂亮的脸蛋。他在往王禅寺去的途中，遇上了阵雨……出现了彩虹……他在山中看到过这番情景。姑娘大概有十五、六岁……他继续在作着"洁白的脚动弹不停"的梦，心里闪过一个念头：如果不光是手和脚，而是全身都清晰地显示出来，那该多好呀……突然，周围变得又亮又红了……他留神一看，蜡烛的火光射得他睁不开眼来——他醒了，他的妻子正推开拉门从走廊上走进屋来，她大概是去上厕所的。

"我平时对你说过，你得多留点神，我这个人呀，只要有一点儿灯光照到眼睛里，立即就要醒的。刚才我好不容易睡着了，却被你……"

他抬眼朝妻子眨巴着怕光的双眼，埋怨地说道。

"我是很留意的嘛……难道你是睁着眼睡觉的吗？"

他妻子这么说着，赶紧把灯火吹熄了，又问道：

"王禅寺究竟怎么啦？你刚才说梦话了呢。"

"什么时候？"

"方才，就是我想点灯而擦着了火柴的时候。"

他听后，觉得自己真蠢，本以为是梦见了漂亮的脚，现在看

来，那准是妻子的脚。他想：自己大概是头部偏离了枕头而侧着脸直接紧贴在地席上，所以看到了妻子的脚在走，竟以为是梦景了。他注意到了这一点。然而那个在王禅寺附近一所房子里纺纱的小姑娘——当时，他看到有一位小姑娘在那种地方又安详又孤寂地纺着纱，感到很有趣；但是过后就完全忘却了。不料这个小姑娘的身影竟会在他意识朦胧的时候浮现出来，这事情实在叫他觉得希罕。

这是一个例子罢了。事实上不光是这一次，而是在那一段时期里，举凡他想努力入睡时，就会陷于这种睡眠状态。

* * *

“一点儿没有发烧，倒是还比正常体温低一些呢！”

他的妻子把手按在他的前额上，说着，随即又缩回手按按她自己的前额，然后说道：

“我要比你热得多呢！”

他对此反而非常不满，想量一下体温，便命她把体温计取来。不料经过屡次的长途迁徙，体温计已经断了。

他想：如果不是发烧的关系，那末就是这天气不好造成的，就是这大风造成的——这天的风刮得真凶，把下着的毛毛细雨扫得横向飘落，云以及风本身都在迅速地移动。但是天气却是闷热的。遇到这种天象，他从前一定会怀疑有地震而非常恐惧，然而今天刮着这么厉害的风，这就使他很安心了。不过，刮大风的日子毕竟是刮着大风，这种特别的天候也给他带来了焦躁不宁的心情，使他心惊肉跳。

猫啊猫啊，你要紧紧跟在后面！

猫啊猫啊，你得赶快藏到背后！

突然，从猛烈的大风中时断时续地传来了一首童谣的合唱声。他觉得歌声是随着风量的大小，断断续续地传到自己的耳朵里来的。不过，说不定这也是幻听吧？因为这是他家乡的童谣，而他在很久以前就把它丢在脑后了。

他的脑海里清晰地浮现出自己童年时期站在灰沙起舞的大风中，出神地望着孩子们做游戏的情景——在刮大风的日子（对，就是这种刮大风的日子），孩子们、特别是女孩子们，就互相追逐着去抓前面一个孩子身后的衣带，或者把头躲藏到前面的孩子的外套下去，与此同时，大家一遍又一遍地用刚才那个曲调反复唱着这首童谣。孩子们就这样在风中欢闹着，在他老家门前的开阔地里转着圆圈戏嬉……带有叠句的童谣在单调却感人至深的旋律下唱出来，而孩子们的游戏又与这童谣的意境十分吻合。

他的记忆被冲开了一个切口。他想起那时候……在旧城遗迹的后面有一片黑黑的杉树林，树林里有一条小路，它沿着旧城基础的最高的石头围墙延伸，高大的杉树林就座落在那儿。林子里全是密密层层的杉树树干，从树干之间的缝隙里，可以看到河流，看到船帆。脚边的羊齿草长得又高又密，所以小路一直是昏暗的。杉树林里发出一种特有的湿度很高的气味。他童年时期最喜欢这条小路……长成大孩子以后仍然如此。后来，他在器械体操中受了伤，被上过两次麻醉药，但他在麻醉中，两次都梦见自己在这条林中小路上踯躅……有一天傍晚，他在这树林里发现一朵很大的黑色百合花，便靠上前去想摘取这朵花儿，在仔细端详花儿的过程中，他被突如其来的某种传奇性质的恐怖所左右，慌忙连滚带跌地从山路上奔下来。第二天，他带了一名男仆，到那一带寻找花儿，他俩在附近几乎找遍了，那里根本一无所有。这

是他第一次碰见令人不可思议的自然现象。那是他在童年时期就有过的幻觉？抑是可以称之为自然本身的幻觉产生出来的真实的奇花呢？他至今思之仍不得要领。不过，当时在风中摇曳的那朵美丽的花儿，是永远铭刻在他的心中了。这朵罕见的奇花象征着他的“蓝花”①，可见他从童年时代起就是一个这么孤寂的孩子了。

他当时常常独自在他家后面的旧城基础上以及旧城背后沿河的树林中散步，他特别喜欢那被人称作“锅炉”的深沟。那一带有烧石灰的小屋，石灰石、方解石的结晶使他那小脑袋触及到了自然界的神秘现象。他常常出神地凝视着沟里不时卷起的一个个足有四铺席半大小的漩涡，碧绿清澈。他还时常梦见这番情景。那时候他大概才八、九岁吧……他那时撒了什么谎的话，睡到半夜里一定会醒来，于是担心得怎么也睡不着，便推醒母亲，向她表示痛切的忏悔并恳求她的宽恕，然后才能进入梦乡。

“……此外嘛，对了，每天夜里都能听得织布机杼子的响声。那时候我大概只有五、六岁吧。也许我在很久以前、从那个时候起就患有神经衰弱症了吧？看来幻听的毛病也是从那个时候起就有的……”他想起这些，心里很吃惊——这些童年时期的琐事竟然比昨天发生的事还要清晰（因为他现在对昨天发生的事都记忆不清）。

曾经有过这么一件怪事：三、四个月以前，就是在暮夏时季，他在某山中人家，那是一座冷冷清清的大宅子——那儿开有百合花和百日红——宅子里只住有一位上了年纪的母亲和一个小女孩。他朦胧入睡的时候，就会看到小女孩那洁白、美丽的手脚。

---

①德国浪漫主义作家诺瓦利斯（1772—1801）有一部未及完成的长篇小说《亨利·冯·奥夫特丁根》，日文译本译作《蓝花》。小说描写主人公终生追求一朵神秘的蓝花，反映出作者的神秘主义思想。蓝花也就成了浪漫派的象征。

这个小女孩的形象在童话故事的意境的衬托下，一直深藏在他的心坎上，并且时时要混进他对童年时期的一些回忆中去，简直快成了他记忆之林里的“仙女”了。

每当他发现自己要这么想的时候，便自己呵斥自己：“不，不，这是很久以前的事呀！”他就是这样提醒着自己，加以纠正……

他现在陷于这种对童年时代的追忆而不能自拔。其实这一些旧事全是他迄今为止几乎忘记得干干净净的事！于是他竟化成了在自己的回忆中出现的那个孩子，并怀恋起自己的父母兄弟来。他平时一贯只想着自己的事情，根本没想到过别人，这时候却十分苦恼地怀恋起亲人们来，这是他不曾有过的表现。他已经有半年以上没给自己的父母兄弟写过一次信了，他尤其可怜自己的姐姐——她离婚后回娘家，耳朵又相当背。他努力先去回忆母亲的面容，尽管他和母亲只分开了半年的时间，但是怎么也记不清母亲的音容了；他把母亲的不完整的印象硬是凑在一起，奇妙得很，也是非常出乎意料的，他的脑海里竟浮现出母亲在十七、八年之前的怪样子——那时母亲正患着丹毒症，抹着一脸的黑色药物，象是戴了一只黑色的面具，只有眍进去的眼睛在闪烁，她象怪物似的，有气无力地摇着手，不准他走近病榻。他这个小男孩啜泣着走到院子里后，大声哭了起来。他的泪眼看到了模糊的山茶花的枝叶，看到了一朵朵模糊成一簇簇的花儿，奇怪的是：这些花儿竟要比他母亲的面容清晰得多地浮现在他的眼前……这些从来没有去回忆过的事情一件挨一件地浮现出来了。这情绪忽然使他联想到死。他想：这种情绪一定是病人将死之前会出现的情绪，看来，自己大概离死不远了……难道自己就要这样死在一个熟人也没有的山里了吗……肯定要死了吗……他的想象在遥无边际地驰骋。

他从来没有直接想到过死的事。于是他第一次以他那特有的空想形式，怀着好奇心，把朋友获知他死讯时的各种景象在脑际一一勾勒出来。与此同时，他在狂风中侧耳倾听着蟋蟀不停的鸣叫声，这鸣声仿佛要把人的灵魂从嘈杂的世界超渡到一个独立而寂静的世界里去。

他伸出手去，想从枕头上方的书架上随便抽取一本什么书。就在他的手触及书架的一瞬间，突然听到“哔啷”一下打坏东西的响声。他以为自己碰落了什么东西，吓了一大跳，朝周围望望。原来是他的妻子在厨房里打坏了东西，那声音顺着风儿传到了他的耳朵里。

他的书架现在是相当“可怜”，上面只有为数很少的旧书，它们在灰尘中互相依靠着，仿佛就要倒下来似的。这都是一些不值钱的书籍，是自然淘汰下来的。两三年来，他对这几本书早就看腻了。他刚刚抽到手里的是《浮士德》①的译本。为了能从那种无益、过分好奇的空想——有关“自身将死”的空想中解脱出来，他翻开这本根本引不起任何兴趣的书，想读一读。但是屋外的风声不断从他耳际掠过。在厨房的食具洗濯槽处，那唯一的一块窗玻璃在格登格登地颤动，惹得他的身心很不好受。

他趴在床铺上，浏览着翻开的书页上的字句：

真是人间少有的乐趣！
不顾夜露，在山上住宿，
欣然将天和地拥诸怀抱，
超然物外，仿佛升成神道，
以想象之力发掘大地的精髓，
胸中深感六天创世的伟业，

①《浮士德》是德国大诗人歌德写的剧本，历时六十年才完成。

傲然自得而莫名其妙地悠游，
时而充满爱的喜悦与万物同流，
完全消失了凡人的面貌，
…………

他随手翻到的地方是《浮士德》中《森林和山洞》这一章里的梅非斯特① 的道白。这几句话的意思，他完全明白。他觉得这台词正道出了他刚到乡村来居住时的心情。

他离开床铺，摇摇晃晃地站起来，从写字桌上取来了红墨水和蘸水钢笔。于是他的眼睛逆着刚才读过的字句往上移，移到浮士德在洞中的独白处，开始往下读。他使钢笔蘸饱了墨水，在读过的句子旁边一一划上了红线。他划出的直线极细、极为神经质，既不触及铅字，又一点不弯折。他竭尽全力控制着他那颤巍巍的手指。

…………
总之，我不干扰你这种快意，
让你时时去哄骗自己；
可是不要搞得长久。
你又已经过分疲劳，
再搞下去，会完全消耗，
而陷入疯狂、胆怯和心忧。
不多说了！……

由于他专心致志地只顾划线了，所以字句里的意思是在回过来重读一遍的时候，他才理解的。他觉得梅非斯特现在是在书中

①梅非斯特是传说中的恶魔，是歌德在《浮士德》中否定的反面人物。

对我说话呢。哦！多么可恶的预言！“会完全消耗而陷入疯狂、胆怯和心忧。”这是真的吗？这话同他眼下这种处境是多么切合呀！哪怕到浩如烟海的书籍中去一行一行地拚命寻找，也绝不会再找出这种有所启迪的话来的。他觉得，对于自己当前的生活状况，那几句话的评价是最恰当不过了。望着书上这些一针见血的字句，他甚至感到这些铅字在渐渐地叫人害怕。

“啊哟，多么大的风呀！你瞧瞧屋后丛林中的树呀，身体很细，却要长得这么高，所以只好在风中摇摇晃晃啦！它摇晃得多么吓人！会不会断掉呀？”他妻子的声音传到了他的耳朵里，这声音中似乎蕴涵着什么重大事件的哲理似的。由于有一半的音量被风声抵销了，所以听起来仿佛是从远处发出来的。

他定神一看，妻子正站在他的枕头旁边——她先前就一直那么站着的。妻子问他“要吃点什么”，他不予回答，很费劲似地翻了一个身，存心把脊背朝着妻子。不过，他马上又把身子翻了回来，对妻子说道：

“喂！刚才是什么东西打掉了？”

“唔，一只西式碟子，一毛钱买的。”

“哼，一毛钱买的碟子？你大概觉得碟子不过值一毛钱，打掉就打掉了，对吗？殊不知一毛钱也好，一圆钱也好，这都是人们随心所欲暂时标出来的价格。对我来说，那碟子的价值就超过一毛钱。即使是一只碟子，也弥足珍贵。唉，说起来，碟子也是一种生物呀。哦，你请坐下。近来，你一个月里打掉了五只碟子。你手持碟子，脑子里却没想着碟子的事而心不在焉地想着别的事。于是碟子生起气来，从你手中逃出来而滑落在地。你实在不该光惦记着东京，你根本还不了解这寂静的田园生活的丰富情趣。你仔细瞧瞧，这里也是非常热闹的，包括那些你认为微不足道的一件件厨房用具在内，你如果想听，可以让你听到许多有趣

的情况。所谓热爱生活，所谓真正愉快地去生活，也就是要真心诚意地去热爱这些微不足道的东西、去热爱日常的生活，不可能有其他的途径，对吗？……”

他象是在说梦话似地埋怨着。对于平时沉默寡言的他来说，这是很难得的长篇大论了。他一句接一句地唠叨着，以致本来是说给妻子听的，却在不知不觉中变成说给自己听了。他在发议论的同时，才注意到这些想法竟是自己平时想都不曾想过的、完全出乎意料之外的念头。然而，当他真的有了什么新的想法而要表达的时候，就辞不达意了，于是，讲出的那些话只是在思想的浮面滑来滑去，怎么也讲不清“神圣的日常生活，神秘的日常生活……”他感到他要说的事，是语言所无法表达清楚的。于是他缄口不言了。

两个人默默地听着屋外呼啸的风声。隔了一会儿，妻子毅然开口说道：

“喂，父亲三月份给我们的那三百圆钱，现在只剩下十圆多一点了。”

他根本不打算答腔，突然嘟嘟哝哝地自言自语道：

“我这个人呀，没有天分，现在又失去了一切自信……”

* * *

黑暗包围着他。这种沉闷不堪的黑暗，是由红、绿、紫等颜色密集重叠而成的。他在黑暗中摸到了火柴，把枕边的蜡烛点燃，然后下了床。蜡烛光静静地射到睡在一旁的妻子的脸上。但是妻子睡得很熟，身子一动也不动。他站在摇曳的蜡烛火中，对着妻子的酣睡神态，凝视了好一会儿。这时，他仔细地望着妻子的脸，仿佛在看一个陌生人似的，觉得很新奇。

蜡烛光把物体截然分明地划在两个世界里——一个是光亮的世界，另一个是影子的世界。出现在光亮世界里的人的脸庞，在很强的侧光的映照下，产生出红色的、对比度很强的光泽，这种浓淡铸成的效果，使人感到别人的脸庞完全变为另外的东西了。他深感人的脸庞——不光是自己妻子的脸庞——普遍地都是那么丑的。反映在他眼睛里的，乃是一团凄惨、可怕而丑恶得很特别的东西。床上的女人上床时就已把那闭黑黑的梳西洋发式用的发髻解下来放在枕边了。说来也很奇妙，当他看到这只发髻时，才感到睡在床上的女人乃是自己的妻子！

他把蜡烛台稍稍举高一些，贴近她的耳旁，察看了一番；又带着好奇的情绪，实际试验了一下由光线造成的那种效果的变化情况。他仔细观察着实验中出现的各种现象。他的妻子竟然一点感觉不到，仍旧沉睡不醒，身子都没动过。他心里想："难道我现在把剑顶近她的咽喉，她也会这么安详地沉睡吗？不，在那种情况下，不论她是多么迟钝，也会出于人的本能而醒来的，这是毋庸置疑的。"随即他又想："也许她现在正作着要被人刺杀的恶梦吧……不过，人们在这种光线的诱惑下，会产生种种念头来的。这种气氛和环境在实际上促使人们下决心去杀人的情况，看来是自古以来就有的……。"

"当然，这并不意味着我现在就要杀死她……"

他不禁小声地这么说道。这是他慌忙在为自己那种可怕的胡思乱想进行辩解。

"那末……我现在为什么要作出这种样子来呢……"

他发觉了这一点后，赶紧把妻子推醒。

这时是深更半夜。

妻子总算醒了。她觉得摇曳的蜡烛光很刺眼，便转过脸去躲避这亮光，并象那种不曾完全睡醒的人往往会表现出来的那样，

嗫嚅着说道：

“又要锁门了吗？你就放宽心吧。”

她说着翻了一个身。

“不是的。我要上厕所去。请你陪我一起去一下。”

上过厕所回来，他要去洗手，把门拉开了一小半。于是月光从门的空隙间一下子钻了进来。月亮从正面射来，照到了走廊上，光线在板壁上形成一个走了样的长方形。他觉得事情真是不可思议——自己刚才梦见的地方竟同眼前的景象维妙维肖，也是这么一个沐浴在月亮下的走廊，他的梦就是在这种环境里醒来的——多么奇妙的巧合呀！他先是觉得这是异常可怪的事，接着，他忽然心生疑窦——莫非自己现在站在这里，实际上仍然是在继续做梦吗……

“喂，我不是在做梦吧？”

“你说什么？你是睡迷糊了吧？”

他的妻子取过蜡烛台，月光从上空洒下来，微微发红的烛光顿时失去了光泽，火焰在风中晃得很厉害，眼看就要被吹灭，幸亏他妻子用袖子遮掩，火焰才减慢了摇晃的频率。不知不觉间，风渐渐趋于平稳，云却在向南面狂奔。可以这样想象：一大片乌云正降着小雨从头顶通过，而乌云间大概猝然裂开了一个巨大的口子……月亮正是从他想象出来的这个裂口中冷清清地照着他俩。

他忘记了洗手的事，举目望着珍异的月亮。这月亮很奇妙，也不知是几时的月亮，虽然已经呈圆形，下半部份却又淡又糊，似乎就要消失。不过上半部份明亮如镜，正皎洁妩媚地浮现在黑云同黑云之间的深邃的夜空中。

他觉得这明亮的上半圆酷似某种东西，对了，它同头盖骨的圆顶部份十分相象。那末，这月亮的整体就很象整块头盖骨了，是银质的头盖骨，是抛过光或者是刚从熔炉中取出来的银质头盖

骨。这种联想使他突然想到了海盗船那一类的事情。也不知是什么原因，他想起了“神圣的海盗船”这个词汇。他百看不厌地眺望着颜色发青的月亮。

“啊！从前也发生过这样的情况，完全一样。那时候我也是这么站着，站在这种地方。云的形态，月亮的样子，都是这副模样，丝毫不差。那时脑子里所想的事，也同现在一样。那如同渺茫的洞底似的以往情景，也和现在完全相同地重合在一起了，一分一毫都不差……”他在这一瞬间里，茫然地这么想着，“……那是什么时候的事呀……是发生在什么地方的事呀……”

满天空都是飞奔着的行云，几乎要把月亮——那银质的头盖骨吞没。

“现在该锁门了吧？”

妻子好象有点怕冷，这么问道。

他大概是听得她的这句问话方始醒悟过来似的，赶紧把身子往门外送，想去洗手。就在这一瞬间，只听得他叫道：

“啊呀，大事不好！”

“怎么啦？”

“我是说狗！”

“狗？”

他当即伸手抓过那根闩门用的竹棒，尽力朝院子门口掷去。这时，他清楚地看到一条白狗闪身躲开了翻着筋斗飞来的竹棒，随即瞅着竹棒，窜了出去，并且衔起竹棒一溜烟地逃跑了。他看着这狗夹紧着尾巴，耳朵朝后挺，衔着竹棒的口中露出了雪白的牙齿，嗒啦嗒啦地流着口水，从他家门前的道上一个劲儿地奔去了。这只大狮子狗沐浴在月光中，一团团长毛发着银光，两腿迅速得象是在抛梭织布，使他目不暇接。它就是那座落在山中的王禅寺里的狗。尽管是一眨眼的工夫，他能够毫不犹豫地予以肯

定。

“那是条疯狗呀！”

他慌忙呼叫自己的狗的名字，不停地呼叫。他的两只狗大概没在那儿，没有回音。他的妻子一点也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不过，她也如法炮制，同丈夫一起呼叫着狗的名字。尖锐的呼叫声在山丘处发生了回响。呼叫了七八次之后，听到了铁链子的声响，只见两只狗一齐迈着蹒跚的步子出现了。它们摇着身子，把链子弄得咯啷咯啷直响。它们感到主人的突然呼叫很不可解，但还是拚命地摇着尾巴，几乎没摇断；鼻子也在喷喷地作响。

月亮已被云所吞没。

他从妻子手中接过蜡烛台，立即向两只狗的方向照去，可是被一阵风吹灭了。他马上点起煤油灯代替照明，看到自己的两只狗并没有什么异样。

“哦，吓坏我了，我直担心自己的狗会不会被疯狗咬了呢。”

他上床后，把方才见到的情况详细地告诉了妻子。妻子一开始就持否定的态度，她认为：不管月光有多么明亮，终究是在月光下，所以不可能看得那么清清楚楚；其次，王禅寺的狗固然是成了疯狗，但是早在一个星期或者是十天之前，已经为此而被杀死了。

他妻子说：“当时阿绢就讲过这样的话——‘所以，府上的狗也得多加小心哪！’”

“这些情况，都是我亲口告诉你的。”他的妻子分析了事情的来龙去脉，耐心地向他作着解释。但是他觉得自己并没有听到过什么“王禅寺的狗变成疯狗”之类的消息。

他说道：“狗的灵魂在原野里那么奔跑，而这种灵魂之类的东西，只有我能看见……”

他想：忧郁的世界、呻吟的世界、灵魂彷徨的世界……大概我的眼睛就是为了这样的世界而生的——忧郁的屋子里的忧郁的窗正朝着忧郁的废园敞开着。

他想：我现在生活着的这块地方，已经不是在“生的世界”里了；不过，也不是“死的世界”；可能是介于这两者之间的一个“幽寂的世界”。自己大概是生犹如死地在“死的世界”中彷徨……如果说但丁① 是以活人的身份巡游了天堂和地狱……那末，自己现在所站的地方，至至少少是一条以死亡为底边并向死亡明显倾斜着的坡道。

* * *

第二天——那无月的雨夜之后的一天——是一个好久未曾有过的大晴天。天地好象是这天早晨才苏醒过来似的。宇宙万物已在阴雨连绵的这些日子里，不知不觉地化为深秋景象了。倾洒在稻穗上的阳光，和煦的微风，天空以及纤细的浮云，都自然而然地同夏天不一样了。他觉得眼前的景象全都清澈透亮，仿佛是各种颜色的玻璃组成的。他用全部身心去感触，他作着深呼吸。新鲜而凉爽的空气径自浸入他的肺腑，无比甘美。这天早晨，他的妻子没有象平时那样去把狗拴好，看来这是不无道理的，她这一处置法确实很好。远处的田野里，可以看到他的狗——法拉迪和莱奥——欢乐得又跑又跳。年轻的农民抚摩着莱奥的脑袋，温顺的莱奥高兴得悉任农民抚弄。他心神恍惚地久久注视着这受到太阳祝福的田野、狗以及在弯腰劳动的农民。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了。他想：自己为什么不早点儿醒来观看这番景象呀！他步下走

①但丁（1265—1321），意大利的著名诗人。他在代表作长诗《神曲》中，以梦幻故事的形式，用隐喻象征的手法，描写作者游历了“地狱”、“炼狱”、“天堂”的情景。

廊去洗脸，走过院子时，看到应该是在昨夜被白狗衔去的竹棒，却滚翻在胡枝子的根旁。他不禁苦笑笑，不过，毋宁说这是愉快的微笑。

麻雀纷纷降至井边来啄取撒落在地的米粒——这也许是他的妻子故意拨出来的。麻雀从来没有在这里如此聚集过，足有三、四十只。它们听到他的脚步声，惊吓得一飞而起，逃到就近的树枝上。其实它们用不着逃嘛。柿子树上停着不知名称的小鸟，脸蛋儿是白的。这时他想起了对鸟儿进行说教的圣弗朗西斯①。

从他家的屋檐处升起的晨炊，透着日光，象绫罗似地裹着了柿子树的树枝。那被雨打毁而没有开的蔷薇花，今天早晨终于一朵朵开出来了。蜘蛛网上沾着露水，在日光的反射下，象是一盏盏的灯饰。从蔷薇叶子上掉下来的露水，闪烁着光亮滚落到蜘蛛网上，于是，露珠顿时象颗不能到手的珍宝似的，使蜘蛛网激烈地摇晃起来。而带着重量的露珠就顺着蛛丝朝低处溜去，最后光闪闪地落到了草丛中。他很能以这种新鲜的情感来欣赏眼前那些极平常的美。

他拿起带绳的吊桶想去打水，朝井底一看，只见无边无际的苍天被切成一个直径三尺的圆，倒映在水中，象平静地铺着深不见底的玻璃，一眼望下去，井水自身好象在发光似的，从内部透出了光亮。这情景使他踌躇着不敢松手放吊桶了。他俯视着井底，觉得自己的情绪也象井水一样地平静。汲上来的水却因为连日下雨而变浑了，然而他那平静的情绪已经完全不会因此而生气了。

当他在妻子准备好的饭桌前坐下时，心情是宁静的。饭桌上有着妻子前几天从东京带回来的可口的食物，开水在火盆上的铁壶里翻滚。他想：确如妻子所指出的，他的悒郁的情绪是那可恶

---

① 意大利信徒，参见第221页的注释。

的坏天气造成的。他正要举筷子时，忽然想到了刚才在井边看见的那含苞待放的蔷薇花蕾。

“喂，你注意到了吗？今天早晨开出了极美的花蕾啦！那是我的花呀！只张开了十分之二呢，而且这一次的红色非常深，也非常娴静！”

“嗯，当然看见了。是正中央开得很高的那一朵吗？”

“对！真是‘一茎独秀当庭心’①呀。”接着，他自言自语地说道，“可不可以叫‘新花对白日’②呢？不行，‘白日’未免有点滑稽。不管怎么说，这花儿是错过了季节才开的……”

“到了九月份才勉强开出来了。”

“我们去把它摘来，你看怎么样？”

“嗯，我这就去摘。”

“摘来后，我们把花放在这里吧。”他用手指头在饭桌的中央笃笃地敲着。

妻子立即站起来，先去取来了一块白色的桌布。

“那末，把这桌布铺上吧。”妻子说。

“好极了。哦！桌布洗过吗？”

“我事先就收起来了。因为想到一旦弄脏的话，这种下雨天是没法洗的呀。”

“这可真是妙极了！我们简直是在摆花宴啦。”

妻子听着他欢乐的笑声，走出去摘花了。

她拿着插有花的杯子，随即就回来了。她手捧杯子急匆匆地走进屋子，样子不大自然，象是在舞台上演戏似的。他见状后，很不愉快，仿佛自己被人恶意嘲弄了。于是，他无精打采地说道：

---

①这是我国唐代诗人储光羲（707—760）的《蔷薇篇》中的诗句。

②这是我国南北朝诗人谢朓（464—499）的《蔷薇诗》中的诗句。

“哟，你采了很多呀。”

“嗯，都采来了，全部。”

妻子很得意地回答。他听后觉得可恶，怪妻子没有弄清楚他原来的意思。

“这是为什么呀？有一朵就行了嘛。”

“可你并没有这么说呀。”

“我也没说过都采来呀！……喏，我认为有一朵就足够了。”

“那末，其他的全扔掉吗？”

“算了，算了，既然特意采了来……唔，这样吧，就放在那里吧……哎呀，你这是怎么搞的？我说的那一朵，你并没有采来呀。”

“喔唷，什么‘说过’、‘没说过’的，那儿只有这么一些，我悉数采来了！”

“是吗？我记得有一朵红色的花蕾，底面还稍带着些天蓝色…… 我只想要那一朵。”

“你又来了！哪里有什么‘底面带天蓝色’的，这叫人到哪儿去找呀！我看一定是花儿反射出天空的颜色了吧。”

“也许是的吧。那末……”

“哎唷，你不要这么凶相毕露好不好。我要是做错了什么事，请你多多包涵。我还以为采得越多越好呢……”

“用不着这样轻描淡写地道歉一番。我只希望你能理解我说的话……我是要一朵花蕾，好把它放在眼前、放在阳光中，我就一直盯着它，直到花儿开放。我只要那一朵，其他的就不妨让它们长在树枝上好了。”

“可是，你不是很喜欢东西丰富吗？”

“宁缺毋滥，真正有用的东西，一件就足矣。这才是真正的

丰富。”他深深玩味着自己这话里的涵义。

“我说，你快点把精神振作起来，好不容易碰到这样一个美丽的早晨……”

“不错。正因为难得碰上这么美的早晨，所以你的举动真令人不愉快。”

他说着说着，渐渐地觉得妻子也很可怜。于是感到自己太任性了。他看到妻子的食指上有血渗出来，大概是被蔷薇上的刺划破的。他心里在对妻子表示同情，但是他的性格又使他讲不出口来。他想，索性藏在心中，别让妻子知道，别让妻子知道吧……而他又不知道该在哪儿打住自己那种刺人的话才好，这就更令他焦躁不安了。他努力闭上了口，显得很不自然。

他拿起了插满花的杯子。起先举至眼睛处，透过杯子的玻璃看进去。只见浸在水里的绿叶越发绿了。叶子的背面无不银光闪闪，并把红色的刺衬托出来了。厚厚的玻璃杯底，象水晶似地发出清澈的冷光。小玻璃杯中的小小世界正是绿色和银色的秋天，清丽动人。

他把玻璃杯放到眼睛下面，细致地观察每一朵花。这些花——花瓣和花蕾都不幸遭到了虫蚀，没有一朵是健全的。于是，他稍稍平静一些的心情又发生了波动。

“这是怎么搞的！你看看这些花儿！不能仔细选择一下再采来吗……喏，都被虫蛀过了。”

他不禁脱口而出地这么说道。但马上又同情起妻子来，忽然，他一下子抽出其中最美的一枝花蕾，态度温和地说：

“喔，就是它！这就是我说的那一朵。它竟在这儿呀！竟在这儿呀！”

他想以这柔和的措词来使自己的态度变温和，并使妻子变得愉快起来。但是妻子不想回答，一声不吭地拿起饭碗盛她自己的

饭。他斜睨着她的举止，朝妻子的前额觑了一眼。他心想："我现在若把这玻璃杯向她的额上掷去……哦，不，不能这么做，我本来就很任性了。"他无奈何地怀着寂寞、悲切的心情，把那朵采下来的花蕾拿近自己的眼前，仔细察看起来……这花蕾包得很紧，胖鼓鼓的腹部穿有针眼那么大的洞洞。这小洞洞穿过花蕾的一重又一重的花瓣，一直通到又小又白的花蕊深处。不言而喻，这是虫子干的。他心里很不舒服，不过还是皱着眉头注视着这花蕾。

他灵机一动，把花儿扔下。

接着，他迅速地伸手移开滚着沸水的铁壶，重新捡起花蕾，往火中丢去。花蕾上的花瓣吱吱吱地烧焦了……他望着熊熊的炭火，顿时情不自禁地叫道：

"啊呀！"

他简直要跳起来，但是终于忍住了。他心想："现在跳起来的话，我就成了疯子了！"与此同时，他又迅速而尽量沉着地用火筷子的筷尖挟起在火盆里燃烧的花蕾，丢进旁边的炭篓里。

干过这些事之后，他战战兢兢地去察看火盆里的炭火，不料炭中什么也没有，也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好象刚才根本不必惊叫——什么也没有。他拨开炭灰，灰底没有任何东西。他刚才看到炭灰上的青颜色在迅速蔓延——比煤油滴在水上还要快——的景象，大概是一刹那之间产生的某种幻影吧……

他从炭篓的底上，重新把花蕾取出来。挟在火筷子上的花蕾被炭火烧得褪了色，而且沾满了乌黑的炭粒。他再次仔细地把花茎察看了一番，情况同他第一次看到的一样——随着他的手指的动弹，那颤巍巍的花茎上的花蕾——从花萼到蛀了小洞的那两张叶子的背面，有一种虫子——它的颜色同花茎的颜色绿得一样，非常非常小，仿佛工笔画上朦胧的石头围墙，密密层层地铺在花

茎的表面，连针尖大小的空隙都没有。看到炭灰表面的那层绿色在一味扩大的景象虽说可能是幻觉，但是这布满在花茎上的无数小虫绝不是幻觉——它们碧绿碧绿地铺满了花茎，数也数不清，数也数不清……

“哦，蔷薇，你病了！”

他忽然听到了这一句话。这是从他自己的嘴里说出来的。但是听上去，他又觉得这是别人的声音，是别人借他的口说出来的。这是哪一位诗人写的诗句。他记得有人在书的扉页还是什么地方，引录过这句诗。

他尽力想使自己平静下来，为此，他拿起伏在眼前的空饭碗，轻轻地递给妻子。

就在他伸出手去的一眨那间，那句意义不明确的诗突然又从他口中冒了出来：

“哦，蔷薇，你病了！”

他勉勉强强把一碗早饭吃下了肚。

妻子在呜咽。“唉！又来了呀！”她一面在心里嘀咕着自己的丈夫，一面拾掇饭桌。她拿起插有花的玻璃杯，不知该怎么办才好，简直无所措手足。大概是他无意中搓碎了那被虫蛀蚀过的烧焦了的花蕾吧，花儿碎成了粉末状，呈红色地洒落在火盆的细长搁板上。他装做没有看见这些红色粉末，打算步入院子，当他举足从走廊往下跨入院子的时候，突然又叹道：

“哦，蔷薇，你病了！”

被他称为“仙乡”的那座山丘，今天在碧蓝的天空下，它那带有女子曲线美的山坡更加清晰明朗了。山丘顶部的茂密的树梢微微耸起，象打开了一半的折扇，美丽的云彩就从树梢处轻盈地飘浮出来。那带有黄颜色的红褐色非常美，简直要叫人感动得落泪。曾经在一天之中就变成了紫色的那地面的色彩，现在使绿色

的竖条纹更加夺目。况且，今天又在绿色条纹中织入了一丝丝黑影，山丘便格外引人注目了。

"最后，我会不会在那儿自缢呀？那儿好象有什么东西在向我招唤呢。"

"神经病！你别因为一时高兴而开这种毫无意义的玩笑哪！"

"可以不至于悒郁地了却此生啦……"

他的这种空想使他突然举起一只手来，仿佛现在就要把一根无形的带子投挂到山丘上某一枝看不见的树椏杈上去……

"哦，蔷薇，你病了！"

井里的水同早晨时一样，呈圆形地轻轻荡漾着，映出了他的脸。一张柿子树上的枯叶飘落到水面上，在轻轻浮动。圆形的波纹以轻盈的枯叶为中心，向四面静静地扩大，井水摇荡了，随即又恢复到平静状态。静极了，平静极了，无比的平静。

"哦，蔷薇，你病了！"

现在，蔷薇丛中一朵花儿也没有了，只长着叶子。而且叶子也都被虫蛀过了。忽然，他随意一瞥，望见妻子正在把今晨那插有花朵的玻璃杯放到厨房的暗角处、搁板的一旁，象是藏起来似的。花儿又红又寂寞的神态映入了他的眼帘。

"你为什么为了这种微不足道的事生气呢？你玩世不恭，这是很可怕的事……你不懂得忍耐。"

"哦，蔷薇，你病了！"

屋后竹丛中的一根竹子上，缠着一片葛藤的叶子。虽然没有什么风，但是这张叶子不停地摇动，频率之快，简直令人不可思议。每摇动一次，叶子背面白光闪烁一下——他凝视着这情景……；两只狗看到了主人，立即从田野里奔回来，一边一只地缠住他，他想躲开而闪着身子……；伯劳鸟在某树枝上尖着嗓子

鸣啭……；一群候鸟象是要降落似地在眩眼的夕阳下飞舞……；仰望黄昏时金碧色的天空……；夕阳下，对面山麓下的人家家中升起袅袅炊烟，仿佛静止不动似的……这一切情象都不能使他丢开那句诗：

"哦，蔷薇，你病了！"

这是从他口中说出来的，但不是他的声音。他觉得那是别人的声音。要不然，乃是他当即开口模仿自己的耳朵听得的声音——因为他一整天没有发表过任何意见。

两只狗在齐声叫着。它们听到这吠声的回响，很害怕，叫得更加厉害了。于是回响声越来越大，狗的吠声也更加激烈……他的情绪化成了狗吠声，狗吠声替代了他的情绪。

他的妻子在昏暗的厨房里点灶火。妻子想搬回东京去的念头，一定是在此时此景下产生的。不知从什么地方跑回来的猫，不停地叫着，催主人开饭。灶火燃着了，妻子的半边脸蛋被照得通红，显得很难看。插有蔷薇花的玻璃杯一下子从黑暗中浮现出来——站在厨房的角落里。这蔷薇、这被虫蛀蚀了的蔷薇笼罩在烟雾中！

他想去把煤油灯点上，擦着了火柴，就在火柴一下子燃起来、手头骤然发亮的一刹那间，他忘了拿火柴去点煤油灯的灯芯，却侧耳听着那声音：

"哦，蔷薇，你病了！"

火柴梗全燃到后，成了一根红条条，旋即毫无意义地变成了废物，焦黑的火柴头掉落到地席上。他想："难道是屋里的空气阴湿不佳、腐烂变质了，所以煤油灯也点不着了吗？"他再次擦着了火柴。

"哦，蔷薇，你病了！"

他擦了一根又一根，每擦一根就会听到：

“哦，蔷薇，你病了！”

这声音究竟是从哪儿来的呢？是上帝送来的启迪？是预言？总而言之，这声音一直在跟着他，不论他到哪儿，不论到哪儿……

吴树文 译

都会的忧郁

街坊四邻看着这家人家无不生奇。家里只有年轻夫妇俩，豢养了两条狗。妻每天起早出门，服饰华丽不同于一般的时髦。这位二十岁前后的妻出门后，这个家乍一看就象是间空屋。正面的板窗连一扇都未曾见完完全全地打开过。然而，这个家并非空屋——里面还住了个他。

这是一所地处一条坡道当中的小平房。这条坡道不知因何缘故，叫做幽灵坡，而且名符其实地阴郁、狭窄。这条坡道并非死路，也不在大都会的偏僻郊外，可是，对奔波于社会的人来说，却是一条毫无关系的路。所以，不是住在附近的人，谁也不会知道有这么一条路的。他的家就在这样一条坡道的当中，整日晒不到太阳，而由于地处坡道中间，冬天干燥的寒风卷起的沙尘倒一个劲儿直往屋子里灌。他曾觉着实在无聊，把正面的板窗全部打开看过，从那儿照不进一丝阳光，沙尘却发出劈里啪啦的响声，击打格子窗。于是，他再也不开正面的板窗了。即便如此，从板窗的缝隙里，沙尘随着寒风依然入侵。这个成天不见日光的家里，由于没有女管家，愈发平添了几份寒意、晦暝、冷清。他从早到晚几乎没有一句话，一直钻在窗前妻出门时给准备好的和式暖炉①里。他并没有在干什么，当然，脑子每天还是想了各种各

①日本式房间的取暖装置，在地炉上设一木框架，再覆以棉被而成。

样的事的，但都是些不着边际的事。要深切感受事物，得有一颗灵活的心，而在他的心里，这种灵活丝毫都不曾留下。在他所想的那些各种各样不足道的事情中，最叫他烦心劳神的，实在是一个极其无谓的事实：“我家里为何就照不到太阳了呢？”他总觉得，他心里的新鲜东西之所以消失殆尽，便是起因于住在照不到太阳的家里。——这事情，有天晚上他曾对他的妻诉说过。听了他这种小孩撒娇般的话语，他的妻安慰他似地告诉他，这个家也有晒到太阳的时候。他的妻说，在她每天早晨出门的时候——九时光景——这个时候，屋子正面的板窗上是照着日光的。听了妻的话后，次日早晨，他早早地和妻同时起身，然后试着打开正面的板窗，但见格子拉窗最左端的一扇上方，一块恰如用两手的拇指和食指合起来所能形成的三角形的日光，清晰地映照在熏成银灰色的格子拉窗上，尽管是冬天的太阳，由于是初升的，很是艳丽。拉开格子拉窗，光线呈彩虹般斑斓的色彩，穿过在空气中打着旋儿的灰尘，作一个三角形投在绛紫色的榻榻米上，照出了白蒙蒙地积着的尘土。他对这意想不到地照进屋来的日光，宛若大杂院的孩子迎接意想不到的贵宾似的，惊诧得怔怔地看着。对过两栋二层楼房的屋脊微微有些高低错落，阳光便是从这错落处穿过来的。他朝那太阳看着——他差不多有五十天没在自己的家里看到太阳了。日光在陈旧的榻榻米上一点一点移动，叫人高兴的是，仅巴掌大小的日光，一点一点增大，约摸十分钟以后，竟成了斜边有三尺以上的一片了。他向那小而珍贵的光线里蹲下身子，光线总算能够覆住他的半边肩膀。可是，日光在他肩膀上又一点一点地缩小，十分钟后便消失了，整个屋里再也不见有一丝阳光。这个总以为压根就照不到太阳的屋里也照到太阳了——而且，一天里头有二十分钟！从此以后，他为了享受那二十分钟的光照，每天早晨都与妻同时起床，又同用早餐，随即将正面的板

窗拉开一扇，让照进屋来的朝阳晒在身上。二十分钟！然后再钻入被窝，象他的狗睡觉一样——迷迷糊糊地、随时能够醒来地打起瞌睡来。因为，妻早晨出门，就便上各家店铺为他订下各种晚餐用的食品，当各家店铺的小伙计将这些食品送来的时候，在厨房门口跟主人一样打着瞌睡的他的狗照例是要吠一声的，于是他便醒来。这样到了中午。午餐他有时用些早餐剩下的东西对付过去，有时干脆啥也不吃……

这儿，再略微叙述一下他的家与太阳的关系：有一天他偶然发现，他下午常要钻在里边取暖的和式暖炉边上那扇窗户正对面的板墙上——这是他家与邻家的分界，近得从他家窗户伸手都够得着——在这板墙上，可以照到将近一个小时的太阳，尽管才是那么一丁点儿；由于这阳光的反射，他那昏暗的铺两张榻榻米的房间里，可以些微感觉出暖意的光亮。朝板墙仔细瞧去，但见在照到太阳的亮的部分，邻家钉上的钉子（板墙是邻家的不是他家的）把尖头都伸出在他家这边。忽然他来了兴致，走到妻的镜台旁，取来一面稍稍见大的镜子，将用镍做的镜子撑脚使劲向后一折，把圆圆地折弯的部分，朝那板墙上伸出在光线里的钉子尖头上一挂。日光打在镜面上折射过来，返照在他房间里摆了桌子的那边墙上。他朝墙上不大的日光凝视一会儿，然后举手用手掌遮挡住细细的光线，日光照在了他的手上。他象婴儿常做的那样，把照着日光的手一会儿握起，一会儿张开。后来，他突然从暖炉里站起身，把脸凑在光线下，眼睛觑着阳光里的镜子、镜子中的小小的太阳。他看了好一阵子。当然，这些都只是因为实在闲得慌他才做出的举动，而当他意识到自己的举动的时候，他的心里便同时泛起不可名状的无聊和忧郁。在这一瞬间，他不知怎的，觉得自己仿佛是个牢房里的囚徒，要不就是个疯子。

忽然，他想起了他们两个月以前栖身的田园的家，田园的家的庭院，庭院背阴里的蔷薇。就在半年之前，那庭院背阴里的蔷薇，对于他多少还是有些儿象征性的，因而是美丽的。然而现在，已经没有了任何可以寄托他的理想的东西了。这儿是灰色的都会，这个家是照不到太阳的家，季节是一切声音都似乎要消失的冬天，他自己是个没有任何才能任何素养的文学青年——不，是某近郊剧场的下等女伶的丈夫。假如让她说的话，她准会说，是由于丈夫窝囊无能，她才冤枉当了这么个近郊剧场的下等女伶的……

无所事事的一天过去了——这个照不到太阳的家里，天黑得特别地早，而且出奇地暗，电灯还未点上。在匆匆到来且又久长的黄昏里，他寻觅出熄灭了的火盆，借着小指尖般大小的火种吹起火来。然后，继续不着边际地考虑他刚才考虑过的不着边际的事。——我的一生，到头来就作为这么个下等女伶的丈夫而告终么？——也许如此。——真这样也不打紧。事实上，不少先辈和友人竭尽全力地好心相帮我，而最终不得不抛弃了我，我大概确是没有任何才能的。——再说，对一个自己都丝毫不能相信自己的人，又有谁会寄予什么希望呢！——“到了都会总会有些刺激的吧。”他的妻这么说着，将他重又带到了都会。起初，妻每天深夜回来后总是先问他“今天可有点儿眉目了？”近来不是一次都未曾这么问过么？——人们大概都已完全忘却了作为一个“或许是个才子”的我了吧？这也是很自然的。我自己心里不也在渐渐失掉对自己“或许是个才子”的信心么？说到底这也无妨，那种愚蠢之极的幻想还是趁早打碎的好。——可是，如果一生都得在这照不到阳光的家里度过的话，那该是何其可悲的事啊！

“不能见闻于世的人？！”①

①原文“日かげ者”，直译当为‘背阴里的人”。

他蓦地记起这么一句常有所闻的话来，嘴里喃喃说道。不能见闻于世的人。世外之人。为世间所耻笑的人。他这样想，不过，“不能见闻于世的人”这个通常含义并没有对他产生多大震动，倒是其字面意思”不得不住在照不到太阳的地方的人”，使他感到可怕。

在南方长大的他，实在怕冷。就象寒冷的时候花儿不开一样，寒冷的冬天，人的想象力也容易冻结。对耽于自己的想象方能勉强生存的他来说，想象力减弱的冬天是令人感伤的。因而，到了冬天，他总是晒晒太阳闲着。可是这个家却照不到阳光，在中等家庭长大成人的他，以前还不曾尝过一次冬天住在照不到太阳的家里的滋味——正因如此，他对自己不得不呆在这样的家里，内心深切地感受到了落魄、凄惨。于是他想——照不到太阳的屋子，我不该非住不可。不，不仅是我不该，只要是人谁都不该。不，不仅是人，狗不也眷恋阳光么？——不过，发这样的牢骚，恐怕也只是一两个冬天的事，住得久了，可能会习惯于这照不到太阳的屋子的。无论怎样恶劣的环境，人都可以习惯——这不是人的最为可悲的事么？……

他出神地凝视着渐渐红红地燃起来的火，由着傍晚的带点儿歇斯底里的兴致，继续考虑着虚无飘渺、无能为力的事。这时，屋里突然亮起来。电灯点上了，照出了塞在角落里的食案子——午饭后未加拾掇的杯盘狼藉的食案子。他在屋里亮起来的当儿，不经意地看见茶器柜上的坐钟指着五点——他用不经意的目光凝望着坐钟，心里在想：离妻回来还有五个半小时。他总是快到中午十二点才好不容易起床，他的半天是匆忙的，却又不能不感到是无聊的。

……“两三天前路过你家门口，原想打个招呼的，可是门关

着。我一看，只见狗在门槛上打瞌睡呢。你家的生活呀，简直可以写部小说了。”某位先辈对他这么说。——这位先辈住在离他家不足一町①的住宅区街上，他在牵狗散步的归途中，时常去拜访的。有一回在那位先辈家会晤的某西洋画家，把他的脸仔仔细细打量一番说：“有趣，简直象幅画，从头发到胡子没有一丁点儿的不谐调！我真想请你让我以蓝色和黑色作基本色调画下你的脸来呢。”人们何以这么说，他是明白的。他家沉闷、浑浊且带寒意的空气漫到屋外，使行人都感觉到了；另外，他精神上的疲惫，惨惨地表露在脸上，足以把初次见面的人的注意力都吸引住。“你家的生活可以写部小说”，“你的脸可以成为以蓝色和黑色作基本色调的画”，这些话在有些神经质的他听来，与挨人说了“你的整个生活很有些趣味呢——因为你是日趋败落的人呀”，有着同样的效果。尽管他知道这么想实为自卑感，可是他不能不感到自己存在弱点，因这弱点，他很自然地抱有自卑感的。妻的母亲常常来这里看望，见自己的女婿一方面不可思议地自命不凡，一方面却没有任何一点生活能力，假若跟他商量有关钱钞的事儿，明明是他自己的事，他倒反象听到别人讨钱似地掉过脸去，对自己这么个古怪的女婿，她虽很顾忌，但还是不免含着苦笑揶揄道：“你所能够做的，恐怕就是给某处公馆当个看狗人吧。”在各种场合被人说的那些话，都留在他的心里，时而成为耻辱突然地浮上他的心头。这自然使他皱眉，此外还有叫他歪起嘴苦笑的，那便是每天傍晚屋里电灯亮起来的时候，他环顾室内常常会记起的一番话——“上你家来看到的，简直是急遽衰败的证券交易者的家，衣橱啦火盆啦茶器柜啦跟屋子实在不相称，太太也不象为家事操劳的样子。”这番话是他的友人江森渚山说的。这委实象渚山说的话，他觉得有意思。可是，一旦从这番话

①日本旧时长度单位，合109米。

联想起说这话的人——江森渚山，他的苦笑便愈加苦涩，且心情沉重起来。

江森渚山才真正是不折不扣的落魄者，他想。——他刚产生这么个念头，随即又扪心自问起来：把渚山看成这样，而以为还有远不如自己的，自己还未到那种地步，这岂不是据此而有意无意地自我慰藉或自我夸耀么？要真如此，便是十分卑鄙的——。不仅是他，但凡认识渚山的人，无不篾视这位年长的友人。渚山隐瞒着年令，实际年令不得而知。尽管如此，看上去至少要长他十岁。渚山本人动辄便谈起在十年前动荡不定的文坛上怎样才能够出头露面，渚山的年少的友人们都带着含有某种意味的微笑听其这番经验之谈。据渚山之言，渚山与当时的两三位大作家也有面交，并经那些大作家之手，还在颇有声望的杂志上发表过二三作品，而这则成了渚山的愉快的回忆。——渚山从其文学生涯的第一步起，便坚定地信奉重经验的自然主义艺术的信条。不仅信奉，而且还身体力行。渚山大概在近二十年前（？）其母作古的时候，作为遗产得到了在当时决不算小数目的二千圆以上的钱款。相信自己有才能，决心为这才能的充分发挥而终其一生的渚山，为了买当时众口皆云对作家来说比学问、比人格以及别的任何东西都要贵重的人生经历，为了享受自己的青春的时光，在钱款允许的范围内，历访各处的避暑胜地、温泉旅馆，度过了年轻时代的岁月。渚山的经历渐渐地丰富，当要以丰富的经历为登上文坛而慢慢地开始尝试的时候，文坛的倾向——这与变化无常、毫无理由的一般流行没有任何的一点儿区别——已经根本不是渚山信奉的主义了，正在形成中的都是与渚山的想法完全相反的东西。然而，当一个发育良好的头脑，在某一个主义的熏陶中不抱任何疑念地生长起来的时候，即便那主义要成为幽灵，迷信那主义的人

也会久久地因为那幽灵而苦恼；软弱无力的人，或者对那主义信得最深的人，便会一生为那幽灵所支配。渚山即如此，对自己所信奉的东西，到后来，即便感到困惑也决没有法子能够改变。渚山知道自己的年少的朋友们各自都抱着新时代的思想，同时对这些思想表现了豁达大度的理解，但是，渚山自己落后于时代的思想，却在其言辞里时不时地有所表露。另外，生性善良、谦逊的渚山，始终用谦恭的语言与所有年少的朋友交往。这有可能被误解为先辈教诲后辈的亲切，或者更往坏里看，人们决非没有可能这么认为：自己切不可大意地说出随和的话来，不然，年轻人跟自己说话会象跟同辈人交谈一样的。渚山难道不是出于这种用心么？渚山常常把自己想写的小说的梗概说给人听，倘使有谁听后说了声“有意思”，渚山便会高兴地对那人说出下面这样一番说：“有意思么？哦，你喜欢？写它一篇看看如何？素材嘛，我奉送。我另有许多更想写的经历。”渚山这样夸耀自己经历的丰富，并很想把素材送于别人的事情，在朋友之间是有名的。年少的朋友们揣度着渚山想让别人写自己经历的心理，背地里常常模仿渚山的腔调笑话他。

这个渚山和他（本故事的主人公），四、五年前，不知怎么相识了。渚山似乎出于生活的需要而注意着尽可能广泛结交朋友的，并且都是些年少的朋友。渚山时常上他这儿来，也曾有过向他这个也许算得交往过于浅的人开口要钱的事儿。——说是在某处有份工作可干，出于需要，很想买件夏衫。当了解到当时依靠父亲寄来很少一点儿钱度日的他家里也没有什么钱，渚山便哀求说可以租册书给他。求职的人衣服破旧些不是很自然的么？他想这么说，可是他从渚山不愿以一副过于衣衫褴褛的寒酸相去求职或借钱的心理里面，感觉出了某种真情，于是他尽管觉得有点儿奇怪，还是不作难色地答应渚山的要求。渚山的求职自然是没有成

功，渚山穿着从旧衣铺里淘来的罗织的短褂来到他家，一边手捏短褂的领子显示着，一边使着“多谢了”之类的话道谢，话语里露出求职的地方不行、找个乡村报纸记者之类的职业毋宁说是对自己的辱侮等口气。十天后，他傍晚出去散步，遇上阵雨，在慌忙跳上去的电车里偶然发现了渚山。渚山很爱惜地用报纸包好那件罗织的短褂揣在怀里，嘴里说着“湿了会缩的呀。”他越发觉得渚山是个可爱的人物，将“渚山的短褂”这么个话题提供给了朋友们。……那以后，他丢下所有的朋友去了乡下，不用说，与渚山暂时也是没有见过面的。当他再次飘回都会的时候，与其他朋友的交往，自去了乡下以后便再也没有恢复过，可是独独与渚山的交往却又重新继续下来。这是因为渚山是那么频繁地上他家——这个背阴里的家来的缘故。在他去乡下的不足一年的时间里，渚山的生活似乎愈加迅速地潦倒了。过去为寻求人生经验而历访各地时，渚山曾在某处染上过疾病，由于这疾病，渚山头发变得稀薄，脸色变得紫黑，思想变得糊涂，对事物变得容易厌倦，身体变得这儿那儿地老出毛病。在此情况下勉为其难地生存着的渚山，其穷困自是无庸多言的，但是如此拮据的渚山到底也没有象两三年来一直做的那样没完没了地缠着他借零用钱。看看他现在的生活，渚山也一眼便明白向他借钱是白费气力。如今渚山不期待得到任何物质的好处，依旧那么频繁地上他家来玩。真是纯真的友情！——他想。然而这使他心里感到简直有些可怕的悲哀、沉重。渚山看到他在走着与渚山完全相同的道路，准是在他家的空气中发现了比其他任何地方都随和融洽的气氛无疑。正因如此，渚山才一遇机会便更为坦率地向他披露自己的心境和生活状况的。而且，现在除了据此而得到的心灵的安慰之外，渚山是什么都无所求的。从二、三年前——刚开始交往的时候起就老是要轻视渚山的他，现在对于渚山，内心里依然抱着同样的感

情。而渚山则把他当作不隔心的独一无二的朋友对待。这对自尊心极强的他来说，总有点儿不堪忍受。但是具有自尊心和具有未来，这之间果真有什么关系么？便是渚山，也有自尊心的！但是，但是，我与渚山应该是多少有点儿不同的——他经常这样带着含糊的自信，继续他的思考——然而，无论怎么说，在任何意义上愿意朝我瞥上一眼的朋友——见了面多少能给我谈些艺术和人生的人，除渚山而外还能有谁呢？不，也许还有。可是，人们都在热衷于各自的工作，而这又是最理所当然的。因此，我的朋友便只有渚山一人了——不，还有一人……

他的另一个朋友，是一家旧书铺的学徒。这个二十岁左右的青年，是他有一天想着要换几个零用钱而唤至家来的。青年见自己的主顾准备出卖的那些量虽多却值不了几个钱的书和杂志尽是些文学书物，便把收购价稍稍提高些——说起来，总额才不过二元八毛钱——买了下来，然后又对他谈起艺术、人生、哲学等各种各样的事儿。青年问他是否知道柏格森① 的哲学，当了解到他对此没有任何知识，便把其概略述说给他听。可是青年说的，他一点儿也没有听懂——是由于这些话纯属胡说八道，还是因为自己的脑子已经失去理解能力了？他对此也难以作出判断，只有默默地听那青年得意地说。青年大概是从他这种态度里找到了某种满足，一星期之后又上他家来了。此后，趁着为铺子里外出办事的机会又溜到他家来过两三回。青年常常提及泰戈尔、柏格森之类人物的名字，每每使他产生出和最初时相同的奇怪的压迫感来。偶尔，青年还带些在读书界颇获好评的书籍来借给他，介绍他一读。

“我也并不愿意做这种旧书铺的学徒。想写的东西虽然不

①柏格森（Henri Bergson，1859—1941）法国唯心主义哲学家，生命哲学和现代非理性主义的代表。

少，可是读书写东西都得瞒着老板才行。过些时候，您给看看。不过，见您啥时候都能坐在桌前，真让人羡慕呐。”学徒甚至说出这类话来。

他对艺术抱着本能的爱好，即便再怎么轻视诸山和旧书铺学徒，当话题转到这方面来时，便会显出热心的态度，那怕是一时的想法，也是不说不行的。而在他们走后，他便感到自己的自尊心受到了损伤，无端地觉得寂寞、茫然。尽管如此，当他牵着老是拴在那儿的狗出外散着步的时候，他却会突然想到：无人的家里，有谁——带着金钱以外的话题的他们（说起来，除诸山和旧书铺学徒而外是不会有其他人的）中间的某一个，会不会来找呢？想到这，他甚至又会突然产生回家看看的心情。

艺术这东西实在是不可思议的东西。世界上如此不可思议的东西是不常有的。而且，你要讲解艺术，可以说也找不见任何能够用以比喻艺术的东西来。暂且就拿此来和无论是谁或重或轻都不能不为之烦恼的那个不可思议的“狂热病”——恋爱作一番比较如何？那感情或许的确是相似相近的。可是，一般说来，在恋爱上得不到酬报的青年人，难保不怀着憎恶来回忆自己的恋人——尽管随着时间的流逝有可能变为怀念，但是为了要忘却她，通常至少得暂时地抱着带点儿憎恶、怨恨乃至轻侮之类的感情，来对待曾是自己追求目标的恋人。艺术家对待艺术则与此不同。为了艺术，他无论陷于怎样的人世的苦境，都会以艺术的名义高兴地承受一切，或者视此为骄傲，他会说“自己怎么偏偏就爱上艺术这玩意儿呢”，而决不会对艺术憎恨、轻视、疏远的。他感觉到自己的天分不足或者跟不上时代，不免要气馁，但是，他对艺术的热爱却不可思议地越发变得执著。这已是一种“信仰皈依”了。其信仰的程度也许可说同呼叫“赏赐的是上

帝，收取的也是上帝”的约伯① 相等。在宗教上，要不是信仰笃深的信徒恐决不会如此的吧；而在艺术上，凡立志于此道的人，他们几乎都是不作任何“修行”自然而然地抱有此心的。诚然，他们也有觉得艺术无聊的时候，但是，在这种时候，对于他们，人生的一切都是无聊的，要想抛弃艺术而上别处去，那末人生旅途中根本就没有他的去处。这与也许会一时对神产生怀疑而苦恼着要不要跪拜在恶魔足下的信神者的动摇，其性质是不同的。——这些事，对不是被艺术这真相难辩的怪物所吸引的人，对不是带着艺术家天性出生的人，无论怎样作解释，依旧是不可理解的。

对抱着这种真相难辨的心思的儿子，作为父亲持的态度，大多取同样的顺序：父子之间互相将对对方的不满藏匿起来；做父亲的，由于溺爱的缘故最终不得不作出让步，一方面叹息有个怪儿子的自己的不幸，一方面却死了心，一切都随儿子的便。他（本故事的主人公），也是这样选择了自己的道路的。他的父亲是乡下集镇上的开业医生，祖父也是医生。在这个几代行医的家庭里，父亲原想把作为长子的他也培养成医生，但后来根据幼小的他的性格，在北海道拥有一片不很大的开垦地的父亲改变了主意，打算让他上农科大学，将来好管理那片开垦地。父亲对儿子抱着各种各样的希望，当看到儿子无拘无束地成长起来，完全出于爱好，沉湎于阅读诗歌和小说之中，潜心文学的时候，对于文学并非毫无理解的父亲不得不认可了儿子的愿望。能够得到父亲的理解，在这一点上，他兴许要比一般的文学少年幸福得多。但是，无论在何时何种情况下都不能忘记：父子毕竟是父子。父亲所允许他的，是作为学问的文学，是要求他成为学者，而决非同意他成为艺术家。但是，要做学者的想法他是一丝一毫也不曾

①《圣经》中一虔诚的信徒。

有的。他相信学者和艺术家压根就是两码事，违背父亲希望他上官立学校的意愿，摆摆样子进了比较轻松的私立学校；父母亲想，只要能在那里毕业也好，可是他再次无视父母之心，曾几何时，连那所学校也中途辍学。相反，他却不同家里作任何商量，娶了个他家里人完全陌生的女人做妻。而且，对他的父母亲来说，已经不再存在什么可以认为他是在通过某种方法从事着某种努力的根据了。他父亲的朋友们的孩子，到了暑假便从各处学校回家探亲，谁谁来年就要从某医科学校毕业啦，或者已经是大学二年级、三年级啦，谁谁来年可能成为医学士回来啦，等等，这些话自然而然地传到他母亲的耳朵里，母亲听了觉得苦恼，总为生了他这么个游手好闲的儿子而一味地感到对不住丈夫——母亲常常对远道回家讨钱的他絮絮叨叨地这么说。此类言语，父亲是只字不吐的，父亲说得更为在理，因而更为严厉——比如，父亲曾很特别地这样对他说过令人不快的揩谑："你早就说过你是个人主义者，而且也是一直这样表现的。你何时作为一个家庭成员为家里做过一点儿事呢？平日不见人，有便宜可沾的时候你就回来了，哪有这种道理呢？……有句话叫'土洋结合'，你就是这个样，将日本的家族观念和西方的个人主义根据自己的需要结合起来。""你也不和我好好商量就娶了妻，当时我还问过你究竟打算如何扶养妻子，你却不作回答。我一直以为你是有自己的判断的，我觉得扶养还不能自立的孩子是父亲的义务，才给你钱的，但是我不感到有扶养连自己的口都不能餬的人自作主张娶的妻的义务。我这样说，并没有要让他家之女挨饿的意思。诚然，夫妻两人靠我每月寄的那么点儿钱也许生活是很勉强的，谈不上过象样的日子。可是，每月领二十五圆薪水的警察不照样扶养妻儿过日子吗？我给你寄的钱虽然不多，但比警察的薪水是不少的吧。谁都是凭汗水过活的，这是人的生活之常情嘛。你只是游手

好闲，干过什么正经工作呢？即便你是在干着什么，然而，你所干的到底有何价值，不知艺术不知文学的我是全然不懂的。假若你进了学校，根据学业成绩或者升级情况，我可以判断你的进步；又假若你从事某项事业，取得成果问诸于世并得到有识之士的承认，那我也好通过有识之士的判断相信你的才能。我的钱没有多到可以听随你们挥霍，且除你而外还另有二子，我是不能指望你的，如果老是按照你的希望无限止地给你不知作何花费的学资，那么对于或许能有指望的你的弟弟，我不就难以充分给予资助了么？你是相信自己的才能才选择了自己的道路的，难道会嫌生活艰苦？倘若靠文学难以立身，电车售票员、警察等等，你干得了的工作不是多得很么？诚然，你干这等工作，对于家庭对于本人，无疑是不名誉的。但是，如果一个既非白痴亦非精神病患者的人什么工作也不干，而我们又不加以劝戒，那么这是比你从事低贱的工作更为可耻的事，在世人面前是无法交待的。”父亲对他说了这么一番话后，又对在座的母亲说：“这事情你也好好听着，决不可认为有失体面而背着我给他送钱。有句老话叫‘舔犊之爱’，说的就是你这样的人。老牛总是一味地舔小牛以示其疼爱——除此而外，再不知有其它疼爱的方法了。”他有教养的、头脑健全的父亲的话，没有一句不在理的。“上学念书也要到二十五岁左右才能毕业，因此，在你二十五岁之前，我就当你是在上学念书，跟以往一样每月寄钱给你，但在二十五岁以后决不能再依赖于我，我也一切都不依赖于你……对你的薄志弱行，我是很着急的，《论语》中有言：‘汝今画。’——意思是自己看死自己的力量。看来，孔子的弟子里面也有你这样的人。真希望你能有点儿‘大勇猛心’啊。”他的父亲这样说。有一回，他的母亲也说：“一切都是你自己造成的”……

今年正月里，他已经满二十五岁了。

他如此穷困，却为何不问他的父亲要钱？他的妻和妻的母亲都觉奇怪，在她们的话语里时有此意流露。可是，作为他，事到如今实际上已不存在问父母要钱的理由了……不是单凭父子关系就一直可以开口要钱的。而且他明白，父亲决意让他尝尝穷困的滋味，现在是决不会给他钱的。他本身原来就没攒几个钱，而想利用父母亲对他的无限的爱依赖于他们，这样做，他感到是不合情理的，也是很不道德的。当父亲对他还有点儿相信的时候，他尽可以把父亲看作自己艺术上的保护者而毫不顾忌，可是现在，他的父亲对他的才能已经不抱希望，更不待说他本人也早就不相信自己的才能了，在这种时候，只要不是骗子手，有谁能够开一张空头支票启口要钱呢？

香烟和扔在火中燃烧的烟蒂生出烟来，屋里蒙蒙的，如果打开门窗，就会有寒风吹进来，他忍着烟熏，动也不动地蹲在火盆边上。他觉得脑子里空虚无聊，就同屋里一样蒙蒙的。他的心里混杂着各种心情：自我怜悯，自我蔑视，不知为何事（也许是为追究下去可能会明白的那个事情）觉得后悔；也不知是对谁，总想反抗一通，对一切的一切都更想表示出嘲笑；仅这样还不能甘心，因而又有几分烦躁；可是他又觉得自己的这种心境，无疑是可怜的小人才会有的。这些交杂成一团的心情沉重凝滞，杂乱地在他心里翻动，打个比方，就象黄昏时分的街市中模糊混沌的景物，对此，他只是无动于衷地静观着。他精神委靡，经常这样搭自己精神状态的脉搏。除自己以外，别人的事，甚至妻的事，他也无暇考虑。“我不一定没有才能，我要写点儿短小的东西看看。”有时当他产生这样的念头，他便由着兴致，写起与现实生活没有些微关联的荒诞无稽的事来——比如：有人向某国王奉献一位体轻如纱的擅长舞蹈的少女，由于少女的身体实在太轻，

夜间睡觉时大有飘走的可能，于是国王就用铁链将少女的手脚牢牢栓住，这样还不能放心，每天傍晚又将王宫庭院里当天开放的花朵采集来，用花儿的香气使少女屋里的空气变得凝重，然后……又比如：月夜散步，忽见一陌生的洞窟，乘兴走进去，里边反比外边要明亮，一支那少女在那儿嬉玩，只见她不停地吃东西，大概是莲子吧？仔细一瞧，却是蚕茧，她用手灵巧地掰开茧子吃着里边的蛹……这种毫无意义的东西写了二、三张纸，他又叱责自己“这是写的什么呀！”遂将写至一半的稿子撕碎捏成纸团。他厌恶自己的想象中存在着极为虚夸的东西，哪怕只在大脑里停留了十分钟，他为自己竟会觉得这些东西有趣而感到羞耻。贫穷、爱情以及各种世态、人情乃至思想，所有这些为什么能深深打动他人却影响不了自己呢？那是因为生活本身不好。怎么个不好？……可是我只能这样，因为缺乏“大勇猛心”……循环往复，没完没了地将多种问题重新考虑一遍，到头来又能成什么呢！他在心里这么自暴自弃地喊道，一种不可言状的抑郁之感袭上心来。——在他的各种各样的念头之间，他感到时常有江森渚山的影子闪现。

每天，或者把决不会有结果的各种念头都重温一遍，或者象走迷宫一般沉浸于对其中某一事情的思索，当他的头脑疲惫不堪的时候，已是更深人静了。这时，在行人绝迹的冷寂的小巷里，木屐踏在上冻的地上响起清脆的声音传入他的耳朵，拴在狭窄后院里的两条狗，似乎也听见并已分辨出这脚步声了，把脖子上的铁链弄得叮当作响，轻柔地短吠几声，或者喷喷地打着响鼻，而屋外则响起断断续续的不成调的口哨声。不一会儿，他家的大门给猛地打开，照例要响起呼唤那两条狗的喊声：“莱奥！法拉迪！”同时又关上了门。这是他的妻回家了。

寒风吹得脸上红扑扑的，这个快活的年轻女人，活泼地走到火盆的那一边蹲下身子，把戴着黑手套的手伸在火盆上边，并不说冷，却马上叽哩呱啦地快口说两三件今天外面——电车上或剧场后台里——发生的极其愚蠢可笑的事，说完笑罢，她把拖到塌塌米上的长长的白围巾、手套全都摘下，伸出一只手拉开拉门，然后提起水已烧沸的铜壶送到厨房，麻利地把胡乱推在厨房一边或者吃饭间角落的脏桌子拾掇停当，把脏碗洗净后又拿回吃饭间；她问他有没有给狗喂过食，如果没有，她便再下到院里送狗食，然后他们才吃起夜宵来。有时吃罢夜宵再次洗净食具后，还准备好第二天的早餐。——见自己的妻干了一天活回来竟还这样若无其事地把家务料理得如此快当，他，比谁都懒惰且又怕冷的他，都有点儿发楞了。仔细地看着晚上很晚回来后不辞辛苦地操持这些事的妻，他到底感到爱怜了。但是，尽管他责备人的时候能够头头是道、滔滔不绝地说道理，而表白此种感情的卿卿我我的语言却很不容易从他的嘴里说出来。勉强地说这类话，对他的性格来说是很不愉快的。所以，他从来就不曾说过一句怜恤她的话。他往往板着脸做出不高兴的表情，对爱欢乐、话又多的妻所说的事不感兴趣地听过了之。而有时候，他却谈笑得比她更欢乐。但是，无论怎么样，她都不在乎。她对这些事并不在意，而且在三年的同居生活中，她已自然而然地摸熟了丈夫那变化无常的脾性，她似乎觉得丈夫的不高兴是没有什么特别的理由的。

表面上看来，他没有理由要对什么不高兴。但是，他有一种他自己也一时难以解释清楚的奇妙的忧郁心情。在面对着深夜归来的精力充沛的妻的时候，在他因一点细小的声音醒来后睡眼惺忪地呆呆看着留心不吵醒他而悄悄梳洗停当、匆匆出门上班去的妻的时候，这种忧郁心情屡屡会突然地袭上心头。这心情，在他迄今品尝过的各种感情中最近似于嫉妒。但又不是一般的嫉妒。

——关于她，他一次都不曾这样瞎想过。当那近似嫉妒的感情日渐强烈的时候，其理由，他似乎慢慢明白过来了。他觉得，那确实是一种嫉妒，是在一旁无事可干的人，不知道干什么好的人，什么也干不成的人，看到有可干的工作或职业的人愉快地潜心于工作的时候所感到的嫉妒——换言之，不就是没有生活的人看到有生活的人的时候所产生的嫉妒吗？他自己对自己说——

“我不是觉着愉快才这样虚度光阴的。我是无事可干，没有一件事是我可以乐乐意意地从事的。不乐意的也成。可是说得极端些，没有一个职业是我所能够从事的。我以前不也好几次想过要当公司职员，要当新闻记者或者其他什么的吗？……”事实上，他曾多次跟熟识的前辈或朋友们商量过此事，可是没有一个人认认真真地对待过。不，也有人认认真真地对待过。率直的人说：“不行，你能干些什么呀？”听到这话，他便想自己大概是不行。“你生来就是当艺术家的料……”拐弯抹角的人这么说着不再搭理他。于是，他又想自己大概的确是天生当艺术家的料。他在因一天工作的疲劳而能够香甜地熟睡的可羡可嫉的妻身边，既不活又不死，既不醒又不睡；象个“有重量和体积的影子”的他，不着边际地思考着，模模糊糊地回顾着自己的过去。

“……因此，近来我非常想有个职业，什么都行，无论什么我都想试着干干。是尼采① 还是谁，有人这么说过：‘职业是生活的脊髓’。这么说来，眼下我活着就象是海蜇了。我也要找份职业，按照职业的需要改造自己的生活。即便那职业与艺术毫不相干，比如银行职员之类——对，干脆找这类职业反而好。早晨九点钟准时上班，下午四点钟准时下工回家，生活最好是这样有规则的。如果找个毫不相干的职业，经过努力，完全习惯于这个

①尼采（Friedrich Nietzsche,1844—1900）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唯意志论者。

职业，生活也变得非常谐调，甚至连写小说都觉得是可笑的空想，我感到这样的结果也未尝不好。——总之，象现在这样极其无聊地生活下去，我的精神和肉体都很快就会垮掉……”

一天，他向上门来的渚山起劲地说起这事情，就仿佛在哀求渚山给他安排个工作似的。“象现在这样极其无聊地生活下去，我的精神和肉体都很快就会垮掉……”一说到这儿，他突然意识到听他说话的是渚山。当着渚山的面，说出如此一番话，性情温和的渚山即便毫不介意地听过了之，他也觉得自己说出这些话实在是很欠考虑的。同时，他又对自己生起气来：自己竟落拓到能够认认真真地把心里的郁闷向渚山吐露的地步了。于是，他一改刚才说心里话的口吻，故意用轻快的语气自嘲道：

“……话虽这么说，可是到哪里人家会雇用我呢？当然，只有一处我也许能去试试——”

“哦，那是什么地方？”原先漫不经心地搭着腔的渚山突然好奇地插话问道。

“那呀，那就是去新剧座帮忙搞布景。呵呵，我老婆进新剧座的时候，曾顺便向领班大川秋帆打听过有没有我可干的活儿，秋帆可能知道我爱好绘画，说可以帮忙搞布景。的确，比起写邪剧的脚本，这倒是不需要什么才能的事。工作轻松，而且不是每天有活，权当解闷做做看；零用钱大概总可以赚的吧——当时连老婆都这么劝过我。可是我脑子没有开窍，老婆是下等女伶，丈夫帮忙搞布景，夫妻一快儿当大川秋帆的家臣，怎么说我也不愿意。可是，现在问题不同了……当然零用钱还是想要的，更要紧的是整天呆在家里无聊得叫人不堪忍受。在郊外剧场当个画布景的，开始过起适应这一工作的日子，如此一来，也许生活状况不是变好而是变坏了也未可知。——不，恐怕不会比现在的生活状况更差，可能和现在的程度差不多，我觉得这样也行。我所希望

的是生活变好，但如果不成，那么至少有个改变也就可以了。前些天，我本着这种想法，叫老婆向秋帆转达我愿意画布景的意思，不料这回老婆却不理睬，说这种傻事还是不要做的好。”

“从你太太这方面来看，当你真有干这种事的意思的时候，她肯定是不愿意让你去的。依我看，你还是写点儿东西如何？”渚山这么说着把话继续下去：“——不过嘛，踏进社会去稍许看看，也不是没有益处的。”渚山一向认为人生经历是绝对珍贵的，这会儿又把那工作当作人生经历的新内容而添加了一句劝诱他的话。但是，其口吻却不象在劝他到小剧场去搞布景，当渚山再次开口的时候，他马上明白了；渚山只不过是把这事情当作引子，而跟往常一样，想得到向他披露一个不曾动笔写的小说梗概的机会。

“我曾经考虑过一段也是这么一位怀才不遇的艺术家的故事。”——渚山说的是一个青年画家在浅草画全景画的事。在盛夏的酷日之下，一位画家站在高高的脚手架上工作，大概是由于光线眩目、暑气萎人、漆味刺鼻的缘故，那画家一阵头晕目眩，从高处跌落下来不省人事了。因其动弹不得，便由别的画家接替工作，第二个画家登上高高的脚手架一看，顿时明白了前面的画家为什么愿意画那别人都不愿画的较高部分的理由——多半也是其因而一脚踏空跌落下去的理由。原来，从高高的脚手架上往下看，在视野中很近的地方有一处暗娼窟，从一扇洞开着的窗子里可以看清暗娼窟一室中的赤裸裸的模样。——渚山这样说完大致情节后，跟通常一样，对自己的作品（还不曾写过一行的作品）开始作起注解来：“这是极其无聊的故事情节，因为在多年前就考虑好了。当然，这是从类似的事实中得到过启发的。嗯，因为，当时我很留意要体现左拉那样的风格，就是说——既是自然主义的，情节又很有趣的风格。所以，那时候，我总到浅草去寻求题材，打算写题名《浅草》的小说。我的计划是一篇一篇的短篇相

对独立，然后把十二、三个短篇凑在一块儿组成一部长篇。——哦，对了，三、四个月之前我给《殉教》写的小说《阿米》，你读过没有？说起来真不好意思，那也是系列小说《浅草》中的一篇。尽写了些见不得人的事……”

某同人杂志因面子关系而采用的作品《阿米》，内容写的总好象全是渚山自身的经历。他对渚山这个粗人过去有过何种经历多少感些兴趣，倒很想听听。可是，刚才渚山问“你读过没有”的时候，他怕渚山再说出一个故事梗概让他听，就随随便便、含含糊糊地说了句意为“读过”的话，所以，当渚山声称《阿米》是自传，而且是比较有把握的作品，又用特有的谦逊口气重新开始喋喋不休的时候，他生怕不留神说出牛头不对马嘴的话来，只好作些模棱两可的应对。

话虽如此，渚山可不是——他表面上装作听渚山说话，心里在独自想着。话虽如此，渚山可不是个完全没有才能的人。哦，大的才能也许是没有的。但是，更加无能的人乘着一时的风头，挂上别人以为是、自己也以为是的作家头衔，这样的例子不是屡见不鲜的么……他一边这样想，一边透过还没有点灯的傍晚的昏暗，仔细瞅着钻在暖炉里乏味地应酬着的这位年长朋友的脸——这个小个子的扁平而没有特色的脸已经并不年轻的脸——在短短的几分钟之间，他把自己的事儿（？）暂时地忘记了。

这天天气很暖和，象是已经到了春天似的，这使他鼓起了勇气。他甚至想这样的天气要是能持续十天有多好。但是，这温暖的天气本来就是不合季节的，所以必须趁这种天气出去——他拿定了主意。然而，临到出门时，他又把外套一会儿穿上一会脱下，犹豫不决起来。已经用了五年的旧外套，不仅领子上都是垢，而且下摆也断裂了。象今天这样的天气，不穿外套也没啥奇怪，可是脱去外套一看，只此一件的丝绸和服尽是褶皱，短褂的

领子也皱皱巴巴的。一见这样，他几乎都不想出去了。他抬头望着窗外由于天气温暖而象春天一般淡淡地泛着淡紫色的天空，突然想起十五年前的一桩事来。因那时上学的制帽旧了，他缠着母亲买新的，而挨了父亲的训斥，当时父亲说：

“士志道而耻恶衣恶食者未足与议也。”

这话自然不错，可是，过于衣衫褴褛，恐怕会连人都变得卑屈，边起步子都不稳当的。况且，他立志于艺术之道的自豪感也已差不多已开始消失，现在他是作为一个寻找职业的人出去的。对了，所谓“渚山的短褂”，一点儿也不假。如果穿上外套或脱去外套都是一样地寒碜的话，那只能说穿不穿都可以喽。

他把外套搭在手上出了门。——因为这件旧外套的里子比面子稍许好点儿，拿起来注意些，破了脏了的地方可能还不至于露出来。

……可是，怎么向大川秋帆开口呢？虽不是完全陌生，却也很难说熟识，而且至少已有五、六年没见过面。——近来，投机心很强的大川秋帆看准新剧风行的苗头，除投机心外还靠着其情妇——一个有才有貌、红极一时的女伶，获得了暴发户般的巨大成功。秋帆领着全团的男女演员们，春风得意地在各处咖啡馆出现，引起人们的注目。秋帆和他，以前可以说曾是“咖啡馆之友”——当时他还在学校里，学费昂贵的私立大学的文科生尽是些不好好念书的懒汉，他们把学校仅仅当作聚集的场所，几乎每天都要在各处咖啡馆里泡上一整天。他们常常是有钱的时候各自单独行动，钱花完了，就聚集成群，凑几个钱要上一杯咖啡，在那儿海阔天空地吹上几个小时，吹到后来疲乏了，变成了哀叹……秋帆的剧场自不必说，只要有所谓新剧演出，不管哪个剧场他们都不打票直往里闯。他们原本就不是来看戏的，只是在剧场的走廊上晃荡，一副象要表明这儿是自己的地盘似的样子。他那时

候的小兄弟中间，有的早已成为响当当的文人出现在文坛上，有的则出洋了，即使不很理想的也已做了学校的教师，只有他一个人象被抛弃了似的，与他们中间的任何人都中断了来往。——曾是这批人当中一分子的他，与秋帆有些认识，见面总是点点头打个招呼，有时也偶尔坐在同一张桌前漫不经心地闲聊。他碰巧娶了个同样从事新剧的女伶为妻，其妻成了秋帆剧团的一员。现在他上跟自己是这么个关系的秋帆那儿去，就象是重新续上旧关系似的。其他活儿不是没有，却要去求秋帆让自己帮忙搞布景，这对虚荣心过人的他来说，当然决不会是件愉快的事情。虽然是因为妻不转达他的意思，他才自己去的，可是他的妻不肯转达这是很自然的。只能希望秋帆聪明些，不要弄得他太难堪……

他走在路上坐在电车里，还在继续想着那各种各样的事情或当时的朋友们的事情，并自然而然地想起自己和妻刚刚认识时的事情……剧场要到了。这时候，虽说是有事情来的，可是要上自己的妻也在场的后台去，他产生了有些抬不起头来的感觉。

他今天突然自己去拜访秋帆，这事预先不曾同妻打过招呼，她一定会诧异的吧。他如此迫切地想从目前的生活状态中摆脱出来，因而产生了帮忙搞布景的心思，这是她所不了解的。不，恐怕是其他任何人都不了解的吧。所以，所有的人包括他的妻，可能都顶多认为他出于好奇才一时高兴这么做的。说起来，的确掺杂着一半好奇和兴趣。但是，他自己始终认为是认真的。对他这样的人来说，一时高兴跟认真是经常复杂地交织在一起而难以截然分开的——这会不会是所谓浪漫主义者的共同性格呢？作为浪漫主义者，他总是相信自己认真的一面，而世间却老是看着他一时高兴的一面。——他一边象往常那样，仿佛作家考虑小说的主人公似地思考着自己的事，一边看着每走一步都要扬起一阵尘土的脚下，从后台的扶梯走上二楼去。

拉开门，里边亮得简直有些刺目。这不仅因为他刚才路过的地方比较暗，还因为从一排格子窗射进来的阳光倾泻在这六叠大小的房间的榻榻米上，榻榻米上的阳光反照在窗下并排放着的四面镜子上，其中一面镜子折射过来的光，在他开门的时候正好照着他的眼睛。他眨眨眼睛，垂下视线，问道：

“濑川琉璃子在么？”

几个女人原先根本不在意有人进来，继续着她们的聊天，这会儿一齐把头回了过来。“你是谁？”其中一个最年长最不标致的女人，用坏了嗓子似的声音问道。

“我是她丈夫。”

他不悦地回答。三个女人无所顾忌地又仔细打量他一番，其中一人指着旁边一个空着的坐垫让他坐，薄毛呢的坐垫很漂亮，是琉璃子的。在那里躺着的一个男人，坐起身，把坐垫挪过来给他，然后站起来，门也不关地走了出去。可能是去找琉璃子了。他不善交际，坐在三个初次见面的女人中间，窘得吸起烟来，眼睛环视着杂乱的屋里，红的绿的，女人衣服邋里邋遢地脱在一边，吊挂在墙上，有的胡乱地叠放在那里。女人们见他脸色不悦，也都拘束地停止聊天，照着镜子，在已经化好妆的脸上重又涂抹起脂粉来。

“这房间光线充足，真好啊。”

他突然这么说道。——这不是客套话，他很长时间没有坐在如此好的阳光里了，才不由自主地这么说的。

“哎，今天好象很热呢。”刚才那位年长的女人回答着，捡起一支扔在旁边的香烟，伸到他面前的火盒上点着火。不过，这种拘谨的对话可以不用再继续了，因为眼角用红颜色描得长长的，头发根据演戏需要重新梳过的琉璃子，单衣上套了件后台穿的衣服，出现在敞开着的门外。他用不满意的目光朝穿戴不整的

妻看了一眼。而她呢，则因为他突然来到后台而显得非常惊讶。

“有事情？”她边关门边问。

“没有。”他回答。

“是来玩的？”

“不……我怎么会来玩呢。”

两人的对话有些怪，三个女人无拘无束地笑起来。他和她也没有办法地笑了笑，然后他开口道——

“大川君在么？我想见见他。哦，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我想自己来把那桩事跟他说说看。”

“是吗？”

她说罢，沉默一会儿，然后把他叫至门外，说是告诉他秋帆的房间。他和她站在走廊，一个说现在去求秋帆是白费劲，一个说白费劲也不要紧，两人这么说了两、三句。她用手指把秋帆的房门指点给他，然后借口穿衣服，跑开了。他在她指点的门上轻轻地敲了二、三下，最后一下稍稍见重，这时，里边噢了一声，的确是几年前听到过的大川秋帆的声音。虽有回答，却不见有人开门的动静，他便打开门走进去。他一看到秋帆的脸色便觉得自己也许进来得不是时候。秋帆很不高兴的目光，似乎在责怪他不该进来。看清了不速之客是他，秋帆仍不改变就象怀有敌意似的讨厌的目光，只是低头看看烤着手的桐木方火盆，然后拿起火钳拨弄灰烬。

“是我呀，大川先生。”

他怀疑秋帆是否把自己忘了，自我介绍似地开口道。

“哦，欢迎欢迎。”

秋帆事务性地应酬着，朝火盆对面的坐垫抬了抬脸，示意他坐下。他觉得迷惘，猜不透秋帆会说出什么话来。可能是叙叙离衷吧。秋帆稍稍掩饰着为难中夹有几分迷惑的表情说：

"莅临敝处，有何贵干么？"

一听此言，他愈发迷惘了。因为秋帆的态度实在出乎预料，他原以为旧相识交谈多少可以随和些的。他不能理解，秋帆对待他的态度简直象两条陌生的狗在路上相遇。他突然领悟到，这儿可能是秋帆情妇的房间，自己进来把他们的密谈给搅扰了。他产生这一联想，是因为这个房间里的各种器具颇为齐全，同样是后台化妆室，却与刚才去过的那间自然而然地有一种不甚相同的气氛。而且，窗上严严实实地挂着厚实的窗帘，房间内显得静谧、幽暗。可是，除他进来的那扇门之外再没有别的门，房间里也不象有人的样子。于是，他又转念一想，秋帆可能是看到手下的微贱女伶的丈夫做出一副与自己同等身份的面孔走进这屋来而感到了不快。他意识到这一点，便用嘲弄眼前这个裹着两层结城绸衣服的人，同时也嘲弄自己似的口吻说道：

"内人承蒙多方照顾，因此前来致谢……"

"哦，有劳大驾，实不敢当……"

秋帆嘴上虽这么说，表情上却没有一点他怀着讥讽心情期待着的变化。

"实不相瞒，"他继续说道，"我是有事相求才来的……也不是别的什么事，据说以前琉璃子求你时，你曾说过可以让我帮忙搞布景……"

"哦，是那事情呀，这个嘛……"秋帆很是狼狈地打断他的话，缄默一会儿，然后突然快口说道：

"这事情来封信就行了……哦，最好过一个月左右再作商量。"

不了解其处境的秋帆，说着站起身，头伸到门外，大声叫起人来"田中！田中！"不等别人应答，又叫起另外的人："虎公！虎公！虎公不在吗？"一个年轻小伙子，可能是秋帆的学仆，点

头哈腰地来到秋帆面前。秋帆对那人说——“你马上……不，算了，我一会儿自己去。”这话听来象是秋帆嫌自己的客人烦而下的逐客令。果然，秋帆说自己这会儿比较忙，把他从这间屋子撵了出去。

回家前，他顺便去刚才那间女伶化妆室取回放在那儿的外套。只有一个年轻女伶，穿着小姐模样的戏装，那表情就象处在喧闹中的人突然感到了寂寞似的，悄然地呆呆坐着。年轻女伶一见他，便告诉他琉璃子正在台上演出，并说琉璃子关照过：她很快就回后台，叫他少坐片刻，一起吃过饭后再回去。他口气生硬地对那女伶说：

“你告诉她，我来了一会儿就回去了！”

扶梯很暗，他正要下楼，脚下突然亮起来，头上的灯刚巧点上了。——他一直以为时间还早，看来的确已经是该点灯的时候了。

到了二月份，渚山上他家来得更勤了。在这种方面很懂常识的渚山，生怕走访得过于频繁会引起对方讨厌，以往都是十天一次或一个星期一次的，总要相隔那么一段时间才来的。可是，近来他差不多隔天就来，而且一来就要唠上好半天。渚山很注意小节，对自己老上他家来，到底有点儿心怯，好几次主动申辩说：近来经常去附近的私立图书馆查资料，是顺便来的。当问及查什么资料时，渚山便作出含糊其词——又使人不便再继续问下去的回答。从这一点来看，渚山去图书馆的事也许是不存在的。不管怎么说，渚山就是这样，几乎每天都赖在他这儿。两人脾性本来就不很合得来，常常没了话题而陷于沉默。有时，他干脆藉口要让狗运动运动，把渚山丢下看家，自己牵着狗出去。但是，看到渚山要走，他又竭力挽留，渚山便也就久久地坐着。

一天傍晚，渚山跟往常一样进门在火盆对面坐下后，一边在怀里掏着什么，一边说："这……"说着把从怀里掏出的小纸包打开，递给他。"……不是什么好东西，请给你太太。我想你太太大概对此类东西感兴趣，就把它带来了。这是鸽笛。似乎古时候就有了。哎，这叫弘前鸽笛，我觉得古色古香的式样倒也有点儿雅致。什么，这是在东京搞到的，哎，我去神田的一家玩具店看到这玩意儿，心想挺有意思的，就买了两只，另一只比这只大些——你猜两只一共多少钱？大的六分，小的四分。大的那只，前几天到岩田先生那儿去的时候，给他家小姐了。这只小的，做得笨拙，倒也有独特的趣处。你吹吹看，声音挺有韵味的呢……"

他接过渚山的所谓雅致的礼物——小鸟形状的土制小笛儿吹了吹。

"怎么样，声音很有趣吧。"渚山说，"有点儿虚幻似的，对吧……关于这，还有段小故事呢。"

"哦？是古时候的传说么？"

"不不！可以算是我生活中的插曲吧。"

于是，渚山说开了——鸽笛是一月底一个开始下雪的晚上买的，买好回到住处已是深夜。渚山的住处——他以往对他人的生活并不很感兴趣，而且，他也没有向常常改换住处东走西荡的渚山打听过生活状况以及住在什么样的家里。于是，作为故事的开头，渚山先简短地介绍住处。渚山的住处跟他家一样，也处在坡道的当中，也晒不到太阳。渚山那间每月房租三元的四叠半的房间，比他家还不如，一天当中连一丝阳光都照不进来。用以采光的大窗子朝着西北方向，而且仅隔十米处矗立着一道崖壁。与渚山这间房间仅隔一层隔扇的间壁，是六叠的房间，那里似乎早晨能照到一点儿阳光，月租五元，由兵工厂的一个青年工人租借着。时常有一个女工模样的女子来青年工人处玩，并且打很早以前开始

就常常在这里过夜的。

出于好奇买了两只鸽笛的渚山，在旧书店街一带徜徉了一会儿。随着天渐渐黑下来，雪越下越大，实在冷得厉害，便走进一家酒馆喝了一杯。从这儿回住处，坐电车显得太近，步行则有段距离。渚山乘着醉意走着回住处。渚山钱不多，没能畅怀痛饮，当回到住处时，一点微微的醉意早已醒了。由于醉意已醒，渚山反而不容易睡着。而且，总感到有隔壁工人的情妇在那里的动静。渚山闲得无聊，突然产生吹一吹鸽笛的念头。渚山先试着轻轻吹了两三下，然后连续吹起来。呜呜的笛声溶进寂静的黑夜的空气中。这时传来隔壁两人说话的声音。

“哎呀，好象有什么东西来了。”

“什么东西？”

“你没听见刚才的啼叫声？”

“你瞎说……”

——那个女人果然来了，他们大概还没睡。渚山放下鸽笛不吹了。隔壁男人说了声“你瞎说”后，似乎两人都竖着耳朵在听。于是，渚山又想再吹一下，这次故意吹得很轻。

……呜……呜……

“听！这声音，就是这声音！”

“嗯——是什么声音呢？”

……呜……呜……呜。渚山又连续吹起来。

“真奇怪呀。”

“什么声音呢？好象就在屋檐下面。”

“不，我怕。”

“怎么搞的。”男子说着，似乎爬起了身，一会儿传来开窗子的声音。

“呀，雪积得还真厚哩。”男子稍稍大声地说罢，又象是上

了窗沿。——“什么呀，啥都没有！”

渚山觉得好笑，忍着沉默一会儿，估计男子重新钻进温暖的被窝了，就又吹了一阵——呜……呜……呜呜呜……隔壁的男女似乎奇怪了好一段时间。“说起来，这声音深夜听去，确实有点儿阴森森的，叫人感到可怕寂寞。”说着，渚山拿起鸽笛吹了吹，结束了那段生活中的插曲。

他默默地听着渚山的话，总觉得，在渚山若无其事地说出的小插曲里，渚山的不幸和孤独很具体地表现了出来。渚山的这番话，原本就只能用若无其事的口吻说出而不宜表露太大的兴趣。或许渚山本人正如其表面上做出的一样，只不过是觉得有一丁点儿的可笑而已。但是，当他从渚山口里听到这番话的时候，却不由地感觉到话中隐藏着更为复杂的阴影。当他进而想到渚山那可能是故意装得若无其事的复杂心情，他便产生了仿佛读了一篇幽默——人生之路不能如愿而行时表现出来的苦笑般的幽默——的小说似的感觉。

渚山已三十五、六岁，依旧孑然一身。以前，年轻的友人们开玩笑时常常以劝其娶妻来揶揄渚山。渚山神情认真地表示决定终生不娶，当有人问及理由时，渚山只是回答：“现在不说，等我死后，你们自然会明白的。”他记得当时的朋友中有一人曾不怀恶意地背后说过：“等渚山死后，谁还会对他为什么不娶妻感兴趣呢！”他想象着渚山一边隔着隔扇听男女细语一边孤独地深夜吹笛的模样，想象着渚山当时的心情，便不由自主地开口说道：

“不错，有意思，这的确可以写篇小说。”

听他这么说，渚山的嘴角浮现出憨厚的微笑。但是，当他想看看渚山的时候，渚山的目光瞬时带上了愠意，而在下一个瞬间，嘴角的微笑和眼中的愠意融合在一起变成了满脸的苦笑。然

而，渚山没有象往常那样说一句："有意思吗？哦，那么这个题材就让给你吧。"渚山只是脸上挂着阴郁的苦笑，什么也没回答。一看这脸色，他才觉察到自己说了不该说的话，于是便带着道歉的意思说——

"你和我，不但写不了小说，反而都好象会成为小说中的人物的。"

接着，他也把前些日子在剧场后台找大川秋帆的事，详详细细地说给渚山听。渚山似乎听得颇有兴趣，当他叙述完秋帆不理睬他的情况后，渚山仿佛有过同样体验似的，用阅历很深的先辈的口吻说道——

"这样的人，社会上多得很呢。"

"是呀，"他说，"当时我认为秋帆是个有点儿成功就妄自尊大的俗不可耐的家伙。可是，后来听内人说，秋帆近来心神很不定，在后台逢人就发一通脾气……说是因为秋帆知道了自己的情妇有外遇。"

"哦，秋帆的情人就是那个橘朱雀吧？"

"是的……秋帆发脾气，我也溅上唾沫星子了。"

渚山和他，两人同时发出了无力的笑声。仿佛在表明：对于人生，到头来只能这样付之一笑。

有一天夜里，渚山来得很晚，他还当是妻回来了，可是对近来回家很迟的妻来说，他又觉得过于早了些，结果是渚山。——大概已过十点半了吧，渚山来得如此之晚，以前一次都不曾有过。可是，那天夜里，渚山似乎也没有什么要紧事。渚山一边坐下一边说着诸如"好久没见你太太了，很想见一面，所以来了，你太太还没回来吗"之类的话。看渚山那样子，近来"访问病"似乎还挺"重"的。

——其实，叫做“访问病”的毛病是不存在的，说起来，只不过是一种神经衰弱的“症状”。以前，他和渚山以及朋友们之间流行过这么一种做法：当一切都走上穷途末路，同时又失去了独自一人承受孤独的精神支柱而一味地想同朋友见见面的时候，就上朋友那儿去，可又决没有什么愉快的话题，只是在心里把自己今天想再重新见一面的朋友仔细打量一番，然而坐在那里依然心绪不定，到末了，竟有点自暴自弃起来，于是便整整一天不分远近地到所有朋友家都去转一圈。一个人陷入这种病态心理之后，这种心理又传染给内心世界本来就很空虚的其他朋友。受到患有“访问病”的A的访问后，B也感染上此种“病”，AB两个“访问病者”再去走访C，ABC三人互相助长这种心理，合在一块儿，又去更远处走访D……结果，朋友们的生活相互受到影响而变得每况愈下。而且，朋友里面，不管什么时候至少有一人或重或轻地患着此种“访问病”。当他们觉察到自己的生活和他人的生活都给弄糟了，很是着急，决意不再和他人来往。可是，不知什么时候，为了看一看无聊的朋友那张不耐烦的脸——一小时后将会毫无理由地变得跟自己一样阴郁的脸，又愁容满面地上街徘徊起来……这种状态犹如瘟疫般持续一阵，末了，实在混不下去，有的便回乡当小学教员，有的去满洲流浪，流行一时的“瘟疫”也势衰力竭了。这种奄奄一息的连带心理，在伙伴们散去的时候，才给驱除。他当时已娶亲，不大出门，因而每天至少有两组“访问病者”闯来，大家都上他家碰头，把他家搞得简直象个“访问病者”俱乐部。他当时那样地逃出都会去田园过清苦的生活，其动机之一，就是欲从“访问病者”之间躲避出来。实际上，他在物质上和精神上都已经被这些“访问病者”弄得相当糟糕了。当时的这些朋友——不是与大川秋帆认识时那会儿的朋友，而是其后结识的——自他躲避到田园去的前后起，便分别从

"访问病时代"毕业。有的人稳下心来（当然这是相比较而言的），找到值得专心致志的工作；有的人则原先的病态心理更趋严重，就象他一样，由于厌世憎人而不愿与任何朋友见面。只有渚山似乎依旧象两年前一样徘徊于"访问病者时代"。可怜的是，今天已不再有一个会受渚山的"访问病"感染的人了。近来，渚山仍然一天里走访好几个朋友——独自一人遍访可能都很繁忙的朋友。渚山常常带来各种各样有关朋友的传闻，据其解释，这些朋友不是昨天见过面，就是今天来这儿之前刚刚碰过头。渚山当时的朋友，与他并无甚关系，因而，渚山特为带来的传闻，却不能引伸开去。他与渚山之间的话题总是固定的，这固定的话题也由于几乎天天见面而变得日益空洞，渚山的所谓"新奇的素材"，他也都大致领教过一遍。这天夜里，渚山又要开始作题为《山峡的人们》的长篇讲话。这梗概他已听过一回，说至一半渚山可能觉察到了，便说：

"总之，我快要动笔写了，你也写上一篇如何？"

渚山用主人劝客人吃点心似的口吻打住话头。渚山表示《山峡的人们》是自己多年构思的腹案，这一篇无论如何要将它写成功。

"住在那样的地方很难静静心心地写，可是又无其它可换的去处……"渚山这样抱怨说。

不知什么道理，他突然觉得渚山是在宛转地表示想上他家来同宿，而希望由他先说出："怎么样，暂时就住我这儿吧。"这样解释似乎并不是过分的猜疑，但他始终佯装不知。以前，在他生活不象现在这么拮据的时候，有个现去了满洲、名叫多田的食客住在他家，这事情渚山也是知晓的。渚山可能是出于这么一种想法：既然可以让那样一个难以应付的人住下，那我渚山可算是个好得多的伴儿。诚然，这是不容争辩的。渚山无疑是个善良、

敦厚的人，浪荡儿多田不能与之相比。但是，且不说接他的生活状况来看那是完全不可能的，即便渚山自己的事情自己做，现在的他单单想象一下与渚山共同生活的情形，都会觉得非常地伤心。要共同生活，这位先辈简直是个过份合适的搭档。常言说："宁愿借钱给吃喝嫖赌荡空钱囊的人，也不借钱给生活窘迫急等钱用的人。"多田与渚山之间存在着类似于"吃喝嫖赌荡空钱囊的人"和"生活窘迫急等钱用的人"之间的差别。人的心理实在是奇妙的怪物。渚山的窘况丝毫引不起他的同情心——他心里虽那样想，却不鉴谅渚山的用意所在，只是问渚山所讨厌的住处，北面开窗朝着崖壁的四叠半房间下边住着怎样的人家。

据渚山的回答，下边是一间三叠的房间，住着一对五十来岁的老夫妇和一个从乡下领来当养女的十六岁的侄女，共三人。他们把二楼出借，三个人再搞些纺麻线的副业，勉强维持生计。说到这里，渚山对纺麻线的副业作了许多解释，然后继续说道：

"他们夜里睡得很晚，一般要到十二点过后，当然，我睡得更晚。夜里想上厕所，非得先通过姑娘的枕边，再通过老夫妇的床边，这叫人心里很不是个滋味。自然，这是不足以成为讨厌那住处的理由的。"说到这里，渚山脸上淡淡一笑，缄默片刻，这才开始谈及正题。"其实呀……"渚山口气郑重，很能引起别人注意，可是说出来的不过是欠了三、四个月房租的事。这委实象渚山的所为，他不由地发出微笑。渚山胡诌一些搪塞之词，把交房租的事一直拖延着，房东听信其言到时候就来催促。这也难怪，他们也是指望那几个钱过日子的嘛。渚山几度爽约有些难以进门了，虽然辩解自己在找工作而让房东宽限到二月末，可是适合于渚山的工作压根就是没有的。然而，天一黑就回家的话，搞副业总要到十二点才歇息的房东家准会有一人出来迎接渚山。说"迎接"那是比较好听的，而实际上，是想尽早知道渚山可曾找到工

作。由于无以应答，这种应答对渚山来说颇为不快，为了躲而避之，近来渚山总是过了十二点后，估摸都睡下了，才回住处去。渚山尽量地轻轻打开大门，然后踏进既是上二楼去的楼梯口又是姑娘卧室的三叠房间，这时照例会从隔壁的八叠房间传来老头儿的咳嗽声。

看来他们在这些方面对我都存有戒心。——到底是有志于自然主义小说创作的人，渚山巧妙地抓住这种些细的小事，叙述得轻松有趣。把这些情况和前些时辰听到的鸽笛的故事对照起来，渚山生活的近况便愈发清楚了。渚山并不单单是由于寂寞心情的驱使而遍访朋友家的，可能是因为有这么些使渚山难以安安稳稳地呆在住处的情况，这才赖在别人家中直谈到深夜的吧……他心里这么想着，当渚山的话停下时，他并没有什么好说的，只是沉默着。渚山象在品味自己的现况似的，也陷入了沉默。过一会儿，渚山不知出于何种考虑，开口问他：

“恕我问句干涉你家私事的话，你太太琉璃子一个月到底领多少薪水？”

“记得是四十五元吧。”他不很客气地答道。

“四十五元？就这些钱，你们的生活能维持么？”

“嗯，怎么说呢……内人说是领四十五元，不过，我家的生活不象是靠那几个钱维持的。每天午饭和晚饭的两顿伙食费、电车费、剧场内的贺礼和交际的花费，还有分期付款的服装费，光这些开销，那几个钱就差不多花完了。当然，有时也拿回五块钱来。当铺的利息，每月似乎都照付的。”

“那么，你家的生活是如何维持的呢？”

“我也不知道。这种事情，我是啥都不知道的。大概是内人的母亲或别的什么人随便给对付着的吧……”

“你真够马虎的，简直象是别人的事一样……无论再糟糕，

你都可以这样，叫人羡慕啊。”

当两人陷入各自的沉思再次默默无声的时候，传来了熟悉的脚步声，口哨声，他的妻回来了——已经十二点了。近来，妻因演出狂言① 的缘故，不到这时候是不回来的。

那时候渚山的病已相当严重，这天夜里由于偶然原因，他知道了这情况。他的妻回来后象往常一样正要关门时，突然啪嗒一下响起什么东西倒地的声音，仔细一看，原来是渚山的拐杖。当时渚山虽然是支吾过去了，但是，渚山可能是因为老毛病复发腿关节疼痛而拄着拐杖走路的事，此后不久便明白了。看来渚山是不愿让他看到拐杖，才把拐杖藏在门外不拿进屋来的。这天夜里，渚山留宿他家，渚山说了自己所熟悉的事：“面条铺子和出租被褥的铺子是街面上打烊最迟的行当。”而且，渚山还知道这附近哪里有出租被褥的铺子。看上去，渚山又不象是预先盘算好要留宿此处而在来的路上物色好出租被褥的铺子的。他的妻出门去买面条、租被褥后，渚山解开放在边上的包袱，取出一根细长的圆圆的怪东西来。然后又从怀中摸出了一只怀炉。“我有肠炎，所以象老人似地用起怀炉了。”渚山一边说，一边把刚才从包袱里取出的东西——怀炉炭重新换上。对于渚山，他心里突然涌起一阵难以言表的悲怜。同时他又产生了这样的担心：渚山那一只包袱里很可能装着所有日用必需品，没准就这样长住下去了——倘若果真如此，又不能不顾情面地将其赶出门去。这时他突然记起旧书铺学徒曾经劝他给通俗刊物写稿的事来。外国冒险小说之类的胡乱的梗概，误译或改编都成，二百页可得稿费三十元。外文书虽然是全然不读的，但渚山以前在学校里一直念到了中学三年级，这事情不会干不了的。于是他便劝渚山试着写写看。

“如能得这些钱，”渚山说，“那去年十一月份以来的房

①狂言：日本的一种古典滑稽短剧。

租就可付掉，欠饭铺的钱也可了结，兴许还可有旅费到在盐釜开业行医的旧交那儿去住上一阵呢。嗯，我只要去了，那位旧交准会给予照应的。我要在那儿把那篇东西写出来。”颇为倨傲的渚山一听给通俗刊物写稿的事竟表现得如此高兴，叫人看了不胜怜悯。

一天，他去理了差不多三个月没有理的发，又去洗了一星期没有洗的澡。洗澡理发，对他来说原本就是最懒得做的事。一坐上理发椅，他的后脑部就会感到紧张，眼睛也会发花。去洗澡，单是把身子泡在池子里，就使他累得无力去搓洗身体的各个部位，因此，他去洗澡，只不过是脱光身子在热水里继续他那漫无边际的郁闷的沉思而已。况且，他并不认为爱清洁算得上什么美德。身上有没有污垢对于人生并不是什么大问题。仿佛是说：洗净身子剃须理发，这些事是心里空闲的人——也许该说是心里不存在任何需要沉思的事情的人所做的事，象他这样的人是难以顾及的。他一天到晚呆呆地沉思，却很少想到要去洗澡。有时即便偶然想到了，但在下一个瞬间，他的脑子里又浮现出毫不搭界的其他想法——很可能是没有内容的想法，想着想着，便不知啥时候又打消了去洗澡的念头，这样就到了傍晚。他不愿意傍晚去洗澡。看各种各样的人混杂在一处，争相搓洗各自的并不健美的身子，他觉得非常地无聊；再者，挤在人群中间，让人家看自己搓洗好几天积下来的污垢，他心里很不是味道。因而，他无法在傍晚的澡堂里呆下去。他觉得，要去洗澡的话，上午十点左右或下午一点前后没有人的时候最为适宜，而这种时候，他大抵是在睡觉的。——懒怠的他，时隔许久，那天去洗了澡，并且还理了发。这也没有特别的理由，可能只是出于一时的兴致，不，也许应该说是因为那天天气的关系。天气渐渐暖和了，那天和他同时

入浴的另外两个相伴而来的人都已经在商量着赏花的事儿了。

——对，对。花开燕子来，穿上利索的夹衣，到那时候……他把整个身子都泡在水中，眼睛透过高高的玻璃窗望着发黄的天空，脑子里突然冒出了这么个想法。可能是因为季节关系，也可能是出于身体温和起来的缘故，他感到人生多少还是有些乐趣的。时间是他刚起床不久的一点钟左右，洗澡的人才不过四、五个，隔开男池和女池的墙壁上方的高台旁边放着一只鸟笼，鸟笼里黄莺不停地歌唱，那声音在窗子高高的、空荡荡的浴室里引起回响，显得悠闲而响亮。这儿的老板是通过往那里挂只鸟笼来把生活搞得多采些的。他这样想。——也许人生最终仅仅只是细微小事的聚合而已。除去这种些细小事，而以为另外存在着什么抽象的“人生”，似乎是非常愚蠢的梦幻。然而，艺术家、诗人是终生抱此梦幻的，看来天分不足的我快要从此梦幻中脱出来了——他还模模糊糊地有这样的感觉，但他没有过多考虑这一点。当他开始揩拭身子的时候，突然想到要去理一理已经盖到耳根的闷人的长发。反正唯一的一枚拿来洗澡用的五角钱银币的找头还在手里。不过，理发师看到我疯子一般留得这么长的头发，大概要生气的吧。不，看到我脸色不好，也许会以为我患病长期卧床不起的。他稍稍顾忌着这种多余的事，瞅了瞅映在那儿一面穿衣镜里的自己的脸。他一边穿着衣服在想：天气已经转暖，该把外衣当掉，新做件夹衣穿了，可是，这件外衣能不能值一件新的夹衣呢？哦，用外衣把以前当掉的夹衣赎出来就行了，不过，真想穿一件象象样样的新夹衣啊……

起床后立即去澡堂洗澡，接着打定主意理发，然后又考虑穿衣的事，这种心绪对他来说，可算是近来最为积极而少见的了。他已经形成了如此死气沉沉的性格，缺乏一般人具有的兴趣。然而，春天这季节的力量是很微妙的，也可影响“无羽毛的两腿动

物”，近来竟使他这样的人都心绪轻快了。

这一天，对于他，的确是不多见的忙碌的一天。理完发回到家后，他又起了牵着狗上九段① 的广场去看看的念头。他甚至产生了兴致，想看看樱花已结出多少蓓蕾。

两条狗——法拉迪和莱奥都已发育成熟。法拉迪是纯粹的秋田狗，看上去长得非常强壮。有一回，他牵着法拉迪在附近晒太阳，有个路过的青年绅士向他攀起话来。先是一个劲儿地称赞法拉迪，谈了一通有关狗的事，说法拉迪的个儿再高出五分就是理想的体格，体重大概有多少多少(？)公斤。然后问他：这一带想必有许多好狗吧？仔细一听青年绅士的话，原来此人今年三月将从兽医学校毕业，打算到这儿开业，现在是来物色地点的。法拉迪的确是条好狗，他常常不无得意地用铁链牵着它散步。法拉迪脾性豁达、安详，因此，从住在田园的时候起，他们夫妇俩就已经无意识地偏袒法拉迪了。他还提醒过妻，对待莱奥决不可差于对待法拉迪。不知因何道理，莱奥颇有些神经质，非常伶俐又富有表情。对法拉迪的模样只看一眼便立即把视线转向莱奥的人，无论是谁都会问：莱奥是雌狗么？说起来，莱奥确实有讨女人欢喜的地方。但是，比起莱奥的精明样子来，带点傻相的法拉迪更叫人觉得可爱。不仅如此，莱奥小时候长得非常匀称，可是长大后却变得身子长四腿短，而且胖得厉害，跟法拉迪走在一块儿就更显得不象样了。他对法拉迪愿意用铁链牵着走，而对莱奥却总是放开着的。这自然是因为莱奥生性老实不会和外边的狗干仗，但是，不能不说莱奥的模样不够俊俏也是其理由之一。倘若莱奥象法拉迪那样漂亮的话，他恐怕会不厌其烦地也将莱奥跟法拉迪一样用铁链拴起来，一手牵着一条走的吧。——那时恰好刚刚流行过斗犬，由于这个缘故，人们一般对狗特别注意。他牵着法拉迪

①东京的地名。

走在路上，身边路过的行人多少都要看上几眼。有小狗前来乱吠，法拉迪只装作没看见，根本不放在眼里。在路上是这样，来到九段的广场后更是这样。因为，附近的孩子们都把个自养的狗牵到广场上来溜达，而法拉迪的英姿又是异常惊人的。牵着小狗的孩子一见法拉迪来了，忙把铁链收住，有的甚至把狗掩藏起来。在那里玩腻了的孩子们喧闹着朝法拉迪围过来。

“哎哨！多棒的狗！”

“长得真壮实呀！”

“这家伙厉害呢！”

孩子们交口称赞法拉迪。有个外出收取酒桶的酒店学徒耽搁在这里混在孩子们中间；这个十四、五岁的小学徒极尽辞令把法拉迪称赞一番，一个人走上前，战战兢兢地抚摸法拉迪的头。

“啊，真可爱，还乖乖地摇着尾巴哩。”

小学徒洋洋得意地翻动着嘴皮。突然，收取空桶的学徒把目光停留在被人们弃在一边置之不理的、害怕地朝人群周围望来望去的莱奥身上。

“哼，这家伙怎么搞的，样子简直象猪。喂！哟！猪！”学徒为了更有效地赞美法拉迪，一边说莱奥的坏话，一边用讨好人的目光看着漂亮的法拉迪的主人。学徒不知道莱奥也是他的狗，一个人闹到末了，乘兴追赶起吓得直打哆嗦的神经质的莱奥来。莱奥被追赶着，眼光投向自己的主人，向他求援。但是，当学徒开始那样地说莱奥坏话对莱奥恶作剧的时候，他怎么也说不出那条样子难看的狗也是自己的。学徒不曾觉察出莱奥也是他的狗，越发追赶的欢了，而莱奥总不逃离自己主人的身旁，在主人和兄弟法拉迪周围转着圈逃跑。

“喂！”他对学徒喊道，“不要这样欺侮它！”

学徒并不以为他的话有什么特别意义，依然追赶莱奥，而且

兴致越来越高，到后来，竟然用脚踢起莱奥来。莱奥终于逃离他的身边。学徒追它没有追上，拾起脚下的石块，朝奔跑的莱奥扔去。是石块打中了还是怎么的，莱奥发出惨叫，它一边仍然不时地回首看自己的主人，一边撒腿朝家的方向逃去。他急忙一拉拴着法拉迪的铁链，大步赶到学徒面前，突然一把抓住学徒的衣领，喝道——

“喂！这是干什么！为啥要用石块扔它！”原先洋洋自得的学徒，被他这意外的怒容吓住了，可又弄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呆然木立着。他瞧着学徒哭丧着的脸，不客气地说道：

“——那是我的狗！”

刚一说罢，他便觉得自己的脸也和学徒一样地歪了。他无力地放开一瞬间紧紧抓住的学徒，给沮丧地呆立着的学徒以跟刚才完全不同的、甚至可说是温和的一瞥，然后头也不回地快步走了——朝着刚才吓蔫了的莱奥一边不时地回头一边逃走的方向。

他走在路上，莱奥的目光使他心里沉重。——我的主人为何不庇护我呢？我被人毫无理由地欺侮，我那值得信赖的主人为何只是默默地看着呢？救救我吧！可怜可怜我吧！——怀疑一切事情，但却始终信赖他向他乞讨怜悯的莱奥的目光。还有那不怀恶意地讨好人，末了做出天真孩子的恶作剧的学徒突然感到惶恐不安的目光。两种目光十分相似，都表示着莫名其妙地遭到欺侮而又不能反抗的时候一个灵魂受到了损伤。而且，使莱奥和学徒露出那样的目光，起因都在于他。是的——他一边想一边走——是的，那都出于我一时的虚荣。我不愿让人知道我这个漂亮的法拉迪的主人同时也是样子难看的莱奥的主人，那完全是出于我这虚荣心。我向学徒发火的理由是没有的……

天快黑了。他垂着头走在渐渐暗下来的寂静的街上。他认为自己的想法是正确的，但是那冲动确乎太歇斯底里；他自我分

析，这可能是从早晨起就过于兴奋的反作用引起的，但他依然不能抑制这种歇斯底里的郁闷心情。他回到家立即招呼莱奥，莱奥虽已独自回家。但是，不知是怕他还是生气，它深深地钻在廊子底下老也不肯出来。他从厨房拿来饭食想喂给莱奥，然而莱奥还是不出来。他想莱奥可能在闹别扭，心里很不高兴，刚要拿石子往廊子底下扔，可是转念一想——莱奥是在闹别扭么？或许它是以为干了它自己都不知道的坏事而感到害怕，正是因为不明理由，它才更加害怕得不敢出来的。随它去，等它心情顺畅了再说。

他进到屋里，象犯了罪似的，心里很不舒服。我其实是个图虚荣的人——他继续想道。——对待渚山，也是一样。——我对自己和渚山关系亲密感到耻辱，不就是因为渚山身世凄惨这么个理由么？要不，对跟渚山是好友而感到耻辱的理由又何在呢？……

那天夜里，作为歇斯底里的延续，他无端地深深陷入对唯一的好友渚山——以前自己在脑子里除了轻视以外压根不存其他想法的渚山的沉思之中。

作为朋友，渚山究竟在哪一点上使我感到耻辱呢？是因为其做人糊涂马虎么？那么渚山在哪一方面糊涂马虎显得可笑呢？是特别客气的言辞？是特别拘谨且又温和的态度？或许是因为自己把自己那根本得不到社会公认的艺术看得很高？或许是因其年轻时代考虑欠周，过分相信自己不可靠的才能，结果把以前从母亲那里继承到的遗产挥霍贻尽，如今弄得身无分文？这么一考虑，渚山一切的一切都似乎糊涂马虎显得可笑。但是，假定——他继续考虑着渚山的事——假定渚山的一切都和现在一样，所不同的只是成了显耀一时的作家的话……？难道不可以说渚山是个态度谦逊，知

情达理，性格温和，无论对哪个晚辈都很亲切客气，而且执着地追求艺术为艺术献出自己一切的人么？是的。只要，只要（！）诸山是个成功者的话，诸山现在的一切可笑之处，将全部都可列为诸山的长处的。如此看来，可笑的只是诸山怀才不遇的事实。要说诸山的才能，事实上也许并不很大——不，应该说也许现在的才能并不很大，但是在以前，当诸山风华正茂，对前途睁着明亮的眼睛的时候，恐怕不能说诸山完全和现在一样没有才能吧。诸山的才能或许是在其怀才不遇之中渐渐消磨掉的也未可知。因为按照惯例，怀才不遇决不可能使才能得到培养。这只要看一看住在田园的时候院子里那沐浴不到阳光的蔷薇就很清楚了。“是蔷薇便会开花”，但是，如果那蔷薇终生处在背阴里头，那么有谁能知道花不在开放之前就先自枯萎呢！

——他考虑到这儿，其对象不知啥时起已不再是诸山了。但他故意只考虑诸山，因为他害怕在这种场合考虑自己，所以他继续考虑着：“诸山……”这时候的诸山，已经不是现实中的人物，而是抽象的人物了——这样一个诸山，大家就简单地认为是没有才能的人。事实上，诸山这个人到底有多少才能，我也无从知道，不过，我从一开始就没有看重过诸山。而且，徒有朋友之称，甚至连诸山的作品都不曾认认真真地读过一回。当诸山说到“有把握的作品”，我便觉此言可笑，并没有动过读一下的心思。对了，杂志《殉教》现不正在我的手头么，我以前为何不把《阿米》拿来一读呢？仅仅于此，那还算好。我不是连读都不认真读一下，一开始就把诸山的才能看死了么？

他站起身走至久已不用的书桌前，翻起旁边叠放着的旧杂志、破册子，以及不派用场的旧原稿来。可是，那里面怎么也找不见登有他立即想读的诸山的作品《阿米》的杂志《殉教》。他停手不找了，不知不觉中又陷入沉思考虑起自己的事来。这时，

突然出现在他脑际的，是田园那背阴里的蔷薇花，继而又联想起他自己在田园时的忧郁生活中的许多事。——以前不曾注意过，现在想起来，这也许有写点东西的价值，兴许我也能够写的。这回渚山来，我要说说，请渚山听一听。——这天夜里他是如此看待渚山的，而在以前，他即便想到什么，也从未以等待着对渚山说为乐事。——是啊，我是渚山的朋友，这有啥可羞耻的呢！象渚山把什么都对我说一样，我也要把一切都对渚山说！记住，如果以轻视渚山而无意识地把自己看高一点儿，那才是可怜的虚荣！那才是落魄者的第一步！——不，很难说我没有在不注意的时候，不仅在表面上，而且在精神上，已经跨出了作为落魄者的第一步，或许已经走得更远了。——对于某种性格的人，自我谴责是一种享受。

说到渚山，已有两个多星期没露面了。——“出卖上次提及的冒险小说原稿的事谈妥后，我对付着胡乱写了一部分。说定全部写完后才能付稿酬的，我好说歹说总算才预支到了一些，因而，尽管迟了些，总算可以把二月底打发过去了。”那天，渚山这么说着，给他看了一本有二英寸厚的漂亮的原著——说是从夜市上花一毛五分钱买来的书。书上有著者姓名，是个陌生的名字，看来那个外国著者的水平也不会在渚山之上。可能是斯蒂文生流行的时候，模仿其风格写下的东西。渚山一边打开有许多插图的书给他看，一边说：“我在依靠这个写故事。”从插图判断，仿佛是《宝岛》、《金色的独角仙》之类作品的蹩脚、罗嗦的翻版似的海盗故事，其中似乎还有描写海盗之间的战争的内容。渚山说罢此事回去后，就再没有露过面。这是为什么呢？是把全部精力都投入到那事情里去了么？这时大门开了，还当是正想着的渚山来了呢……来的却是邮递员。

——是一张明信片，一看那过份认真的字体和简单的事情却绕大圈子说得罗罗嗦嗦的文章，他立即就明白这是他的妻的父亲——一个内务省的下级官吏——寄来的。明信片上写得满满的，其要点只是："有事商量，明天下午散步时能否顺便来一下？如明天不来，一两天内，我上你那儿去也成……"具的是妻的母亲的名。看看上面的日期"三月二十三日"，他不去也知道是什么事情。肯定是关于这个月底如何打发的问题。

他把明信片一会儿捏成团一会儿摊摊平，边玩弄着边想：住到这里以后，这到底是第几回收到邮件呢？这四个月里恐怕就这一张明信片吧，或许还有过一次。这……也是当然的。他本身就好久没有给任何人写过信，既无需要写信的事，也无那份心思。对这样一个他，是不可能有谁写信的。

他近来已习惯了孤独，象这天晚上这样想和别人见面，倒是不常有的。他把写着"有事商量"的明信片拿在手上玩弄着。他觉察到要谈的事准是生活上的事，便自然而然地想起那方面的事来。于是，欲与人见面的心情就更加迫切了。无论谁都行。那个已有一段时间不曾上门的旧书铺学徒也成。但是，可能的话，还是希望渚山来。如果这会儿渚山突然出现，很难说自己不会真心地对其诉穷。不，我是不怕穷的，这种话决不可能说出口。比这更想说的，是有关艺术的事儿。今天才刚刚注意到的自己在乡下的生活、自己漫不经意地品味到的大自然与自己心情交融的故事——把这些说给渚山听，渚山果然会跟自己一样认为这是微妙的故事么？如果渚山也这样认为，那渚山会不会跟往常一样鼓励自己快些把它写出来呢？哦，不，如果在渚山的眼里也认为这的确是微妙的故事的话，那么，对自己可能写出非常美妙的东西来，渚山嘴上不管如何声称，而心里也许会忌妒、怀恨的。或者，这故事对渚山来说是根本不可理解的，不，应该说，也许在

渚山的眼里，这是决不值得写的……但是，但是，假定写出来，又有谁会给我排印呢？——话再说回来，这个在心里虽然比较明确，实际上却是不得要领的美妙（？）的故事，自己果真能写得出来么？

就这样，他欲忘却“明天的事”，脑子里突然出现了还不曾有一点头绪的故事。想了许多，心里奇怪地兴奋起来，然而又不得不马上意识到自己的自信是没有基础的。尽管如此，他的艺术上的兴奋已达到相当的程度，不管怎样，哪怕只是大致的梗概也要写出来看看。然而，他知道自己已经两个多星期没有坐在书桌前，而且他也知道原稿纸已经片纸不剩，他就是想立即去买，口袋里的钱已不够买原稿纸了。一枚五毛钱银币，洗个澡，理个发，买包烟，就只剩明天的电车费了。只有他时而写上二、三行时而写上五、六张就丢在一边的原稿，满满地装在箱子里。他从壁橱里取出箱子，找出那些废纸般的旧原稿，一张一张翻过来叠好。

偶然，从那些废纸中找到了夹在里边的杂志《殉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杂志里面刊登着渚山颇有自信的作品《阿米》。他暂时停下折旧原稿的手，眼光落在《阿米》上。——但是，这也许已经不是出于对渚山的温和的好意了，恐怕应该这样说才确切：一个决意从事新创作却又把握不大的艺术家，考虑到可以成为鼓励自己的材料，而研究身边伙伴的作品。

啪啦啪啦翻着书页一看，《阿米》是篇相当长的短篇，估计有八、九十张原稿纸。题目便是女主人公的名字，小说中的邦吉恐怕即是渚山自身。这似乎也是渚山曾经提及过的浅草系列故事中的一篇。——浅草有家专供来路不正的女人和男伴儿留宿的低廉的小酒馆，小酒馆老板娘的女儿与一位常客邦吉，不知何时起

结成了某种关系，男的终于在女家起居。女儿还只是十七岁左右的姑娘，其母是个不足四十的寡妇。作品主要写的就是姑娘、母亲、邦吉三人之间形成的事件，以及由此而生的邦吉内心的苦恼。面目可爱的姑娘，由于周围事物的熏染，心灵早已颓废，不到半年，她就抛弃邦吉，投入新的情人的怀抱。邦吉出于嫉妒，打算离开姑娘家。可是留恋之情胜过嫉妒，是否离开她家，邦吉心中游移，难以决断。姑娘的母亲出于同情，不忍心将邦吉赶出家门。由于母亲对邦吉的同情，母女之间不断地发生争吵。心里对姑娘留着无限恋情的邦吉，经不住其母的诱惑，遂当了玩物。第二天早晨，邦吉逃出了这个生活可以得到保障然而却非常可怖的家，不见光明，也没有任何指望……以上便是小说的梗概。他起先是跳着读的，渚山的笔法吸引他不能不仔仔细细地精读。渚山不是个令人瞧不起的作者。笔法老练，且文中时有反映其老成持重，不轻易慌张或激动的心境的言辞出现。作为一个一般的人，渚山往往显得可笑，然而，作为一个作者，渚山却没有丝毫可笑之处。他找不出任何一点可以轻视渚山的理由。他通读了一遍，当他站在不轻易感到满足的批评家的角度，再次考虑这篇作品的时候，便产生了不满足。这种不满足又似乎渐渐变成惋惜。渚山的笔法圆熟，其心境的刻画无疑已达到一定的程度。至少，是部注重文学修养的人的作品。可以写进去的，无一遗漏的全写了进去。反过来说，这篇作品中任何一点幼稚之处都消失了，而同时，连作品中的生气也不存在了，这是什么道理呢？内容无聊却写得颇有意境。渚山能有此感受，很难说不是因为热情淡薄的结果。可悲的渚山，未曾成名却已经写出老作家似的作品来了。啊，最为微贱的老作家！作为一个一般人，渚山显得可笑，作为一个作者，渚山没有任何可笑之处——一篇无论那里都挑不出毛病的作品。然而，单是如此，又怎能成为好的艺术品呢！最为可

悲的还在于：在“小左拉”似的构图中，存在着“小托尔斯泰”似的论述。渚山力图体现的新鲜感，从文坛的角度来看，也已落后三年——一篇令人产生如此感觉的作品。事实上，社会上是存在这类作家和作品的。——这个可悲的渚山，现在使他产生勇气。同辈的无能竟是人之乐趣的一种，这是多么矛盾的人生呵！

题目：《无花蔷薇的故事》……谁都不曾尝试过的故事！

他提起笔开始写。不停地写，彻夜不眠地写。第二天，他几乎忘却了丈人寄明信片叫他去的事情，继续不停地写。——到了傍晚，一向笔头不快的他，少有地写了十七、八张原稿纸。但是，当他重新念一遍的时候，写在废纸背面的文字，只是叫他感到失望。就象在乡村的家里，深夜偶尔写成的几行诗，一夜之间，色彩、趣味尽悉挥发了一样；不仅于此，他甚至不能不感到，简直是些毫无意义的呓语。白天那奇妙而久长的兴奋状态，现在仍持继着。

“不行了！”

他大声地自语道。他久久地坐在书桌前，不由地记起一个人说过的话。一位个性很强、身体高大的雕塑家曾经说过：“懂得在发现自己缺乏艺术才能的时候该怎么做——便是唯一的办法。”这话里含有多少真实感，或者仅仅是带点儿炫耀地用反意来表白自信，这些无从知晓。他只是不由自主地记起数年前，那位雕塑家在其工作室，一边翻开罗丹作品的照片给他看，一边用激越的口吻对他说过的这句话。倘若自己证实了自己没有任何才能，自信被尽悉打碎了的话，倘若正当年华方富的时候就已如此了的话，那么，自己的生涯就完全没有值得延续的价值。然而，世界上挤着众多无能的人，之所以如此，可能是因为这些人的自

我幻灭是非常巧妙地、一步一步地悄然而至的缘故吧。人们的自信心给一点儿一点儿地渐次削去，而对此又没有丝毫的觉察。——他坐在书桌前思考着这些。然后，他的思考跟往常一样，按照极其自然的顺序转到自我评断上来。他不能不感到，自己模模糊糊、无根无据的自信，象手中沙子一般，正非常明显地逐渐失去。在这种时候，就是打算干什么，那也只是与积极采取消磨自信心的方法同义。可是，对事实上不存在的才能始终抱着幻想，岂不可笑之至？——在立志于艺术的人们中间，真不知有何等多的人就是这样，把自己的青春和对艺术的幻想、信心一起消磨掉。而我现在正是到了这种时候。既然搞不成艺术，那么，此外我又能搞些什么呢？人的一生给安排得无论是谁都能好歹凑和过去。可是，单是想象一下好歹凑和着过的生涯，就叫人害怕。没有才能的人，除此而外并无其它道路可走。人生的希望，即是始终相信自己的力量，对明天抱着幻想。——如此说来，相信自己能够干些什么，考虑各种事情，体验各种生活，并进行没有指望的创作，这样生活了二十多年的渚山，虽然，表面上没有任何幸福可言，但是，单在这一点上，不也是值得尊敬的么？如果渚山不够聪明，不了解自己的这种情况，因而痛苦比较少的话，那简直就弄不清是该笑话渚山，还是该羡慕渚山。不仅是渚山，所有的人都在度着自己的人生，这本身就是非常值得尊敬的事。对富有才能的人，应该尊敬他们为发挥才能而度着的人生；对没有才能的人，应因其度着没有才能的人生，同样地尊敬他们。——而我，刚刚踏上人生旅程的起点，就已经气息奄奄。——人们所赞美的青春，现在对于我却是一个难以承受的重负……

I am sick of malady
There is but one thing can assuage,

Cure me of youth, and, see,
I will wise in age! ①

——他一边在心里回忆蒙蒙胧胧地记着的诗句，一边这么想道。是呵，也许青春本身就是人生的歇斯底里状态。现在，自己所需要的，是老人般的平静而透明的生活。然而，我现在的生活怎么样？青春，且是枯萎的青春——要是眨眼间三十年过去，该有多好。不，就是整个一生都在眨眼之间飞逝过去也可以。我全然没有自己现在主动去死的壮烈而积极的意志，但是，如果死亡突然地不期而至，我也决不会惊慌的……

他发现自己这不知哪儿是真实感受哪儿是诗一般的夸张的思绪，如果老坐着，便会无休止地持续下去。这些想法都既不能救他又不能给他以安慰，相反只会使他头脑混乱。他为了改变心绪，产生了这就去丈人家看看的念头。但是，时间已将近十一点钟。他走至门口，用口哨招呼狗。他觉得在此不必要地兴奋的时候，不外出散散步，是无法入眠的。考虑到即便没什么东西怕偷也不能没人看家，何况又无可去之处，他便和狗一块儿，在自家门前不见人影的路上来回踱步。天空已逞春天的朦胧月色。走在路上望着月亮，昨天起就常浮现在眼前的、却又难以描述的田园生活，重新出现在脑际，令人十分怀念。为什么不在那里长住下去呢？为什么不索性使自己成为肤色黝黑的村民呢？自己是抱何打算重又回此都会彷徨的呢？他感伤地细细品味着此种心情，心里渐渐平静下来。今夜妻回来后，把田园的事——那山丘的事和井边的事，对她说说。因为，这样可能会有新的发现或启发的……

①此诗大意为： 我患了一种病，
由年轻造成的病；
只有一物能医它，
上了年纪，我说会变得聪敏。

他边想边走，过了些时候，又回到家中。

他钻进摊在那儿没有叠的被窝，想重读一下写了一部分的原稿，可是一想，何必再次显示自己的无能呢？于是打消了重读原稿的念头。不过他还是将原稿和笔一起仔细地放在枕边。——也许正象他的兴致是一时突发的一样，他的绝望也是一时突发的。再重新好好地写它一次试试，我也不是注定一事无成的。他这么自我安慰。忽然，他想：渚山也是这样胡思乱想着睡觉的么？然而，他又觉得自己毫无意义的想法十分可笑。他耳听自己哈哈的笑声，宛若他人打远处审视自己：这是一个多么古怪的人呵！

他呆呆地沉浸于自己纷繁的思想和感情之中，突然听到短促的狗叫声，以为是妻回家来了。因为一听见妻的脚步声，狗便会习惯性地这样叫的。作为回答，妻总要吹响口哨。可是，这天晚上没有口哨声，而脚步声却从远处传来。宛若居于狱中的人对于外界的声音特别敏锐一般，他的耳朵也象狗耳一样地灵敏。当脚步声渐渐靠近来，他听出不象是妻的脚步声。可是，当走近很少有行人的他家旁边时，那木屐的脚步声突然放轻了。在蹑手蹑脚的脚步声中，还可听见夹着啪嗒啪嗒的草屐声。这两种紊乱的脚步声打他家门前通过——大概不是妻回家吧。他正疑惑不解着……不到十分钟，又响起一个人的脚步声。这回的脚步声是从与刚才相反的方向——以往妻回家时从来不走的坡道上方传来的。脚步声来到屋前也没有放轻——门是开着的。狗与往日不同，对哄它的声音不加理睬。但狗没有叫。因为根据脚步声，狗已清楚地知道那是谁了。在十分钟前响起脚步声的时候，狗就一直这样的。他觉得诧异，有些不快，对妻一声不吭，只在心里头想：如果拐弯抹角地问“喂，今夜是很好的朦胧月夜吧？”妻准会若无其事地应答一声“嗯”。“这样的夜晚，男女相伴而行是最适宜不过的”，然后我再笑着这么说，妻将会做出什么面孔

呢？……她一定会瞥我一眼，暗暗咀咒“这个人的耳朵要多难看有多难看”……他心里这样想，一直缄默不语，装作不知道妻回来。他深抱狐疑，注意着已经进入隔壁房间的妻的动静。

他感觉到她好象一动不动地依靠在火盆前。大概是以为他已入睡，妻也没有对他说一句话。突然，他产生了一个另外的想法——没准昨天晚上妻看到过娘家寄来的明信片，今天从剧场回家的途中，绕到娘家跟母亲商量了什么，然后母亲送她回家。很难说她现在不是担心家事而在烦恼……。对了——

“喂！”他隔着隔扇喊道，“你去过娘家了？”

“啊呀，还没睡呀？”他突然的问话，似乎使妻很吃惊，她答道：“没去。怎么啦？”

他没能得到预想的回答，再次陷入沉默。须臾，他又开口问：

“你今天好象是从坡道上方回来的吧？”

“哎，你怎么知道得这么清楚？”

“当然知道。什么都能知道的。因为可以清清楚楚地听见脚步声。你怎么会从那僻静的坡道上方回来的呢？”

“……因为今夜暖和，月色又好。在电车上碰到了个熟人正好在新见附车站下车，我也一起下了车。在僻静的路上，那人送了我好一程呢。”

妻口齿伶俐地说。——这话只有一半或三分之一是真的，他想。如果刚才他没有听到先从坡道下方传来的脚步声，他可以认为全是真的。但是他没有再多说什么，也没有再多问什么，只是抓起枕边的那些原稿，唏哩哗啦地撕个粉碎。

“你这是怎么啦？”

对于她的问话，他用冷静的声音答道——

“不怎么，撕写坏了的原稿。不是因为你的缘故。”

他说罢，起身走进妻所在的房间。妻果然一动不动地在火盆前。他叫妻让开，把火盆的抽屉一个个打开寻找着什么——这使他的妻好生奇怪。

“找什么？”

“安眠药。够服一次的药应该有的。”

妻的母亲面朝后坐在廊子的阳光下。他从篱笆的豁口看到她似乎在做针线活，钻过栅栏门，也不搭话，不客气地径直往屋里走去。屋子很小，打开门走五步就到屋子当中了，这就是他的妻的娘家。妻的母亲回头看看跟往常一样板着脸站在那儿的他，说——

“哦，来得正好。我想你大概不来了正要去呢，赶快把这做完了以后……”

她果然是在做针线活。他看看妻的母亲拿起来给他看的活计，那是件红黑方格大花纹的绸夹衣，还差一点儿就做好了。他一眼看到她的旁边有块缎子，看来是做绸夹衣领子用的。他自己取过坐垫一边铺放一边问道：

“好漂亮的衣服呀，谁的？”

“是呀，谁的呢？”她这么说着对他一笑。那笑脸自然没有一点儿恶意，但总给人鄙俚的印象——自己的妻的母亲做出这样的笑脸，老叫他觉得不愉快。她笑着朝他瞥了一眼，视线重又投在手里的活计上，说：“我不喜欢这样的花样，显得太俗气。”

“是啊，”他说，“我也不喜欢。到底是谁的衣服？”

“嗯？”她诧异地又瞥了他一眼，“这不是你挑的？我还当你明明知道存心问我呢。”

“我挑的？我可不喜欢这样的。这衣服，是弓子的么？”

当他知道那是弓子——他自己的妻的衣服，心底里便涌起一

阵不快。弓子虽然自己挣钱，但从来不曾自作主张地随便买过绸衣之类的东西，要买什么，总先和他商量什么花式好，是否喜欢。不知道她是什么时候买的，可是衣服都快做成了，却对此一句都不提。这一点即便不责怪她，而她挑选这种衣料又如何呢？他觉得如果穿起来相配，就是再引人注目也无妨。她明明适合于打扮成极其平常的女学生出身的人的模样，却要做这种艺妓——说起来还是下等艺妓的打扮，这是出于何种心思呢？莫非她在郊外业余剧团似的戏班子里当个下等女伶，就自以为是相当了不起的艺人了？一想到这，他心里就来气。他这样闷声不响。表面看来跟平时简慢的沉默没有多大区别，因此，弓子的母亲似乎并不怎么留意，继续做着手中的活计。等针线活告一段落后，沏上茶，开始商量起正经事来。——妻的母亲首先拿出一张象是从信笺上撕下来的纸条。纸条上记着为女儿的家庭，以各种不同方式借钱给他们的每一次的金额及其用途。她絮絮叨叨地作起说明来，使得他不能不回忆当时每一次的具体情况。他也觉得，这些钱在心里是全都有印象的。随便怎么办都成，他只希望她简单地说个结论，到底打算怎么样。在他看来，认为其它事情可以不拘泥而金钱上的事千万马虎不得的想法，是非常不可思议的。这个婆婆妈妈的女人，不仅象一般世俗风习那样对金钱上的事毫不含糊，而且还非要一一列出顺序罗哩罗唆地说一通不可，否则就会言不达意。每到月末，她总要这么说一通，而今天似乎比往常更罗嗦。他心里一直希望把昨夜的脚步声和眼前的绸夹衣的事再弄得明白些。这个怎么办都成的金钱的问题，总算象到说结论的时候了。

“所以呀，峰雄。”她象是催促对这事很不热心——到现在还未作过一句象样的答话的他，叫了声他的名字，然后连着吸了两口烟，继续说道：

“所以呀，峰雄。刚才也已说过，你们总共借了一百九十六元，差不多就是二百元了。里边有去年年底我从熟人那儿替你们借的五十元，这个月可到期了——当然说明情况后，拖延个把星期还是可以的。钱虽然是你们借的，但如果我有钱的话——假定我们也象你父亲那样身份的话，（这里，她稍稍流露了一些平日里对他父母冷淡地置他俩于不顾所感到的不满。）是心爱的闺女和你欠下的债嘛，我们决不说是你们挥霍过度造成的，也不说你们太没节制，不要说二百元，哪怕是一千元，只要有钱，我们一定会设法解决的。假使你有确定可靠的指望，说出一个还钱的具体日期，那么暂时解决的办法还是可以考虑的，但假如你说不出具体日期，仍象现在这么下去，那我们也要被一同拖垮的呀。所以我想，现在先把以前借的钱形式上解决一下为好，话虽这么说，可是没有什么适当的办法，我也实在为难。你要是有什么好办法，倒很想听听。”她虽轻轻地这么说，其实并不打算听他如何回答。她露出一丝苦笑，又立即接着说道：“我知道你是不会有什么办法的，前些天跟你爸爸也商量了一下，你爸爸说——你先静静地听着——不知道你同意不同意。你说要住在乡下，不是买了块地皮么？如果拿那块地皮作抵押，二、三百元钱是可以借到的。所以你先借它三百元，把以前借的钱全部还清，用剩下的钱对付着过一段时间，这期间你设法找份工作，你看怎么样？另外，至多剩下一百来元钱，象现在这样恐怕过不了两个月，因此，不如干脆把现在的住房出让掉——那房子你似乎并不喜欢，而且弓子不在家，你过日子也不方便，怪可怜的。干脆把房子出让，可以叫弓子暂时住到这里来——当然这也要由你决定。你也可以一块儿来这儿住，没有关系。不过，这儿就这么大，连放张书桌的地方都没有，而且两对夫妻挤在一间屋里也不大方便吧。白天问题不大，可是每天晚上你爸爸唱能乐总要唱到十点钟。你觉得讨厌，

他也觉得烦。如果你不反对的话，是不是可以在附近找个地方暂时借宿一段时间呢？要是带弓子一起借宿，首先两个人要多花钱，况且夫妻一起借宿也不太象样——当然你想这样的话，不是不可以。你如果一个人或另找一个伴儿两人一起借宿，这附近不到一百米远的地方有个给部队上做面包的作坊，从作坊旁边拐过去就有个公寓。那公寓的房东是你爸爸一起唱能乐的朋友，关系比较密切，昨天我上那儿去打听了一下，正巧有好房间空着，敞亮，朝南，整天能晒到太阳，虽然窄些只有四叠半，却是非常不错的呀。房租说是十七元。你也好好考虑一下，如不嫌差，这个月就把现在的房子出让掉，你看怎么样？”

他一直沉默不语地听着，这会儿不能不吭声了，而他又没有什么特别想法，一句话，还是怎么办都成。

“是呀，怎么办我都无所谓的。”

“你真是不能指望的人啊，自己的事还说什么无所谓的。”

嘿嘿嘿，他跟她同时苦笑了一下。他觉得她的想法似乎也不错，便问道：

“这事情，已跟弓子商量过了么？”

“四、五天前，她差个人来，说是剧院经理的儿子死了，剧团里在凑集奠仪费。她手头分文没有，需要五元钱。我就通融五元钱给她送去。当时对她稍许说了这事，听她的口气，只要你同意，她愿意这么办。”

“哦？四、五天前？这事情，以及跟你见过面的事，她啥也没对我说呀。”他觉得，自己对妻的老大的不快中又加进了新的材料。不知有没有注意到他的脸色，妻的母亲象庇护自己女儿似地说道——

“知道说这种事你会厌烦的，所以，全部让我来办了。如果你觉得可以，我看就这样定。虽说是本月之内，也没有多少天

了，我明天起就可以去帮你们整理家具。”

“嗯……不过，立即就搬，没有钱不要紧么？”

“这个嘛，你就是打算用乡下的地皮筹钱，恐怕也难以立即办到，我相信你用地皮可以搞到钱的，在这之前，我先给你想办法吧——总而言之，一个月都象现在这样的话是要吃亏的，如果决定了，还是在本月之内办妥的好。关于拿乡下地皮作抵押一事，你爸爸说可以替你考虑，但不愿插手去办，生怕被你家里人误解了不好——一种没钱人的偏见。”

他和她都想着各自的心思，沉默了片刻。

“江森先生不知怎么样了呢……”

她为打破难堪的沉默，改变了话题。“是吗？也好久没上你那儿去了？这里也有段时间没来了。对，上个月二十日前后几乎每晚上都来的呢。你知道么？他的能乐唱得可好哩。”

“唱能乐？是么？他还有这种爱好？”

“岂止爱好，说是内行呢。唱得老练，声音好听。和来我家的能乐先生一快儿唱《藤户》，连先生都很佩服。过后，能乐先生说他可能进行过相当的练习，象他这样程度，教教初学者完全可以。因此，下一次江森先生来的那天，你爸爸就把这事说了——他对江森先生这样说：‘眼下能乐正时兴，你与其这样受穷，不如当个教能乐的先生呢，你看如何？学生我来替你找。’你爸爸也是个不会拐弯抹角的人，说了多余的话。当时，江森先生也笑了，可是从此他再也不来了。该不会是因为听了这话不高兴吧？——对于你们的心理，我们实在是弄不懂呀。”

如果连渚山这样非常注重常识的人在她看来都象怪人，那么在她的眼里，他肯定更显得莫明其妙。而他自己都不了解自己……不过，渚山有如此高雅的爱好，却从未吹嘘过一句，这使他感到渚山的性格上平添了一种可喜的色彩。

他从刚才谈话的，只有一扇向北小窗的房间出来，晴朗的早春下午三点左右的阳光，使他觉得耀眼。不待说，他心里也感到"耀眼"。人来人往的坡道两侧排列着店铺，店铺橱窗花哨的装饰，时不时地把看着自己脚尖走路的他的视线吸引过去——橱窗的色彩就是如此华美。天气很好，无论看到什么，都使他产生这样的心情——世界竟是如此明亮的么？世界竟可以如此明亮么？在这两三个小时之间，大地似乎彻底回春了。冬天里由于停滞不动而显得僵化的他的心，渐渐复苏了，随之他便感到更加疲惫。他的内心不只如此，他还感到，外部的事情也在渐渐逼迫过来，不管你愿意不愿意，自己日暮途穷的生活可能会一下子决堤垮掉的预感——确切地说是先兆——在他心里投下浓郁的阴影，尽管只是小小的一点。这是一个最适合于回家后独自一人呆在昏暗肮脏的房间里思考的问题，一个可怕的不愉快的问题。原想回家的他改变脚步的方向，登上路边的土堤。这是这个都会中心旧城墙的一部分残垣。他仿佛心中没有芥蒂的人似的，踏着已经泛青的嫩草慢慢走着。他想尽量避开不愿触及的心思，可是心中投下的阴影却在一点一点扩大。他止步伫立，然后坐在草上，过一会儿，又仰面躺下。天空呈紫色，视野中看不见一丝云彩——在如此晴朗的日子里，非得怀疑自己的妻，这多令人讨厌呐。自己究竟——他想——什么时候跟妻亲密交谈过呢？他觉得，从乡下回到这个都会来以后，几乎还不曾跟妻亲密地交谈过。即便谈话，也只是妻谈妻的，他谈他的。况且妻早出晚归，近来回来得更迟，想谈话也没有时间。那么，自己何时认真地考虑过妻的事了呢？事实上，他有很长时间没有想过了。近来甚至常常完全忘记了妻的存在，净考虑自己工作的事以及由此而想起的渚山的事。自己和渚山谈，不是比和妻谈得更多么？妻恐怕时间更多地、话

题更广地在和自己丈夫以外的某人，不知是男是女的某人交谈吧？这样，两人身边各自展开着另外的世界，这应该说是很自然的。直到昨天为止——的的确确直到昨夜听到那夹杂在一起的两种脚步声为止，可以说把自己的妻彻底忘记了，而现在却由于疑心，突然重视起妻来，一般地说，这是不合情理的。贞操是这么一种性质的东西：它毕竟不是某某人可以向某某人要求的东西；它和一切礼物相同，是由对方的好意赠与的。当她对自己失去好意而不把表示心意的最好礼物——贞操给予我的时候，又有谁能够因此而责怪谁呢？强求礼物不是错误的么？——他能够随意地、甚至冷静地考虑这些问题，不正是因为他已失去对她的热情么？或许由于还处于怀疑阶段，因而能这样多少带点理智地考虑的吧？是啊，在这还没有成为事实出现在自己眼前的时候，自己究竟对自己的妻还抱有多少热情，是无法自我测量的。就是说，自己也已经冷淡到这种程度了。自己既已变得如此，怎么有权力单以是自己的妻这么个事实为理由，硬要她为自己保持贞操呢？向她亮出自己的疑念，需要哀求就向她哀求，如果已经没有了留恋，那就给她几句忠告，也许这样才是最为适当的吧？忠告？什么忠告呢？他觉得似乎没有什么可说的。如果是人世间普通的道理，到了现在，就是不说，具有一般人格的她也不会不明白。她要把我抛弃，就让她抛弃吧。自己恐怕也没有迷恋到非要追逐她不可。既然如此，那自己为何这样苦恼？是否仍有依恋？或许单是考虑着作为一个男人的名誉？似乎接近后者。如果现在自己怨恨她，那决非出于对她背叛自己的爱情的气愤，这种怨恨是出于对她破坏了自己的名誉——庸俗的名誉——而产生的卑俗的气愤。然而在破坏一个男人的名誉的同时，妻不也丢掉作为一个女人的世俗的名誉了么？她不顾作为一个女人的名誉，又十分清楚会损伤她曾经爱过的男人的名誉，却偏要做出如此举动。这究竟

是因何所至呢？这肯定是因为她心里又滋长了新的爱情——想到这里，他发现自己心中到底还是萌发了嫉妒。这嫉妒不是现在刚刚萌发的，很早开始就产生了，他觉得如实考虑就是自己看低自己，因而一直在绕大圈子作这样那样的考虑……他久久地沉思着这一点，同时，他又打消原来的念头，重新考虑道：怀疑仅仅只是怀疑，要把这作为问题提出来，又没有多少根据——猜测近来她回家很迟是因为两人每晚一起逛街，那件俗不可耐的方格花纹衣服是出于新相好的喜爱，出让房子是她为和自己分离预先作的准备等等，这一切可能都是自己应该感到害臊的疑心所引起的错觉吧？也许如此。他一边这么想，一边又记起一件事。那是一位曾因参加政治运动而被关押过的社会主义者说给他听的关于狱中生活的事：在那里许多囚徒怀疑自己入狱的时候自己的妻准和别人私通，非常通苦，常做这样的梦，到后来竟当面斥责起前来探监的妻，这样的例子是屡见不鲜的。他记起这事情，心想：是啊，自己这两、三年来的不健全的生活，也许的确象囚徒的生活，把自己的心弄得不健全了。——他这样努力使自己相信自己的妻。这么一来，如果她背叛自己对她的信任，那就是她一个人的耻辱，而不是自己的耻辱——他还这样想。

他一边听着土堤下边电车通过时的轰鸣，一边沉浸在与这晴朗的天气不相适宜的思索之中，这样过了近两个小时。

考虑来考虑去，最后他心里拿定的主意只是：关于这事情，什么都不对妻说，暂且静观着。除此以外，没有其他办法。不管可能发生什么事情，都只有尽量冷静地观察。对不知如何是好的人来说，所能做的也许就是敏锐地观察不知如何是好的周围的事情，一一看在眼里，清楚地记在心里，以便自己万一被逼到不得不说的境地的时候，能够有条有理地把观察到的说出来：哪一天

几点钟在何处有过何种可疑之事，什么时候又有过什么事情。这样，到时候就可让她知道，自己以前虽然一直沉默不语，但决非傻得啥都不晓得。想到这里，他不由地深深感到自己不知不觉中对自己的妻采取这种敌对的且是极为消极的方法，实在是凄惨而又可怜的。但是——他继续想道——我并没有打算象侦探那样千方百计地查明它，只不过是想把在跟以往一样自然而然地耳闻目睹的过程中注意到的事，用来解决自己的疑念而已——他这样自己对自己辩解，可是这压根就不能成为辩解。妻是个性情善良的女人，无论做什么事都不可能隐瞒得很巧妙，要不了多久就会露出尾巴来的。

这时，他不由地感到妻可笑而又可怜，如果这种心情占了主导地位，那他可能就这样对妻说了——"喂，别看我表面上什么都不知道，其实我在监视着你呀。如要干什么坏事，尽可能干得巧妙些，别让我觉察出来。"打个比方，他就象演员练习分配给自己的台词似的，在心里默念着这番话。然而，他如果真地对妻说这番话，那恐怕并非因为还爱着妻，也非因为可怜妻，他自己都难以断言这不是出于自己因为怯懦不敢正视现实而产生的卑下的敷衍一时的念头。——我实在缺乏现实主义者的坚强意志，数着自己即将在那儿斩首的断头台阶梯的数字，心不慌脚不乱地登上去的意志。对人生的一切，如果能不惊不悲不夸张不受感情影响地正视的话，也许可以说这本身就是一种解脱。他常说：怎么都行，顺其成吧。然而，这只是一句半带自暴自弃的说法。"顺其成"，并不意味着到哪儿都有路。对他来说，之所以"顺其成"，是因为哪儿都走不通。——他一会儿用第一人称一会儿用第三人称这样考虑着自己的事。他的思绪常常在就要到达思索的大路时突然中断，又误入对自己的妻满腹狐疑的昏暗的小路中去。不过，——他又继续想道——使自己如此苦恼的事情若已发生，那

究竟始于何时呢？他顺着新的却已蒙蒙胧胧的记忆的线索回想着，脑子里自然而然记起来的，是他为见大川秋帆而去剧场的那天的事情。他觉得那天在剧场后台，妻对他总有些冷淡。哦，不是这样。当时自己由于心里感到害臊而对妻表现了漠不关心的态度，妻的冷淡许是自己这种态度引起的吧。当然，他还感到，对踏进不甚习惯的地方有些慌神的他，妻都不曾好好地看上一眼，不过，事实上她的确是快要上场了，比较忙。带着怀疑的目光看事情，什么都会觉得可疑。但是，如果当时已有那种事的话，那他是不大可能从她的嘴里听到秋帆态度不好是因为橘朱雀有了新的情人这样的说明的吧。如果她自身存在问心有愧的地方，哪怕是说别人的事，她也会觉得心亏，因此通常不会在没必要的时候说出这种话来的。不过，这没一定。人嘛，一般说来，看到别人做的事即便跟自己的事完全相同，他也会暂时彻底忘掉了自己似的，振振有辞地、似乎和自己毫不搭界地说上一通不久就可用来批判自己的话——这可看作是平庸的人与多少有点教养的人之间的重大区别之一。而女人则可说是绝对不存在对自身的怀疑或者所谓良心发现的。他的妻严厉地批判了朱雀，但这恐怕绝不能成为证明她没犯同样过失的证据吧？……他在头脑中把这漆黑的建筑建起来又推倒，推倒了又建起，他的思索照例无休无止。

将被朱雀甩掉的秋帆那副板着的脸和焦躁的模样，重又浮现在他眼前的黑暗之中。

妻还没有回来。她即使回来，他也不打算怎么样。他并没在等她。可是，她还不回来，这仍叫他放心不下。他点燃烟后，就着火柴的光看一下枕边的闹钟，他觉得外边的钟打过十二点后已经过了好一个时辰了，可这闹钟却还仅仅过了十五分钟。——她总是回来得很晚，会不会为了装作并不太晚而预先把闹钟的针倒拨呢？突然间，他甚至产生了这样的疑念。

他觉得家里似乎有什么声响，便从朦胧中醒来。根据从尽是节孔和缝隙的门上透过的光亮判断，似乎天亮了有段时间了。他无精打采地伸手拉开枕边的隔扇。厨房里响着洗陶器的声音，昨夜里终于没有回家的妻可能刚回来不多久。枕边的闹钟指着八点不到些。他懒得喊她，睁着眼睛，仍钻在被窝里睡意朦胧地发呆。他无法重新入睡，便点燃仅剩的一支烟，可能由于睡眠不足吧，头脑隐隐作痛。他是故意不喊妻的，可是这静默却叫他来气，到了这会儿再要说什么，只会使他火气更大。要是妻已知道他醒了，那他觉得这时候她如不说话，就只能由自己大声斥责她。斥责几句也未尝不可，但是他不知道对天亮后才好不容易回来的妻该怎样斥责才好。找不到适当的言辞，那就不择辞令地训斥几句如何？他这么考虑着又立即意识到，如果这样做的话，从大清早起就不得安宁了。她或者激烈地回嘴，或者哭哭啼啼，结果难免不吵起架来——就在半年前还经常那样激烈地吵架的他可能在不知不觉中已失去了这样的劲头，他现在非常害怕与妻吵架。因为妻在吵架时的各种表情使他感到难以言状的不愉快。她的话都象舞台上的台词，她的表情她的动作，看不出有一丁点儿出自内心的认真，叫人受不住。他的眼前突然浮现出吵架时的她的模样来，他的心里清晰地记起“女伶的丈夫”这么一句话。这的确可以写点什么——他想着，把已彻底燃成灰尽的烟蒂扔进烟灰缸。

妻手拿搁着火的火铲从厨房走进隔壁的房间来。怪呀！他刚这么一想便立即醒悟到，原来是妻已经穿上昨夜她母亲缝的那件衣服了。说不上相称还是不相称，只觉得怪，象个陌生女人。妻的眼睛盯着火铲上的火，坐下后目光仍落在往火盆里添的炭火上，因此他无法看清她的目光如何。

"哎呀，已经醒了？"

她象刚注意到似地说。他没有回答她的问话，稍稍隔了一会儿说：

"还想再抽支烟呐。"

他将空烟盒揉成一团，还算平静地扔到隔扇下边。

"用不着说挖苦话，你开口说一声，是会给你买来的。"

她略微加重语气，说着就出门买烟去。

这以后两人再没有开口，默默地相对而坐用起早餐。他听到附近的钟敲了十点，突然记起昨晚上产生的关于时针的疑念，便去未加拾掇的邻室取来枕边的闹钟，放在茶柜上核对起时间来。但是自己怀疑的时针连短短的五分钟都不差。

"我今天请假不去了。"

见他把闹钟拿过来，妻不知是怎么想的，她看了一眼以后这么说道。然而声音很柔和，这表明她在刚才长时间的沉默当中感到了压力。对此，他自然也不能不搭腔了——

"为什么？"

"剧团里闹纠纷。我预先打了招呼说今天请假。"因何而闹纠纷的，他摸不着头脑。但他不想追问。她由于他不搭腔而有些扫兴，但依旧一个人继续说着："朱雀呀，这回不干了呢，说是不当演员了。看来要和大川先生分开了。"他默不作声地听着，原来是朱雀要退出剧团。大川秋帆的剧团几乎全是靠着朱雀的名气出名的，朱雀一走，大家自然都会被雇主抛弃。秋帆似乎早就知道这一点。但是，即便只是暂时的一段时间秋帆也不愿让剧团涣散，直到昨天晚上，对谁也没有泄漏过一句。昨晚终场后才把这事向全团披露，为此事直商量到深夜，于是大家都留宿剧场了。——妻这样对昨夜没有回家作了说明。他露出对她的话不怎么感兴趣的样子，只注意手上的肉刺，肘抵火盆咬着大拇指的指

甲。

“昨天夜里大家合议的结果怎么样呢？”

过了好一阵，他才象刚刚想起来似地问道。

“到后来……”说到这儿，她稍稍停顿一下，眼睛慢慢打量着他的脸色，然后语气突然地说道，“我也想索性不当演员了。”

妻的话和眼神，既可看作是在坦率地征求他的意见，又可看作是想稍稍试探一下他心里的意思。

“这又是什么道理呢？”

“这儿呆不下去的话，说是大家都去浅草，叫大家流落街头，秋帆把留下的演员卖给了浅草的戏班子。可我不愿去什么浅草……而且偶然呆在家里，便觉得哪儿都不去，一直呆在家里也不坏。”

他没有听她后面一半话，却说道——“你不愿去浅草？是嫌那地方不好么？那是贵妇人玩乐的地方，你不愿去也是自然的。不过，演员的演技是否因为舞台变了观众不好等外在因素就会失去其价值呢？如果我是你，既然喜欢演戏，那就不管是浅草还是别的什么地方都去。演低级的戏也罢别的戏也罢，都出色地演好它。况且，在A剧场演的东西说到底不也是些荒唐戏么？说起来，只是地方差一些，至于戏的质量不是早已下降了么？——我觉得郊外小剧场里也可能出名优，榜上无名的人当中也可能有才子……我这话并不是说你该去浅草或是不该去浅草。我不知道你是出于何种想法又重新开始演戏的，不过，我没有因为你去演戏而得到什么好处——而且，靠你养着，向你讨零用钱，我也感到难以忍受的不愉快。不管你是怎么想的，说到底，演戏是你的爱好。尽管你自己挣钱糊口，但从家里拿出的零用钱也实在不少，结果是一回事。所以我丝毫没有硬要你当演员的想法。呵呵呵……”他这么说着笑了笑。他感觉到妻朝自己瞥了一眼，便补

充道："我的意思只是说，在以前的剧场演出就愿意，去浅草演出就不行，你的这种想法是不彻底的，而且是不纯的。你要不干，不干就是了。"

"你是一点都不愿跟我商量呀。"她的话语略微有点带刺。

"这不是在商量么？我是怎么都行的，我不是说了照你想的去做么？"

"是吗！不过，女人有时候是很希望能得到明确的命令的。"

"诚然，这是一种哲学。不过，不命令别人，也不听别人命令，可是我很久以来的哲学呀。"他平静地说，他的语气听来象在说什么愉快事。她缄默不语了。但过了一会儿，她又找到了其他话题。

"你上妈那儿去过了？"

"去了，昨天。喏（他用下颚指着妻身上的衣服），正好看到她在做你这件衣服呢。"

"……有没有商量过什么？"

"你指的是搬到别处去住的事吧？一切悉听尊便，只要对大家都合适就行，具体怎么办才好，我是一点都不知道的。"

"你不同意？"

"没有不同意呀，只要办得对大家都合适不就行了么？"

"哪里是对大家都合适呀，你这人真怪，对你就不合适嘛。"

"是吗，那就按对我也合适的去办。我怎么样都行。"

"看你又来了——真是一点都不肯好好商量。难怪妈不愿跟你说话呢。"她半带自语，喃喃地说。

他改变刚才那种自己都弄不明白是开玩笑还是说正经事的样子，用事务性的口吻说道——"已经商量妥当了呀，马上你母亲也会来的，你母亲说过今天就开始来帮忙整理。我喜欢换个环境改

变一下心绪，但是对搬家我是最讨厌的。在我尚不熟悉情况的时候，还请多关照着点呢。把狗和妻放在岳家去公寓借宿，这下可逍遥自在了。”他在自己挖苦性的话语里感觉到几分自嘲，便站起身来。“十一点了，呃，我出去散会儿步。”

“散步？牵着狗？”

“今天不想牵狗去。”

“去远处么？”

“没个准地方……或者去护城河堤上躺会儿也不错，因为天气比较好。”

“你真坏，上那种地方去还不如呆在家里好呢……人家今天在家不出去么。”

“有人看家的时候，我倒还是想慢慢散散步呢。”

他的朋友也好他的妻也好都说他净会挖苦人。其实他就是这么一种不幸的性格，不会直爽地说话。当心头涌起人们常有的美好感情的时候，他找不到表白的话语；而当不悦的感情流露的时候，他自己都意识不到自己说起道理十足的话语来竟是那么流畅。因为这，先前甚至有朋友把他看做一个超人。但是，这出自他孤独性格的毛病又使他更加孤独。而今天他嘴里蹦出来的一言一语使他自己都觉得不快。只要见着妻的面，这种话语就难以中止，再说今天他也希望单独呆着。妻看着他取过帽子。也许是心理作用吧，他觉得妻的眼里似乎微微噙着泪花，也可能是睡眠不足引起的。

他出了家门，却又无处可去。他忽然记起渚山常在去图书馆的路上顺道上他家来的，心想：就去那家图书馆读以前没有读完的《安娜·卡列妮娜》怎么样？可是一想到那厚厚的书就觉得烦腻。但在他想到要去图书馆的时候，他的脚已经条件反射般地朝另一方向迈去。他自然而然地来到了曾经因样子难看的莱奥的事抓

过酒店学徒前襟的广场——那之间他考虑的，也尽是妻的事。他想妻可能会一个人在家里哭，如果这泪水是出于反抗他的心情，那还算好。但如果妻是怀着惧怕他回家的心情等着，一见他回家就说“原谅我，都是我不好”之类的话，那将怎么样呢？这么一想，他有些不敢回家了。可他随即又想道：妻也许既没哭泣也没沉思，而是钻在他刚起身的被窝里弥补睡眠不足正舒舒服服睡大觉呢……我这是何苦呢，不管什么事只要还没有在眼前发生，想象就是多余的——诚然，倘是愉快的想象，那又自当别论。他一边这样自己说给自己听，一边信步走去，见那儿有一长石凳，便坐下来。街道两侧的樱树由于都已鼓起了花骨朵儿，枝条呈现淡红色。他举目朝樱树望过去，心头突然跳出刚才妻说过的一句话：“女人有时候是很希望能得到明确的命令的。”——说得真妙……这话肯定不是她自己想出来的，可能是套用某出戏的台词吧……他又考虑起这种事来。他从凳上站起身，沿着从广场通向大街的宽阔的坡道一直往下走去。太阳照在穿着棉袄的背脊上，连平素怕冷的他都觉暖和得有些发热。电车道两侧一溜儿排列着许多旧书铺，他百无聊赖、毫无目的地一家一家看过去。上那家旧书铺去看看，如果以前那个学徒在的话，就打听一下是否知道渚山的消息。

他发现一家铺面上有册珍奇的拉斐尔① 前派画集，便打开浏览起来。这时，随着“哎唷”一声颇为精神的洪亮的招呼声，有人把手搁在他的肩上。他回头一看，这位胖胖的男子原来是三年没有见面的老朋友久能。“今年要完成毕业论文，因此在找参考书。”说罢，久能邀他上近处一家咖啡馆。——他露出象是感到为难的表情，跟在这位一向很热情的朋友后面走去。

---

①拉斐尔（Raffaello Sanzio，1483——1520）意大利文艺复兴盛期画家、建筑师。

“怎么搞的？你的脸色很不好哇。”

“是么？可能是因为睡不好觉吧。”

“又是神经衰弱？哈哈哈……”

久能摇晃着肥大的身躯，仿佛要替他把神经衰弱驱走似的，仍旧响亮地毫无意义地笑着。久能一笑，柔和的眼睛便眯成一条线，他走在后边，虽然看不见这副笑脸，但却知道得很清楚。久能的性格就象朋友中不知谁给起的绰号“西乡隆盛”①一样，跟他完全相反——一段时间里他彻底忘记了久能，现在不期相遇后，他很是羡慕久能的性格。

他搬家后的新住处，正象妻的母亲介绍的那样，离妻的娘家不到一百米。那房间南面是一排矮矮的玻璃拉窗。玻璃既不是毛玻璃，上面也没有糊上窗纸或其他任何东西，阳光打短短的屋檐边缘溜过，直接射进房间，几乎一处不拉地照在榻榻米上。“这房间实在暖和，冬天里谁也不借，一直自己住着的呀。”上了年纪的房东带他来这里时这么说过。冬天里，这委实是间好房间，可是现在已是四月份，大概不能不出租了。在这房间里，仿佛整天都晒着日光浴似的。他原先是那样地渴望阳光，可是来到这里才三天，他便觉得在这劈头盖脑地倾泻下来的阳光里，他的头脑都快失常了。不，简直真的失常了。这实在不可思议。在这里，他的头脑和身体都懒洋洋的没有气力，什么艺术，什么人生，这类问题不知怎的，他头脑的任何一个角落里都已不存在了；既然如此，是否考虑别的什么呢？也全然没有。晚上十时左右就想睡觉，而白天却不到中午不起床。以前虽因睡不着觉而苦恼过，但象现在这样贪睡，在他还是少见的。到了中午醒来后便吃兼作早饭的午饭——根本不理会味道是好是坏，只是塞进肚里

①西乡隆盛：日本明治维新的功臣。

了事。吃完饭，他不愿有人来，便先将食案往走廊上一推，然后从刚才自己叠好的被褥间摸出枕头来往榻榻米上一扔，重又躺下慵懒无力的身子。他既没有睡着也没有醒着，狗在晒太阳时就是这种心情吧，世上竟有如此虚无的东西么？他一会儿这样考虑，一会儿又思索起跟往常一样的事来——文学这玩意儿与恋爱相似，是发高烧，而这高烧也许在自己都不曾觉察的时候彻底痊愈了，如是这样，又似乎有些心虚。然而，对这些思绪，他一点都没有象以往那样神经质地一一考察、追究下去，那么，心情有没有轻快些呢？当然也没有。说起来，就象长年停滞的沼泽，水将要腐臭的时候，常常从底部噗哧噗哧地泛起泡来似的——或许这也是神精衰弱的一个征兆吧。他很惊疑，气候和住着的房间，竟会如此地改变人的精神状态么？死水底下依然流动着不安。但这已不是昨天以前的那种激烈的、凭理智一会儿筑起一会儿打碎的东西，而是类似于肩头的酸痛、蛀牙的钝痛、吃得过多后胃的不适等隐隐约约但却一刻都不离去的东西。使他烦恼不安的原因中一个比较小的原因，就是以乡下田产作保借钱的事——为此他不得不自己来做那种事务性的事。事虽不大，但在实际事务方面没有任何才能和经验的他，非得为此事与素不相识的人商谈——虽然不知在什么时候，但是仅一想到这个时候正渐渐迫近而来，他便已相当吃慌并感到索然。每想到此事，他就虚张声势地自己对自己说——“你不是打算只要对方录用的话就去当新闻记者的么？连这么点事儿都办不好，那怎么行?!”这时，他想起了前些天偶然遇到久能的时候久能说过的事来，他的思索便在这里暂时打住。

久能知道他境况窘迫，那天对他说：某大报社有久能的熟人，那人表示不拘久能毕业与否，报社打算雇用久能；久能自己当然也在寻找工作，但其境遇还算可以，求职心情并不那么紧

迫，因此愿意再慢慢地找自己的工作而把他推荐给报社的熟人。久能说四、五天内与那位熟人见面把这事商量一下。那以后已一星期过去了，久能那儿没有任何一点消息。他虽然明白这事恐怕难成，但还是觉得久能那儿可能会有明信片来而一直在等待着。所谓"只要对方录用的话"，指的就是此事……

使他烦恼、不安的原因中比较大的原因，不用说，就是他的妻的事。他对妻不声不响地置之不理，可是妻仍然决定去浅草的戏班子，每天从娘家去那儿上班。

"虽然分开住，但离得很近，上下班的时候一定上你那儿去……"

她是这么说的，可是搬来已一个星期了，她还只来过两次。而且其中一次是在他搬到这儿来的第二天，早晨他还未起床，她走进屋来：

"……瞧这房间有多好，在这里可以定心干出点什么了吧？"

就这么说了一两句话，她就立即走了。他还没有完全醒来，象在梦中似地只听到那急急忙忙的声音，等睁开眼睛一看，她已经不在了。

第二次是夜里很晚来的，他已经睡下，她坐在他的枕边，一个人唠叨起来：这回的戏班子和A剧场不同，白天晚上一天要演两场，早晨九点钟上班，时间太早很是为难；从家里去浅草怎么说也要花一个小时或者更多的时间，而晚上回家也比较迟，所以无暇上他这儿来，等等。然后，她又突然想到似地问道——"你知道吉冈这么个人么？名叫吉冈驹太郎的。"

他不知道这种名字俗气的人，便问了句："怎么回事？"于是妻告诉他，吉冈是这次戏院的老板，吉冈说在他还在念书时，

曾让他在吉冈家寓居过半年多——如此一说，的确，早在五、六年以前，他曾在一户姓吉冈的人家寄宿过。那户人家有个十六岁左右的姑娘，姑娘的母亲厚着脸皮千方百计要把女儿嫁给一个从九州来的、颇有些钱的书生。女人家姓吉泽。那时候也在干着演戏用的大道具之类的营生……

“是大阪人么？”

“是的，大阪人，这么说果然是这么回事喽？人说世上是狭窄的，一点不假啊。”

“所以，坏事干不得呀。”他曲肱而枕，目光犀利地盯了她一眼。她并没有改变表情，过了一会儿说：

“你可别上现在这个戏院的后台来呀，老板把我叫去，说什么以前很了解你的事，也知道你父亲——你是有身份人家的少爷。虽然没有直说，但意思是挖苦有身份人家的少爷和浅草的下贱女伶在一起。”

“事实也是如此嘛。”

“总之，不能上这次的戏院来，跟吉冈见面，你也不会愿意的吧？”

“我又不曾做过对不住吉冈的事，不要紧的……我倒认为见一面也不坏。”他心里并无此意，故意这么说。他觉得奇怪，以前他就不高兴去后台的，现在也没有说想去后台，可是她为何反复叮嘱不能去后台呢？他立即产生了一个想象：那是因为她的事已在戏班子里传开，如果他去了后台，耳朵里自然会刮到暗示性的话语，恐怕妻担心的是这个吧？在戏班子里，她的事已如此引起了人们的谈论……自然，大家的谈论不会不涉及到她的丈夫。吉冈因此而知道她丈夫的名字的……

“不过，又没有什么事，为什么要把自己丈夫的事情对老板说呢？”

“不是我说的，不晓得哪个多嘴说出去的。”

没猜错，准是这样，不出所料。他心里这么想，可嘴上什么也没说，继续思考着。不知什么道理，在自己都没有意识到的时候，思绪改变了方向，他突然想到了吉泽的女儿——记得叫阿雪——和颇有些钱的九川学生的事来。他俩在长长的冬夜，到了一点钟，仍在他的隔壁悄悄私语。阿雪虽不标致，但白净、丰腴，是个天真烂漫的少女……眼下，他隔壁的学生心情也焦躁不安了吧？……

“已经十二点半了吧，我回去了。”

沉默了一阵之后，她这么说着站起身来。他仍旧大枕着枕头一直看着站在他眼前的妻。然后很不舍得似的，苦恼地目送着妻拉开拉门出去，当拉门就要关上时，他用口渴似的声音轻轻“喂”了一声，招呼自己的妻。她又重新拉开还未完全关上的拉门，但却不进屋，站在走廊上说：

“什么事？”

“哦，没有什么。”对她不进屋，他心里觉得不满，可是嘴里却狼狈地只说了这么一句。然后突然用非常讨厌的声音说道：“你也很忙，就不要匆匆忙忙上这儿来了。”他随口说了句跟原先想说的意思相反的话，然后不耐烦地拧动枕边的开关熄了灯。妻好象什么也没回答就走了。他躺在黑暗的房间的一角，透过没有遮光帘子的玻璃窗，凝望着春宵不太明亮的一团星群；虽然有妻，却品尝着独身者的寂寞。

有一天，上了年纪的女房东来到他房间里，用对忧郁寡言的人有些提心吊胆的语气告诉他：有客找他。来客？找他的？是谁会有什么事找到这儿来呢？既无人来访过，而且也不会有人知道他过着借宿生活的呀。

“是找我的么？不会弄错人吧？”

“没有，确实是说找你的。”

“什么样的人？”

“年纪很轻——比你更加年轻……”

“嗯？”

“西装打扮，很不错的人呢。”

是谁呢？他好生奇怪，刹那间不觉一惊。他心里突然浮现出妻的事来。他产生了一种直觉，不知怎的，那位“年纪很轻——比你更加年轻，西装打扮，很不错的人”，似乎与他的妻有关。

“是么，不管怎样，我去看一下再说。”

听他的语气就象下了多大的决心。他无所顾忌地一边走下扶梯，一边打量着蹲在门口的人——身穿蓝色风衣的青年绅士的背影。那人听到他的脚步声，便把已脱了鞋蹲在那儿的身体向他转过来，招呼一声“噢！”眼睛看着他。

“哎呀，是你呀！为啥不明确地通个名字呢！”

他训人一般粗暴地对自己的弟弟说。然后快步上楼回到自己房间。他弟弟也不甘落后似地急步跟在他后面进了房间，一进门，眼光就朝墙壁的高处扫一圈，很快在柱子上找到一根钉子，把自己的帽子挂上去。那是一顶青灰色的、轻便的新礼帽。弟弟坐的时候十分当心，生怕把新裤子的膝盖部分弄得不挺刮了。虽然清楚地看到哥哥的脸色不太高兴，但觉得哥哥总是这样的，并不怎么放在心上。然而，这天哥哥的不高兴有些特别。他感觉到，由于对妻的怀疑和担心，他变得异常地神精过敏——简直有些病态，只要有点什么些微小事就会跳起来似的。他心里充满着既不是羞耻又不是愤怒的感情，这感情由于无处发泄而在心里翻滚着。面对好久不见的弟弟，他又不能说明今天为什么特别不悦的理由，想到这，他便更不高兴。加之，看到弟弟衣冠楚楚的打

扮，他的不悦愈发加甚。正在这时，房东老太太端着茶水拿着棉坐垫走进来。当这位上年纪的女人客气地致意时，弟弟使用柔和、亲热的语气应答道："哥哥给您添麻烦了……"弟弟的这副样子使他很不痛快。弟弟由于善于交际颇惹人喜欢，所以没有象他这样孤独；另外，弟弟生来性格平凡，能够不怀一点不满地去上学校，因此得到父母的保护，从而得以保持住其青年绅士的派头。

年轻无知的弟弟没有觉察出哥哥有着怎样不顺畅的心事，照例用柔和的语气，把先去了原来的住处，结果那儿空无一人，于是心想到嫂子娘家看看也许能弄明白，就去了那里，然后再从那里找到这里来的事说了一遍。弟弟稍稍打住话头，然后说道：

"哦，也许问得突然，你这儿有没有森鸥外博士①翻译的《流浪儿》这本书？父亲想读，让我来找的。说起来有些怪。听说有个乡村流动剧团到咱家附近演这出戏，二十多年没有看戏的母亲被人邀去看了戏，回来把情节叙述给父亲听，说主人公简直是跟哥哥一样的儿子，做父亲的如此生气也是自然的。父亲来信说想看一看是本写什么事的书。究竟是本什么样的书呢？"

"哦，说的是一个做儿子的不听父亲的话，结果沦为乞丐，并且拖着老婆孩子又回到先前出走的故乡，于是父子间发生了口角和斗争……只在杂志上连载过，还不曾成书呀。"

他只作了这么些回答。因他语气稍许急了点儿，弟弟这才注意到哥哥的不悦甚于平日，还当是因为提到《流浪儿》所引起的。弟弟从口袋里掏出雪茄烟盒，取支烟插在烟斗上慢慢抽着，见再等下去哥哥也不象会开口的样子，便对哥哥说："今晚上我想回去一趟……"然后又辩解似地轻声补充道："原想有空时马上就去的，结果拖得迟了……"

①森鸥外（1862——1922）日本明治时代小说家、翻译家、评论家。

他只嗯了一声，也没问为什么回去。

“家里你有什么事么？”

“哦，没什么事，你就说我自作自受，境遇渐渐窘迫，现在快要象《流浪儿》里的儿子那样成为乞丐了。”

对此弟弟不作应答，说了句“那就再见了”，便站起身来，轻轻拍拍裤子的膝头，从柱子的钉头上取下那顶礼帽仔细地戴在头上。他一直象刚才那样躺着目送弟弟出门，可又突然站起来送到楼下大门口。他从背后凝望着正在系红皮靴带子的弟弟，心想自己搬家也没给个通知，弟弟从老远的三田一直找到这里，而自己的态度又是那样简慢，他觉得过意不去，便和声和气地问道：

“那你什么时候回这里来？”

他的简慢现在似乎总算在弟弟的心里起了反应，这回弟弟回答得不客气了：

“不清楚，我也不是那么空的……再见。”

出来送客的房东老太太，见他悄然发愣地目送着离去的弟弟，便问他：

“是你兄弟么？”

“是的。怎么啦？”

他的回答就象是发怒时的语气。他对被他的话弄得有些目瞪口呆的老太太不加理会，重新回到自己的房间。他觉得一切都不愉快不顺心，单他一个人被大家——被父母，被兄弟，甚至被房东老太太抛弃了似的，他产生出不安的落寞的孤独心情，一改平日放倒身体躺下的常态，不知怎么的，久久地端坐在桌前沉思。

他每天都愁肠百结地过着这种不甚安稳的日子。江森渚山的影子在他心目中渐渐淡薄，到如今几乎连想起来的功夫都没有。即便不知道一度几乎天天来访的朋友三个月不露面的理由，当想

起来的时候，也不过顶多觉得“大概跟以往一样好歹活着吧”。他本来就是这样一个利己主义者，但更主要的是因为他的生活里面缺乏作为一个热心人所必需的心绪上的宽裕——“打那以后他怎么样了呢？”一个人要这样亲密地替朋友担忧，首先其本身必须要幸福。而我们的主人公正如我们知道的那样却决非是幸福的。不过他也决非是所谓悲惨的或者悲壮的。那是对于抱着一种生活信条（即便是毫无价值的信条）并把人生统一于此的人来说完全不能同情的懒散庸碌。他不相信自己，也不相信别人，焦躁，孤独，不留余地地始终揣摩着自己的心境，但又丝毫提不起想要怎么办的劲头来。生活对于他，已经成了象是半睡眠状态中的梦。——这样做的话就会坠入那条河中，想虽这么想，人在梦中却不停地朝那河里走去——这样的梦是常见的，而类似于这种梦的人生降临在他的身上，没有意志、听其自然的生活在他身上慢慢爬动着。这就有所变化的吧——使人只好不顾一切地自暴自弃的那一天要来就干脆来吧，在这样一直忍受着不安稳、不愉快的怪物般的生活的过程中，就象为恶梦所苦恼的人只管竭力对付眼前的一时一刻而在一瞬间把过去的一切都淹没了一样，他已经不再想起江森渚山的事了。突然送来渚山的病情加重住进医院的消息的是那家旧书铺的学徒。就是那个他还住在幽灵坡的时候，常常来找他谈些有关艺术、思想的事给他听的学徒。

规行矩步的渚山常是一有什么小事，譬如搬家、小旅行之类的，就寄明信片给他。病情加重不得不住进医院的时候，渚山从一家基督教教会医院把告知此事的明信片寄到他幽灵坡的家里。但是，他与其说不曾料到会有邮件和来访者，莫如说是故意要躲开，从幽灵坡搬出的时候，没有把新地址告诉街坊中任何一个人，因此渚山的明信片没有到达他手里而被退回渚山那里。旧书铺学徒就是送这枚有附笺的明信片来的。渚山把退回来的明信片

上的收信人地址消去，重新写上他的妻的娘家的地址。然后央托旧书铺学徒顺便时去一次，打听一下他现在的地址。“这明信片是夹在信里寄到我这儿来的。”那个学徒说。

学徒——说起来已是一个青年了——用仿佛也是朋友之一的口气说了渚山的事，因此，他清楚地知道了那以后渚山的情况。作为大众读物的原稿，渚山写了一部分惊险动人的海盗故事，这部分原稿通过这个旧书铺学徒之手换得现金。学徒央托在一家书店当掌柜的朋友向一个打算业余出版大众读物的人预支了二十元。可是，渚山那以后再也没有继续写稿寄去。

“那原稿，渚山究竟总共写了多少页？”

“还不到五十页哩。”旧书铺学徒说，“说是无论如何要采用的，所以我就硬向那位朋友预支了二十元钱作为不足五十页的原稿的酬金。可是，那以后渚山先生连片言只语都没有再写。那位掏出钱来的朋友，最多跟我差不多年龄，攒了一笔四、五百元的小款子，想以此为本钱出版一些大众读物赚钱的，那人对文人的心情又毫无理解，因此为这二十元钱的事唠唠叨叨的。我夹在中间，也很为难，常常以催稿的形式去渚山那儿玩。渚山先生显得很过意不去，但仅仅是显得过意不去，丝毫没有象要动手写的样子。他并没有什么特别忙的事，我啥时候去都见他钻在被窝里，枕边搁着原稿纸和笔，在一旁摊开他自己以前的原稿和已经排印出来的作品重读。房间里很暗，我看着都有些于心不忍了……对对，渚山先生有夏目漱石① 的信是吧？渚山先生好象曾经把原稿拿去给夏目漱石看过是不是？”

“这是以前的事吧，我知道的。”他不由自主放大嗓门生硬地说。一想到渚山竟拿那样的东西向这个学徒炫耀。便象自己事似的觉得又可怜又可气，两种感情奇妙地纠结在他的心里。他为

①夏目漱石（1867—1916）日本小说家。

自己的语气感到害怕，立即换了温和的口吻，半象自言自语地补充道：

"不过，渚山是因为谁的帮忙才住进医院的呢？哦，他的病那么重了么？"

对他所提问的事，学徒出人意外地十分了解，什么都知道。这位青年人仿佛以知道这些觉得愉快。据其用天生的辩才介绍的情况来看，在这短短的三个月之间，两人的关系相当密切了，难怪其说话的口气简直跟渚山是老朋友似的。从人数来说，渚山的朋友是决不少的，这些朋友也不憎恶渚山，但是他们都忙于各自的生活，谁都无暇到渚山的住处去玩。渚山已难以行走，不能随意外出。好歹常去走访渚山的，就是这位可说是个债权者的旧书铺学徒。旧书铺学徒虽不无狂妄，爱说大话，但人倒还热心，渚山有求，甚至替渚山张罗替换用的睡衣。对病成这样的渚山来说，与其求以前已添不少麻烦的朋友们费心，莫如劳这个新结识的朋友照料一下，也许心里还好受些。

渚山自从不到他这儿露面以来，似乎经常卧于病榻。从有天早晨开始，渚山终于直不起腰来，一个人都无法上便所了，不断呻吟着靠房东夫妇或者住在隔壁的兵工厂工人背着去便所。病痛似乎不甚厉害，只是因为身子不好动弹才着急的吧，有时常要说些小孩子般的胡话——房东面露难色，苦笑着对旧书铺学徒这么说过。虽然没有明说，但其口气，是要渚山快些搬到其他地方去。无疑，渚山也觉得长此下去不是办法，就央托一位认识的牧师——不知他们之间的关系亲密到何种程度——给介绍了筑地的S·L病院，决定住院。当时，旧书铺学徒碰巧也来了，知道了此事。渚山被送往病院的那一天，学徒权当看望病人，在差不多的时间去病院等候渚山。渚山坐人力车来病院时，另外有个四十开外的人同行，那人就是介绍渚山住院的牧师。

“那个牧师，”学徒说，“可能把我当作渚山比较亲近的朋友了，跟我深入地商量起渚山的事来，我一时不知所措，心想自己多管闲事，才受到这意想不到的连累的。医生把我们，把我和那个牧师唤至其他房间，跟我们商量说：‘本病院规定，免费住院治疗的施诊患者，收容时间不得超过两个月。这位患者，看来两个月内无法治愈，而在两个月内也不会死去。这病拖得时间很久了，连脊髓都有损坏，事到如今恐已无法治愈。两个月后如何处理，现在就请考虑好。’据说患者连个亲属都没有——牧师这样回答后，医生和在场的事务员便说：‘既然如此，那就先在这儿住两个月再说，那以后由我们酌情处理送养育院吧——这种先例也是有的’……”

“送养育院？”他不由地插嘴道，停住靠着书桌在纸上没有意义地乱划线条的手，抬头看着说出此话的对方的脸。他深为“养育院”这个词而动情，但这并非出于同情，而是出于其他根本不同的原因。说起来，就象是听了完全出乎意料、但情节展开又非常自然的故事后而感到的惊叹；或者象是小孩看到稀奇的东西时不由睁大眼睛的惊讶。然而对方根本不注意他这个样子，继续说道——

“哦，你知道渚山先生多大年龄了？”

“三十五、六吧。”

“他对我也说是三十六，其实呀，是三十八，他谎报了两岁。医生问他后，他才躺在床上哼哼唧唧地慌忙说出‘三十八、三十八’。”

渚山的年龄只隐瞒了两岁，这诚然是个有趣的发现。然而，他听后却没能爽快地笑出来。他在原先乱涂乱画的纸的空白处非常仔细地写着罗马字，他意识到自己心情奇怪地变得兴味索然，并渐渐郁悒起来……

他移居此处后，去妻的娘家看望寄放在那里的狗，成了他暂时的慰藉。他就是如此怀念它们。但是，没过多久，他不再时常去看望狗了。来到都会后，特别是处于现在这种境况，他爱狗的闲情逸致的确在渐渐地减少。但他不再去看望狗，是有其他原因的，而这些原因仍然说明他先前是那样地爱狗。妻的母亲近来因天气转暖而有些歇斯底里，他去看望狗，就缠住他抱怨不停，他总是不当回事地听过算数，当他要往回走时，两条狗必定快活地跟在他后面。如果在心情愉快的时候，他或许会因为它们的天真而产生陪它们散会儿步的心思，但他现在身上压着无形的重负，只是回头对两条爱犬看一眼。它们直把他送到住处，诧异地望着他打开玻璃门。他感到它们在无言地述说跟主人分开住的悲哀。两条狗目送他走进房子去后并不马上回去。它们坐在他住处的大门口不走。透过毛玻璃看见两条黑影，他放心不下，再次打开刚刚关上的玻璃门，挥挥手命令它们回去。两条狗跳起来甩着尾巴，摆出往回走的姿势，当看到他并不从门里出来，它们一直望着他的脸，重又在原处坐下。他断了赶它们回家的念头，心想它们只要看不见他，过一会儿自然会回去的。他关死玻璃门借此遮住自己的身影。但他还是放心不下，站在脱鞋处，透过玻璃门注视着两条隐隐约约的黑影。但是，老这样站在这里，房东可能要奇怪的，于是他狠狠心上了自己的房间。他猜想两条狗会一直在门口等他的，没过五分钟，又走到扶梯半当中张望起来，它们的影子仍然一动不动地等在那里。在他第三次这样张望的时候，它们似乎总算回去了。

它们每次都这样跟着他来，然后久久地等他。无精打采地回去的它们是多么地失望啊！狗有着何等不可思议的本能啊，竟如此地眷恋自己的主人！——他一想到这，心里便奇怪地涌起一阵难过。他觉得自己这么个不值得信赖的人却受到它们如此信赖，

这是非常过意不去的事。他不愿让狗送回来并等他，同时也因妻的母亲的抱怨而为难，由以上的一切所酿成的他自己的心情实在不堪忍受，因此，他不能再象以前那样去随便地抚摸狗的头了。

一天晚上，妻比较早地——当然，十一点钟已经过了——突然来到他的住处。她一边往屋里走，一边冷不丁地说：昨天深川那边有人来取狗，就把法拉迪送掉了。”

“啊？”对于他，妻的话太突然了。“深川那边？——什么时候说过把狗给他的？”

据妻的回答所言，他近来对狗不象以前那样热心，叫人觉得象是已经烦腻了；再者，那么费事的狗竟要喂两条；忙碌的母亲是顾不过来的；况且他自己也说过，如有适当的人，送走一条也无妨。——诚然，在应付不了它们的时候，也可能会这么说过的。“可是，”他说，“我又没有明确地这么说。有人提出的时候，为什么不来商量一下？为什么把我的东西随便送人？”

“那是你自己不好嘛。”妻反唇相讥道，“你又不上我娘家去，说好你去的话有事情可以商量，可是你压根就不去。母亲叫我来找你商量，我忙得没有空来。昨天，对方带着箱子和车子来取狗，所以就给人了。”

“为什么那时候不来商量一下呢？”

“早晨很早，你肯定还在睡着……不应该给么？”

“不是应该不应该的问题。我是问为什么把别人托放的东西当作自己的，招呼都不打就送人。喂两条狗的确费事，我早就知道的。既然答应看管，这应该是明白的吧。因为费事嫌烦，就可以不同我商量一下送人了么？要送也不是不能送，我只是想在送给人家的时候亲手喂它一碗饭呀，啊呵呵呵……”他意识到自己的笑声有些怪，忽然他觉得这声音就象是自己心中有什么东西被挤碎了似的。不知有没有注意到他这歇斯底里的笑声，他的妻说

道：

“瞧你笑得多凄切啊。”

“混蛋！”他差一点就要这样骂出口。他看见妻在演戏般地说出这句讨厌的话语的同时朝自己瞥了一眼，他发现，不知怎的，她的眼里噙着泪花。一见此状，他便无意骂她了。然而，他心中的火气并没有平熄，至此便不再言语，也不想找个新话题。他曾有一度非常喜欢拉话，而现在则一点儿也不愿与人搭腔。他不快地看着莫明其妙地抽抽搭搭的妻，心头忽然浮现出那田园的风景来。他回想着在田园的景色中和自己一起散步的法拉迪。

“好了好了。”他突然较为柔和地，但又象自言自语地说道，“我还不知道今后将会过怎样动荡不定的生活呢，这样爱狗的话，会成为累赘的。既然迟早要送人，还不如早些送掉的好……过些时候，去深川那边看一趟法拉迪也不坏啊。”

兴许是这样温和地说出的话语对他自己也起作用了，他的心里不断涌出少有的柔情。他虽然有此感觉，却依然缄默不语。

第二天早晨，他因有人一大早闯进自己房间而醒了过来。

“峰雄，峰雄，”一边叫着他的名字一边走进来的是妻的母亲，她显得很兴奋。“赶快起床跟我走一趟，法拉迪回来了，是它自己回来的呢！”仔细一听，原来这天早晨就在三十分钟之前，法拉迪突然回来，脖子上拖着一截咬断的链条。身上链条上全是泥浆的法拉迪独自从栅栏门慢慢地走进来时可把人吓着啦。见它实在可怜就喂了点饭食，往日一条狗吃的量它一口气便吃完了，重新给它一碟，又立即吃得颗粒不剩。然后在她身边转一阵，甚至走上厨房铺地板的房间里来。这会儿正在门口老地方躺着酣睡。见法拉迪回来，莱奥也在同一个地方并排躺下，看她出门，也不象往常那样跟出去——因为实在可怜，想让你看看，这才来叫醒你的，她说。他的妻的母亲是个歇斯底里的女人，决算

不上文雅，但却非常单纯；她原本就是喜欢动物的，见法拉迪那样眷恋自己的家独自回来了，高兴得象个天真的少女，一个劲儿地催促他起床去看。

难怪法拉迪会弄得满身泥浆，出外一看，土路烂得厉害。雨后的泥泞在上午十点左右的太阳下闪着光。他想起昨天下过雨，而且到晚上还刮过樱花时节常有的大风。他出门看到泥泞的道路后，脑子里自然而然浮现出这么一幅景象：恶劣的天气里，法拉迪浑身湿淋淋地在从深川到这里（说起来就等于从这个大都会的那一端到这一端）这么一段遥远的陌生的路上东走走西撞撞地摸索着，脖子上还拖着根碍事的链条；在乡下长大、害怕人群的法拉迪，受着行人、车辆以及更为凶狠的狗的威胁，黑夜白天（不知是什么时候从深川逃出来的）时常迷路地一路走过来；它那尖尖的鼻子贴着地面在陌生的路上摸索而行的模样，它那心情……他一边想一边走。快到家了，听到说话声，莱奥窜出来迎接他们，却不见法拉迪的影子。走近栅栏门时，只见体格健壮的法拉迪躺倒在门口的阳光里睡得死沉死沉的。果然它的身边有两只不剩一粒米饭的空的大碟子。妻的母亲欲叫醒法拉迪，他止住她，蹲下身子一直凝视着法拉迪。然后用手轻轻地碰了碰法拉迪的肩。法拉迪带着野兽般的狡黠，眼睛睁开一条缝，当它看见碰着自己身子的人是他，便啪地一下睁大眼睛，歪着头不停地舐起他的手来。他见法拉迪半起着身子不舒服，就将它按原先躺着的姿势摁倒，然后把手凑到法拉迪的嘴边，让它舐着。法拉迪躺在地上甩动尾巴扬起了尘土。

“真狡猾啊，知道累，不想起来了。”

妻的母亲说，语气里充满着怜爱。法拉迪不再摇尾巴，不知啥时候又陷入了沉睡。他久久地凝视着累到这种程度的法拉迪。

他几十天没有写东西了，这天晚上来了动笔的兴致。他写起

题为《狗》的小品来——

（一位厌世者说：

我当然不是毫不想起分开了的妻，但我一次都未曾产生过想立即见到她的念头。只是经常想去看看曾经和她一起喂养过的一条狗，老惦念着：它现在可好？长成什么模样了？……）

他只写出几行字，就再写不下去了。“我当然不是毫不想起分开了的妻”，在这想象般地涂下的文字里是否存在着夸张呢？按照自己的情况，是否有些不真实呢？他一思忖起这种自己还不曾经验过的心境，那语句里便出现各种的疑问，这篇小品不得不中断了。——只因送条狗给人，自己的心绪就如此地波动；一看见噙着泪花的妻的眼睛，自己便伤感得骂不出声来；虽说自己的理性中有些自由思想，然而却不晓得到了要与妻分开时自己会抱怎样的心情，并且一旦分开后，又不能保证自己不因分手反而恋恋不舍起来。事实上，人世间一旦分离后又重新恢复原状的夫妇也是屡见不鲜的嘛……他不经意地写下的话，在他自己的心里引起了如此复杂的反响。

任何事物不到那个时候都是无法判断的——他欲抛掉这种讨厌的思绪，自己这么下着结论继续考虑——不过，记忆力这玩意儿是为何而存在的呢？并且永远不会消失么？至多只给了一年的饭食，法拉迪就那样不辞艰辛地非要回到原来的家不可。已不再适应自己的生活的东西，为什么非得永远记着不可呢？永远忘却不了那样的事，是非常难受的。狗的记忆是如此，人的记忆又何尝不是如此。

“上次所谈的报社熟人，因公到九州去了一个月刚刚回来，我谈了你的情况，其答复欲见你一面。在这之前，先到舍下再商

量一次。我一直在家，你晚上来玩吧。尽早为宜。”他接到此明信片后，便于当天晚上去见了久能。久能问他何时去与那人碰头，他回答说什么时候都行。久能从抽屉里取出似乎早就准备好的介绍信给他，介绍信抬头是秦龙太郎。此外并没有其他要商量的事，久能请他吃了非常美味的点心，然后告诉他，以前提到的毕业论文原决定写梅瑞狄斯① 的，现在看来太难恐怕不行。他们谈了一会儿文学，久能邀他去散步。

两人沿昏暗的坡道朝水池边信步走去。他们说得累了，默默地走着。可能这天正好有展览会的夜间展出，他一边走一边仰头看着那建筑物上方白蒙蒙的天空。久能突然对他说：

“喂，我说你呀——也许这是不值一提的事，去报社的时候还是该穿得稍许象样些，要不，你就穿我的衣服去怎么样？”

久能说得很快，听其语气似乎非常顾虑，仿佛在说什么羞耻事。他马上感觉出：久能所说的有事商量指的就是此事，这事情久能不便写在信上，便是今晚也一直没好意思说出口。

“谢谢。”

他一边对这位朋友仔细周到的话表示感谢，一边突然想起“渚山的短褂”来。虽然自己对穿着早已不怎么在意，但看上去仍是寒碜的，这样一想，他突然对周围行人的眼目感到害怕。

“谢谢。不过，我只要把当掉的衣服赎回来，还是有穿的衣服的……”他刚说出口就觉得自己的回答听起来有些象对对方好意的抵触，于是补充道：“……但不知道到底能否赎出来。如果赎不出来，那就借你的吧。”

“哦，是么。”

久能若无其事地应答道，对自己说出的事并没有伤对方的心，久能感到放心了。他透过黑暗凝视着没有隔阂、用心周到的

①梅瑞狄斯（George Meredith，1828——1909）英国作家。

朋友。这时，他自己都不曾料到似地大声笑了起来。久能大概没有理解这突如其来的笑声，稍稍露出迷惑的表情说：

“怎么突然这么高兴地笑起来了？”

“哦，这个，你想想看……”他的笑声仍在持续。久能之所以会得西乡隆盛这么个绰号，不单单是因为具有男子汉的气质，而且还因为那差不多有七十五公斤重的矮矮胖胖的体格。久能竟说要把自己的衣服借给细长个儿，还不知有没有四十五公斤重的他穿。“你想想你的个头，西乡盛隆的衣服我能穿么？”

“啊哈哈哈……”久能这才注意到，也用其特有的笑声笑起来。

“你虽然亲切，但是缺少那么点想象力。”这形同非难的言语，他是用以表示在一瞬间对久能感到的亲密感的。听了此话，久能只是哈哈哈地用响亮的笑声作为回答。

他觉得他如果再说些什么的话，便能从这位待人宽厚、且又懂得细微感情的朋友那儿得到更多的安慰——对方即便不作任何有点儿意义的回答，只要保持那自然的态度就足够了。他不相称地与这位胖胖的朋友并肩走着，心里不由地涌出想把自己平时对妻所抱的感情向这位朋友敞怀一叙的心思。决不把自己内心的苦闷向别人泄露，这对他这种性格的人来说，既是一种风度也是一种道德。而这天的晚上，面对久能，他差点儿没把这种风度和道德抛弃。他们走着的狭窄的坡道很是黑暗。他觉得自己想把感情发泄出来的期望，完全是黑暗的诱惑所致。他象要快些走出这黑暗的小路似的，自顾自加快脚步走在头里，然后对久能说——“喂，我们到展览会的灯彩那儿去吧。”

虽然只是一瞬间，但他的态度看来实在引人注意——连感觉迟钝的久能都觉奇怪了。看着他插在耀眼灯光下拥挤着的人群中，久能问道：

“怎么回事？你怎么啦？”

“哦，没什么。”他象刚刚缓过神来似的，重新迈起步子来。“我看见一个有点儿面熟的人——正想打招呼，那人却不知道挤到哪里去了。”他的确看见了一个有点儿面熟的人！一个女人，而且不是别人，正是他的妻。——人群中有个三十来岁、个头特高的男子，那人的个头实在是高得很，他无意中偶然望了一眼，就在这瞬间，有个女人从那一边抬头看男子的脸，那女人的脸正好映入他的眼帘。

“咦?!”他正觉得诧异，那女人的脸很快又被男子的身体遮住了，他们朝人堆里挤去，只有男子的帽子在人群中颇为显目，其他的一切都看不见了。离得很近，中间隔着不到三十个人。他一眼便看清那是他的妻的脸。虽然没有时间核实，但从这瞬间的印象来判断，准是她无疑。如果不是她，那就只能认为他在群集于比白昼还要明亮的人工光线下的人堆当中看见了她的幻影。可是，她只要不请假，现在这时刻照理应该还在浅草剧场的呀……

“久能，现在几点了？”

“嗯？你问时间？”久能许是带着怀表的，一边回答一边朝自己胸前看了看。“十点不到一些，差十分钟或者——十五分钟。我的表不准，不过，夜间展出是到十点钟结束呀。”

“还只有十点钟么，那我告辞了。我想在这个时候去一个地方。”

他这样道别后，就朝人群稀疏的方向走去，把久能甩在后边。他来至电车道，跳上刚刚启动的电车。妻曾说过戏班子规定十一点钟之前不许离开剧场，如果今天她没有请假，理应在剧场的。要弄清刚才看见的女人到底是不是她，他觉得最好的办法是去剧场看一看。可是，当他跳上去浅草的电车来到浅草后，早已消失了去剧场后台寻找自己的妻的勇气。他在那剧场的后台前面

来回走了三、四趟，然后绕到剧场正门，抬起脸呆呆地望着花哨的漆画广告牌。过一会儿又重新回到后台门口。他想老板吉冈可能会坐在那里，便把礼帽压低到眼眉上，然后做出熟门熟路的样子目不旁视地快步往里走去。他见有个五十来岁的男人坐在后台门卫的位子上，一看果然是那个曾让他寄居过的房东吉冈，但他佯装不知向那人问道：

"濑川琉璃子还在么？"说着，他低下头，不让对方看清自己的脸。

"嗯……濑川琉璃子？……"

是要想出这么个人来，还是嫌他问得烦，或者是起了疑心，总之，对方稍微打住了话头。他感到对方似乎一直盯着自己的脸，不由地脸上一阵发烧。他猜想对方也许把自己当作那位女伶的赞美者了，心里涌出一阵啼笑皆非，难以为情，甚至是耻辱似的情感。

"濑川小姐么？"对方象是想起来了，重问一遍之后说道："濑川小姐已经回家了。"

"回家了？——什么时候？"

"已经好久了。"

"一小时以前么？"

"嗯，她今天的演出到九点左右结束，那就是在一个多小时以前走的。"

关于这一点，他很想问得再明确些，但他觉得现在已经问得似乎有些过份，没有能够继续打听。

"哦，是么，打搅……"

没等他说完，突然有人叫他的名字——

"喂，尾泽！尾泽！"

他不觉一惊。那声音连珠炮似地又嚷开了："怎么，接你老

婆来啦？”

他拽住从后台慢慢走出来的说话人，逃也似地从吉冈面前走过。把那人引至外边后，他对那个使自己如此慌神的粗鲁的人说道：

“喂，悟道，你可叫我为难了。我跟吉冈以前就认识的，我只当不知道，正在和吉冈说着话哩。被你这么一嚷，弄得我不知所措了。”

“嗯，你认识吉冈？我哪儿晓得呢。”这个被唤作悟道的人回答道。他们没有特定的目标，却又象商量好了的一般，朝同一个方向走去。

此人正如“悟道”这么个不可思议的名称一样，是个不可思议的人物。快到五十岁了吧，或许已经有五十五了——从那碎白点花纹夹衣配上鸭舌帽的老学究模样是很难推断其年龄的，而且他也未曾向此人打听过，因此具体年龄不得而知。不仅是年龄，此人以前都干过些什么，考虑些什么，他一概不清楚。但是，传说此人在同年龄的人中间算是受过高等的教育的，而且具有数学天才，从学校毕业时考了第一名。年轻时别号“梧桐”，以文士、诗人为伍，但终究未能以此立身，便与这些在社会上日渐发迹的伙伴分道扬镳，而光和青年人在一块儿混。“梧桐”这么个别号不知何时变成了“悟道人”或者“误道人”①了，有时还仿其谐音，具名“御当人”，写些颇有随笔味道的社会评论（也许称作尘世评论更能反映出其特点来）似的文章，送到并不受欢迎的杂志社去，聊以维持生计。他的文章中的讥笑、冷骂，虽然卑俗，倒也有趣，而且率直，读了便知这个“悟道人”无论怎样降底了人格来看也决非是个有才之人，但其性格中倒有点与世俗的“精神贱民”不尽相同的地方。人们对此人决不会表示尊敬，但

①日语中“悟道”和“误道”都与“梧桐”同音。

是人们可以抱着没有恶意的淡淡的微笑，高兴地忍耐一下由他造成的麻烦而不指责他。人们起初叫他的别号“悟道”时发音是准确的，到后来则把这“道”字的发音缩短了。人们大概以为这种怪异且又带些幽默感的叫法与此人更加相称。现在不管是谁，叫他时都把“道”字念得短短的。他与这个梧桐认识，是在他还在学校念书的时候，立志于文学的学生们聚会的时候，悟道常常不经同意就闯进来。其不怀恶意的臭骂象要把活跃于文坛的人们一脚踢开似的，这种口气，青年学生们并不以为是个妨碍。悟道屡屡做出仿佛有此正当权利般的面孔，向他们征收零用钱。悟道伸出手只说一声“电车费！”不管人家愿不愿出，都以同样的表情做出一副怪面孔朝人家点点头。他也常常被悟道征收电车费的，而且还在住处受到其来访。然而，悟道不知是嫌弃这些文学青年了，还是被他们嫌弃了，作为业余爱好，近来一头钻进专演称作新兴的艺术戏剧的小剧场后台，成了那地方的常客。这情况他从妻那儿时有所闻，也是知道的。甚至有人说悟道迷恋上浅草剧场的一个女伶，做着一般男人的举动——悟道到这个年纪一直是独身的……

刚才嚷嚷“接你老婆来啦”的悟道，当只有两个人的时候，便象一般人那样说起实在话来：“你怎么样，好久不见了。找个地方喝一杯如何？”

他没有兴致地嗯了一声，但又一想，跟此人一起再多呆一会儿，也许自然就能弄明白她——他的妻的情况，于是他说：“可以陪陪你，不过我可没带钱。”

“钱有——俺从梦助那儿抢来了不少。嘿嘿嘿”悟道发出怪鸟似的笑声。梦助可能就是传说此人象一般男人那样迷恋着的女伶梦子吧。

“我终于也落到让你请客的地步了么？”——在走进一家不

很干净的酒吧时他说。于是悟道结结巴巴地骂了起来——

“混、混、混蛋！”

嗓门之大，把座位上的人的视线都吸引过来了。悟道当然没有生气，相反地，这一连串“混、混、混蛋！”恰恰证明其心里高兴。

他喝得烂醉了。他原本就不爱喝酒，今天却喝了不下二十杯。悟道脸颊上的肉因酒精作用微微抽搐着，看上去象酒豪的面孔，可是喝起来一看，酒量小得很。两人喝下四瓶酒，话都说不清了。“女人这玩意儿我怎么也弄不懂！”悟道絮絮叨叨地嚷着，摇摇晃晃的站立不稳。他也在心里说：“我也弄不懂女人这东西……原先那么能干的老婆也许在不知不觉中变心了，变得实在太奇怪，叫人捉摸不透。”

刚才悟道还没有完全醉的时候对他说的话，连同满口黄牙一张一合的嘴巴一起浮现在他的脑际。“俺最不满意的是你。尾泽峰雄这家伙，让老婆去演戏，自己却游手好闲，真不明白打的什么主意……你又不是专替老婆梳头的丈夫！我一直想碰到你以后忠告几句，不要让老婆演戏——女伶是个啥？赏花舞是个啥？女人家炫耀红兜裆布就算是新大众舞？……”针对这番话，他辩白说自己决没有靠老婆养着，老婆当女伶完全是她自身爱好，悟道便没有再多说什么。也许悟道想忠告他的，不是“不要让老婆演戏”，而是“这种老婆免了吧”——他想——如果这样来理解悟道的话，那么作为对他说出这番话的理由，悟道很可能是想把自己知道的某些具体情况——诸如她在戏班子里的名声之类告诉他的。肯定是这样。此人什么都知道……他在被酒弄得稀里糊涂的脑子里这样想象着。——“悟道！”他突然喊道，一把抓住这个跟自己父亲差不多年龄的老友的手，“告诉我，明白地告诉我，

我老婆的事你一定全知道的。快，告诉我吧。”听他这番哀求后，悟道——这个象是十足的奇人，却原来只是感伤主义者的上了年纪的醉汉，将会做出什么模样，说出什么话来呢？

“啊哈哈哈。”

他突然想起久能的笑声，自己便也这样笑了起来。

“啊哈哈哈。”

一切演出活动都已结束，他的笑声在电影院前面不见人影的路上回响着；脚下白呼呼地散落着各种广告宣传品，这条一向人群杂沓的路上已空无一人，只有比白昼还要明亮的晃眼的照明，使空落落的路上更增添了静寂。他若无其事地——或许是早已有所觉察了——抬起眼睛，映入眼帘的偏偏又是浅草剧场那块鲜艳的红广告牌。仿佛是鲜艳的色彩刺痛了眼睛，他差点没有落下泪来。身后悟道在说着什么，他不加搭理，逃也似地只顾一个人急急地迈着步子。

“那，你就在二楼会客室等一会儿吧。”

传达室的老头既不把嘴里衔着的烟管放下也不朝他看一眼，冷淡地说。老头一边把电话放回原处，一边透过眼镜看着稍远处墙上的挂钟，然后毫无顾忌地打了个呵欠。他听着老头打呵欠的声音，之前又和老头同时看了钟，四点差二十分，对方指定的时间是三点到四点之间，他弄清没有迟到，就踏上满是尘土的扶梯，刚上扶梯又赶忙给一个踏得扶梯嘎吱嘎吱直响地从上面冲下来的职员模样的人让路。一上二楼立即自然地看见会客室就在左边。门关着，他捏住把手刚把门打开两寸左右，里边就大声嚷嚷起来：“正用着呢！”他没有办法，只好在走廊上立了一会儿。他发现隔壁还有间第二会客室，这次战战兢兢地打开门一看，里边没有人，便走进去。

室内有一张小的白木桌子，桌子周围有三把也是白木的椅子。桌子很简陋，上面有一滩大概是两三天前倒下的墨水痕迹，墨水从桌上一直滴到地板上。桌子上有一个铁制的烟灰缸，屋里却没有火炉和火柴。就在这近处可能有印刷机在工作，轰鸣声把房间的地板震得直抖；天棚很高，角上挂着的蜘蛛网也在颤动着。他心神不定地把屋子环视一遍，然后在一张椅子上坐下。因为邻接的建筑物墙壁的关系，关着的玻璃窗在暗影里象面镜子，他凝视着映在上面的自己的脸和西装领子，清晰地想起刚才在街道拐角上的橱窗前照镜子的事来，橱窗的镜子上照出来的模样既寒碜又滑稽。随即他又想到妻的母亲从当铺把这件西装赎出来后做出的那副象是干了件聪明事似的神气，一想起她，他便又来气了……就在这时，门被猛地踢开了，他宛如条件反射般地站起来，恭敬地行礼致意。

“你就是尾泽君么？我是这儿的秦龙太郎。”走进屋来的人在他对面椅子上坐下，不慌不忙地说，然后不停地抽起仿佛进来时就衔在嘴上的烟卷。此人年龄看上去在三十三至三十八之间，身体很健康，又很胖，似乎在人生中不存在任何一点不满足。许是人胖怕热吧，身上穿着一般人大概要两星期以后才穿的单衫。这衣服是他所无法想象的，做工之精巧简直无可挑剔，而其人则有着与之相应的威严。此人一个月领多少薪水？——他忽然考虑起这么个世俗的问题，眼睛直盯着对方单衫上的细带子。他不知道说什么好，而且以为对方很快会说些什么的，可是对方并不开口，只是一味地抽着味道很好闻的香烟。他总觉得对方的眼睛好象一直盯着自己，他想这样对对方说——“你是在看我身上穿着的这件样式奇异且又满是折皱的衣服么？我不是要抖威风才穿的。这衣服四年前做好后没有穿就当进当铺了。除这件以外，还有些衣服，但都当掉了。而且那些衣服是和其他东西一块儿当掉

的，如果单赎一件衣服，听说钱比较贵。为了不致引起误会，我再说一遍，我不是装阔气才穿这衣服的。我现在很觉惭愧，正因如此，刚才在拐角处商店的镜子里把自己这模样仔仔细细照了一遍。穿这样的东西，还不如干脆借久能的衣服穿来呢。嗯，还是穿那件皱皱巴巴的绸的薄棉衣合适。你好象对穿着颇有研究，我才这么说的。”他真的很想这么说。——至少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作品中的人物是会毫不在乎地这么说的，这才是有趣的地方……他又要考虑起这种毫无用处的事来了。

“嗯……我接到久能君的电话，估计今天你大概会来，正期待着呢。”对方把这稍许过长的沉默巧妙地敷衍过去。

“哦，久能跟你说了些什么？”

“……”这自然既不能说久能叫他别穿太脏的衣服去，也不能说久能告诉他对方如果雇用的话暂时每月薪金为八十元，这么一想，他便含含糊糊地答道：

“久能君说要推荐我来代替他。”

“对对，这事情我也从久能那儿听说了……”

“久能君说我们两人先见次面比较好。”

“哦，这倒也是。”秦氏深深吸了最后一口烟，把剩下短短一截的烟头随便往地板上一扔，说了声“那么”后站起来用毛毡鞋把还在冒烟的烟头踩灭，随即重新回到座位上。“那么，想必你从久能那儿也已听说了，其实我是想要个在我手下工作的人，先见习两三个月，然后根据工作情况，我准备把工作的实权全部交给他，我想要这么个能够胜任工作的——也就是将来能够成为社会部干部的人。最初两三个月每月付给八、九十元薪金，以后就是一百二、三十元，我要找的是无论在何种程度上都能重用的人。其他报社的情况，你当然是不知道的吧，我们这儿在这一点上对职员是很优待的。因此志愿者很多，社里选用人的时候也相

当慎重，这次要招两名，可是报名的已将近三十人了。当然，有关人选问题我是可以决定的，但情况复杂，实际上并不那么简单。鄙社发展到这个规模，与各方面的关系比较多，他们如果推荐个人，只要没有很充分的理由，我也很难为了选用自己喜欢的人而无视那些实力人物的介绍。况且根据近来社里的方针，可能还有尽量录用大学毕业生的意图，如果名片上有这么个头衔，比方去采访的时候似乎也方便些……至于我，并不一定看重这个方针，我想主要还是看其实力。我十分希望选个对文艺多少有些爱好的人，用更加高雅清新的笔调写些社会版新闻。不过，你对记者生活有什么兴趣或者把握么？”“兴趣？把握？没有干过，说不上来。”他多少有点狼狈，不知怎的觉得脸一下子红了起来。“我现在只是为餬口而为难，不为难的话，我大概是决不会要当新闻记者的。我也觉得自己不一定胜任，但是，人干的事情有什么干不了的呢，因为生活困难，所以不管干什么都行，只要有个职业，我是打算竭尽全力去干的……”

“诚然诚然，哈哈哈……”对方毫无意思地笑道，大概是觉得光这样似乎太简慢了些，便又真意难辨地补充道：“哦，这样的人反而好哩。”秦氏看了看怀中的表。“嗯，情况就是如此，能不能请你来，还很难说。我向社长推荐时也需要的，形式上你是否就便交份履历书来？当然，我会尽力的，久能君也说了话的嘛。”说到这里，秦氏一边整着衣服，一边突然改变了原先那种明快但却难以捉摸真意的、一听便知其在社里处于举足轻重的地位的口气，轻松地说道：

“我没记错的话，听说你太太是演戏的？你怎么样，喜欢么？——其实，因为情面关系，今天我也要去看的。”秦氏缓缓地站起身，重又用一本正经的语调说：“那就这么办吧。”

他几乎与对方同时站起来，默默地行礼。在胖胖的很有气派

的秦氏后面，他摇晃不稳地出了房间。

他走上街道，好容易从毫无意义的压力之下逃脱出来，刚才用舌尖吸烟，这会儿总算可以深深地吸上几口了。他不由地回想起十分钟前的自己，不得不承认自己是个非常蹩脚的求职者。该做回答的时候，呆呆地想别的事，没有必要说的事，老老实实地说出来，甚至脸都红了。简直就象是来表明自己如何地不适应于当新闻记者；穿着做工粗糙、全是折皱的旧式西装的模样，仿佛是在表露自己急着想找份工作。倘若是我——他继续考虑着——倘若是我雇用人，我也决不会选用这样的人，十分钟前自己这样的人。便是我，两年前也能够落落大方地与人交往的，啥时起自己竟变得如此糊涂了呢？不知乖巧大方是好事还是坏事，总之这是在这个社会上生存下去的必要条件。这种有力的武器，我又失去了一件。自己是那么糊涂，而对方却是多么得体地拒绝了自己呀——他自然认定是被拒绝了，心里却又觉得对方还有打算雇用自己的可能。自己就是被如此巧妙地拒绝了。然而，话得说回来，在那种叫人不得安定的地方，杂于满不在乎地打发着人生的一伙子中间，不问是何种内容的文章，自己连写出一行的自信都是没有的。想象一下自己受命采访初次见面的极有身份的人时将会出现的情形，还是不被录用的好。履历书——甚至连该写些什么都不清楚，当然不交也可以的。但是，既然对方出于好意这么说了，不妨就交一份去。交不交都无所谓。此时，自己已落到至少在十天之内非得用乡下田产作抵借钱的境地了，不知不觉中自暴自弃地希望老婆的可疑形迹早些败露而不顾自己的体面了……作为一人单独走路时的老习惯，他一边沉浸在无止无休的思索中，一边低头看着变了形的旧鞋子的脚尖。他仰面望天，心里叹息道：今天垂挂着多么郁闷的云层啊……忽然，他记起了一星期前旧书铺学徒告诉他的渚山的事来。他觉得渚山有点儿“小说般

的可怜”，虽然不知道S．L病院在何处，但他想离这儿不会很远吧，便产生了去病院看望小说般可怜的渚山的念头。应该申明的是，如果渚山不是小说般的可怜，他大概是不会产生去看望渚山的心思的。他原本就是这么个人。

“对，去看望一下渚山！”

他对自己的主意很满意。这么一来，摸透了渚山性格的他，对自己偶然穿着地地道道的西装感到高兴起来——“不管怎么说，这无疑是件绅士服。渚山这个隐瞒两岁年龄的家伙，见有个绅士来看望自己，在他人面前也许会觉得荣耀的。”

在两排病床之间，他跟带路的护士一样，轻轻地走着。病人们闪着新奇的目光望着他。路过三十来个枕头，在最里边也是最靠近窗的病床前，护士对病床上正想回头看的病人说——声音很好听，跟她的表情不甚相称：

“江森先生，有人来看你了。”

“江森君，是我呀。”

“啊呀，来得太好了。”渚山的声音丝毫不显得衰弱。而且比预想的要敏捷得多地翻过身来。但是，当面对面的时候，他发现自己的朋友面呈土色。

护士把用手指夹着拿在手上的圣经塞进白大褂的口袋里，然后要把渚山枕边小凳上的笔记本、书籍之类的东西和药瓶挪开，为他腾个位子。渚山用轻微的手势制止说：

“哦，不用费心了。来，尾泽君，就坐在床沿上吧。凳子你也看见的，坐上去屁股痛。”

但是，窄小的病床上也没有适当的坐处，他退后三步，在床头上坐下。

“我完全没有想到，太谢谢你了。”渚山感到由衷的高兴，

望着他说。“啊，穿起盛装来了。”

“你说这个？”他捏起上装的胸部苦笑着说，“来看望你，所以做了最好的打扮。”他见渚山露出对自己的玩笑半信半疑的微笑，便继续说道：“哦，这是说着玩的。这里头还有复杂的原委呢，我其实是突然起了念头顺便来看你的。”

“顺便也好什么也好，你来了，我是很感谢的。复杂的原委是什么事情？”

“哦，先不说这个。那以后你身体情况如何？”

“谢谢。一时给诸位添了不少麻烦，来到这里以后很快就好了。药对我们贫民还真有效。走路？这还不太行，恐怕永远走不了路了，彻底成为废人了。”渚山使用着自我冷嘲的语言，但神色非常平静，看不出丝毫动感情的样子。他问了病院的生活，知道渚山除有时病痛比较厉害以外，一切都很满意。渚山用一种仿佛这里是自己新弄到手的住宅似的口气说：首先这个病院座落在安静的地段，这比较好；其次这个病院的建筑坚固，这也不错。另外，不知介绍者有没有关照过，渚山对自己给按排在病房一角相对独立、靠近窗户比较明亮的病床上也感到很高兴。“喂，你瞧，这窗子望出去景致不坏吧。你知道这里跟河或者是海有什么关系么？有时候从这里可以稍许看见屋顶之间的船帆呢。来这儿一个星期后总算可以在床上稍稍坐一会儿了，是那时候发现的。那以后我躺下时注意把脸朝向窗子，尽管看不见外面，但在天空晴朗的日子里还是可以知道船帆通过的——可能是光线反射的关系吧，就象鸟影一闪而过。到晚上静得没有一点声音。虽然比较暗，但书还是能看的。不知是谁，每到晚上就请护士在枕边念圣经。那护士的声音很动听，细小的声音听起来象清澈的流水，夜里的情趣也不赖，使我们老人都有些感伤起来。其他人似乎也都竖着耳朵听的。那位护士——哦，好象专管这个病房——

这玩意儿（说到这儿渚山指指自己的脸）很那个，怪亲切的，一有空闲就念圣经。是的，看上去有二十三、四岁，其实只有二十岁。哦，有个很漂亮的护士，常常跟着查病房的医生来……”

原来就爱说话的渚山，可能是因为很久没有说话的伴儿了，高兴地张开嘴巴几乎一直是一个人在说。而且不知啥时候已经坐起身来了。他提醒渚山不要太累，渚山说常常坐坐比较好。门开了，好象有人进来，而且是朝渚山这儿来的，转头一看，是送晚饭来了。护士也一起跟着。这个黑皮肤矮个子的护士，把刚才想收拾一下给他坐下的凳子上的东西移放到病床的一角，让送饭来的女人把食案子放在凳子上，然后连同凳子一块儿挪到已起身的渚山容易吃的地方。

“吃完饭后，可以躺下了。”

护士提醒渚山一句就走了。他趁此机会想告辞，但渚山叫他再呆会儿。他也有再跟渚山谈谈的意思。

“不要紧，再坐会儿。喃，怎么样，吃一半吧？”渚山说着，把刚刚送来的饭让给他。“怎么样，你先吃掉一半，我吃不完老要剩下的。”

“不，肚子还不饿。”他对渚山的话有些不知如何是好，狼狈地说。“我只是想呆得久了对病人不好。如果不打紧，我可以一直呆下去。哎，别管我，快吃吧。”

病人们吃饭之前照例要这么做的吧，病房里到处响起向上帝祈祷的声音。但是，渚山不这么做，而是对他说：“那我不客气，就把它吃完了。”一边说一边把做得很软的米饭盛到碗里，然后突然放低声音：“喂，作为‘施’来说，伙食还不坏呢。”这个“施”是什么意思，不太明白，大概是指“施诊患者”吧。一碟炒豆腐，外加一碟豆酱，渚山品尝着，似乎十分满足。他早就看见窗前有一盆还没有开的花。这会儿他想，这是渚山的，还是

其他病人或护士的？他并不问渚山，而是站起来走至渚山说有时可以望见附近船帆的窗前朝外看。在离黄昏还有一段时间的阴沉沉的天空下只看得见屋顶，里头还依稀可辨两三栋洋房的墙壁、窗子和准是寺庙的高屋顶，近处这病院内挺立着一棵嫩芽快长成大叶子的梧桐树。虽然是比较高的二楼，但并看不到什么景致。不过，在晴朗的日子里，从这窗子是可以望见一大片天空的，仅这一点，自然多少也能成为病人的一点安慰。不，说不定单是能够不用担任何心思地吃到作为“施”来说还算不坏的伙食，渚山的心情也许已是近来没有过的悠闲了。实际上我也一样——他想——比起去报社上班，说不定还是躺在这里更合适呢。这想法在脑子里一闪而过。他漫不经心地看了看护士移放床边的渚山的书，那儿有一本赞美诗。拿起后，下面一本红封皮的书是《天路历程》。

“哦，护士借这类书给我们的。”渚山大概注意到他在看书，突然这么对他说，“还是第一次读赞美诗，里面也有一些从文学角度来看颇有意思的章节呢。”

他什么也没说。他估计渚山是怕别人笑话自己读这种书才这么说的。渚山吃完饭了，把刚才说常常要剩下的饭吃得干干净净。这只要看一看没有盖子的沙锅浅儿就一目了然的。大概是听从护士的话，渚山重又钻进被窝躺下。他在渚山的枕边浅浅地坐下，无意识地顺手翻动起赞美诗。有一页可能是经常翻的缘故自然而然地打开了。使这本书带上这个特点的人，是渚山还是其他借过这本赞美诗的人，不得而知。他看了一眼自然而然地翻开的书页——是一首“夕阳西下”起头的诗。他正默默地念着，渚山寻找话题似地对他说：“哦，对了，那个，你穿盛装的原委能不能说给我听听？”

他不太愿意地说了报社一事，渚山似乎很想详细知道是哪家

报社、月薪多少之类的情况。他说自己被婉言谢绝了，渚山便问他同谁见的面，一听是秦氏，渚山用安慰般的口气说：

“在那人手下做事，你恐怕连一个月都干不了。”

“为什么？”他起了点儿好奇心，“你知道那个人？”

“当然知道。不过，那是以前的事了——象我这样混上二十年的话，不管谁的事情都能知道的。何况那人名气不小，是从勤杂工提拔起来的……诚然，这与那人的人格并没有什么关系。哦，你还记得我的《山峡的人们》中有个西洋乐器厂厂主叫铃木的么？小说主人公良太的姐姐就是这个铃木的小老婆。铃木有个一块儿玩的朋友是个新闻记者，作为这个新闻记者的插话……”

“噢，想起来了。就是把一个新贵族家庭的小姐弄得怀了私生子，威胁其父母拿出陪嫁钱，然后娶了那个小姐的人吧。”他生怕渚山又说起没有写完的杰作《山峡的人们》的梗概来，赶紧打住话头。可是，他的预防不起任何效果，渚山仍然非要把《山峡的人们》中的一段插曲再重复说一遍不可——

“……我的小说里是这样写的，但实际上，不是贵族家庭的小姐，而是被一个发了横财的人弄得怀了孕的艺妓。新闻记者只是把这个被厌弃的女人连同陪嫁钱和孩子一起娶了过来，娶来后又另讨了个小老婆——也有人说坏话：为了讨小老婆才把那个艺妓娶来的呀。听说娶来后就对妻子百般虐待，当妻子提出离婚时，秦氏在妻子面前低头认错。据说这些都是秦氏的妻子自己讲出来的。大家都认为，秦氏如果把老婆休了，那就必须得还人家的陪嫁钱，更要紧的是在那个跟报社有密切关系的实业家面前秦氏就可能失掉没有威力。不过，我的解释完全不同，就象《山峡的人们》里写的那样，秦氏对妻子是非常迷恋的……”

对这些话，他当然不感到有什么兴趣，他心不在焉的，连哪儿是渚山的小说哪儿是事实都没有听出来。渚山为什么要说起那

篇小说来呢？一想到这，他甚至觉得：渚山会不会是想对离自己病床比较近的病人们吹嘘自己是个有写小说才能的人呢？附近的病人们随着渚山声音的提高，真的都在侧耳倾听。护士再次来到如此饶有兴致的渚山的枕边，面带笑容亲切地提醒道："说得太起劲了，当心发高烧。"他看准这机会，站起来准备告辞。护士大概以为是因为自己的话他才要走的，就告诉他看望病人的时间到六点钟为止，还有三十分钟。渚山则一下子流露出寂寞的表情看着他，但是他没有再坐下来。

"那么请下次再来。请留一个你现在的地址。"

渚山从枕边拿起一本最小的笔记本。他站立着，无意中看见渚山的笔记本上认认真真地记着许多朋友的名字和地址，看样子是近来卧于病榻闲得无聊才回忆起来重新写上的。

"我的地址？……我寄宿在别人家呀。可能很快又要搬的，哦，搬到哪里去还没有定。"

"这么说，如果写信，寄到你太太的娘家就可以喽？请向太太问好。哦，对了，把你太太给疏忽了，一句都不曾提到。请转告我对她的问候。"

"啊，啊啊。"他用喉咙堵塞似的声音答道。

他急忙走出病房。但是，当走到扶梯的半当中时，他又回身特意再次走到渚山的枕边，就象有什么事忘了说似的。他眼睛避开渚山惊诧不已的脸，说：

"信……如果有事请寄到别的地方吧……弄不好我要和老婆离婚了，可能不会太久，但还说不上具体什么时候。"

"噢？！这又是为什么？"渚山的表情自然是非常吃惊。

"这事情以后再细谈……还有……"他突然压低声音快口说道："你要钱么？当然不是这会儿……最近我想以乡下的田产做抵借些钱，如果你要用，我带些来。"

“谢谢……不过，我现在这样，也用不着钱了。其实，我把夏目漱石的亲笔信卖掉了。”

两人轻声说了一会儿，然后陷入一阵沉默。在这沉默中，他突然间第一次感觉到完全理解渚山的心了。

和渚山分手后，不知什么道理，他觉得身体非常疲惫。

在阴天向晚的昏暗中，他朝渚山象夸自己家似地连声称赞的偌大的砖瓦房回过头去，一边望着墙壁上黑乎乎地爬着的常春藤的怪形状，一边走出病院的大门。渚山的病情，乍看上去似乎并不很严重，但护士那样再三地提醒渚山，看来不会轻吧。收容在这么个好地方，恐怕也是因为其病情的缘故。渚山已成这样，如果再说不愿让渚山死，那只是一种感伤主义。渚山还不如死去的好。谁都一样，还是死去的好！“象我这样混上二十年的话，不管谁的事情都能知道的。”渚山并无特别用意地说出的这句话，异常悲哀地留在他的心里。——如果渚山死了，这句话我恐怕是永远忘却不了的。——躺在那病院似乎很平静，但渚山是否知道两个月后将要去养育院呢？他挪动着象走了相当远路程的脚步，脑子里断断续续地考虑着这些事。忽然他的嘴角不知不觉浮现出戏谑的微笑——那位堂堂风度、办事干练的秦氏平伏于妻子面前哀求的情形，和渚山要把病院的伙食分一半给他吃的不合常理的亲切举动混杂在一起，映现在他的眼前。但是他脸上的微笑马上消失，变成了一副苦涩的面孔。这副苦涩的面孔又立即变得呆滞起来，显得悲哀、不快。夜幕即将降临的都会，现在正是拥挤杂乱的时间，电车都是满员，他站在电车站已好久了。他甚至连挤上电车去的气力都没有了。他从口袋里掏出不知啥时候已经空了的烟袋，用手掌揉作一团扔在脚下。他朝着不太远的换车的地方，步子沉重地又走起路来。他不再思考什么。街灯开始发出明亮的光华……现在究竟是春天还是秋天？他突然产生出如此虚幻

的感觉。就在这时，响起一阵刺耳的汽车喇叭声，他仓惶地退至路边。一辆汽车气势很猛地急驶而过。把不少沙尘卷到他的身上。他舒了口气，嘴里缓慢地喃喃自语道——

“嘍！可得小心点儿，人往往就是在这种时候给轧死的呀！”

梁传宝 译

西班牙犬之家

（此短篇为好梦幻者而作）

法拉迪（犬名）突然撒腿奔跑起来，在铁匠铺旁的岔路口停下等着我。这犬颇伶俐，是我多年来的朋友。当然，至于我的妻，我相信是比大多数的人都要伶俐的。我出门散步，必定牵着法拉迪同行。它往往把我领向意想不到的地方。因而，近来我散步时，自已并不考虑上哪儿，只是跟在这犬的后边款款而行。铁匠铺旁的岔路，我还未曾走过一趟。“好吧，今天就听凭它的向导走走这条路。”于是，我拐上了岔路。这是一条漫长的山路，狭窄而多曲折。我跟着犬，顺路而走，既不观赏风景，也不思考问题，只是呆呆地沉浸于遐想之中，时而仰面看看蓝天上的白云。当路边小草开出的花儿蓦地跳入眼帘，我便摘下小花凑到鼻尖嗅嗅味儿。不知叫做什么花，味儿倒挺香的。我边走边用手指捏住花儿打着转。法拉迪不知怎地发现了我手的动作，它稍稍收住脚步，歪起脑袋，直瞅着我的眼睛。一副想得到我手上之物的表情。我便把花儿扔给它。它嗅了嗅落于地面的花儿，象是说“什么呀，我还当是饼干呢”，然后它又一下奔跑起来。就这样，我走了将近二小时。

走着走着，不觉已经上得很高了。这儿的景致不算太差，一片宽阔的山地下边，云霞之间隐约可辨远处一座不知其名的城

镇。我眺望了一会儿，那确是城镇无疑。在此方位，有个人家集中的所在，那究竟为何处呢？我有些纳闷。不过，这一带地理，我心中全然无数，弄不明白也是很自然的。且把这疑念暂时搁下，再来观察一下后面的情形。后面是极其平缓的斜坡，越往远去越显得低，仿佛全是一片杂木林，杂木林似乎还相当深。将近正午的春天的阳光，柔和地照射着不算太粗然而杂多的树木的半边树干，光线从榆树、槲树、栗子树、白桦树刚刚萌发的鲜嫩的绿叶之间，象青烟，又象气流般地倾泻下来，树干上地面上的暗影处和明亮处相映成趣，此等美，实在是妙不可言。我产生了想进入这林子深处的心思。林中的草不深，不必象在草原里那样拨草而行，想去的话是不难去的。

我的朋友法拉迪看来也和我是同样想法，它欢快地一个劲儿直往林子里头钻，我便紧随其后。约摸前进了百来公尺，法拉迪突然改变了步子，已不是原先轻松地漫步的模样，它四肢快而碎地跑动，鼻子向前伸出。准是发现了什么。是兔子的足印？还是草丛里头发现了鸟窠？它急躁地这儿那儿来回跑动，不多会儿它仿佛找到了应走的路，开始笔直地奔跑，我抱着些微的好奇心追赶过去。我们不时地惊飞了树梢上似乎正在交尾的野鸟。这样快步前行了三十分钟左右，法拉迪倏然收步，于此同时我便好象听到了有潺湲的水声。（这一带原本就是多泉水的地方。）法拉迪火爆爆地抖动着耳朵，原路折回五、六公尺，再次嗅嗅地面，然后向左拐去。这林子出乎意料地深，我有点儿惊奇。不曾想到这儿竟会有如此宽广的一片杂木林，看样子怕有二、三百公顷。法拉迪的神情，总也不见尽头的林子，都使我充满好奇心。又走了二、三十分钟，法拉迪再次收步停住，短促地“汪！汪！”吠了两声。原先始终没有注意到，现在突然发现就在眼前有一所房屋。这令人不可思议，在这种地方怎么会独独有一所住家存在？

如果那不是烧炭房的话。

乍一看，这房屋似乎没有院子，只是突兀地杂于林中。“杂于林中”，这话用在此处再合适不过了。刚才已叙，我是直到跟前才发觉的，所以这房屋从远处望去的模样就无从知晓。况且，根据其所处的地势和位置来判断，恐怕打远处未必能够看到。走近看，这房屋并不见有甚特别。只是这房屋虽也用茅草葺顶，却与普通农舍有着不尽相同的情趣。这所房屋的窗户全为玻璃窗，其构造是西洋式的。从这儿看不见门，想来我们可能是面对房屋的背面和侧面而立。常春藤从屋角向两面墙壁爬开去，把两面墙壁各覆住半边。从站立处看，唯有这常春藤的点缀，给房屋多少添上些雅致和兴味。除此而外，房屋极为质朴，座落在这样的林子里似乎也不奇怪。起初我揣测也许是护林棚，可是护林棚不会如此之大，何况这林子也并非需要建所房屋来看守。这样一想，我便否定了原先的看法。总而言之，进去看看再说。藉口迷了路，讨杯茶水，就着自己带来的食物填填肚子。想到这里，便朝房屋正面走去。于是乎，由于刚才注意力全集中在视觉上而被忽视了的听觉又起了作用，我才知道溪流就在附近。适才好象听到的潺湲水声，大概就发自这近旁。

房屋正面也面向林子，但是有一点却令人不胜惊异：门口竟有四级从房屋整体的匀称来看显得有些奢华的石头台阶。石头台阶比房屋的其他任何部分都来得古老，上面斑斑驳驳满布青苔。朝南的正面窗下，沿着墙壁，有一溜儿或许是不分时节的红色小蔷薇花，恣意开放着。不仅于此，蔷薇丛下边，还淌着一条腰带宽的水流，在阳光下熠熠闪烁。一见便让人觉得这水只能是从房屋里头流出来的。我的“仆人”法拉迪痛痛快快地饮着水，仿佛这水特别甘美。我眼睛一瞥，这一切便都印在我的瞳仁里了。

我轻轻地登上石阶。对于周围静谧的世界，我的脚步声还不

至于打破岑寂。我心里自我打趣道："我在拜访隐士或者魔术师的家呢。"我朝我的法拉迪看了看，它还同往常一样，拖着红舌头摇着尾巴。

我照西方的习惯，笃笃笃地敲西洋式的门。里边没有任何动静。我不得不重复敲一次，仍旧没有回音。于是我出声叫门，依然不见有丝毫反应。是房主人出门去了？或许原本就是空屋？这么想着，我不觉有些心怯起来，便蹑手蹑脚——也不知为何要如此——走到有蔷薇的窗前，伸长脖子朝里张望。

窗上与房屋外表不甚相符地挂着用料精良、质地厚实的窗帘；窗帘酱紫色带点儿黑，上面依稀可见蓝色线条。窗帘半开着，屋内看得甚为分明。新奇的是，房间中央有个用石头雕成的大水盘，其高不足二尺，当中冒着水，水又不断地从水盘边缘溢出。水盘上长着青苔，近处的地板——也是石头的——显得有些潮湿。后来我想了想才弄明白，水盘里溢出的水，大概就是那从蔷薇丛中熠熠闪烁地蛇一般钻出来的水吧。我对这水盘不胜惊讶，因为尽管我早就注意到这房屋不同寻常，但是我没有猜想到竟有如此稀奇古怪的名堂。好奇心促使我更为仔细地隔窗观察起房间内部来。地板是利用石头开采时的自然的平面简单铺成的，什么石头，不得而知。石头白里泛青，被水濡湿的部分呈好看的青颜色。从门口算起最里边的墙上，有一个也是用石头砌成的壁炉；壁炉右侧有三格搁板，上面或重叠或平列地摆着碟子似的东西。在与之相对的一边——就是我朝里张望的南边——三扇窗户中尽旁边靠近角落的窗户下面，有一张硕大的未加油漆的白木桌子，桌上……我把脸紧紧贴在窗上，但由于玻璃的阻碍，无法窥见桌上到底有何物。哎呀，且慢，这非但不是空屋，而且肯定就在刚才里边还有人呢！你瞧，从大桌子的一角不是正冒起一缕烟卷儿的青烟么。青烟静静地、笔直地升到二尺来高，摇动一下，

然后随着渐次上升而散乱开去。

这缕青烟，使我想起了由于净遇到一些出乎意料的事而暂时忘却的香烟，于是我也取出一支烟来点上火。我怎么也抑制不住欲设法进屋一看的好奇心。我仔细盘算起来，想着想着便拿定了主意。进屋看看，即使主人外出不在，也要进去。如果主人回来，我就原原本本说清原委。既是生活如此古怪的人，想来只要我把话说明白，他是决不会有什么抱怨的吧。相反，没准还会欢迎我呢。况且，先前一直成为累赘的画具箱，也可起个证明我不是歹人的作用。我打着如意算盘，下定了决心，便再次登上门口的台阶，为慎重起见喊了一声，然后轻轻推开门，门上不曾上锁。

我刚踏进门，就忙不迭地赶紧后退两三步。但见靠门的窗前，阳光里有一条浑身乌黑的西班牙犬。这犬颏抵地板，蜷缩身子，正打着瞌睡。见我进门，它狡黠地悄悄睁开眼睛，迟缓地爬起身来。

一见它，我的法拉迪便吼叫着朝它走去，双方相对而吠。过一会儿，它们鼻子碰鼻子嗅了嗅。这条西班牙犬倒也温和，首先摇起了尾巴，于是，我的法拉迪也摆动起尾巴来。西班牙犬又回原处躺下，法拉迪也马上在它旁边趴了下来。这样的和解，对两条互不相识的同性的犬来说是很难得的。这诚然也由于法拉迪的温和，但主要原因，看来不能不赞赏对方的宽容大度。我放心地进得屋里。这条西班牙犬在同种犬当中身体算是相当大的，当它把此种犬特有的毛茸茸的大尾巴卷在屁股上的时候，那模样颇有气派。不过，对犬稍有点儿知识的我，根据毛的色泽和面部表情，可以断定这条犬已有相当年纪了。为了向在场的主人行礼、致意，我朝它走去，抚摸了它的头。凭经验我相信：大凡犬，只要不是受尽人的欺侮的野狗，越是寂寞就越对人亲热，即便是陌

生人，只要不怀恶意，犬是决不会加害于他的。况且，它们具有一种本能，可以很快分辨出爱犬的人和欺犬的人。我的想法果然不错，西班牙犬高兴地舔起我的手心来。

可是，这儿的屋主人究竟是什么人？上哪里去了呢？会不会很快回来？进了屋后，到底还是有些心亏，所以进虽进来了，却一直伫立在那个石头的大水盘旁边。水盘果然如从外边窥见的，只齐膝高。水盘的边厚二寸左右，三面且有细细的水沟，水盘的水就是打这儿溢出，然后沿水盘外侧流至外边的。说起来倒也是，按这儿的地势，如此引水的方法也并非不可能。这水想必是充作日常饮用水的，叫人总觉得不象是一般的装饰。

这个家似乎只此一间屋子，兼派其他各种用处。椅子统共一、二、三……只有三把，各放在水盘旁边、壁炉前面和桌子前面。三把都做得很简单，仅仅可供坐坐而已。环视屋内，我渐渐壮起胆来，这才察觉有钟表的滴嗒声，仿佛这屋子的脉搏一般。钟在哪儿呢？黄棕色的墙上哪儿也不见挂着。哦，在那儿，那张大桌子上有一具座钟。我有点儿顾忌应看作现在是这儿主人的西班牙犬，朝桌边走去。

桌子一角，果真如从窗外看到的那样，有一支现已燃成白灰的香烟。

座钟的面上绘着画，颇有些玩具般的趣味，与屋子半原始的样子形成鲜明对比。钟面上有一位贵妇人和一位绅士，此外另有一男子，男子每秒钟一次替绅士擦着左脚的皮鞋。这画无聊，却挺好玩。根据贵妇人那多褶镶边儿的及地长裙和头戴高筒礼帽的绅士那连鬓胡子的样式，在不谙外国习俗的我的眼里，也看得出怕已有半个世纪的历史。实在可怜了擦鞋匠，在这平静的家中，且是这家中一个更小的世界里，日以继夜地始终擦着一只鞋。我看着，便因其单调的、不断重复的动作而觉得自已都有些累了。

座钟指示的时间为一时十五分——很可能慢了一小时。桌上摞着五、六十本积满灰尘的书，另有四、五本散放着。这些书都是大开本的，象建筑方面的书，又象画书或地图。一看书名，大概是德语，我看不懂。桌边的墙上，悬挂着的镜框里是一帧原色印刷的大海的画，这画似曾见过，瞧这色彩，会不会是惠司勒①的作品？……我赞成在这里放这么一幅画。呆在这样的山里，如果不看看大海的画，恐怕会把世界上有大海都忘得一干二净的。

我想回去了，打算改日再来会这儿的主人。可是，在没有人的时候进来，又在没有人的时候离去，我总有些于心不安，便生出索性等待主人归来的念头。于是，我一边看着水盘冒水，一边抽起烟来。我聚精会神地凝视着冒出来的水，产生了一种宛若在倾听遥远的音乐般的心境，不由叫人为之陶醉。兴许从这不断涌出的水底真有音乐传来也未可知，因为这房屋本来就有些稀奇古怪。无论怎么说，房主人无疑是相当奇特的人。……哎唷，我该不会成里普·范·温克李②吧？……回家一看，妻子已是老太婆……出林子问农夫“K村在哪儿？”得到的答复很可能是“啊？K村？这一带可没有什么K村。”想到此，我的心情变得很怪，忽然想赶快回家了。于是，我走至门口，吹声口哨招呼法拉迪。似乎始终在注视着我一举一动的那条西班牙犬，眼睛直盯住我，目送我离去。我胆怯了。它那副温和的样子会不会是装出来的，见我要走就窜上来咬我？我一边留意西班牙犬的动静，一边焦急地等法拉迪出来，然后连忙带上门走到外边。

临走时我想再看一下屋子内部，就伸长脖子从窗口朝里张

①惠司勒（James Abbott McNeill Whistler，1834—1903）美国油画家和版画家。

②里普·范·温克李——美国作家欧文（1783—1859）的作品《见闻杂记》中同名故事的主人公，故事描写他在山中饮酒后酣睡，醒来回家一看，已经时过十八年，这期间，美国取得独立，世界改变了模样。

望。只见那条乌黑的西班牙犬慢吞吞地爬起身来。它大概不曾注意到我还未走，在它朝大桌子走去时，我仿佛听到它用人的声音说了句“啊，今天让一个怪家伙吓着了。”

“好不奇怪！”我正想着，又见它和普通的狗一样地打起呵欠来，就在我眨眨眼的当儿，它突然变作一个五十来岁的人，戴着眼镜，一身黑衣服，凭倚着大桌子前的椅子，悠悠然口衔一支还未点燃的香烟，正在翻动那些大开本书里头一本的书页。

这是在真个春光融融的下午；这是在岑寂的山间一片杂木林之中。

梁传宝　译

阿绢兄妹

我曾经在K县T郡的N村住过。想到这一点，我就觉得妙不可言。当时，我究竟为什么要想住到那样偏僻的乡村去呢？今天来分析一下的话，看来是出于一种好奇心理。不过，我当时真的打算在那个村子里度过我的一生呢。这事离现在不过两年左右，但我总觉得象是十年以前的旧事，也许在那乡村一年不到的生活竟使我老了十岁吧，因为我在那乡村里的生活是非常寂寞的。我已把自己当时的生活状况写在《病蔷薇》（又名《田园的忧郁》）这部作品中。

当时我自身的心情是寂寞的，而那乡村本身也是个十分寂寞的地方，换句话说，正是这一点很配我当时的胃口。那乡村离东京、横滨、八王子都只有七八里[①]远，但是从村子到这些城市去的话，交通非常不便。那里从前盛产铁路枕木，同行中无人不晓。这N村离开神奈川至八王子的铁路线有一里多路，一路上全是枕木。一旦没赶上这条铁路线上的火车，那就非得空等三个小时。从这一点来看，毋宁说乘火车反而是不便的。村里的人外出，除了可乘公共马车到神奈川，只有步行。就说去马车行吧，离我所住的那一带尚有一里的路程呢。不过村里的人一点不感到

①指日里，一日里约合四公里。

有什么不方便，因为他们过着极其单纯的生活。仔细一想，在我们所居住的东京附近竟有如此荒僻闭塞的乡村，这真是不可思议的事。其实我当初偶然发现这么一个地方的时候，也着实吃了一惊：那时我坐在颠簸而行的公共马车上，两眼望着路旁的田地、水塘、桥、树林、桑地、栽有杂树的丘陵以及长有桃树梨树的果园，忽然，我的眼前展现出这块天地，引起了我的惊异。不过仔细一想，正是因为毗邻着大城市，反而会出现这样的地区。这是发人玩味的的事，也是令人寻思的事。

村子所在地位于武藏野的一角，是在平原地带向山丘地带过渡的区域。那里重重叠叠地罗列着不少普通的山丘。从山丘地带开始，大雨后常常会看到一些上古年代留下来的石矢。而在T川的上游——只有这一段流域有着一点儿开发过的农地。可以看到富士山山脉的某一支出现在南面山丘的远处。从某些角度看去，富士山只露出它那雪白的山巅，秩父山脉的诸山峰象云层似的——一到夏季，无人不认为是云——它微微发黑地显现在西面的地平线上。在这样的环境中，只见沿着那条大道的一侧，星散着几簇旧茅屋，而在远离大道的山丘深处，也有一些旧茅屋的屋顶出现。这些茅屋似乎在告诉人们：古人是选择什么样的地方定居的。而我住的房子，就是这种茅屋。

起初，我在N村I地区借了寺庙里的一间屋子住下来；大约过了三个月，就迁居到同村的K地区，租了一所房子。K要比I远半里路，所以更加不方便。

在我们从I往K搬家的时候，有一个女人来替我们引路，还帮我们搬行李，替我们在房前的水渠里洗濯发了黑的纸拉门。她热情、熟练地帮着我们料理。后来，她就经常到我们家中来走走了。我的妻子（这女人后来同我分离了）本就缺少个攀谈的人，所以经常同这个女人谈论各种事情，还不时把衣物托给她去洗。

“真是个好人哪！”我的妻子经常这样地夸她。

这个女人叫阿琴，是村里的木桶匠万平的妻子，当时大约有三十五、六岁，或许还要年轻些也说不定。不过说老实话，她长得很丑，所以实际上有多少岁数并不重要。阿琴的皮肤黝黑，脸型象栗子，面部又平又扁，大大的脑袋，几乎没有下颚，身体又肥又胖。她的丈夫万平是一副蟋蟀似的长相，身体瘦小。象他们这种长相的人，确实只有在那些农村中才会有，城市里是绝对看不到的。万平非常喜爱狗，有时会跑来看看我的狗，不过他不常来。阿琴却是经常来我们家的。秋季夜长后，阿琴会提着种种农产品，冒着连绵不断的秋雨来窜门，并找出些话来谈论，她好象很爱攀谈。有一次，也是在这样的雨夜里，阿琴突然谈起了她自己的身世。我不知道我的妻子和阿琴平时常谈些什么内容，但是这天晚上碰巧我也在火盆旁，于是听到了阿琴说的话。阿琴的话比我想象中的情况要有趣。我不知不觉地发生了兴趣，一直听她把话说完。这时我不禁惊叹：一个外表极平庸的女人竟能忍受如此不寻常的命运！我以面临深渊似的心情，仔仔细细地打量着阿琴。我多多少少受到了感动，这也许同阿琴想引起我们关注的着眼点大相庭径，但是她的话确实打动了我的心。阿琴为此显得很高兴，据说迄今为止，还没有人象我这样专心倾听阿琴的谈话，所以阿琴向我表示了谢意。从此以后，阿琴一有空就来看我们，于是一次又一次地反反覆覆谈着她的身世。说起来，我这个人真是任性的汉子——我本是到乡间来寻孤独的，然而半年不到，我就对这种寂寞的乡间生活感到不满了。我由一种莫可名状的乡愁（指心和身），变为身心动辄就焦躁不安的状态。于是阿琴的谈话也终于使我感到很不愉快了，以致一看见阿琴，我就想逃开。由于我曾经非常烦恼地屡次听过阿琴说的事，所以至今尚能不走样地把阿琴说的事如实复述出来。

阿琴出生在甲州的M灵庙区附近，六岁时丧母，便由村里的寺庙收养。阿琴总是“大师父，大师父”地来称呼寺庙里的住持和尚，对和尚很亲热。阿琴一直认为自己的父亲死得比母亲还要早，所以自己是个孤儿。因为这是死去的母亲亲口告诉她的。但是，由于一件偶然的事情，阿琴的童心里也冒出过这样的念头：大师父会不会就是自己的亲生父亲呢？这是因为阿琴去村里上小学后，男孩子们天天取笑她：“喂，和尚的女儿，和尚的女儿！”阿琴起先以为自己受着和尚的抚养，这才招致别的孩子那么取笑她；与此同时，阿琴也说不上是为了什么，颇疑心和尚真是自己的父亲。不久，正如阿琴所怀疑的那样，她明白了和尚真是自己的父亲。这是在和尚临终的床前，阿琴的舅母告诉阿琴的。当时阿琴才八岁。

从此，真正成了孤儿的阿琴便由舅父舅母带去抚养了。舅父舅母住在离寺庙十五、六里远的村子里，他俩没有孩子，所以非常疼爱阿琴。他们三人就这么在一起生活了一年半左右。

有一天黄昏，舅父家中来了一个陌生青年，这个年轻人身上洋溢着乡间根本没有的城市气质，他戴着帽子，一身旅行装束地走进屋来。舅父同他谈得很投机。接着，舅父把在一旁望着大人谈话的阿琴叫到跟前，说：“这是你的哥哥呀。”

阿琴这时才知道自己有这么一个大哥哥。舅父还同这个年轻人一起喝起酒来。阿琴记得这事大概发生在秋天，因为当时已经生起火炉了。阿琴好奇地注视着他们俩，于是知道他们是在谈论她的事。也不知是怎么搞的，他们俩的嗓子渐渐地大起来，仿佛要吵架了。舅母跑进来劝解。舅父本是个极和善的人，平时很少发火，然而这次恼怒极了，舅母怎么劝也没有用，只听他大声嚷道：“你从小逃离家庭，母亲去世的时候也不来见一见，父亲大

殓，你也没来。如今你怎么好意思踏进这个家门！”舅父又说道：“我怎么能把这孩子交给你这种流氓！她已经是我的孩子了。你有什么资格跑来‘哥哥、哥哥’地仗势欺人！”舅父推开了舅母。哥哥站了起来，他长得很高大。

阿琴告诉我说：“我当场就哭了，但看到哥哥站起来，我又吓得索索发抖，不敢哭出声来。”

然而阿琴最后不得不被哥哥带走。哥哥对阿琴说：“我带你到繁华的城市里去，不是这种荒僻的乡村。”

哥哥把阿琴带到名叫八王子的市镇。阿琴同哥哥一起，住在一所房子的二层楼上。这所房子里只有一个老太婆。哥哥把阿琴带走的时候，将阿琴的物品以及父母留给阿琴的遗物，从舅父手中悉数取了过来。这很可能是哥哥用花言巧语欺骗了为人朴实的舅父舅母。来到八王子后，哥哥当晚就没在老太婆的这所房子里住。他把阿琴这个小女孩留在家中，自己不知跑到什么地方去了。三天不到，他又回来了。有时候，他会接连三四天不回家。于是老太婆就拖着沉重的步子走上楼来。

“你碰上了一个坏哥哥，真可怜。你哥哥今晚又不回来了呀。你大概很寂寞吧，下楼去，下楼去，唔，同我一起睡吧。”

老太婆说着，那晚就一定让阿琴睡到她的被窝里来。其实，哥哥不回来，阿琴也不会感到什么寂寞的。当时，“哥哥很可怕”这一情绪还在影响着她。即使阿琴想同哥哥亲近，也没有亲近的机会，因为哥哥老是不在家。不过，只有一件事常使阿琴一心盼望哥哥回家来。事情是这样的：每逢哥哥不回来的时候，阿琴晚间就要被老太婆抱着睡。阿琴不愿意也没有办法，因为夜深时分一个人在二楼醒来，会恐惧得无法入睡。然而同老太婆睡在一起的话，阿琴得再三再四地和老太婆作下面那样的交谈——于是阿琴学着交谈的腔调，说给我听了。

“你哥哥不学好，又去游荡了哪。他还同女人勾搭上了呢。阿常也是被他弄得神魂颠倒，终于死去了。”

“阿婆，你在说谁死了？”

“阿常呀。”

“阿常？”

“嗯。”

“阿常是什么人呀？”

于是老太婆说道：

“是我的女儿呀。”

接着，老太婆讲起了女儿阿常的种种事情。说到末了，她就叹道：“想到这些，我觉得阿常真可怜，你也很可怜，我也很可怜，而我是最可怜的了。”

老太婆说着说着，最后放声哭了起来。她一边呜咽一边继续在说着些什么。

“阿婆，那种事就别去提了吧。”

阿琴说着，也哭了。她就这样哭着哭着，进入了梦乡。

老太婆的脊背已经完全驼了，老得简直象个小孩子似的，她每天晚上要向阿琴唠唠叨叨地重复那些话：

“是我的女儿呀。”

“想到这些，我觉得阿常真可怜，你也很可怜，我也很可怜，而我是最可怜的了。”

于是，老太婆自己也忍不住放声呜咽了。

“阿婆，那种事就别去提了吧。”阿琴说着，也哭了。

老太婆老是把那几句话挂在口上，每天晚上以同样的腔调把那几句话反覆好几遍。阿琴觉得，一到晚上就要听老太婆唠叨，这实在是可悲不堪的事，又寂寞，又难受，又可怕。阿琴无法再忍受这种现状，反而一心盼望那个毫不可亲的哥哥能回家来。但

是哥哥很少回来，有时有什么事回来一次，也无论如何不在家里多停留。哥哥回家来后，打开阿琴那只从舅父那儿拿来的衣箱，取出母亲的衣物和阿琴的衣物，一到晚上就不知到什么地方去了。于是两三天不见人影，甚至一个星期杳无消息。有一次，哥哥十几天不见人影后，突然带了两个陌生人回家来了。这两个陌生人把放在二楼的衣箱搬到楼下去，哥哥也紧跟在陌生人的后面走出去后，又有一段时间没回来。然而时隔不久，哥哥再次突然回来，这次没有带什么人。哥哥夸奖阿琴说："你看家看得很好。"迄今为止，哥哥从未说过这类话。接下来，哥哥怂恿阿琴上街逛逛。阿琴来到八王子后，还不曾上过一次街呢，因为没有人带她去，而老态龙钟的老太婆是每天呆在家里的。阿琴便随着哥哥上街去了。他俩遍逛各处，当走到某一个地方的时候，一直保持沉默的哥哥突然站停，拉着阿琴的手，非常亲切地对阿琴说道：

"从今天开始，你已经是别人家的孩子了，懂吗？"

哥哥说着，哗啦一声拉开眼前那家人家的纸拉门，并且拉着阿琴的手，走了进去。然后，坐到里屋的门槛上，嚷道：

"老爷，带来了。"

只见屋里有两个男人正在谈着什么事，他们听哥哥这么一嚷，便一起朝阿琴望去，于是一个男人说道：

"唔，就是这个孩子吗？长得很老成哪。"

另一个男人答腔说：

"是啊，看来两年后就能缫丝了。"

看来，哥哥是早就与他们商谈过的。只听哥哥说了声"那末拜托了"，就自顾自地走了。那个见到阿琴时说"长得很老成"的男人，在后来相当长的时期里当了阿琴的父亲。他在阿琴身上行使了一个父亲——一个坏父亲的权力。而阿琴在谈这些话时已

有三十几岁了，从来不曾得到过这位养父的什么照料。即使在当时，养父也没有给阿琴倒一杯茶。阿琴连门槛上都没能坐坐。其实，哥哥一离开，那个说过“看来两年后就能缫丝了”的不是养父的男人，便把阿琴带到某人家去干活了。当时阿琴是十岁。

阿琴的东家位于八王子附近。这是一家织绸的作坊，所以除了阿琴之外，尚有十来个女工。虽说这些女工都是小姑娘，却也到了青春焕发的年龄，只有阿琴一人，要比她们小一截。不用说，阿琴是既不会织绸，也不会缫丝，什么都干不来。阿琴只能当当助手——在别人牵经线的时候，看到大大的经线团要卷到织机轴子上去，阿琴就得帮别人压住轴子卷经线，或者在牵出的经线与经线之间插入竹片，使经线不至紊乱。还有，当织绸的姑娘们不小心把梭子掉在地上时，阿琴就得给她们拣起来。这些比阿琴大一截的小姑娘就把阿琴当作作弄的对象，她们见监工之类的人不注意时，就故意把梭子往地上丢，命阿琴去拾。这一头的姑娘这么干了，那一头的姑娘也如法炮制。进而还在阿琴低头拾梭的时候，用脚去踢阿琴的脑袋。于是大家哄声大笑。如果主人或别的人在这时候进来的话，这些姑娘们就象老鼠听到了人的脚步声似的，立刻回复平静，若无其事地继续干活，仿佛刚才的骚动都是阿琴弄出来的。阿琴就老是挨主人的骂：“干吗哭哭啼啼的！讨厌！”甚至还要挨打。这些姑娘在中午、休息时间和晚上，老是在一起说一些不堪入耳的话。被排斥在她们圈子外的阿琴有时候无法躲避掉的话，这些织绸姑娘会一眼发现阿琴在场，就冷嘲热讽地说：

“阿琴虽是个孩子，竟有男人了。”

“阿琴最爱听别人谈男人的事。”

阿琴每天不知要被姑娘们这样地惹哭多少次。后来，碰到休息时间，阿琴就独自躲到堆房的角落里去，来逃避姑娘们的视线。

阿琴一不在场，织绸的姑娘们就少掉了作弄的对象，顿感寂寞得很，便去把阿琴找出来。她们连哄带骗地把阿琴引到众人面前，然后作出种种恶作剧来。此外，阿琴穿着不洁，这也成了大家经常戏弄的内容。这些姑娘经常大声嚷嚷地骂阿琴，把她当作戏弄的对象：

"是个小叫化子，所以一个钱也没有，到了中元节也无家可归。衣服嘛，就只有那么一件。哼，小叫化子，小叫化子！"

"是个小叫化子，所以身上的虱子成群！"

"谁要是靠近这个小叫化子，也要传上虱子的。"

实际上这些织绸姑娘们说的话一点儿不假。没有人给阿琴零用钱；中元节一到，大家都换了衣服，各自回家去了，但是阿琴无处可去；她只有那身衣服，过了夏天过秋天，没有衣服可换。

可是这儿也有一个老太婆，她见阿琴孤苦伶仃地没人管，便向女孩子阿琴探问起身世来。从此，这位老太婆照管起阿琴来了。暮秋时分，阿琴只穿着一身单衣。老太婆发现了这一情况后，脱下了自己的藏青色旧布褂子，为阿琴改了一件夹衣。等到天气更为寒冷的时候，便把这件夹衣改成了棉衣。她看到阿琴的头发里满是草屑和断丝，便帮阿琴洗头。阿琴的头上真已成了虱子窠了。

老太婆给了阿琴温暖；织绸的女工们大概对作弄阿琴已经有点腻了，也不象先前那样激烈地欺侮阿琴了。但是阿琴可以舒服一点的日子实在太短促了——一天，有一个织绸的女工说不见了五分钱，于是另一个女工说："说起来，我的钱也少了。"而有一个女工说道："我看见阿琴买过东西。"大家当场就怀疑阿琴偷钱。阿琴申辩说："我一直过着种种穷苦的日子，但是我决不会偷别人的东西，即使是遗失在路上的东西，我也不曾拾取过。"（我相信这是真的，阿琴肯定是说的老实话，因为她是个

很正直的人。）于是受到怀疑的阿琴坦率地作着种种辩解，但是别想消除人们的怀疑。阿琴在堆房里的稻草堆上哭了很长的时间，后来终因不胜委屈和伤心，当晚悄悄地逃了出来，也不顾有没有去处。

她就这样一个人来到了八王子。

村子里那时已静如深夜，八王子却是夜灯初上。阿琴彷徨在八王子街头，她想去寻找与哥哥一起落过脚的人家——那个每晚抱着阿琴哭哭啼啼的老太婆的家。但是阿琴怎么也找不到那所房子。看来阿琴是记不清那所房子，也记不清去那房子的路了。她好容易追忆起来了，走去一看，并没有那房子。这时夜渐渐地深了。阿琴走投无路的时候，幼小的心灵里忽然有所触动："何不先到那次跟着哥哥去呆过五分钟的地方，再由那地方去找找送自己去做工的人家，然后打听哥哥的下落。"阿琴这么一想，就开始行动。她终于找到那家人家，走了进去，经手的那个男人还在。他责问阿琴："怎么这时候回来？"于是阿琴一边抽泣一边用一个孩子能尽到的详细程度，说出了事情的原委。那男人说了一句"是吗"，又以出乎意料之外的和蔼腔调说道："你哥哥眼下不在八王子，不过你不必忧虑，就住在我这儿好了，我是你的父亲嘛。而且，那种坏地方也不能再去了。"

第二天早晨，昨晚那家织绸作坊的老板为了搜索阿琴，来到了这里。自称是阿琴的父亲的男人一见来搜人，非常生气，骂道：

"揪住小孩骂作小叫化子，甚至诬陷为小偷。孩子虽小也无法忍受呀。你竟然好意思跑来要人！孩子既然回来也就算了，要是受不了被诬陷为小偷的委屈而闹出什么乱子来，我看你们有什么脸面来见我！"

阿琴躲在一边听到这些话，觉得非常舒畅。来人本是来带阿

琴的，现在挨了骂，不声不响地回去了。于是阿琴那名义上的父亲显得很高兴，望着家里的人，笑了。这天，阿琴从这个父亲手里得到了一只两角的硬币，这是空前绝后的一次，由此可见这个父亲当时是多么高兴啊。阿琴综合了这个父亲日后表露出来的各种言行，很久之后才弄明白他当时那么高兴的原因：原来他让阿琴到那家织绸作坊去干活，是预先订了好几年的合同并预支过钱的。当他见阿琴没到期就逃回来的时候，心想："来得正好。"他打算把阿琴送到别处去干活，这样就可得到双份的预付款子了。而那只两角的硬币可算作对阿琴的奖励。实际上，阿琴也真是在逃回家的第二天，又被送到别人家去干活了。

阿琴第二次去的那家人家，也在附近的村子里。这是一家缫丝作坊，阿琴不久就学会缫丝了，她也很喜欢这活儿。一般说来，缫丝的工作台是一字儿排列在一间宽大的屋子里的。阿琴所在的这家人家也摆开着十五张工作台。一张张缫丝台凭借着一部大水车的动力，一起开动。阿琴是个小孩子，所以被分派缫一些下脚料似的断丝。在这里，阿琴不大受欺了，也就是说，谁也没把阿琴放在眼里，这反而对阿琴有利。再说，坐在阿琴边上那张工作台前的姑娘极温和可亲。阿琴在这儿年龄最小，其次就是这个姑娘了。她不厌其烦地教阿琴如何缫丝。这姑娘叫什么名字呢？阿琴往往眼看就要想起来了，却又忘啦；有时这名字已经到了嘴边，却怎么也讲不出来。姑娘生性沉静寡言，一天也难得说一句话，不过，她喜欢在口中小声地哼哼什么小调。阿琴的耳底至今还响着那小调的曲子，但是唱词儿一点也不记得了。姑娘的肤色出众，脸蛋儿十分可爱。坐在她的旁边，阿琴感到一种不可名状的愉快。不料有一天，这姑娘忽然不见了。起先是监工发现阿琴的旁边没有人在，便来问阿琴："那姑娘上哪儿去了？"阿琴本不知道，便回说："不知道。"监工就问众人，众人纷纷说

道：“大概有什么事吧。”其中有一个人说，刚才看到这姑娘在井边喝吊桶里的水。两个小时过去了，姑娘还没回来。不久，黄昏来临，天色渐渐暗下来。大家更着急了。有人说，也许回家去了吧？于是派人到姑娘家里去问。派去的人很晚才回来，由于姑娘并没有回家，姑娘的父亲很不放心，也从家里跟那个派去的人一起来了。于是有的说是“迷路了吧”，有的说是“中了邪气而失踪了”。于是召集了村里的人们，通宵寻找着这姑娘，但是怎么找也找不到。大家也只好不了了之，毫无办法。不过这事在人们中间议论纷纷。就在姑娘失踪后的第三天傍晚，突然一声巨响，整个屋顶都晃动了。大家吃了一惊，一起跑到院子里。起初以为是地震，不料到院子里一看，只见草葺的屋顶上蒙蒙胧胧地站着那个失踪了的姑娘，她象是出了神。众人再次大吃一惊。架好了梯子，姑娘总算下来了。

“接下来的事情是很有趣的。”阿琴这么说。据这姑娘说，她是被天狗捉去的。当时她正在井边喝水，突然来了一只高大的天狗，天狗把她举到高处，一路走去。于是姑娘被带到一处不知座落在哪里的山中，山中聚集着很多这样的天狗。它们见到这姑娘后，一只天狗说：

“她是个好孩子，放了吧。”

于是那只把姑娘捉来的天狗说道：

“是吗？”

它没再说什么，再次把姑娘往高处带，然后用带子系着姑娘，把她从上面推下来。等到姑娘定神一看，竟然掉落在这家人家的屋顶上。从此姑娘更加悒郁，一个星期没和任何人说过一句话，唔，就是这么回事。其时姑娘大概有十五、六岁。

“我这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被天狗捉去过的人。”阿琴这么说。

阿琴就这样平安无事地在这家作坊缫丝。直到她十四岁那年的春天，她的那个父亲来接她，便辞别了这家作坊。阿琴舍不得离开这个熟地方。后来，她到八王子的冶游区附近干活，在一家小饭馆里当跑堂的。

阿琴一开始就不打算在这地方干下去，因为其他的女佣人以及顾客们处处欺侮她。老板娘骂阿琴“不灵活”，顾客们故意用一些难懂的行话来点菜，看到阿琴不知所措的样子，觉得很有趣。他们常常点了一大堆菜，阿琴下楼去取这些菜时，却是一样也没有。听到这样的情况，众人都高兴得捧腹大笑。不过阿琴一点不懂这又有什么可笑的。如今想来，这些人可能在讲脏话。于是老板娘又大骂阿琴“蠢货”。这家饭馆里另有三个跑堂的女佣人，她们光是待在顾客旁边，所以端东西、传达什么事情，老是由阿琴去干。这饭馆虽小，来往的顾客却极为频繁。阿琴每天得上下楼几十次，累得两腿迈都迈不动，不是亲身经历过的人是体会不到的。何况这家饭馆开得早、关得晚，而每天早晨起得最早的又是阿琴，因为老板娘躺在床上叫阿琴起床。于是阿琴得替大家做早餐。阿琴如此逆来顺受，连她自己都有点吃惊了。不过没多久，阿琴还是逃离了这家饭馆。

至于究竟为了什么事逃跑的，她一点没有谈。她只详谈了下面这样一件事情。

阿琴下定决心非逃离饭馆不可。不过这次她不愿、也无法逃到那个父亲处去。于是她打定主意，要逃就逃奔甲州的舅父家。然而阿琴身无分文，她的工钱大概全被那个恶毒的父亲领去了。顾客虽把钱付给过那些女佣，但是她们都说没有阿琴的份。再说，阿琴也不想要那钱。当然，阿琴不是没有攒下五毛钱、七毛钱的。不过，即使有了钱，能不能乘火车去甲州呢？怎么乘法？去舅父的村子又该怎么走？阿琴对这些事是一无所知。别的不

说，她连舅父所在的村子叫什么村也忘记了。不过那村子的景色却历历在目。阿琴认为，到了那里自然会认得的。她举棋不定。黄昏时候，阿琴打定主意今晚无论如何得逃跑。她借口去洗澡，离开了作坊。阿琴拿着毛巾，提着洗澡时擦身用的糠袋。这是因为这家作坊规定：去洗澡时可以得到洗澡费和米糠。阿琴事先已把所有的钱带在身上了，其他的东西则一件也没带。但是阿琴想到去甲州路途遥远，不免犹豫。阿琴在洗澡堂的门前思来想去，来来去去不知走了多少次，但是怎么也下不了最后的决心。这时候突然有人喝问："你到哪儿去？"阿琴答道："去洗澡。"对方好象没产生什么疑心，说了声："是吗？"这时阿琴才下定了决心。为什么碰上那么一个人，她就下了决心呢？这一点阿琴自己也无从解释。她见那人与自己擦肩而过并且消失不见时，便朝着相反的方向拚命奔跑，奔得上气不接下气时，便走上一段，然后又跑起来，跑得支持不住时，再走上一段，接着再拚命跑……步行……

等到阿琴醒来，她发现躺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周围象烟雾似的，白茫茫一片。不一会儿，阿琴终于明白自己是在哪里了，看来是在山中，她正躺在湿漉漉的草上。那白茫茫的东西乃是夏季山里的晨雾，又浓又密。接着，周围的景物渐渐显露出来，浓雾由下往上一点点消散，没多久，雾完全消失，一座高峰在阿琴的眼前巍然耸立，只有峰顶那一部份是在旭日的直接照射下。阿琴朝四周扫视了一下，只见一个白发苍苍的老爷爷忽然从树间的羊肠小道上走来，他身穿鹿皮做的山里人的裤子。老爷爷起先大概没有注意到阿琴，急匆匆地往前赶路，一直走到阿琴躺着的地方，才突然倒退了两三步。老爷爷定睛瞧看，显出一副简直不相信自己眼睛的神态，但他旋即开口了。

"喂，你在这里干什么呀？"

阿琴一边站起来一边说"自己打算上舅父家去"。老爷爷问："舅父家在哪里呀？"阿琴一时无从回答。老爷爷又接着问道："是××村？那末是××村或者是××村？"他连续报了两三个村名，大概都是附近一带的村子吧，但阿琴从来没有听到过这类村名。

阿琴下下决心，说道："是在甲州。"

"甲州?!你究竟是从哪儿来的！"

"从八王子来。"

于是老爷爷再次大吃一惊。他就象方才发见阿琴时的情况一样，又倒退了两三步。接着，用足以把阿琴惊恐得跳起来的声音嚷道："你被狐仙缠住了！看，看！瞧你这副眼神！"

老爷爷象小孩子那样，用手指着阿琴，仿佛要朝脸上戳来似的。阿琴吓了一跳。这时老爷爷才放心似地说道：

"啊，好了，好了！现在狐仙离身了。你刚才那副眼神呀，实在把我的魂都吓跑了。"

他这才重新向阿琴身旁走来，详详细细地告诉她："从八王子往这儿来，别说到不了甲州，完全是背道而驰地朝川越方向去了。与其说这里离八王子近，倒不如说是离川越近呢。还有，从八王子到这里来，这一路上实在不是女子和小孩可以走得的。"当他听阿琴说"她是走了一晚才来到此地"的时候，益发吃惊了，不禁频频点着头自言自语地说："所以说是狐仙缠身了，因为这一带常有恶狐出没。"

老爷爷一边反复唠叨着被狐仙缠身后，阿琴的那副眼神是多么可怕，一边总算把阿琴朝他家中领。附近一带开着许多野百合花，那百合和阿琴差不多高。阿琴想摘一朵，忽然发现自己的手上还象昨晚那样紧紧捏着毛巾和糠袋呢！阿琴想，也许自己真的是狐仙缠身吧。这么一想，阿琴也想起一件事来了：阿琴昨

晚拚命逃跑时，她不时回头望望，每次都见八王子游冶处的两排红灯在身后闪烁，不论何时回头，不论回头多少次，不论怎么走、怎么跑，那红灯绝不会消失，而是自始至终保持着这段距离尾随在阿琴身后。阿琴一路逃跑，心里无时不在想：但愿那灯影离自己愈来愈远、愈来愈远。阿琴认为：大概是在老爷爷刚才大喝“狐仙缠身”而自己猛一惊的时候，狐仙才离身的吧。老爷爷也是这么认为的。

且说这位老爷爷的家，只有一间屋子，老爷爷又是独身一人。他是个烧炭翁。阿琴听凭老爷爷的吩咐，住进了他的小屋。老爷爷很爱怜阿琴，他安慰阿琴说：“秋天一到，我要下山去，那时我就可以去物色一个去八王子或者去甲川的人，让他和你同行。”

对于自己怎么老是受到那些老公公老婆婆的爱抚这一点，阿琴颇有点不解。

阿琴几乎是一口气说到这里后，突然不往下说了。接着她是这么说的：

“后来我终于来到这种地方——也许这么说是很不应该的——我来到了这种地方。至于那个从我哥哥手中把我领去的人嘛，我事后听说，他是一个坏蛋，据说是赌场里的‘老头子’。他让我做牛做马地干。他口口声声说他是我的父亲。我到哪儿他就跟我到哪儿。大概在五六年以前吧，他死了。当我来到这村里同万平一起过日子的时候，我曾想把户口迁来，但是户口在“老头子”那儿，我又吃不准他会说出些什么话来。于是我去找人商量，结论是：还是等我到了二十五岁再说，因为二十五岁一过，我们就能自由结婚了。”

阿琴用了‘自由结婚’这个名词。这大概是她当时常听人们

这么说，便记在脑子里啦。

阿琴只是说她“后来终于到这种地方来了”，不过听的人马上就明白阿琴是靠什么为生而流落到这村里来的。当然，阿琴并不是至今还要对我们保密，她大概认为我们完全能估计得到，便把那些难于启齿的话免掉了。实际上，我们也不知从哪儿听来的，反正听人这么说过：“阿琴曾在另一个村子里的一家几年前已歇业的乡村茶馆中当过女主妇，后来阿琴来到了这个村子。”不过村里的人都没说阿琴的坏话，大家全说她是一个和蔼可亲、待人诚恳的女人。就连那个I寺的主妇——这女人无论对谁，总要评大品足地议论一番——她听到我们说“承蒙阿琴多方照料”的时候，也赞道：“阿琴这人哪，真是个正直可亲的好人呀。”

阿琴本人大概也觉得自己是个好人，她大概是自己鞭策自己如此为人的吧，因为阿琴说过这样的事。

自己受过各种苦难，所以很能理解别人的困难。自己本来住在由八王子通向横滨去的路畔，是在一处沿路而略为高起的地方。有一次，自己在家中干活，忽见道上走来一个陌生人，他拖着沉重的步子，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不问可知，这种人肯定是穷得走投无路。如果是一般的人，何苦在这无处没有阳关大道的世界中，来八王子至横滨的路上作艰难的徒步呢？这种人已经屡见不鲜了。自己有时看到年轻的男女行人一起走过；有时看到男的行人抱着婴儿走过；有时看到青年女子坐在我家旁边的树荫下休息了一个多小时还不想动身，自己想，这女子可能怀有身孕；有时看到疲乏不堪的老人来我家要水喝，打听到横滨还有多远。自己对这些人总要搭几句话。自己深有体会：在这种时候，一席亲切的话语将有多大的力量啊！此外，自己总是就现成有的东西给他

们一点，或是三分线五分线，或是饭团、甘薯。对方开口乞讨，自己当然要给的；对方没开口要，自己也给——我主动问道："如我冒昧，你想要点什么吧？"对方先是发楞地望着我，然后答道："想要。"这些人的反应几乎是千篇一律的。当他们从我手中接过东西时，便千谢万谢，说道："此番恩德，绝不忘怀。"有一个人一定要知道我的姓名，说他现在去东京，回来后一定写感谢信来。象这样的人，至少也有三四个，但是没有一个人寄感谢信来过。自己倒不是想要人家的谢礼，但时常会想到这些人后来不知怎么样了？于是联想起自己过去的事来。

"不过，"阿琴说，"世上的人也真是爱飞短流长，他们好象看见我给那些人五分一角似的，我曾听得他们议论纷纷地说什么'阿琴自己差点儿没当乞丐，却不知自己是什么货色而去施舍别人'等等。后来我要那样做的时候，总是躲着别人，偷偷地、有时甚至尾随三四町的路程，看看没有旁人在场，便赶快把饭团什么的塞给对方。只好这么干。"

阿琴还就各种各样的人物，详详细细地一一谈论一番。不过，她谈这些人时不象谈自己的身世那样，没有反反复复喋喋不休的现象，只是谈一遍就过去了。因此我没有什么印象，也无法加以复述，这是很遗憾的。反正阿琴就是这一类的女人：她尝尽了人世的苦难，却依然为人善良，待人极其亲切。阿琴还时常讲讲消遣的笑话，这与她的处境颇不相称。这种时候，我会觉得自己忽然在与茶馆女老板阿琴打交道了。

"可是，"有一个人这么说："阿琴毕竟离不了她的历史，她非常爱风流，离不开男人。她来到这儿后，见丈夫万平是个极端的老好人，所以至今还同上她家来的那个总管有来往。每天傍

晚，就要上总管的山间小屋去。据说途中碰到别人的话，她就说去山上弄点儿做桶的木片。然而到了山上，她就替总管烧洗澡水什么的。前些日子，因为S节而在山中干活的年轻人，全玩到了夜里二点钟左右才回来，他们回到山间小屋处，只见阿琴还在屋里呢。万平看到阿琴每天夜深后才同总管一起回来，也不说什么。因为阿琴从前也经常有这种韵事儿的。万平时常要带着工具外出干活，有时得在附近一带流动着干上一个月的活儿。”

这是我听到的有关阿琴的传闻。

有一次，我们根本没有问、也不会去问这种传来传去的事情，阿琴却自我表白似地说这一些传闻纯系捏造。

“我的身世简直象一部小说。”

阿琴这么叹道。随即又说了下面的一段事——

阿琴自童年时那么不告而别地逃走后，没有再和哥哥见面。不但如此，她连哥哥在什么地方、在干什么，一概不得而知。而且连舅父舅母的情况，她也无从得知。阿琴已经想不起舅父舅母所在的村子叫什么名了。她即使想找人打听，身旁也没有人会知道。所以二十多年来，阿琴同亲人们是完全隔绝的。她觉得，也许舅父舅母已经死了。

不料就在三四年前，阿琴竟然与亲人出奇地重逢了。

那是三四年前的夏初时节，有一个陌生人突然找到阿琴的家中来。他说他从横滨来。看上去象是行商的。阿琴觉得他是商人，但他什么货物也没带。此人是特意来看望阿琴的。他一见阿琴，就说：“实在冒昧……”首先打听阿琴的籍贯。然后突然问道：“你有没有一个哥哥，他在二十年前与你分离了？”

阿琴吃了一惊，因为她近来已经不大去想哥哥的什么事了。即使偶尔想及，也没有想到会再次见面或希望能见见面什么的。现在被这个不速之客一寻问，阿琴一时无法回答，只是出神地觑

着陌生人的脸。但是来人究竟是不是哥哥呢？阿琴辨认不出来，因为她完全记不清哥哥的面貌了。阿琴回想起哥哥当时同舅父吵架的情景，觉得哥哥应比来人再高大一些。陌生人见阿琴不知如何回答才好的样子，便说道：

"我是受人之托来找你的。我听别人谈起你的事，便觉得我受托要找的人，一定是你无疑了。"

阿琴心想：原来如此。这人果然不是哥哥哪。当阿琴知悉来人不是哥哥后，反而有点不放心起来。她心想：哥哥现在究竟在干什么事呢？大概又在设圈套害我了，最好别让万平受惊吓才好……要不，就是哥哥做了什么坏事，他这号人是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的。那末眼前的来人会不会是警察呢？阿琴狐疑不已，胸口怦怦直跳。不过，阿琴又觉得还不至于如此吧，再说人家这么寻问，也不能回说"不知道有这么一个哥哥"呀。这时候，一种要与哥哥重逢、想见一见哥哥的心情突然涌了上来。

阿琴简短地谈了谈自己的身世。于是来人说道："果然是这么回事哪。"接着，来人把嘱托者，即看来是阿琴的哥哥的那个人称作"方丈"。阿琴询问后，来人说这位哥哥（？）现在在横滨野毛的A寺当住持。并说这位哥哥曾表示：如能找到，他很想立即见一见遭自己迫害的妹妹。阿琴核实了哥哥的年龄，又问了种种有关的事情，情况完全吻合，看来那位住持的确是阿琴的哥哥了。不过阿琴总觉得不能相信来人所说的话。最后她甚至这样想：也许那住持和尚要寻找的妹妹，是一个与自己在世上的遭遇完全相同的另外的女性吧？

那天，万平恰巧到U家去修理洗澡桶了。阿琴便到U家去把万平找回来，与万平仔细商量后，决定：即刻就与来人一起去横滨见见这个不碰碰头就无从判断真假的怪哥哥。阿琴心里一直很不安宁，她想：即使见了面，相互之间都记不清对方的面貌的

话，那怎么办呢？不过她又为找到了亲哥哥而感到高兴。阿琴一路上无论怎么冥思苦索也追忆不起来的哥哥的面貌，就在她看到亲哥哥的一瞬间，很不可思议地突然浮现出来了。

“啊！不错，就是他呀！”

阿琴当时只是发呆地站在方丈室的土间前，说不出是喜悦还是悲伤了。

对于兄妹俩分手之后的事情，哥哥一个字也没问阿琴，他光是沉静地向阿琴谈论有关自己的事情，一件一件地往下说，每一句话都在向阿琴致歉。哥哥依然是个大汉，看上去有五十多岁了。他侃侃而谈地告诉阿琴：他小时候不愿在父亲的寺庙中当小和尚而逃出寺庙，后来当过在乡间巡回演出的演员，曾经以赌博为生，也当过警察。哥哥杂乱无章却彬彬有礼地告诉阿琴：起初还不觉得怎么样，但最近四五年来，别说是妹妹阿琴，他还直想见见阿哥和舅父等亲人，当然特别想见见阿琴；经过种种周折，终于打听到了舅父和阿哥的住处，但是怎么也打听不到阿琴的下落；哥哥为此不止一次地亲自到八王子去过，差不多已经感到绝望了，真是悲苦不堪……

阿琴听哥哥这么说，才知道自己除了这个哥哥之外，还有另外的哥哥。不过仔细询问后，知道那哥哥与眼前的这位哥哥不是一个母亲所生，年龄也将近相差四十岁。而且那哥哥眼下在东京，是浅草有名的NH寺庙里的得道高僧，受到人们的崇敬。眼前的这个哥哥说：“他同你我之辈不同，是一个极优秀的忠厚长者，一心一意致力于修行。”哥哥也同那位哥哥商量过寻找阿琴的事。哥哥对阿琴说：“现在，把找到了你的事去告诉他，阿哥一定要欣喜若狂了。”并要阿琴务必去见见那位哥哥。

但是阿琴一点也不想去见那位哥哥。这也难怪，因为本来就是同父异母的兄妹，何况从未见过面，情况也还是第一次听到

呢。再加上身份又相差太悬殊。相比之下，阿琴倒是很想见见舅父舅母。刚才听哥哥说到舅父舅母时，阿琴心中一闪："他们还活着！"当时她差一点没跳起来。不过阿琴没能说出口来，因为她觉得那么说的话，好象对哥哥有点不敬。然而哥哥自己谈起舅父舅母的事来了。

舅父和舅母都还在世，依然住在甲州，但已不是从前的那个村子，而是在一家山里的水力发电公司里当看山人。哥哥说："我早就在想，一定得去看望舅父一次，但一来是抽不出空，而更主要的原因，是我回想起自己从前的所作所为，实在无脸见人。为了阿琴的事，我实在无脸面对舅父舅母呀。"

于是哥哥向阿琴简单地谈了谈情况，原来兄妹俩在八王子分别后，他多次想去舅父处，当时他是在信州和甲川一带的江湖上混日子，所以给舅父处写过几次信，却一次没有如愿地见上面。哥哥说："后来嘛，起先是想找到你，让你先代我前去表示歉意。但是找不到你的下落，我绝望了，心想你也许已经死了。最近我正下定决心自己去一次。现在既然把你找到了，还是请你先去一下吧。"

接着，哥哥与阿琴商量："本来我应该同你一起去，但是马上就是盂兰盆节了，走不开。幸好眼下有一个熟人，他是那边山里的一家公司的技师，这次上东京替公司买东西，顺路来到横滨，听说两三天内再回那边山里去。所以，你要是方便的话，就同他一起上路，你看怎么样？如果可行，我派人去向你丈夫说明情由。如果不方便，下次去也行。你先回去一下，或者再把丈夫立即叫出来。"

阿琴听着哥哥的讲话，也不知泪水是什么时候流出来的，满脸都被泪水浸湿了。当泪水滴滴嗒嗒地落到膝上时，她才注意到这一点。阿琴坐在马车中时曾经反来复去地想：要是真的见到亲

哥哥，我要告诉他这个、告诉他那个……现在一旦与哥哥相见，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不仅如此，她甚至忘记自己是要想说些什么而来的。比如：为什么那样的坏人竟来当我阿琴的养父？八王子的那个阿婆怎么样了？阿常当时是哥哥的妻子吗？这些事，阿琴一句也没能问出来。有关从前的事情，阿琴始终没有问过一句。只是在回答哥哥的问话时，阿琴谈到了丈夫万平，谈到了结婚九年来还没有孩子这些事。夜深后，哥哥沉默无语，突然他象探问什么重大的事情似的，开口问阿琴：

“你今年多大了？”

“整整三十三岁了。”

阿琴回答后，哥哥却一声不吭。于是阿琴开口问了：

“哥哥，你呢？”

“四十三岁啦。”

哥哥回答后，依然默默地陷入在沉思中。

…………阿琴本来就想去见见舅父舅母，所以在哥哥的怂恿下，立刻决定去拜见住在山里的舅父和舅母。哥哥替阿琴备置了各种礼品送去，又请人通宵为阿琴缝制新衣。于是阿琴随同那个技师登上了去甲州的旅途。两人在甲府前一个叫K的地方下了火车，走了两里上坡路。傍晚时分，技师走进路旁一家门前有葡萄棚的人家。这技师沉默寡言，一路上几乎没和阿琴搭过话，所以他并不知道阿琴为什么要上舅父舅母处去。技师来到这家人家，也不说一句“到了”之类的话。不过阿琴跨进这家人家时，立刻感到“就是这里了”。

屋里住着一位老爷爷和一位老婆婆，再没有其他的人了。技师向两位老人请安致意后，抽起了香烟。老婆婆招待两人喝茶。阿琴这时一直端详着老爷爷和老婆婆。两位老人显得很精神，头发也长得很盛，只是完全变成银色了。毫无疑问，这两位老人就

是阿琴的舅父和舅母啦。这是肯定不会有错的。

至于该从哪里谈起才好呢？阿琴一走进屋，原先准备好的话儿便忘光了。因为老爷爷和老婆婆，即阿琴的舅父舅母，他们先入为主，把阿琴看作技师的妻子，而且坚信不疑。于是他俩把阿琴称作“夫人，夫人”，象招待技师那样款待阿琴。

两位老人都向技师表示：“何必马上进山呢，今天反正没有什么事了，虽说这屋子十分简陋，今晚就同夫人一起在这儿住一夜再走怎么样？看来还是等明天早晨趁天气凉爽赶路为好。”

技师说：“歇上一口气就行了，顺腿就到达目的地啦。再说今晚有月亮，路上亮堂。”

舅母便说道：“你自己也许不碍事，可是夫人是女流，肯定已经累得够戗了哪。”

舅母说话的嗓音同从前完全一样。技师嘴里“哦，哦”地答着话，人却窘得不知如何才好似地站了起来。老爷爷和老婆婆向技师和阿琴致意说：“你俩执意不肯赏光住下来罗？”阿琴受到两位老人的殷勤送别，更觉不知怎么是好了。她无奈何地又随着技师走出这家人家。于是技师回过头来问阿琴：

“你要去的地方不是这儿吗？”他感到很惊讶。

阿琴听技师这么一问，方始醒悟过来。于是立即返回舅父的家中，把应该向技师表示多亏他领路的感谢话都忘记说了。

阿琴一进屋就叫嚷起来：

“舅父！舅母！我是二十年前同你们分别的阿绢呀，我是阿绢呀！”

阿琴这么嚷时，只觉得心在随同话儿一起往上涌。她不禁哭倒在地了。

“阿绢？真的吗！这不是梦吧？”

舅母隔了好一会儿，才并出了这句话。

“你还活着哪？”舅舅最后这么说道。

“我的眼睛不行了，看不清楚。”舅母又说了一句，哭了起来。三个人都哭了。傍晚的光线昏暗，灯已经点上了。

“我的真名叫阿绢。在四处流荡的过程中，不知怎么一来就变成阿琴了。”

阿琴象是突然注意到了这一点似的，最后作了这样的说明。

吴树文 译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更生记
作者＝（日）佐藤春夫著　　吴树文等译
页数＝４２８
ＳＳ号＝１０３５０１９８
出版日期＝１９８３年０５月第１版